

## 发刊词

《相城》来了！

相王辘辘的车轮、萧萧的马鸣从远古穿越而来。承载着厚重的文化，伴着时代的交响，相城的城门洞开。

为了建设精致淮北，打造精深文化，在市委宣传部的关心和领导下，经过淮北市文联的努力，得到了省新闻出版局和市文广新局的大力支持，《淮北文艺》更名为《相城》。

相城是我们的故土，是淮北文化的摇篮，是在实现中国梦的大环境下，我们建筑文化高地所立足的基石。《相城》传承历史，观照未来。我们将赋予她更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更稳定的文化内涵，赋予她更多的时代元素和人文精神。

《相城》的办刊理念是：本土，包容，前沿，精深。她是各种艺术展现风姿的平台，是展示全市人民向往美好生活的广场。

在一个信息多变、文化浮躁的社会里，让文学艺术回归生活，让文艺概念回归时代是我们的使命。去掉一些势利、浮艳、张狂、偏执和封闭，《相城》将怀抱文学艺术的理想和崇高，持有道义情怀，负有担当精神和使命意识。让文艺创作融入我市政治、经济、文化建设，融入瞬息万变的现实和火热的生活。融入才有生命力，才能与城市共生存同发展，艺术之树方能常青。

我们要以习近平同志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为动力、为引领，坚持“双百”方针、“二为”方向，积极践行“爱国、为民、崇德、尚艺”的文艺界核心价值观，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以创作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这片土地的作品，为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精致淮北建设提供美的支持和强大的正能量。

期望《相城》的面世像一场瑞雪，为这片沃土，带来吉祥和丰收的消息。



XIANGCHENG

主管:淮北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5.12  
总第1期

编委会

主任:陈辉  
编委:陈辉 张明山 谢芳  
林敏 臧跃进 周力 姜金良  
孙伟 徐雯阁 耿汉东 姚中华  
秋野 江峰  
主编:陈辉  
副主编:谢芳  
执行主编:林敏  
编辑:林敏 秋野 江峰  
编辑部主任:江峰

主管:淮北市文学艺术联合会  
主办:淮北市作家协会  
出版:《相城》文艺编辑部  
出版日期:2015年12月  
地址:淮北市花园路7号  
邮编:235000  
电话:0561-3022048  
邮箱:ahhbx2015@163.com  
准印号:05-013

目录

文艺导航

服务人民 书写时代——解读习近平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4)

小说现场

河之上……邱晓鸣(6)  
守家人……七品(27)  
鸽子洼小学……陈朋友(31)  
小小说五题……王巍(38)  
爱在雨季……况成燕(46)  
情愫……小亮(50)

散文作坊

陈玉先老师……橘子(56)  
张丽散文两章……张丽(62)  
赵素萍散文两章……赵素萍(67)  
高标独秀……刘志远(73)  
临涣人·临涣茶……侯良丽(77)  
我心目中永远的英雄偶像——岳飞(外一章)……唐怀升(80)  
岳父的故事……宋同文(82)  
生命中的煤……肖震(88)  
孩子,我只是偶然做了你的母亲……武艳(93)  
十三岁……温顺(95)

诗歌长廊

这片热土(组诗)……邵敏(97)  
时光标本(组诗)……王明文(100)  
高翔组诗……高翔(103)  
时间煮雨(组诗)……华虹(105)  
疲软的太阳(组诗)……单勇(108)  
在路上(组诗)……刘军(111)  
徐敬东的诗……徐敬东(113)  
梁咏赋的诗(七首)……梁咏赋(115)  
梁作成的诗……梁作成(118)



## 书画金地

全省五地市美术行走·交流展(淮北站)作品选……周力等(120)

## 品味淮北

紫气东来话相城……相城老马(133)

## 相城论坛

直达心灵的时光

——读秋野长篇小说《时光照着我的脸》……刘健(135)

## 协会T台

扎根生活 服务人民 用优秀的作品回报社会

——新一届淮北市书法家协会工作巡礼……(139)

## 相城范式

春色满园关不住……(144)

相城消息……(146)

封面 题字 / 陈辉

封二 文联活动剪影

封三 淮北市市歌《淮北是我家》

封底 摄影 相山瑞雪 / 王圆圆

# 服务人民 书写时代

——解读习近平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

在人类社会,文艺作为意识形态的重要内容和人们精神世界的独特载体,对推动文明进步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文艺是时代前进的号角,最能代表一个时代的风貌,最能引领一个时代的风气。”习近平总书记主持文艺工作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使命高度,深刻指出文艺工作肩负的时代责任,深情寄语文艺工作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努力创作更多无愧于时代的优秀作品”,为繁荣发展文艺事业明确了任务、指明了方向。深入学习领会习总书记讲话精神,以更多优秀作品弘扬中国精神、凝聚中国力量,鼓舞全国各族人民朝气蓬勃迈向未来,广大文艺工作者使命光荣,大有可为。

人民的实践是文艺创作的源泉,波澜壮阔的改革开放是文艺创作最广阔也最深厚的时代舞台。当今中国,正在大踏步赶上现代化潮流并站在世界发展前列的历史时期,正处于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重要贡献的伟大时代。这里面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丰富素材,有最能体现中国人民创造智慧和文

明再现这个恢宏时代的巨大变迁,为人民提供最好的精神食粮,既是文艺工作的中心任务,也是创作优秀作品的根本条件。文艺工作者深入实际、深入生活,坚持“双百”“二为”政治方向,把握时代进步脉搏,体悟群众冷暖诉求,就能创作出无愧于时代的优秀作品,实现文艺工作艺术价值和时代价值的统一。

言之无文,行而不远。文艺作品的生命力,归根结底体现在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这是衡量优秀文艺作品的基本标准,也是推动文艺事业发展的价值指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文艺创作迎来高潮,既有百花齐放的丰富,也存在有数量缺质量、有“高原”缺“高峰”的现象。但低俗不是通俗,欲望不代表希望,单纯感官娱乐不等于精神快乐,更不能让片面迎合成为解构主流价值观的通行证。“文艺不能在市场经济大潮中迷失方向”,“文艺不能当市场的奴隶,不要沾满了铜臭气”——总书记的谆谆告诫发人深省,引人深思。只有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统一,着力在思想上提炼、艺术上锤炼、制作上精炼,打造能够启迪思想、温润心灵、陶冶人生的精品力作,才能





获得艺术认可、市场欢迎。

文艺是人的学问,人的艺术。繁荣文艺事业、创造优秀作品,关键在培养造就一大批德艺双馨的文艺工作者,用他们富有个性特征、具有精湛水准的艺术创作为人民服务,给时代树碑。文艺工作不是普通工作,而是铸造灵魂、培育精神的思想工程。唯有志存高远的定力,学养深厚的底蕴,执着攀登的毅力,为民立言的正气,自觉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脚踩坚实大地,放飞理想翅膀,才能把人民的伟大实践和时代的深刻变迁融于创作之中,拿出经得起时间检验的优秀作品。文艺创作没有捷径,文艺创作要有担当。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生动活泼地体现在文艺创作之中,用鲜活形象、生动

手法、感人故事弘扬主旋律,引导人民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文艺工作者必将在责任担当中取得更高艺术造诣,成就艺术人生的至高境界。

鲁迅说过,“文艺是国民精神所发的火光,同时也是引导国民精神的前途的灯火。”拥有 5000 多年优秀传统文化滋养,置身改革开放伟大时代,今天的文艺事业面临大发展、大繁荣的丰厚基础和迫切需要。“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广大文艺工作者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指引,牢记文艺工作的历史使命,必将创作出更多具有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的优秀作品,在中华民族走向复兴的伟大征程中铸就艺术永恒。

(相文)

# 河之上

邱晓鸣

## 内容提要

一条古老的河,叫清水河。

生活在河边的人,勤劳、善良。他们祖祖辈辈守着河,守着土地。他们土里度日月、水里讨生活,世世代代,生生不息。

小说叙述了从 1931 年到 1968 年间,社会变革给清水河畔带来的巨大变化,以及由此发生的民族、家庭、个人的命运改变。特殊的历史环境,造就了特殊的人物性格和命运,造就了一章章爱恨情仇、悲欢离合的故事。

船走了,岸还在。年代远了,记忆永恒。一条河,折射着中国,折射着人生。

## 一

清水镇是清水河边一个古旧的镇。镇,以河得名,河,在这里拐弯,往上去,过伏家湾至东关口就到滁州。往下去,流汊河集经浦口入长江,江那边是南京。

镇子极美。河水悠悠;船儿悠悠;阳光照耀着河水、水上的船、船后的镇。镇的后面是一片升得很高、蓝得干净的天空。远远地望过去,镇子静卧在河湾里像一条青灰色的船。在三月的细雨天里去看,那船便隐隐地动了。

镇子极古,翘楚的檐、隆耸的脊、粉白的墙,一色的青砖磷瓦青石街。镇子旧到什么年月,无人考证。据说,有河就有了镇。这里是水上码头,也是陆路驿站。镇不大却很繁

华,镇人大多以行商为业,就那么一条瘦街上,聚集了数百家店铺,各色商号幌子把街面招引得沸沸扬扬。镇上有界,东街是南货百货绸庄金店,中街是粮行酒坊客栈茶楼,西街是私塾诊所药堂政府。人说,买东街吃中街求西街。

法师就住西街。

法师原是法华寺的方丈,俗家姓郑、法号普远。法华寺毁于战火,寺灭僧散,年近古稀的法师便还俗落在了清水镇。法师俗家无人无依无靠,便在西街开了一家郑氏诊所,专治内病外伤,特别在推拿接骨方面颇有手段。加之他为人宽厚慈善,病者来求,有钱也医,无钱也治,倍受清水镇四方乡邻敬重。法师还俗以后,仍留佛家习性,日日黎明即起,



洒扫门庭，练功打坐，背诗词吟经文，吃素食。空闲时和病家或街坊上的闲辈，摆上棋子，走上一局，日子过得也算安静平和。人们提起法师无不赞叹；佛家的人，善呢。

春日清晨，法师正在蒲团上打坐，隐约听见了婴儿的哭泣声。他起身开门，只见门边放一个红色包袱，一个婴儿正哭得紧迫，粉脸儿憋得通红。他心里一紧，忙不迭地抱起孩子，口念佛陀；“罪过，罪过，这是谁家的孩子。”连喊数声，无人答话。

清晨的小镇，家家门户紧闭，湿亮安静的街上，没有一个人影。这孩子定是被丢弃的了，法师想。于是，将孩子抱回屋里；这是一个两三个月大的男婴，周身无星点托付留言；“阿弥陀佛，你命里和我有缘。”法师抱着婴儿，自言自语，心中喜忧各半。

听说法师捡了一个男孩，镇上的人纷纷前来探望，随即有人提出抱回去收养。要得急切的是福源粮行的范夫人。见了哇哇哭泣的孩子，疼得她一把接过去，掀怀就给孩子喂奶。

福源粮行是百年老店，颇有些资产，到了范满朝这一代，已是日出百石粮米的大行，货物远销扬州上海苏杭。范家几代单传，范满朝娶了扬州陈家绸布坊的二小姐后，一连生下桂香竹香翠香三个闺女。范家求子心切，四出求佛、保佑早生贵子，给范家留下一条根，日后继承祖业。可是，范夫人十月怀胎，今春三月初六偏又生下一个女儿，取名兰香。

孩子不再哭闹，扑了命地吮吸着奶水，望着怀中粉嘟嘟的小人儿，范夫人心都化了。她说，“法师，把个这孩子给我吧。”说着，范夫人朝众人笑道；“众街坊作个证，日后法师百年，后事由我们范家包办。”众人见范夫人如此，不再言语，纷纷把目光投向法师。法师沉默许久说；“阿弥陀佛，范夫人抬爱，我这里替孩子领受了。只是，这孩子与我有缘，不能推托，我想留下做个徒儿，日后也少些孤单。”人们见法师如此便感叹道；“一把年纪的人，侍弄这么个孩子，难呢。”范夫人仍不甘心，她说；“有甚难的，法师，孩子饿时就抱我家去，我奶水足，算是一胎生了双，兰香多个胞兄弟就是了。”范夫人话儿说得爽快。

法师手捏银须笑。他说；“阿弥陀佛，我替孩子谢了。”

从此，法师见天便抱着孩子满街讨奶水。

法师在街面上人缘好，奶孩子的妇人们见了孩子总会掀怀喂上几口。范夫人更是常常上门来喂孩子，有时她也会感叹；“喂你做甚，日后也不认母叫娘。”法师说；“这孩子有灵性、长大报恩的。”有人劝法师说；“你这般辛苦地养他，不如让他随你姓，日后也知孝道，也算你一世有根呢。”法师说；“名子有了，随我俗家姓郑，名安和。”

安和在法师精心呵护下，转眼出落成一个小净的善眉秀目的小人儿，让人见了便生几分欢喜。法师给他净了头，将一串佛珠给他带上，一老一少的出入街头，活脱脱的一对老少和尚。

过了腊月初八，年便近了。

清水镇比往日热闹了许多，太阳刚刚在街边的檐角探出头，乡民们早已提筐背篓地从四乡里涌过来，赶早市采办年货。风很凉，空气里弥漫着年的气味，有零星炮仗在街面上噼叭炸响。街巷里，几个半大的孩子聚在一起，有童谣传唱开来：

小孩儿小孩儿你别馋

过了腊八就是年

腊八粥喝几天

哩哩啦啦二十三

二十三董糖粘

二十四扫房子

二十五冻豆腐

二十六去买肉

二十七宰公鸡

二十八把面发

二十九蒸馒头

三十晚上熬一宿

初一初二满街走

法师领着安和走在街上。

东街的街市好一片繁荣景象，商家的门面旁，货物小山似的堆着，有火纸、糖食、香烟、烧酒、洋火、浏阳的炮仗，苏杭的布匹……。

“法师，办年货呢。”镇人见了都热情地招呼着他们。大家见安和端正的模样里透着

机灵，忍不住丢句话儿逗他玩，童言无忌的孩儿就是大伙的乐子。人们感叹；法师有了这么一个小把戏，不再孤寂，又平添了几多乐趣，真是善有善报。

范夫人远远地见安和便迎了上去；“安和，叫娘。”安和见了范夫人显得格外亲热，脆生生地叫了声；“婶娘。”范夫人听了，欢喜地一把拥住安和；“我的心，多喜庆的小儿呀，年画似的，让人稀罕得不得了。”说着，忍不住亲了安和一口。她说，“法师，领着安和来家过年吧。”法师说：“阿弥陀佛，谢范夫人美意，自从有了安和，老身也能捞着年过了。”说着，他笑。范夫人有些失望，蹲下来对安和说：“初一来给娘拜年，娘给你备了压岁钱。”安和脆生生地应着，范夫人拥住安和又亲了亲，念念不舍地去了。

大年三十。

清水镇家家户户张灯结彩，法师也给自己贴上了对联门头飘窗户花，安和也欢喜得不行，跟前忙后的，话儿还不少，什么事都要问个清白。

法师让他去给先人烧火纸，他问，“烧给谁呢。”法师说：“烧给祖宗。”他问：“祖宗在那里。”法师说：“在天国极乐世界里。”他问：“天国远吗。”法师说：“远，在太阳落山的地方。”安和不再言语，当他弄不明白时，就用黑亮的眼睛望着法师，然后，默默地想。

法师将一盆烧红的木炭提着，口含香醋，移动于屋内，边走边喷，木炭冒出一片片白花花的香雾在屋内弥漫开来。安和问：“师父，这样做什么。”法师说：“这是打香禅，洁净空气，消病灭灾。”安和也执意要喷，法师应允了。安和含一口醋忍不住吐了，他嚷：“哎呀，不行，牙倒了。”法师忍不住笑。一老一少就这样在屋里，一边忙碌着年事，一边说着话。

“师父，年是什么。”

“年是个怪物。”

“骇人么。”

“骇人呢，凶兽一般，人们害怕就放炮仗撵走它。”

年夜饭端上了桌子。有两道菜是最讲究的，一个是鱼，一个是豆腐肉圆子，鱼是年年有余，圆子是团圆。安和看着嘴馋，忍不住上

手要抓，法师不允许，他说还没放炮呢，放完炮送完年才能开席。

年，在一串串炮仗的脆响声中来了。

吃完饭，拜年开始。法师盘腿端坐，安和便给法师磕头说吉祥话，法师给压岁钱。就这样，一老一少围着炭火坐着叙话守岁，听法师讲世事，后来，安和便在法师的故事里睡去了。

初一早上，喜庆的鼓乐声在街面上闹腾开来，柳子戏福升班的早船拜年来了。

福升班是清水河两岸方圆百里有名的戏班。平时是演折子戏的，一条船载着戏班在清水河上游走，数十个人，开口讨生活。每到过年，福升班来清水镇，寻些大户人家，在门前扭上一段花彩旱船，拜个年，唱说一些吉庆词，讨个口彩，主家总会送上些银钱礼品。郑氏诊所在清水镇虽然算不上大户，但法师医德人品是令人称道的，福升班每年都来给法师拜年。

一只扭动的花彩旱船，一个乐队，八个扮上了的俏姑娘在旱船两旁扭着舞，一个划船老翁，一个嘻笑的领唱，见风采柳唱着吉利话，众人跟着和：

嘉讯至福音呈  
法师年年寿纪增  
悬壶济世多乐事  
扶孤收养小安和  
……

花彩旱船的到来，招引得镇人纷纷驻足观看。太阳艳艳的，一只花彩旱船就把镇街的新年闹腾得沸沸扬扬。

一曲终了，法师便让安和在船头放上礼品。礼品一般不少于四样，香烟，董糖，云片糕等等。拜年扭旱船有规矩，主家放几次礼品，旱船就得唱几次扭几次，再累，也不兴走的。什么时候主家不再往船头放礼品，然后，礼节性地放响一挂炮仗，曰：送船。旱船这时候才能离开去另一家。旱船并不是谁家都拜的，旱船上门拜年本身就是一种荣耀。镇上的人十分看重这些，往往把礼品备足，情愿旱船能在自家门前多扭一会儿。旱船上门，那是面子，也是家门的光彩。

鼓乐又起，领唱又从唱开了：

法师法师好心宽



缸缸柜柜都是善  
摇钱树上拴善果  
收个徒儿是人尖  
聚德盆里出贤人  
好人一生总平安  
……

旱船班的唱词,引得人们阵阵叫好。

人群里人问,“小和尚的官名叫郑安和。”有人答:“是的,安和安和,安平平和,名子好。”说着说着,人们便感叹起来;名子好有什么用处,日本人都占了南京,世道不可能平和了。

## 二

清水镇往北九里是伏家湾。

伏家湾近千户人家,沿清水河散散落落成住开去,形成村落。清水河从远处流过来,又扭呀扭地向前去了。

伏广财是湾里的大户。

伏家出过贤杰,祖辈任过滁州知府,村子便随了伏姓。伏家世代豪富,到伏广财这一代,拥有千亩良田,万贯家产。如今,伏家五世同堂,人丁兴旺,几十口人在一起生活,日子过得红红火火,令人羡慕。加上伏家老二伏广勇又在国军队伍里做着团长,有权有势,在清水河十八湾,伏家享有盛誉。家业大,雇工自然不少,挑水打柴、做饭洗衣,抬轿拉船的有数十人。

牛得草是伏家的轿夫。

牛家家境贫寒,妇人无能,一连生了四个女儿。原先租种伏家十一亩地,加上牛得草做着轿夫,日子虽然紧巴但还能过得去。今年闹水,颗粒不收,偏巧冬月里妇人又生了一个儿子,这让牛得草又喜又愁。有儿便有了依靠。可是,一家老少几口人,见天开门,顿顿用饭,又遇上这么个灾年,虽然东家减了地租,日子还是难过。这不,没出正月,眼看家里就要断粮。牛家夫妇商量,托人给六岁的女儿衣红找个婆家做童养媳,一来少张嘴吃饭,二来多少能收些聘礼,以度春荒。

牛家虽穷,姑娘们一个个却出落得水一般的灵秀。清水河边上,有民谚;崔家湾的鱼、陆家湾的沙、伏家湾的妹子、清水湾的虾。由此可见;伏家湾的妹子是秀美的,许多富家

子弟都慕名而来,寻一些穷人家的妹子回去做小。

牛家托的是说客,专做说亲做媒玩嘴皮子的营生。这日,说客婆来到牛家,牛妇人便将衣红穿得整齐干净,领给说客婆面考:你叫甚。衣红答,衣红。爹叫啥。衣红说,杠子头牛得草。说客婆忍不住笑了,她问,几岁了。衣红说,腊月初四生,属龙,满六岁。

这段面考,衣红很令说客婆满意。临别留下话;姑娘天生丽质、聪明乖巧,定能找个好主,三两天一定给你们回话。果然,第三天里说客便有话捎来,衣红的主家找到了,姓周,年方八岁,是清水镇的船家,家境殷实,有二姐一妹、三条百石的大船。周家人听说衣红是清水湾的妹子,立刻应允了,聘礼是三十块大洋。

衣红的吉日,定在农历二月初二。

清晨,天,雾腾腾的,村里却早早地热闹了起来。伏家湾去年闹水灾,苦了一方百姓,大水退去后,伏家老爷伏广财出资重修了村西的龙王庙。今天,伏家湾将在村西龙王庙举办祭龙会,祈求天龙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伏家出资请的戏班子数天前就来了,在伏家祠堂里一连演了几天全本大戏《救风尘》。听戏是有瘾头的,乡民们能在家门口听戏,那将是奢侈的乐事。晚上,戏还没开场,人们早早地来到祠堂,抢下座位候着场;鼓乐声起,角儿登场,人们会随着戏里的人物笑一回又哭一场。

村街里有童谣声传了过来:

二月二龙抬头  
天子耕地臣赶牛  
正宫娘娘来送饭  
当朝大臣把种丢  
春耕夏耘率天下  
五谷丰登太平秋  
……

今天,村里人要为龙王起炸盘。

盘是一种油炸的面食贡品,曰“龙盘”。炸法是依照全村花名册,从伏、张、李、刘,四大姓中选拔出九人,由他们负责,从每户中收二升麦,磨成面,放油、盐、调料。原料准备齐全后,由九人分工制作。先是将面发酵,加入盐、花椒、姜黄揉好,在扯成细条在手掌上



盘成团、压扁，然后放入油锅里炸熟捞出即成，配上三牲供品，设祭坛，供龙王。

这日，衣红和姐姐三巧根本没用司晨的公鸡催，便早早地起了。她们恐怕误了庙上的热闹。

牛得草洗了手，净了面，正在庭院间用草木灰，围出些大小不等的圆圈。衣红好奇地问：爹，你画的是什么。牛得草说，这不能说画，应该说垒。哦，那垒的什么啊。他说，粮仓啊，垒的粮仓越大，来年囤里打的粮食就越多。三巧说，爹，我晓得这叫囤仓。

衣红不再言语，站在一边乖巧地望着牛得草忙活。

囤仓的圆圈，大套小，少则三圈，多则五圈，围单不围双。这些圆寓为囤或仓，围好仓后，中间挖穴，把家中的五谷杂粮放在仓的中央，再用浮土压上。牛得草边忙边唱：“二月二龙抬头，大囤尖小囤流，来年是个大丰收……”。

牛妇人在屋里喊吃早饭，姐妹俩脆声应着去了。

吃罢早饭，牛妇人给衣红换上了新衣，收拾得整齐干净。三巧见了便生气，说娘偏心。牛妇人没理会三巧，望着衣红的俊俏模样，忍不住背过身去，擦拭流出来的泪水。她说，去吧，我儿，去龙王庙玩去，三巧，领好你妹妹。

天，灰沉沉的，没有太阳。

通往村西龙王庙的道路两旁，已经热闹了。

龙王庙周围，摆满了各种摊贩。各种日用土特产、地方风味小吃，茶桌、百果糕饼，还有拉洋片、套圈、摇会诸种杂耍，真是五花八门，热闹非凡。

龙王庙挂了宫灯，摆上祭器，贴了对联。炸的龙盘贡在龙王塑像前的一个大放桌上，摆成一米多高的圆锥形，用彩色纸条罩在周围，显得美观而庄严。桌前堆放着三牲供品，供品前是一个大香炉。

吉时到时，大执事宣布祭奠仪式开始；鼓乐齐鸣，冲天炮仗炸响。龙王庙前的场地上，聚集了十里八乡的乡亲们，齐刷刷跪拜着，倾听伏广财宣读祈文；

大地春归，万物复生，凤翔九皋，鹿鸣皖

东，各地宾朋，祭拜龙王，齐聚庙宫。其文曰：龙生白垂，龙潜地中，龙行九州，龙踞海宫。上天云播，入水雨兴，喷火掣电，掀浪啸风。大壑千里，深潭九重，奋髯云起，翘首涛峰。西秦渭水，扶桑海东，南海琼岛，长白黑龙。刚阳雄伟，谁比神龙？敬畏龙神，敢不由衷？龙如驼首，万里负重，龙属鳞族，海天俯冲。龙生狮须，威武鬣鬃，龙有鹰爪，犀利锐锋。龙似蛇身，逶迤云行，龙张虎口，吞吐雷霆。龙乃神象，龙乃神形，龙乃神气，龙乃神生。八千年前，辽河查龙，六千年久，濮阳龙城。五千年后，龙游赤峰，中华民族，龙为图腾。遍及九州，四海龙踪。龙凝人心，爱祖敬宗，龙拓四域，浩渺亘恒。龙为脊柱，博大刚正，龙振翅翼，五洲飞腾。龙聚魂魄，刚阳伟雄，龙通血脉，江河奔涌。龙播时雨，万物繁盛，飞龙在天，星宿斗东，蛟龙抬头，二月春生。河湾百里，玉树花团，蛇紫嫣红，天地与共。民胞物与，人杰地灵，天地有心，生民立命。祭拜龙王，祈福卦贞。调剂阴阳，风雨时正。遇难呈祥，佑护髹髹。国泰民安，百业兴隆。鼓乐歌舞，三牲果品，敬献龙王，中华龙腾。伏惟尚飨！

祈文宣读完毕，众人行叩拜礼。礼毕，人们纷纷开始给龙王进贡。数名吹鼓手立在两旁，逢人给龙王送匾、送灯，布施烧香，便鼓乐齐鸣。龙王庙内红烛闪亮，香烟缭绕，善男信女顶礼膜拜，人流不绝。

周家的船停靠在河湾的时候，衣红正和小伙伴们在—处玩乐。有人见衣红今日衣着光鲜，便说她像新娘子。于是，身着红衣的她，巧扮新娘走娘家，伙伴们一起唱起了歌谣；

新媳妇走娘家  
红包袱手中拿  
要问里面装的甚  
果子白糖大麻花  
拿回娘家瞧爹妈  
……

小伙伴们唱着闹着，笑声甜甜脆脆的。周家人领着周永生在说客婆的陪伴下，来到牛家下了聘礼，牛妇人眼泪不禁流了下来；我那苦命的儿呵……。周家妇人也善，见不得眼泪，她说，嫂子，放宽心，算是我又多了

个女儿，慢待不了衣红的。说客婆在一旁道：时候不早了，让孩子认亲吧。牛妇人抹一把泪，让人去叫回了衣红。

衣红见了生人，不再笑闹，眼睛直直地望着周家少爷周永生。周永生毕竟是镇上的人，见的世面多，又在学堂里读着书，整个人显得白净而又文静。牛妇人拉过衣红：“叫周哥哥。”衣红很乖地叫道：“周哥哥。”牛妇人指着周家妇人对衣红说：“叫娘。”衣红望了一眼周家妇人，脆脆地叫了声：“娘。”周家妇人欢喜得一把扯过衣红说，乖孩子，随娘坐船去清水镇可好。衣红转眼望着母亲说，娘，我知道去做媳妇，我会听话的。说完，衣红朝周永生笑了笑。见这光景，说客婆喜欢得不得了，哎呀哟，真是缘份。周家妇人欢喜地一把将衣红搂在怀里。衣红对周妇人说，娘，让我瞧完龙灯，听完戏再跟你们走，行么，周妇人忙说，行，我们一家都去瞧龙灯看戏。衣红满意地笑了。

晚上，祭龙王大会达到了高潮。

自村西到龙王庙的沿路点燃了“路畔灯”。这种灯用竹棍扎成一种长方形的骨架，中间挽一个插烛的铁丝圈，下边绑一根木棍，用白纸糊好，用红黄绿色写上赞龙王的词句或画一些简笔画，然后顺着路畔，相距一丈栽一个灯竿，一直到龙王庙大门口，分人管理。

天黑以后，开始点灯，先从村西点起，接着相继点燃，一时三刻，整个道路明光闪闪，把二月的乡野照得透亮。不一会儿，又有龙灯顺着坡路蜿蜒上下，伴着鼓乐，一直舞到龙王庙大殿去，宛如一条真的火龙在太空飞舞腾跃。

龙灯舞毕，下面就是戏班演出了。

伏广财在众人的簇拥下上台说了些答谢的话；伏家湾今年重修龙王庙，虽然是伏家牵头操办的，可数月以来，众乡亲齐心协力，有钱出钱，有力出力，今日终于获得圆满。如若没有诸位乡邻的付出与帮衬，祭祀大典也不能办得如此顺畅。正可谓：众人添柴火焰高，龙王爷在天有灵定会护佑我们，连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六畜兴旺，国泰民安。

伏广财讲完话，戏便开场了。

这天，村里要通宵达旦地演上一宿；前半夜唱的是《白蛇传》，后半夜演的是《牛郎织女》。戏里的故事总是那样地牵动人心，这一夜，整个伏家湾无人入眠。

天亮时，衣红就要随周家人走了，牛家人和乡亲们依依不舍地将衣红送到河边，牛妇人早已哭成了一个泪人。

衣红上了船，船便离岸了。

衣红站在船头，望着岸边的家人和乡邻。奇怪，这个小丫头笑眯眯的，没有一点悲伤的意思。她静静地望着河湾银杏树下父母和姐姐的身影，渐渐远去。

船家扯起帆，船快了许多，转弯，就不见了人影。

早春的河岸，绿色浅浅的，天，灰茫茫的，落雨了，细细的雨丝落在脸上，凉凉的。

### 三

安和生性聪明，在法师的调教下，二岁能言、五岁识字、七岁草字如云，十岁便能随法师坐诊。他聪明勤快，每日黎明即起，将诊所内外拾弄得整齐干净，随法师练功打坐，背诗文，习书法。转眼，安和已长成十五岁的英俊少年。

连日来，镇上乱成了一锅粥。

昨天传闻国军高级将领胡璉将军，在鄂西石牌要塞打了胜仗，歼灭鬼子二万多人。今天又听说新四军趁夜越过清水河，把津浦铁路担子街的鬼子炮楼烧了。镇上的鬼子像疯了了一样，押解着也不知从那抓来的壮丁，去清水镇火车站搬运物资。明眼人能看出，镇上的日本鬼子比以往少了许多。剩下的只是警察和一部分伪军，终日挂着枪在镇上转悠，一个个像红了眼的畜生。私下里人们纷纷传言，美军和英军在太平洋战场向日军发起全面反攻，小鬼子蹦哒不了几日了。

安和人大，心也大了许多。他与范家四小姐兰香，是从小吃着一个娘的奶水长大的。如今，兰香已是滁州女子学校的学生，出落成花一样的女子。每次回到镇上，总来寻他，俩个人整天聚在一处，唧唧咕咕，说不尽的话。

这一切，都被法师看在了眼里。法师知道，自己已是风烛残年，来日不多。范家的人

一直是看好安和的,如若真能与兰香共结连理,也算了结自己一桩心愿。眼下,世道乱得没了章法,谁也说不准明天会变成什么样,这常常让他感到忧心。常言道;荒年不饿手艺人,好在,安和基本上掌握了行医用药的手段,仅凭这些,就足够享用一生。为此,法师是满意的。可是,近来他觉得安和目光走样,像藏着什么东西,时不时还会透出一些蛮野的浊气来,渐渐地,那种气势愈来愈浓烈。他想,这些东西是骨子里的,是本性,也不知安和的生父是什么样的人。于是,他得空便有意地给安和讲一讲禅,化解一些浊气。

法师问;“安和,《宝王三昧》可能熟记。”

安和便高声吟颂起来:“以病苦为良药、以患难为逍遥、以遮障为解脱、以群魔为法侣、以留难为成就、以敌交为资粮、以拂逆为园林、以利名为素履、以淡泊为富贵、以屈抑为行门。”听安和将《宝王三昧》吟颂完毕,又问;“安和,知其含义了么。”

安和摇头问:“为何以病苦为良药。”

法师笑。他说,“这里说的是修行者与一般人人生态度不同。禅,这个字,拆开来就是单示;简单的表示;单纯的心地,也就是心里明白的意思。明白就是平常心,就是超圣入凡。因此,修禅并不是与一般人有所不同,而是说他在面对事物与境界,比一般人明白,能以鲜明的态度来对待。《宝王三昧》说的是一种无悟无迷、无圣非凡、无施无受的境界。有了这种境界,才能对一切苦难、委屈淡然处之,甚至超越它,转为解脱的良药。”法师手捏腮下银须,眯着眼,念经一般地说了这段话。

有病者进来,安和起身迎接。

来人四十开外,脸色黑黄,声称肝区疼、腹胀、食欲不振、周身乏力、厌油、尿黄、失眠有数月。法师边给病者号脉一边询问,安和在一旁听得仔细。

法师说,“我给你开一方,每日一剂,水煎后分早晚两次服用。你是肝病,当心传染家人。”说话间,安和已将笔墨纸摆好,等候法师下方;“炒白术六钱,生山药六钱,三棱四钱,郁金四钱,枳实两钱,砂仁两钱,茯苓四钱,生栀子四钱,厚朴四钱大腹皮九钱,五

灵脂四钱,没药四钱,元胡四钱。”

法师口授完毕,安和已将验方写好,交给法师过目,见法师细读,便在一旁悄声说;“师父,病人失眠,是否加远志一药安眠。”法师听罢,望着安和满意地点头说;“好,添上远志四钱。”

病家见安和小小年纪,这等聪明,又写得一手蝇头小楷,连声赞赏;“这徒儿灵呢。”法师说;“玉不琢不成器。你夸他,长了他的骄性,使不得的。”

病家谢过走了。

法师说;“安和,我年岁大了,守你的日子也不会太久,日后,你做何打算。”安和说;“行医。”法师问;“行医为啥。”安和说;“为人除疾是其一,其二扬名利己,挣钱养家,日后我想将面门扩大,将诊病卖药合为一体,挣下一个像福源粮行那样的家业。”

法师心里有些不悦,他说;“罪过、罪过,你这般妄想,行医就要不得了。流入世俗,坠入铜臭、误人误己。”

安和见状低下头,不再言语。法师说,当初,父母把你托付给老身,许是想给你寻个好生路。依我看,将来你未必能走行医这条路。安和,学要有其用、思要能破俗,万不能贪图功利。法师叹了口气说;“我的话你要牢记。”

安和心不在焉地答道:“记住了,师父。”说着,偷眼看了法师一眼,想说什么,又忍下了。

法师说;“想出去耍,对么。”

安和低下头,笑了。

法师说:“去吧,不可贪闹。”

安和脆脆地答道:“晓得。”说着,风一般地溜出了门。

六月,清水镇天已经热了。

安和将布鞋脱下来,拎在手里,赤脚走在清凉的石板街上,嫩白的脸,透出说不尽的愉快和欢畅。

太阳斜挂在檐角的时候,赶早市的渔人乡民们已经提筐背篓地散去。行人稀少,风很爽。一处处翘起的檐角上,有不知名的小草,绿绿的,在风中摇曳着一个初夏。檐前的荫凉里,奶着孩子的妇人婆婆们散坐一处,慢条斯理地叙着家长理短。脚边,有光屁股

的孩子，菜蓝子，和卧着小花猫。偶然，有打扮妖艳的旗袍女人，携着衣着讲究的男人走过，便牵住了众人的目光。蓦地，传来一声断喝，妇人们慌忙搂紧孩子，猫儿顿然消失。这时候，街面上走过的不是鬼子，就是警察或者伪军。

安和往中街走。

清水镇三六九逢集。集上，人多得挤不动。数东河口码头上最热闹，唱戏、杂耍、卖狗皮膏药、测字算命的都聚在那里。集市，是人们的欢喜场，有事无事的，往集市里走上一遭，不买不卖的，心里也会觉得滋润，舒坦，踏实。

安和最喜欢去东河口的码头。

那一日，安和在河口亲眼目睹了惊心动魄的一幕；一个中年渔民模样的人，见了清水镇镇长马书海，掏出枪啪啪两声，马书海应声倒地，没等人们回过神来，那人转身就消失在人群之中。那一切发生的既突然而又真实，安和至今仍能清楚地记得那个人的脸，还有铮亮的驳克枪，马书海倒地时的抽搐和汨汨流出的鲜血。人们惊慌呼叫四散而逃，奇怪，安和心里没一点怕的意思，甚至觉得有些兴奋、激动和莫名的快感。从那以后，他常常会想起那个渔人打扮的中年汉子，土匪？马镇长的仇家？说来也怪，想着那个中年汉子，安和心里便会涌过几份亲近的快意来。无论怎样，讨人嫌的汉奸马书海死了，而且死的大快人心。

今天逢双不是集。

中街要比西街热闹些。此时，正是上客的时候，酒馆、茶楼、书场的生意渐浓。门脸旁对联谈不上雅致，却也情真意切、令人动容：“桌上不乏豪客饮、门前常扶醉汉归”，店名叫同庆楼酒家。“门开场无虚座，扇动口若悬河”，这是徐铁嘴书场，“扬子江中水，黄山顶上茶”，是迎春茶馆。“千担粮粮有价，万富无边。”便是范家的福源粮行了。

福源粮行是百年老店，范满朝从十八岁掌管粮行起便遵循祖训：以谦勉、仁和、义礼为本，不争、不诳、不奸、不屈、不妄自菲薄。他行事稳健，克勤克俭，把福源粮行经营得红红火火，名扬四方。美中不足的是膝下无子，这令他异常失望。若大的家业，没个男丁

传承，怎么样都不甘心。夫人是个贤淑之人，多次劝他纳妾。开始，他也不太乐意，妄想着夫人还勿曾老，兴许还有指望。可是，事与愿违，自从生了小女兰香，夫人就不再开怀。日子久了，镇上便有好事者，当面劝他纳妾，趁着年纪旺，给范家续个香火。背过面去，就会讲出一串范家无后绝户的闲话来。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渐渐地，他也就动了纳妾的心思。这时候，日本人来了。粮行的生意一落千丈，除了交纳繁重的苟捐杂税之外，还要时时提防鬼子和汉奸流氓的欺诈。为了生存，也为了守住范家的百年产业，他忍辱负重，事事小心，惨淡经营。除了祈求平安之外，再不敢有非分之想。

没想到，祸事还是来了。日前，福源粮行的一船粮食，在汉河集被日本鬼子扣了，理由是买主王干是共产党的新四军。

听了这个消息，范满朝眼前一黑，一口气没缓过来，一头栽倒在地。家人们又是喂水又是掐人中，过了许久才缓了过来。他仰天长叹：山倒了，范家完了。

对于新四军他早有耳闻，却从未打过交道。初识王干时，觉得此人行事稳健，为人仗义，数趟生意做下来，物钱两清，一切都做得干净利落。在商海里闯荡多年，阅人无数。那时候，他便觉得王干不简单。

战争时期，粮食是敏感的物资。清水镇周边除了鬼子，伪军保安团，还有国军共产党的新四军，多方势力搅在了一起，鱼龙混杂，战事不断。在这种情形下，王干能左右逢源，把生意做得风生水起，着实了不起。他也曾对王干的身份产生怀疑并做过试探，可是，王干总是滴水不漏，张口闭口用一套乱世中的活命哲学，把话题搪塞过去。那嘴脸，完全就是一个趁机发国难财的汉奸。当然，他不信，只是没再深究下去。他明白，知道多了，没有益处。什么“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仅仅是某些人唱的高调而已。连汪精卫都在南京公开投敌，范某人只是小小老百姓，苟且偷生吧，能落得平安便好。然而，他做梦也没想到，自己竟然同共产党新四军扯到了一起。那感觉，就像攥着点了引信的炮仗，想立刻把它丢掉，又不知扔向那里。

早上，粮行刚刚开门，伙计就递上来一



封信。信上，王干约范满朝去迎春茶馆见面。看来，是福是祸都躲不得。于是，他对家人稍作交待，便匆匆忙忙地走了出去。

这个时辰，正是迎春茶馆上客的时候。

茶馆里，茶客云集。清水镇自古就有吃早茶的习惯，有句话形容道：“上午皮包水，下午水包皮”，描述的就是这里人们悠闲的生活情形。“皮包水”讲的是茶馆喝茶，“水包皮”说的是浴室泡澡。无论是达官贵人还是乡民船客，早上不到茶馆里，泡一壶清茶，直喝得身上汗浸浸的，浑身通透了才舒坦，一天的日子才算开始。茶汤也有讲究；不是雨花茶，碧螺春，就是杭州的龙井，黄山的毛峰。像什么黄茶红茶，白茶黑茶，这里人一概不喜欢。喝茶的佐食小点心，也叫茶食。茶食花样繁多，颇具地方特色；有用小竹笼蒸制的小笼茶糕，烧饼，茯苓糕，老卤干，小油球，凉炒面等等。比如凉炒面，就是把面粉干炒透香后拌入白糖，加开水冲泡而成。如今，鬼子来了，虽然搅乱了世道，可人们的生活依然像清水河水，缓缓东去，谁也阻碍不得。

包厢里，王干请范满朝入坐，上茶。

范满朝说：“王老板，扣粮与我无关，事情弄到这个地步，该如何是好。”

王干说：“这个我们知道，范老板，我们对你还是了解的。”接着，他给范满朝讲了当前的战争态势；美国人在太平洋战场上发起了反攻以后，战局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今春，新四军建立苏浙军区，其境东起上梅，西抵南京，南至杭州，包括苏、浙、皖边界广大地区。牵制了大批日军。不久前，湘西战役结束，日军被歼灭一万余人。近日，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宣布：八年抗战，截至现今，共计毙伤日军及俘虏日军达二百五十余万人；国民党军阵亡官兵一百三十余万人，负伤一百七十余万人，战局现已转守为攻。目前，鬼子的战线拉得太长，兵力有限，加上战略物资供应不足，整体上已经出现败势。

范满朝听着，渐渐地，心里就烦躁了起来。

对于鬼子，他既痛恨又惧怕，南京失守那年，途径大王庄，他亲眼目睹了两个持枪的鬼子，赶羊一般地押解着近百个乡民，在乡野里集体枪杀。可悲的是，近百个壮实的

汉子，竟然无一人反抗。从那时起，他就觉得鬼子不是人，而是一群披着人皮的魔鬼。他想，你同我讲这些时局，战事何用之有。如今，他最关心的是范家如何能逃过一劫。

王干说：“目前，鬼子已是强弩之末，在做最后的挣扎。眼下，新四军严重缺粮，将士们吃不饱肚子，如何打仗。范老板，作为中国人，我们不能袖手旁观。”

范满朝问：“王老板，事到如今，就给句实话，你到底是不是新四军。”

王干点了点头。

范满朝长叹了一口气，真是怕什么来什么，这一回，福源粮行算是再劫难逃。他说：“王老板，我一直是诚心诚意地待你，你不能坐视不管，害了我们范家。”

王干告诉范满朝，目前，唯一的办法就是把范家的存食全部发走。说着，他提出一袋大洋，放在了范满朝的面前。

范满朝脸上露出惊恐之色说：“不行，王老板，粮食被扣的事情还没了结，我怕再有闪失，对不起贵军，更怕鬼子找我麻烦。”他说得坚定。

王干告诉范满朝，据可靠消息，鬼子将以通共为借口逮捕范满朝，目的是想侵吞范家的粮食。为了保全范家的财产，他除了将粮食卖给新四军，别无选择。考虑到他多年对新四军的帮助，这次特意把粮价提了三成。

范老板眼睛直直地盯着王干，他没想到，事情已经严重到这般田地。他说：“王老板，你我打交道数年，晓得我是规规矩矩的生意人，看在过去的交情上，你得救我。”

王干说：“放心，我们是朋友，再说，你也是为抗战出力，我们不会不管的。”王干告诉他，无论发生什么情况，要咬死口，别承认把粮食卖给了新四军。鬼子和汉奸对新四军又恨又怕，说了就没了活路，只要咬死口不说，他们就会有办法营救他。

听了王干的话，他双手作揖高声说：“王老板，我的身家性命全仰仗您……。”王干忙打断他的话，四下里看了看，低声说：“小心，隔墙有耳。只要按我们说的去做，就应该没什么问题，目前，我们正在通过内线打听消息，疏通关系，有什么情况，我及时会派人通

知你。”

范满朝瘫软地坐了下来，他自言自语：“我只是个本分的生意人，何曾想，事情会弄到这种地步，不甘心。”

王干说：“别怕，小鬼子蹦哒不了几天了。眼下，你要尽快安排发粮，千万不能让粮食落到日本人手里。”正说着，一个跟班模样的年轻汉子匆匆地走过来，俯在王干耳边讲了什么，于是，王干起身拱手告别道：“范老板，我还有要事在身，就先行一步，后会有期。”说完，他们转身匆匆离去了。

范满朝忧心忡忡地在茶馆里坐了很久。

安和来到福源粮行，见了范夫人便亲热叫道：“婶娘。”范夫人见了安和赤裸着脚忙说：“野后生，快把鞋穿上。”夫人的脸上满是关切和疼爱。说话间，从后院闪出一个绿衣少女对安和说：“这几日怎不见你来。”来人是四小姐范兰香。

“师父让我修禅呢。”安和说。“修禅。莫非你想当和尚。”说完，她笑，声音很脆。兰香是个美人，身长、肤白，配着绿色衣裙；整个人看上去极像夏日池塘里盛开的荷。

安和说：“你才当尼姑呢。”范夫人见两个孩子如此，脸上挂着满意的笑。

范满朝走了进来，阴着脸，仿佛能拧出水来。

安和和兰香见状，止住笑。安和恭敬地叫了声：“老爷。”说着，兰香慌忙把安和扯进了自己的房间。

安和问：“老爷怎么了。”

兰香说：“发往扬州的一船粮食让日本人扣了。”

他问：“为啥。”

她说：“不知道，好像说买家是新四军。”

他问：“莫非你家真通共产党新四军。”

她说：“你才通共产党呢。”兰香叹了口气。安和觉得她有心思，便用好言安慰。她告诉安和，学校停课了，当局在校内有严查奸细，逮了几个人，其中有共产党也有重庆方面的人。如今，家里出了事，自己一个女儿家，什么忙也帮不上。真想做个男人，顶天立地，下扬州去上海走苏杭，做大丈夫的事业。实在不行还能从军，到战场去，同日本鬼子拼杀一场。

安和说：“我就是这样想的，师父说我是妄想，男人成就一番事业难道不好么。”兰香问：“成就了事业以后呢。”

安和说：“娶你，八抬大轿把你抬回家去。”兰香顿时羞红了脸；“没个正经。”说着，偷眼看了看他，眼里满是笑意。

安和告诉兰香，他是认真的。人说，天下维扬州，还有上海苏杭，都是好地方。到时候，一定带她去。只是，眼下日本人还有汉奸当道，让人不得安生。

这时，院子里传来吵声；“你们凭什么抓人。”他们慌忙跑出来，只见几个警察押着范满朝，兰香禁不住向前拉住父亲，她问；“这是为什么呵。”说着，她哭了。

一个警察对兰香说；“四小姐，别怪我们当差的，谁让范老爷私通四爷，我们也是没法子，日本人盯着呢。”

安和气愤地说；“你是中国人吗。”警察不愿意了，骂道：“小和尚，你他妈的找死。”说着，抡起枪托要打安和，被范满朝拦住了。他说；“他还是个孩子，我跟你走就是。”

这时，范夫人慌忙从屋里跑出来，一边笑，一边往警察口袋里塞着哗哗响的大洋。她说；“官家兄弟，小意思，几个喝酒钱，都是邻里乡亲的，老爷还劳烦你们多多关照。”

得了钱，警察立即换成了笑脸；“那是，那是，范夫人，这年月，我们当差也就是混口饭吃。依我看，范老爷的事，得花钱，寻个门路，打点打点，兴许就没事了。”

范满朝被警察带走了。

镇上的人说，范掌柜，好人，可惜呢。也有人说，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范家气数尽了。唉，人嘴两块皮，想说就说呗。

#### 四

清水河上的船家有两种：一种是雇船，船是大户人家的。雇船多是替主家运货，船上多是一个船老大领着几个船工，他们在岸上有家小，行船是一种职业。另一种是水船，船是自家的，一家老小吃住在船上，船随货走，挣的是运力钱，船便是家。

周家行的便是水船。

周家几代以行船为生，如今，周家拥有三条立着三根桅杆的百石大船，租出去两

条,自家用一条。周家人日日在水上行走,挣的运力,加上另两条船的租金,日子不富,也能说得过去。

照理,周家完全可以让永生,在码头上捡一个媳妇的。这年月,本来重男轻女之风就在乡间盛行,恰逢乱世,穷人家女子的命更贱了。若如一连生了几个闺女,再生,又是女婴,结果不是把刚出生女婴放在尿桶里溺死,就是用一块包袱卷了,物件一般地丢到码头上去。许多船家的媳妇都是自小从码头捡来,养大成人,然后与自家的儿子圆房。

周家永生是根独苗,觉得捡个媳妇不体面,再说,周家也没穷到讨不起媳妇的地步。于是,用三十块大洋将衣红聘上了船,这样做,顾及了周家的颜面,也为日后长大的永生,添了几许体面。

衣红初上船时,诸多不习惯,自然会想家。周家妇人便好生安顿,加之船上生活新鲜,周家姐妹待她亲如姐妹,衣红渐渐地安稳了。衣红稍大一些的时候,晓得了一些船家娶媳妇的事,觉得周家没亏待自己,于是,她便主动和姐妹们上岸背纤做活去。衣红是穷人家出身,天生乖巧勤快,人也生得水灵,深受周家人的喜爱。

行船有规:男掌舵、女背纤。

如今,衣红已经十五岁,是个大姑娘了,加上水莲水芹水妹三人,周家妇人便不用上岸背纤了。水莲水芹都已许了人家,水莲秋后就要嫁了,喜日子订在九月初六。周家盘算嫁了水莲后,就让在滁州读书的儿子永生回来和衣红圆房。

行船有讲究,顺风扬帆,逆水背纤。

背纤是个苦活,一根长长的纤绳从桅杆上甩过来,引至河岸,竹片做就的纤板,斜挂在背纤人的胸前,纤板两段系着绳索,绳索连着纤绳,分头纤二纤三纤等等。背纤的人沿着岸边蜿蜒曲折的纤路,躬身前行。头纤最轻,尾纤最重,纤数愈多,船行得愈快。

这日,水莲和衣红她们正在背纤,水莲说前面不远就是清水镇。周老大见天色已晚,在船上喊:“加把劲呀,丫头们,到了清水镇靠岸歇息一夜,扬州的路顺风顺水,明日就轻快了。”听了周老大的话,姑娘们兴奋了起来。

清水镇是个大码头。

行船的不怕苦,最怕寂寞。船随河走,河道七拐八弯的,往往十里八里的也见不着一个村落。若是遇上逆水行船,实在赶不到下一个村落,只能将船泊在荒凉的河滩上,过一夜,天明再走。行船能赶到繁华的镇上泊船过夜,本身就是乐事。

水莲见大家高兴,便说:“衣红,唱一个吧。”衣红性子欢,开口便唱开了:

……船行千里哟

船也没认完

上游“对脸划子”吃水浅

中游“猫子”两头尖

下游“联划”舱前竖起三根桅杆

运皇粮的犏犏杆上挂着大钱

清水河的鱼儿数不清

样样吃过还会馋

两胡的鲢鱼肉身圆

四孔的鲤鱼翘着红尾上喜宴

马蹄大的甲鱼是贡品

水上人家红烧煨汤常品鲜

……

黄昏像一把伞,刚撑开来,天便暗了。

清水河上,升起了一层雾,丝丝缕缕,轻纱一般悠然地飘浮在河面上。远远地望去,河岸,树影,白亮的河水,船形,桅影,舱里透出的灯火,像一幅活动的画。

船儿刚刚停靠码头,水莲便领着水芹衣红她们鸟儿似往镇街上去,周妇人冲着她们喊:“别疯野,早些回来。”

水莲她们走后不久,岸上传来了丢魂落魄的呼喊声:“周……伯……不不好……了……。”随着喊声,卜老二急匆匆地跳上船来;“周……周伯……。”卜老二是个结巴,越急,话儿越说不成句子。

周老大见他火急火燎的样子,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说:“别急,老二,有话慢慢说。”

来人是水莲的未婚夫。

此人生得奇丑,胖墩墩的矮个子,一只玻璃花眼是生就的,话儿还讲不成整个句子。憨厚,实在,逢人先笑,裸出两颗硕大的门牙,白切切的,像两扇门板。

为了这门亲事,水莲不知哭闹多少回。



周家夫妇明知道卜老二配不上水莲，也只能忍了。他们是指腹为婚，卜家也是行船吃水上饭的人家，在风浪里讨生活，行船讲究的就是信义二字。没办法，周家人只能劝水莲认命。

周妇人说：“瞧你那个费劲哟，慢慢讲，到底怎么啦。”

卜老二说：“姑娘，水上漂，绑……票……永生……”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递给了周老大。

原来，周永生让水上漂绑了票。周妇人顿时嚎啕大哭起来：“我的儿，这可怎么好。”

这时，卜老大领着一群船家老大，从岸上也风风火火地赶了过来。水上漂的信是夜里用飞镖传到崔家湾卜家船上的，这一路，卜老大他们紧赶慢赶总算追上了周家的船。

说起水上漂，清水河上方圆几百里无人不知，他是一个独行侠，腰挂两把盒子炮，来无影去无踪，出没在清水河两岸。传说他本是扬州城梨园行里的武生，同妻子登台演戏讨生活。妻子脸蛋儿生得漂亮，戏也唱得好，被当地的一个官家看上并霸占。水上漂一气之下，怒杀了官家和妻子，从此，浪迹江湖。

有人亲眼见过水上漂，一副书生模样，是个白净而又俊朗的人。功夫实在了不得，数十丈的大河，只用一根丈把长毛竹投进水里，纵身一跃，身轻如燕、双脚轻点浮竹，嗖嗖……片刻功夫就窜到了大河对岸。水上漂飞镖使得好，枪法也准，常常出没于城乡河岸，杀鬼子除汉奸，劫富图财。早几年，水上漂在滁州城作案，被数十个鬼子围在了一处深宅大院里。枪声响了一夜，外面的鬼子死伤了十几个，等到天亮，鬼子冲进去，院子里除了几具鬼子的尸体以外，一个鬼子佐官的头也没了，财物被洗劫一空，却寻不见水上漂的踪影。后来，有人发现鬼子佐官的头吊在南城门楼，城楼上有鬼子哨兵日夜守着却浑然不觉。从此，水上漂在清水河两岸名声大震。

水上漂的信是写在牛皮纸上的，一水的蝇头小楷，字迹清秀而又端正。

清水河船家周老大：

近日兄弟手头多有不便，早闻周老大家境殷实，为人爽直，故于昨日在滁州公学

请了贵公子周永生，望接信后速筹一百块大洋，于五日午夜前送往伏家湾龙王庙香炉底座处，若报官或过了时辰，恐怕贵公子性命不保。吾身处江湖，甚苦，得罪之，望兄台原谅。

水上漂亲笔

读了信，卜老大便对周老大说，筹钱吧，水上漂心狠手辣说到做到，晚了，怕永生性命难保。

周老大犯难了。筹集一百块大洋，难呀，就算卖掉家里的一条船，现寻买家也来不及。

卜老大便动员其它船老大分头去想办法，无论如何要赶在约定的时间把钱送去。这些船老大都是周老大的好弟兄，听完卜老大安排，纷纷筹钱去了。

周老大想到了范满朝，匆匆地也上了岸，直奔范家粮行。平日里和范老板关系不错，眼下，家里遭了难，范家定会帮忙。

周老大来到范家，方知范老爷出了事。望着一筹莫展的范夫人，周老大也没好开口说借钱的事，只是询问了范满朝的情况，说了些宽慰话，起身想走。

范夫人从周老大的表情上似乎看出了有什么不对，便开口问，无奈，周老大便说了实情。得知周老大的儿子周永生被绑了票，范夫人起身从里屋取出五十块大洋，递给周老大，她说：“水上漂言出必行，先拿去，救孩子要紧。”

周老大感谢不尽，他说：“夫人，大恩不言谢，等救出永生，还钱时，再听候夫人差遣。夫人放宽心，范老爷人好心善，定会平安无事。”说完，别了范夫人急匆匆地走了。

筹齐了钱，周老大叫上卜老二和几个年轻船工，立马上路，从陆路直奔伏家湾龙王庙。

衣红和水芹从镇上回来，见船上聚着众人，周妇人在一旁哭哭啼啼，方知家里出了大事，水芹忍不住哭了。

周妇人不见水莲，便问：“水莲怎么没回。”衣红说：“娘，水莲姐在福升班听戏。”周妇人便骂开了：“这个讨债鬼，家里遭了大难还听什么戏，你们还不快去把她找回来。”听了周妇人的话，水芹和衣红慌忙上岸，找水

莲去了。

福升班是清水河上有名的戏班，演红娘的一枝梅，是班子里男扮女装的头牌花旦，戏路子宽，文武混乱不挡，迷倒了清水河两岸众多的男人女人。水莲就是其中一个，半年前，她和一枝梅熟识后，从此，便有了交往。

歇场时，水莲将买了的新鲜水果送到后台，趁空在一旁同一枝梅说着贴己话。

衣红和水芹出现在她的面前。

水芹急切地说：“姐，家里出事了，娘叫你回。”水莲说：“别闹，你们先去，姐一会就回。”说话时，她的眼光一直盯在一枝梅身上，拖都拖不开。

一枝梅拿腔拿调地问：“这两位俊俏的妹妹是谁呀。”衣红忍不住扑哧一声笑了，她调皮地问：“你是男是女。”水莲忙打断她说：“衣红，别瞎扯。”又笑着对一枝梅说：“她们是我妹妹。”

水芹恼了，大声说：“姐，永生被水上漂绑票，家里人都急疯了，你还有心思在这里闲扯。”说着，水芹哭了。顿时，水莲惊出一身冷汗，忙不跌地告别了一枝梅，扯着水芹就走了出去。

众人赶到了伏家湾，夜已深，庄户人家都已歇息。天不高，月亮便显得特别大，大得仿佛伸手便能摸上去。月色亮晃晃的，水一样地洒下来，落在静谧的村街上。树影婆娑里，偶尔传出几声犬吠，给乡村的夏夜，平添了几许生气。远处的田野，有蛙鸣传来，一片，一片又一片。

周老大他们来到村西龙王庙，找到香炉，按约定把钱放了进去。大伙把庙里庙外找了一遍，四下里静悄悄的，也没见着永生的身影。

周家几代行船，水里讨生活，也算是周老大赶上了好时运，数十年的辛劳，终究挣来了一个令人羡慕的家业。周家就永生一根独苗，当初花钱供他念书，就是想着他长大以后，不再做行船的苦营生。如今，世道乱，人心不古，四处都有战事，行船无异于在刀刃上行走。周老大已经盘算好，秋天嫁了闺女，便让永生和衣红成了亲，然后，把船卖了，寻一个清静的去处，一家人春耕秋收，过

几天安稳的日子。没曾想，在这个节骨眼上，永生出了事，这让周老大心急如焚。

这时，他冲着龙王庙大声喊道：“大侠，按约定，钱已送来，求大侠放我儿子一条生路。”喊声刚停，龙王庙顶层上就传来了笑声：“周老大爽快，我岂能言而无信。”众人吓了一跳，循声望去，只见有一个人站在庙顶上，月色朦胧，看不清面目。那人说：“谢谢周老大赏赐，你儿子周永生在河边那棵百年银杏树下，完好无损，去领吧。”

周老大忙领着众人，向河边跑去。

果然，在银杏树下面找到了周永生。松了绑，取下嘴里的塞布，永生愣坐着，不哭也不闹，半天才讲出话来。

周老大悲愤地说：造孽呵，养儿子养出罪来了。

## 五

范满朝出了事，家里就乱了套。

范家四个女儿，远嫁了仨。如今，当家的被抓走数天，连探监都不允许，也不知是好是坏。兰香又是个姑娘家，也顶不了什么事。除了外柜和伙计，范夫人想找个商量的人都没有。去扬州娘家叫人，赶上这兵荒马乱的年月，派去的人至今也没个音信。一时间，弄得范夫人束手无策，只能咽咽地哭了一场又一场。

安和见天就往范家跑，跟前跟后地陪着夫人和兰香，除了讲些安慰话，也没什么好办法。见她们哭哭啼啼，他也只能陪着流眼泪。他说：“姑娘，别哭，我们都别哭。”

听了他的话，范夫人伸手拥住他，满是爱怜地说：“孩儿啊，快些长，成人了就过来给我们范家撑门立户。”说完，她哭得更加伤心了。安和见状，忙说：“姑娘，要不，我出去打听打听。”夫人说：“算了，你怎么会认识监狱的人。”

听了她的话，夫安和还真的想起了一个人；镇上的牢头九爷。此人患有腰肌劳损的毛病，隔三岔五地会去诊所，让安和给他做些推拿。九爷生得人高马大，熊一般地黑着脸，面相凶残，令人生畏。由于惧怕，除了按摩，安和不愿同他多讲一句话。还好，他的话也稀，常常是躺在按摩床上，不多久，便鼾声



如雷地睡去。

安和想，虽然和他没有交往，好歹也算是个熟人。豁出去，厚着脸皮去求一回，又伤不着什么，兴许还真能打探到老爷的消息来。

安和便把自己的想法说了。

范夫人左思右想了半天，最终还是勉强地同意了。她让安和带上钱，千叮咛万嘱咐，万事小心，打听了消息就回来。

去时，兰香要跟着，安和拒绝。他说，女孩家家的，抛头露面的不好。

安和买了香烟酒肉，来到牢房。听说是找九爷的，一个狱警便领着他进去了。安和想，还好，开始就顺利，是个好兆头。瞬间，他的心砰砰地跳了起来。

九爷见了他，很是惊讶：“小和尚，你怎么到这儿来啦。”安和笑，那笑容，显得十分心虚，毫无底气。他顺手将提来的东西放到桌上，他说：“九爷，我是来……来看看你的腰……好利落了没。”

听了他的话，九爷高兴了，他说：“小子，你不光是来看我的吧。”安和笑，笑得十分卑微。他说：“什么事，也瞒不住您老，我想来……看，粮行的范老爷。”说着，安和心里便轻快了许多。

九爷说：“哦，知道，知道，镇上人都传范家想招你做上门女婿，看来是真的。”

捅破了这张纸，安和心里坦然了许多。他想，九爷也是人，没什么好可怕的。安和说：“范家对我有恩呢，镇上的人都知道，我是吃着范夫人的奶水长大的。人，活着就要知恩图报，九爷您说是不是这个理。”

九爷笑着说：“他娘的，人小话儿不小，在理。男人活着就得讲一个义字。说起范老板，也算是个善人，只是，他的案子有点麻烦。日本人和政府几个方面都盯着呢，唉，做生意就做生意，干嘛通四爷。”

安和见九爷态度好便央求道：“九爷，范老爷的事就拜托您了。来时夫人交待，为救老爷不惜钱。”说着，安和取出大洋放在桌子上，他说：“九爷，望你多帮衬，夫人说了，事成后还有重谢。”

见了钱，九爷十分高兴。他说：“这样吧，警察局长是我的把兄弟，我就去卖个人情，

成不成的说不准。”

安和连忙道谢，趁着九爷高兴，又央求道：“九爷，让我去看看范老爷，看一眼就走。”

九爷说：“也就数你的面子宽，去吧，把酒肉也带上。这个范老板，嘴紧得很，吃了不少苦头。小和尚，看一眼就走。”说着，他让人去开牢门。

范满朝见了安和，真是百感交集。他们简单地说了彼此间的情况。范满朝告诉安和，近来，有一位王干王老板来粮库提粮食，通知夫人和外柜，无论想什么办法，也要把粮食全部发走，并把自己没有招供的事，如实告诉王干。现在，只有王干能救自己。

见老爷把那个王老板说得神秘秘的，安和心里便存下了许多疑问，想问，又忍下了。范满朝着安和满是疑问的眼睛，心中升起了一阵爱怜。他说：“孩子，你还小，有些事，最好不要打破沙锅问到底，这样做了，对自己无益。”

这时，狱警催着安和走了。

临别，范满朝朝他喊道：“安和，照顾好兰香。”安和应着，眼泪刷地涌了出来。

出了牢房，安和抬眼见兰香站在门外。安和气，他说：“你跑来干什么。”她说：“干嘛对人这样凶。”说着，眼泪便流下来了。见她哭，安和心软了，他说：“我不是担心你吗，别哭，是我不好，行了么。”

听了他的话，兰香的脸上露出了笑意。安和拉起她的手，兴奋地说：“告诉你，我见着老爷了，走，咱们回家。”

兰香的二舅从扬州赶了过来，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商量着老爷的事，说来说去的，还是寻不到好办法，弄得大家一筹莫展。见了安和，如见了救星一般。安和一五一十地将见老爷的情况叙述一遍，喜得范夫人一把搂住安和说：“我的儿，你长大立世了。”说着，眼泪汨汨地流了下来。

兰香说：“娘，他是大了，知道凶人啦。”说着，瞟了安和一眼，眼睛里满是喜悦。

范夫人说：“你不凶他就不错了。”

二舅问安和，下一步怎么办，安和有些不好意思接话，范夫人说，我的儿，有主意快些说，都是自家人，没关系。安和笑，他告诉

大家说分两步走，一，先准备些钱，等九爷回话，二，按老爷说的，将粮食全部发给王干王老板。他们其中有一个能救出老爷便好。

听了安和的话，大家都很赞同。

范夫人转身对兰香说：“死丫头，快去切个西瓜来，光顾说话，看把我儿给热的，衫子都透了。”

兰香高兴地去了。

安和说：“婶娘。出来半天了，师父近来身子不调和，我不放心，得回去看看。九爷那边一有信，我马上告诉你们。”说着，安和别了众人，转身走出了门。夫人冲着他的背影喊：“吃了西瓜再走呀，这孩子。”

安和已经走远了。

周家接回了永生，连夜起程，将船上主家的货物运往扬州。周家打听到自家的二条租船也在扬州一带，周老大便想着去扬州后就把船卖上一条，换些钱，归还救永生落下的债务。

周永生生性胆小，老实，话儿少。一副白脸儿，一双白嫩的手，整天捧着书，翻来看去，看上去像一条晒蔫了的青嫩黄瓜。让他做活，他也听，可就是做不好。仿佛没窍，干什么不像什么，一副没心没肺的样子。照理，十六岁，已是个汉子，该晓得为家里做些分担。船家的后生，风里来雨里去，行什么码头讲什么话。可他不行，整天闷闷傻傻的样子，像丢了魂魄。周老大说他是读书读呆了，周妇人说他是水上漂给吓得。没法，家里就这一根独苗，养着吧。如今，世道太乱，留在跟前，心里觉得安稳。

船至扬州，卸了货，姑娘们自然想上岸去耍。扬州的码头比清水镇要大得多，热闹得很。难得来一回，不能错过。可是，她们都惧怕周老大，不敢提出来。

衣红胆大，她说：“爹，我们想上岸去。”

周老大说：“不行。世道这样乱，姑娘家家的，出了事怎么好。”他的话说得极其严厉。周老大不松口，衣红又去求周妇人说：“娘，这一路，我们都累得散了架，你去和爹求个情，就让我们岸上去松快松快。”周妇人经不住衣红的死磨硬缠，去和当家的商量，让永生一起去，散散心，兴许，永生也能活泛些。

周老大应允了。

周妇人将水莲水芹衣红叫来，她问：“要是遇上鬼子怎么办。”衣红说：“娘，锅底灰都备下了，往脸上抹呗。”说着，拿出一包锅灰给她看。周妇人笑着说：“就你个死丫头鬼精。”

周妇人让姑娘们现时就将锅灰抹在脸上，水莲有些不情愿，衣红拿起锅灰就往她脸上抹，边抹边朝她使眼色。顿时，她们一个个都抹成了小花猫，互相望着，闹趣。

周妇人给了姑娘们一些钱，并吩咐水莲道：“你大些，带好永生，早去早回，别惹祸。”

她们答应着，上了岸，欢快地跑远了。

她们来到望不见自家船的地方，手捧河水将脸洗净了。水莲要把锅灰扔掉，衣红不让。她说留着回来时再抹，要不娘知道，下回就出不来了。水莲笑。她说：“就你鬼精。”她又对永生喊道：“你媳妇坏着呢，等到秋天圆房，得好好收拾她。”永生听了，低头笑着，也不言语。衣红的嘴也不饶人，她说：“你才想着让卜家老二收拾呢，姐，想嫁人，光阴快着呢，都入夏了。”

水莲不高兴了，她说：“我才不嫁。”

讲起这门亲事，水莲心里就不是味了。行船的女人苦，洗衣做饭，相夫教子，遇上逆水，将孩子捆在身后背着，驴儿似的上岸背纤，风里来雨里去，活人不易。虽说卜家老二人品不坏，可生就得那一幅模样，见天见着，水莲觉得窝心。

见水莲不高兴，衣红她们便不再说闹，乖巧地跟在水莲身后，向城里走去。

东关老街，十分繁华。各色商号升起的幌子，在太阳下显得格外醒目。一条古旧的街，人儿熙熙攘攘。人群中，水芹和衣红走走停停，样样都觉得新鲜。途径“谢馥春”，水芹想买女子用的“鸭蛋粉”？“冰麝油”及“香件”，水莲冷着脸，在一旁不耐烦地催着走，遇着戏班，杂耍什么也不让停留。

衣红不愿意了，她嚷：“姐，街也不逛，物也不买，到底要怎样。”见她生气了，水莲忙换成笑脸说：“找柳子戏福升班，他们说这个月底来扬州。”水莲说着，掏钱买了份“羊角蜜”，分给了大家吃。有甜食堵着口，衣红的气便消了。她悄悄地问：“姐，你是怎么认识

一枝梅的,快讲讲。”

说起一枝梅,水莲的眼睛顿时亮了许多。她说:“唱得好,认识他的人自然多了。扮上妆,那叫一个俊,还有那嗓子,勾人魂魄,真想死在那腔调里头去。”衣红笑,她说:“姐,莫不是钟情他了吧。”水莲伸手捶了她一拳头,她说:“瞎说,当心撕你的嘴。”说着,她脸红了。

果然,她们找到了福升班。

买了票,进了场子,已经开演许久了,演的是《拷红》。一枝梅扮演的红娘正在台上唱:

第一来为压惊,第二来因谢承。不请街坊,不会亲邻,不受人情。避众僧,请老兄,和莺莺匹聘。

张生云:如此小生欢喜。

红娘唱:只见他欢天喜地,谨依来命。

张生云:小生客中无镜,敢烦小娘子看小生一看何如?红娘唱:来回顾影,文魔秀士,风欠酸丁。下工夫将额颅十分挣,迟和疾擦倒苍蝇,光油油耀花人眼睛,酸溜溜整得人牙疼。

张生云:夫人办甚么请我?

红娘唱:茶饭已安排定,淘下陈仓米数升,炸下七八碗软蔓青。

张生云:小生想来:自寺中一见了小姐之后,不想今日得成婚姻,岂不为前生分定?

红娘云:姻缘非人力所为,天意尔

……

水莲痴迷地看着戏台上的一枝梅,魂都丢了。

戏折中间歇场,水莲说去小解,其实是去后台同一枝梅相会的。戏又开场了好一会儿,水莲才摸摸索索地回到了座位。那一刻,衣红觉得水莲表情有些异样,丢了魂似的,两眼虽然直直地盯着戏台,心思却在别处。

突然,从外面冲进来一队鬼子和伪军。

顿时,戏园乱了,大家纷纷外逃,水莲她们也跟着人流往外挤去。这时,身后传来喊声:都不许动,抓共产党。啪地一声枪响,喊话的伪军应声倒地,接着,枪声密集了起来。人们更乱了,乱嚎着往外冲,水莲他们随着人流被挤出门外。

水莲说想回去看看一枝梅,衣红急了,

她嚷:“姐,你不要命了。”说着,拉着水莲一起跑去。

他们跑了一阵,累了,便停了下来。这时候,只听水莲自言自语说道:“他要是有个好歹,我就不活了。”说着,竟然流下了眼泪。

大家见状,都愣住了。衣红说:“姐,你没事吧。”她说:“没事。”说着,笑了,那笑,都能闻着苦味儿。

这时,永生冷不丁地来了一句:“情到深处人孤独。”永生的话,他们听不懂。衣红说:“背戏文的吧,你不会也喜欢上了一枝梅。”说完,她没心没肺地笑了。永芹说:“别闹了,走,我们回家。”

周家的船舱里,围坐了好几个邻船上的老大。

周老大在一旁黑着脸,默默地抽着烟。周家赁船上的船工旺财,正呜呜地哭着。旺财衣冠不整,一脸一身的伤痕。原来,鬼子和新四军正在苏北地面上打仗。周家两条赁船连同人,都被日本鬼子扣了,说是征用。当时,船老大不服,当场被鬼子开枪打死,尸体丢进了河里。旺财是冒死跳水逃出来的,其它的船工生死不明。

一个船老大抱怨地说:“这个世道,没法活人了。”

周老大沉默了许久,他说:“我们回清水镇,连夜走,这里属苏北地面,不能久留,太危险。”

大家同意了。

行船有规,不行空船。一般都是船随货走,大家聚在一起,三只五只的互相有个照应。如今,天下不太平,空船也得行,保命要紧。

周家开船时,不见了水莲,她的衣物也没了。大家在码头上寻遍了,也没寻着她的踪影。顿时,周家乱作一团。

衣红说:“水莲定是找戏班一枝梅去了。”接着,她将下午看戏时,水莲的表现说得仔细。

周妇人哭着说:“挨千刀的死丫头,这让我们如何向卜家交待。”她一边哭一边骂,骂水莲,骂日本鬼子,皇天啦,两条百石的大船说没就没啦,家败了。往后,日子该怎么过。

周老大愤愤地说:“哭,有什么用。起锚,开船。”



周妇人问：“当家的，不等水莲啦。”

永生冷不丁地说：“哀莫过于心死，找回来恐怕也亦无益处。”

周老大说：“永生说的对，女大不由娘，随她去吧。”

运河上，夜色朦胧。数条船扯着帆，在河里慢慢行驶，隐隐地传来周家妇人的哭声。那种哭，能把人的心撕成碎片。

夜，又黑又深，深得让人觉得没有尽头。

清水镇西街郑氏诊所，法师端坐着，手捏佛珠，闭目养神。

近来，安和见师傅整日整夜地打坐，话少，茶饭用得也少。安和心疼得慌，甚至有些害怕。多年来，他和法师相依为命，若是法师没了，日子该怎么过。他不敢想，也不愿去想。

法师身子不好，他走不开，一边照顾法师，心里还惦记着范家，九爷那边也没有一点消息。这一切，把安和的心搅得乱乱的。

兰香来到诊所，说王干王老板来了。

安和想去范家，但将法师一个人丢在家里又不放心。正愁着，法师说：“安和，关上诊所的门，随范小姐去。”安和听了忙说：“师父，我去去就回。”

法师说：“凡事多思量，不可妄言。”安和应着，关上门，随兰香走上了街。

兰香问：“法师今年多大岁数。”安和说：“算起来，九十一岁。”兰香感慨道：“那么老……安和，法师会不会……”兰香欲言又止。安和说：“那一天总会来的。”兰香问：“那你怎么办。”安和说：“师父若是没了，我就关了诊所。”兰香问：“关了诊所以后呢。”安和知道她想听什么，偏不说，他说：“去流浪，或者去投共产党。”兰香气，她说：“没良心。”他说：“那你说，我听你的，好吧。”兰香笑，捶了他一拳。她说：“好你个小和尚，够坏。”

范家厢房的小客厅里，围坐了好几个人。

安和一眼认出其中一个就是开枪打死马镇长的那个人。他的心，不由地咚咚地跳了起来，脸儿也兴奋地通红。此人正是新四军的侦察科长王干，身边坐着的是船家周老大。

## 六

周家这次行的是单船。

照理，这趟活是不该接的。苏北是共产党新四军的地盘，船家一般都不愿去。从清水镇到苏北，路上要经过多道关卡，难走不说，若是再落下个通共的罪名，就得不偿失了。周老大经不住王干的说服，说他有通天的关系，无论是日本人，汉奸，水匪，还有国军，都难不住。这年月，有钱能使鬼推磨。再者，王干答应亲自押船同行。这样，周老大心里便踏实了些，加上王干出的运力钱，要也比平时高出两倍，于是，周老大就应承了下来。如今，世道太乱，挣钱艰难。近来，家里发生了很大的变故；损失了两条船，水莲也跑了，欠了卜家的人情不说，接受的聘礼说什么也得退还给人家。还有，救永生落下的债务。这一切，都是周老大大要去冒险行船的理由。

经过商讨，周老大决定将路上行船权交给王干，任由他支配。周老大走了大半辈子的船，风里来浪里去的，也算是个老江湖。在闯码头这个行当里，让他敬佩的人寥寥无几。如今，王干算是一个。在他看来，王干不大，三十岁左右的年纪，净白的脸，说话轻声慢语的，不慌不乱，话不多，却句句够分量。心中有章程，行事机智而又果断。

在王干的安排下，周家的船时而夜走，时而昼行，逢码头也不停泊，偏寻僻静的河湾靠岸歇息。过关卡，都是王干前去打点，周旋。汉奸伪军还好应对，多是些没有脊梁的东西，胆小，贪财，使足了钱就能过去。日本人就难对付了，一个个凶神恶煞似的，像不通人性的畜牲。不知王干给鬼子使了什么法术，竟然顺利放行了。谢天谢地，一路上，有惊无险，终究没遇上什么大麻烦。

船到洪泽湖境内，王干说：“快到家了。”

周家人都高兴起来了。

夏日湖面，碧波荡漾，有歌声传来：

摇一橹来扎一绷

好花落在他船中

脸皮白又嫩呀

窈窕又精神

哎呀呀，爱坏了多少人

……

湖面上，霞光里，有人在叶片似的小船上，撒网捕鱼。

水芹说：“衣红，唱一个。”

衣红性子泼，经不住水芹的劝，开口唱了起来：

子麦结实呵，穗坨坨  
年到二十呵，没老婆  
运河的流水呵，泪沱沱  
爹娘妻子呵，无米下锅  
……

清脆的歌声，柔丝一般，飘过来又传向远方。

歌声引来了王干。他说：“衣红，唱得好，就是太悲凉，来一个喜庆的吧。”

衣红笑。周家人围了过来。周老大说：“衣红，唱吧，王老板是贵人。”

衣红便又开唱：

月娘月娘把嫩白的脸蛋儿云边藏  
姑娘姑娘把一朵红花儿插在头上  
月娘盼望着十五能团圆  
姑娘思念着远方的情郎  
……

王干称赞衣红，人儿漂亮，歌也唱得好。

衣红问：“王老板，你是共产党吧。”周永生听了忙打断衣红的话：“莫乱讲。”说着，他神色紧张地望着王干。王干对衣红笑着点点头，他转身问永生：“小老大，你好像挺怕共产党，讲讲看，为啥。”永生低下头说：“不是……我……”他的脸儿憋得通红，欲言又止。望着永生，王老板笑，他说：“小老大，行船闯码头，太老实可不行。下了船，我带你去看看，让你了解我们新四军是什么样的队伍。”

周永生低着头，不再言语。

衣红问：“队伍里都是你这样的人吗？”

王干说：“队伍里有男有女，多半都是穷苦出身。”衣红新奇地问：“还有女兵。”王干点头，他说：“当然。”

这里是新四军苏北军区的总部机关所在地。

王干从部队上带来消息，周家回程的途中，将有战事发生，考虑到周家人的安全，王干建议他们暂时住下来，等战事平息以后再走。没法，周老大只能同意了。

周家的船泊在河湾里，岸上，就是新四

军青年俱乐部和部队文工团的驻地。青年男女们成群结队地进进出出，琴声歌声夹杂着欢声笑语，把这里弄得一片欢腾。不远处是一个大操场。这边，队伍在进行队列操练，喊声震天。那边，正在进行篮球比赛，热闹非凡。还有练双杠的，翻越障碍墙的，沙坑跳远的……看上去，这里的年轻人，活得快乐，充实。

这里还有儿童团，一个个都是半大的孩子，头戴灰色军帽，手持红缨枪，别轻看了这群孩子，站岗，放哨，送信，查路条，样样都行。他们时常还会带来最新的消息：新四军昨日在陈家庄歼灭日军十三人，伪军五十七人……等等。

年轻的衣红，一下子就被这里的生活吸引住了。

虽然这里物资匮乏，生活条件艰苦，可是，这里的人一个个都显得精神十足，像打了鸡血一般，积极，乐观，向上，好像满世界都是属于自己的。

最让衣红眼热的，就是那些女兵们，她们当中，有从上海来的大小姐，也有从乡村逃婚出来的大姑娘。她们山南海北地聚集在这里，一样的灰布军服，一样的齐耳短发，一样地挂着自信而又愉快的笑容。特别是那些女文工团员们，人儿生得俊俏，歌儿也唱得好，走到哪儿都是一片欢声笑语。

衣红像着了魔似的，整天在她们身边转悠，稍有空闲，便向她们打听队伍上的事，对她来讲，一切都是新奇的。

晚上，文工团在俱乐部演出民间流传的《王贵与李香香》。出演李香香的小李，是从陕北过来的小老革命。她给衣红讲什么“民主”“自由”“一寸山河一寸血，十万青年十万军”等等。衣红虽然听不太懂，却乐此不疲。

小李出身苦寒，像戏里的李香香一样，差点被汉奸霸占了。八路军救了她，于是，便从了军。衣红便将自己的身世，告诉了小李。她问：“我这样的，队伍要么。”小李说：“凡是有志向的青年，我们都要。我们的目的就是赶走日本鬼子，让天下穷苦百姓，过上好日子。”

她告诉衣红，童养媳，是封建时期的牺牲品，在这里是不容许存在的。他们提倡婚



姻自由，自己给自己做主。像衣红这种情况，在他们这里，周家是要被斗争和批判的。

衣红说：“周家也是个好人家。”小李说衣红执迷不悟。她问：“说实话，你爱那个小老么。”衣红点头又摇了摇头。小李显得很无奈，她问：“你真想参军。”

衣红点头。

小李打量着衣红说：“嗯，出身穷苦，人也漂亮，告诉我，你有什么特长。”衣红摇头。她问，你会唱歌么，衣红说，会唱小调。她便让衣红唱一个，衣红不愿。她说，如果唱得好，也许能帮衣红参加队伍，这样衣红便愿意了。

她们来到湖边人稀的地方，衣红便开始唱：

正二三月暖洋洋  
运河两岸菜花香  
麦苗青青要租粮  
穷人心中好凄凉  
……

歌声一下子引来了许多人，大家众夸衣红嗓音甜，唱得好。

小李更是高兴得不得了，她仔细地问了衣红后面的唱词，然后说，衣红，只要你晚上敢上台唱这首歌，我保证你能当上兵，并且参加文工团。

衣红兴奋地说：“只要能从军，我什么都敢。”

晚上，俱乐部前广场上灯火齐明。

台下，满坐着部队还有当地的老百姓。演出前，一位首长上台作报告：“同志们！乡亲们！报告大家一个好消息，我们共产党的八路军，在山东、在太行、在冀鲁豫地区进行全面出击，并取得了胜利。我们新四军在江北一举攻占了宿县西南的孙疃集和五河的双沟据点，在泰兴、如皋、黄桥也打了胜仗。在江南，新四军一三四纵队主力在地方武装配合下，先后在东坝、梅渚、长兴、溧阳等地统统打了胜仗。日本鬼子就要完蛋了。”

台下响起热烈的掌声。

他接着讲：“同志们，毛主席发表了《对日寇的最后一战》的声明，号召中国人民的一切抗日力量，举行全国规模的反攻。苏联红军陆军部队计八十多个师和太平洋、黑龙江

区两舰队各种舰艇五百余艘共总兵力一百五十余万人，向中国东北的东、北、西各部边境和朝鲜部、库页岛南部及千岛群岛的日军，同时发起进攻。新四军总部首长指示我们，目前我们的主要任务是，扩大战果，发展和壮大我们的队伍。在打击日军的同时，严防国民党反动派搞摩擦打内战。现在，形势一片大好，根据地的青年纷纷报名参军，至今为止，我们苏北军区各部队又扩充了近三千人。今晚，在演出之前，有一位来自敌占区的姑娘——牛衣红。她五岁就被三十块大洋卖了做童养媳，受尽了苦难。现在，她给我们运来了五百石大米，并且积极要求参加新四军，这样的好姑娘，你们说新四军要不要。”

“要……。”台下的人齐声应和。

他说：“听说牛衣红人长得漂亮，嗓子还特别好。下面请牛衣红姑娘上台来给咱们唱一段，好不好。”

台下的人齐声和道：“好。”

衣红在一阵热烈掌声里，被小李拉上了台。小李报幕：下面请听牛衣红演唱，运河小曲《日夜盼望共产党》。

衣红走上前唱了起来，当然，歌词是小李加工过的：

正二三月暖洋洋  
运河两岸菜花香  
麦苗青青要租粮  
穷人心中好凄凉  
四五月人正忙  
收麦打场把地耩  
新麦打好全要光  
割肉难补眼前疮  
夏过秋到谷穗黄  
青黄不接又征粮  
官家催粮铜锣响  
声声敲在人心上  
腊月寒风透骨凉  
饥寒交迫无指望  
日夜盼望共产党  
快来搭救这一方

衣红的演唱博得全场一片喝彩。

台下，周家人也在观看，周妇人边看边感叹道：“这个死女子，长了个偷牛的胆子。”周永生的表情木木的，见衣红唱罢，他便站



起身默默地走了出去。

后台，衣红被一群演出队员围着，大家七嘴八舌地说唱得好，恭喜加入革命的队伍。衣红听了，心里说不出是愉快还是惆怅。

这一晚，月亮格外地好。

船上，衣红面对着周家人，一声不响。

周老大有些急了说：“到底是去是留，给句话。”衣红扑通一声跪了下来。她说：“爹，娘，衣红对不起你们，来世做牛做马，也要报答你们的恩情。”

瞬间，周家人全愣住了。

衣红站起来，行至永生跟前，稍声说：“哥，你跟我来。”

外面，月光如水，湖水，静得像面镜子。月亮，一个在水里，一个在天上。

衣红问：“哥，你可有话对我讲么。”

永生说：“事已至此，我也没什么好说的。”

听了他的话，衣红心里顿时凉了半截。说实话，衣红是自愿参军的。在此之前，衣红还一直犹豫不决，拿不定主意。毕竟在一起生活了八九年，彼此间存下了情感。如若永生说上几句执意挽留的话，兴许衣红就会改变主意。

衣红说：“哥，要不，我们一起留下来。王干说，队伍上稀罕文化人。你又识文断字的，若参军，他们一定会善待你。”

听了她的话，永生说：“使不得，我不能丢下爹娘不管。”

衣红的心彻底凉了。

月光如水。

周家的船悄然离去，消逝在一片朦胧里。

岸边，衣红望着月色中的湖水，心里漫过一阵酸楚，酸楚里，竟然滑过一丝丝的轻松来。

这一晚，月亮格外地好。

## 七

清水镇西街的郑氏诊所，门关了数日。

法师又有数日不进茶饭，安和心急如焚，一再恳求，法师连一勺清水也不愿进食。

这天，法师让安和找来袈裟，替他穿上，然后端坐，双手合十，两目微闭。安和见状，

早已泪眼朦胧。他说：“师父，好歹用些茶饭，这样下去，如何是好。

安和哭出了声。

法师说：“莫哭，师父有话跟你讲。”

安和止住哭，端正在法师跟前。

法师说：“佛门有千法，千法规一宗，叫“修禅”，或单说一个字叫“禅”，念经做佛事，叫禅；面壁修心养性，叫禅；闭门端坐，静目思过，也叫禅。禅讲究一个静，四大皆空，六根清静，七欲抑灭。达到这等境界的佛徒，才算悟出了佛门的真谛。”

安和边听边点头。

法师即将离尘世，要做圆寂法。圆寂又叫遁化，也称肉身。

这些日子，法师盘腿端坐蒲团上，两掌合闭胸前，双目舒关，意守虚无。静坐得早几天，腹中空了，便让安和做些粥水，要稀稀的，又静坐几天，又让安和做粥水，要更稀，与水一般。再往下，他便只饮清水了，而且越饮越少，直至滴水不沾唇为止。往后，直到圆寂完结，不再启口。

不吃东西，并不意味着饥毙，要施用内气功的方法，将五脏六腑与全身经脉打通，取养分子内身，耗尽水，耗尽血，耗尽气。到了那时候，从外观看，已经形槁气绝了，如木雕一样。四肢冰凉，肌肤如铁，干筋把着骨头，干皮包着青筋，连眼睛里面的晶液也被耗尽，深深地凹下去了。那时候，并未死净。他的心尚有一滴清血在流动；大脑，还有一丝游绪在回旋。只是越旋越短，越旋越慢，直至耗尽心中那滴血，便心脑皆尽了。

留下的一尊肉身，可以涂上漆，置于干燥风凉处，保持得好，千年不化，万世不毁。几百年前，九华山一百二十岁的高僧，无暇禅师用此法坐化，肉身千年不腐，肉身菩萨现仍供奉在九华山百岁宫。

法师将遁化的意思，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安和。

法师说：“孩子，我去后，不要张扬，按照佛家习惯，置一口缸，埋了便可。”安和含泪说道：“晓得了，师父。”

法师说：“我去以后，你就靠行医糊口。医者，救人于水火，切不可贪财。”安和答道：“明白，师父。”

法师问：“安和，说说七节在何部位。”

安和答道：“七节在腰骶部第二腰椎至尾椎之间，七节自尾骶数上。”

法师又问：“如何推七节。”

安和说：“用拇指指面或食中指指面，由下向上推，推上七节，有止泻、补肾等作用。由上向下推称，推下七节，有通便、泄热等作用。”

法师说：“安和，说说《小儿按摩经》的推三关。”他的声音突然洪亮了许多，让安和吃了一惊，抬眼看，只见法师们眯着眼，安然端坐着，心里便平稳了一些。

安和说：“推三关，推臂三关，在前臂屈侧部，经络学说太阴为三阴之关。自腕推至肘可补气发表，祛风散寒。手法有：推、拿、摩、滚、揉、摇、扳、拍、击等，作用是：疏通经络、滑利关节、调整脏腑气血功能，治疗扭挫伤、腰腿病、痹症、漏肩风、胃病、消化不良、小儿泄泻。”安和回答得干净利落。

突然，街上传来阵阵欢呼，继而，又是一阵阵的鞭炮声还夹着枪响，也不知发生了什么大事。法师闭目端坐，没再说话。安和小心地打开半扇门。

街上，正过着国军的队伍，他们不时地举枪向天空射击，队列里，夹着举着彩旗欢呼的百姓。

日本鬼子投降了。

安和心中大喜，慌忙推门喊道：“师父，师父，日本鬼子投降了！”法师没有回答，端坐着，像一尊塑像。

安和失声痛哭起来。

法师的葬礼是按照佛家的规矩承办的。

法师在镇上人缘极好，再加上他是坐化的。这事一传十，十传百，引来了清水镇十里八乡的人，同时，也招引来了和尚。

法师的死，把清水镇弄得沸沸扬扬。

人们念着法师生前的好处，有钱的出钱，没钱的出力，自发地涌到西街郑家。一时间，将整个街道围了个水泄不通。

法师故去的事情惊动了官府，他们也送来挽联、悼帐，并委派出军警维持秩序。奇怪，日本投降了，警察换了套服装，仍然做着警察。还是那一群跟在九爷屁股后面转悠的顽劣之徒，如今在法师的丧礼上却变得平

和、友善甚至谦恭。也许，这是佛的树结的善果。

法师的后事，由镇人推选出的执事统筹；账房、灵堂、打水的、办伙食的、扎棚的、打杂的，一切安排得井井有条。

和尚们唸诵《太上慈悲道场灭罪水忏》和《太上三元灭罪水忏》。经台上，挂有“三大士”释迦牟尼佛、药师佛、阿弥陀佛画像，供素糕点。佛案上，还置有十殿阎君及其所设的地狱图像，谓之“佛牌子”。设铛子、鐃锅、法鼓、杵钟、大磬、引磬、木鱼、铃、手炉等法器法物。棚内高悬红缎子绣花经幢四筒。十三位和尚身披青袍，齐唸《大方广佛华严经》《妙法莲华经》……。这边和尚们经声如潮，另一边，镇上的人也在忙碌，鼓乐队是自发而来；有大鼓一面，锣架一对，号筒一对，人数为十一人。大鼓一人，吹锁呐的二人，吹号筒的二人，打九音锣的二人，打水镲的一人，另外还有大锣一人，小疙瘩锣二人。鼓乐队演奏流行的曲目《旗正飘飘》《何日君再来》《大刀进行曲》《夜上海》等等。

引魂幡上有一绿色“荷叶”，谓之“云幡宝盖”上书佛家六字真言：“唵、嘛、呢、叭、咪、吽”。宝盖下有三条，直搭上莲座。中间写：“普远仙师之灵引魂幡”，右边写“原命庚子年二月初五日亥二时受生”。左边一条写“大限民国三十四年七月初六日未时寿终”。莲座下边垂有二条，佛家的偈子：“南柯一梦断，西域九莲开。翻身归净土，合掌礼如来”。

法师发送之日，场面极其壮观。

镇街上，鼓乐齐鸣，鞭炮炸响，纸钱纷飞。法师的肉身坐在大缸里，上面倒扣着一只缸。密封，用麻绳捆扎严实，外面裹着金黄的绸缎，置于十六抬的轿子上。安和身着孝衣，手扶轿杆。十六个身着孝服的壮汉，呼着号子抬着灵柩，后面，跟着数百人送葬，队伍绵延数里。从西街到东街，所到之处，家家户户，设台祭奠，燃烛鸣炮。

人们齐拜：法师，一路走好。

这场葬礼是清水镇有史以来最隆重的，也是普远法师穷尽一生，导演的一出戏；质本洁来还洁去、留下善缘在人间。

（节选自邱晓鸣长篇小说《河之上》）

# 守家人

## 七品

这是中部地区的一座小城市，即便说出名字也鲜少有人知道。小城的郊区有一个小小的陵园，周围杂草丛生，青砖围墙也残破不堪，略显凄凄艾艾圈着几十座坟。

但是那些坟墓却修缮得整整齐齐，泥土是新鲜的，一根杂草都没有，与破落的围墙外形成鲜明的对比。

所有的坟墓都没有墓碑，只有入口的守墓人砖房处歪歪斜斜地竖了一个小牌子：私人领地，进来就揍。

“什么是朋友？他娘的，打不过的就是朋友！我一直教你们，可怎么就是教不会呢？记住，打不过就跟他交朋友，只要成了朋友，想怎么软刀子捅就怎么软刀子捅！”

砖房里传出骂骂咧咧的训斥声。

龙小七大马金刀地坐在自己的床上，一手夹着香烟，一手拿着破破烂烂的摩托罗拉第一代掌中宝，不时地甩一下披肩的长头发，露出刺在胸口的一个青色龙头。

这是一个痞子，彻头彻尾的痞子。

但龙小七这个痞子又跟别的痞子不一样，虽然刺青加长发，但那张脸却充满了蓬勃的英气，硬朗无比。粗壮的剑眉，明亮到夺目的双眼，笔挺的鼻梁，刚毅的下巴，给人一种极其特别的感觉，形成强烈的视觉冲击。

“放聪明点，虽然你七哥我牛逼哄哄，可也不能事事都出面吧？”龙小七狠狠啞了一

口香烟，不耐烦地说道：“两个笨货，这还要我教你们？他有妞儿吗？先绑了再说！”

“没有？那他有妹子吗？这不就得了吗，打不过就谈朋友，想报仇就得绑架，这是真理！”龙小七扔掉烟头，拿起桌上的半瓶啤酒灌了一口，语重心长道：“斯文的男人是禽兽，绅士的男人是败类，只有具备强盗气质的男人才是人中之龙，终将变成宇宙中最耀眼夺目的星辰！做人啊……永远不能做人下人，就这么短短的一辈子，如果不做个人上人过把瘾，岂不是白到世上走一遭？打最狠的架，睡最好的房，泡最美的妞儿，这才是男人该有的生活啊……”

说到这里，龙小七的眼睛里满是畅想与憧憬，瞳孔亮得如同璀璨的星辰一般。可这目光只是一闪，瞬即消逝，被深深的无奈取而代之。

“打最狠的架，睡最好的房，泡最美的妞儿……人生啊，生活啊，唉，可惜……老子得守着这堆坟！”

龙小七挂断电话，甩了一下长头发，神色落寞地点燃一根香烟闷闷地抽起来。

他是这里的守墓人，从十岁还是孩子的时候，就开始孤孤单单地一个人守墓，守了整整八年，压根没有走出去追求自己生活的权力。他若走了，这里的坟就会变成孤坟，就会变得跟外墙外一样破败不堪。

抽着烟的龙小七双眼里散发着浓浓的不甘,那是一种想要展翅高飞,却又被铁链牢牢锁住的无奈。空有桀骜不驯的灵魂,却至始至终只能被拴在这里,无法飞翔。

“凭什么?!”龙小七突然站起来,烦躁不安地打开门走出去,狠狠扔掉烟头低吼道:“凭什么你们都能出去,凭什么我就得呆在这里守着一堆坟?只要能让我出去转一圈,哪怕回来的时候躺在这里也值了!躺在坟里也比呆在这个破屋子守墓好上一百倍!”

烦躁不安的龙小七冲进墓地旁边的树林之中,在里面疯狂地奔跑,来回穿梭。

他的速度很快很快,身形流畅到无以复加,仿佛每一个奔跑的动作都是经过精密计算之后再行修正,从而达到绝对完美。当精密计算后达到完美,就呈现出浑然天成的感觉。

这是一个上天眷顾的宠儿,被赋予所有人都梦寐以求的敏捷、协调与流畅。

“嘭!嘭!嘭!……”

围着树林跑了几圈,龙小七不停地用拳脚向周围的树木进行疯狂的攻击。拳法敏捷,腿法凌厉,一招一式充满了精雕细琢的痕迹,带着一股阳刚至极的霸道气息。

“呼哧!呼哧!……”

运动一番,龙小七大口喘着粗气,心中的烦躁消退大半。手指一弹,一根香烟跳进嘴巴里,重新恢复痞子的形象。

“守墓就守墓吧,反正总得有人在这里守着,怎么说也是一个家。”龙小七自嘲地笑笑,敞着怀抱着长发向树林外晃去。

就在这个时候,一辆挂着军牌的越野车从远处飞快地行驶而来,直接开到陵园门前停在那里。

看到这辆越野车,龙小七的脸色一下拉下来,眼睛里散发出浓浓的恐惧,夹着香烟的手都开始变得哆嗦起来。

他清楚地记得这样的越野车来一次,就会送来一个骨灰盒,陵园里就会多出一座坟。每次都是这样,从来没有一次例外。

“又牺牲了?”龙小七的眼睛红了。

他有些恐惧地靠在一棵大树的后面,眼泪簌簌地流淌下来,死命抿着嘴唇压制住自己的低泣声:家里只剩下三个人了,三个人

都在部队,这次是谁战死了?三姐?小哥,还是……

越野车上慢慢走下一个面色刚毅,虎背熊腰的上校军官,手里提着陈旧的携行包,戴着一副宽大的墨镜。

上校军官笔挺地站在陵园门口,腰杆直得像是钢铁铸造一般,浑身上下充满了一股叫人屈服的气息,恍若磐石,恍若山岳。让人情不自禁地升出一种这便是英雄,这就是顶天立地的感觉。

可当龙小七看到这个上校军官的瞬间,顿时变成愤怒的犀牛,疯狂地从树林里冲出来。

“这个陵园别人都能进,哪怕盗墓贼都能进,就是你不能进!就是你龙大不能进!!!”龙小七疯狂地冲着上校军官发出从未有过的咆哮,死死挡在上校军官的面前。

他不允许对方进入,攥着拳头捍卫他是守墓人的权力。

上校军官是龙小七的大哥,他的名字叫龙大,很普通的一个名字,不管放在哪里。

可这个名字在特定的地方绝不普通,因为在那个特定的地方,没有人称他为龙大。龙首,是他的名字;战神,是他的名字。但是在这里,他不是龙首,更不是战神,只是一个刚刚归家的孩子。

“从我家里滚出去!”龙小七眼神狠戾,指着龙大的鼻子吼道:“给我滚,我只说一遍,给我有多远滚多远!”

龙大静静地站在原地,脸上浮现出苦涩无比的表情。他没有说话,也没有任何反应。

“滚!”龙小七一脸狰狞道:“这不是你的家,这是我家!”

龙大沉默了,过了好一会,才发出满是愧疚的一句话:“对不起!”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龙小七狂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指着龙大的鼻子骂道:“你对不起谁?对不起我还是对不起躺在里面的列祖列宗?王八犊子,你竟然说对不起?有脸说对不起?真是笑死我了,龙大是说对不起的人吗?哈哈哈哈哈……”

这绝对不是敞怀的大笑,而是充满凄凉与悲怆的笑,愤恨无力却又无奈的笑。因为龙小七不知道该怎么表达自己的心情,或许

只有狂笑了。

猛然间，龙小七收起笑声，变得一脸的冷冽，死死盯着龙大的面颊。

“爷爷死的时候你在哪？”龙小七冷声问道。

“任务。”龙大沉声回答。

“二哥死的时候你在哪？”龙小七的声音越发冰冷。

“任务。”龙大用力抿了抿嘴唇。

“四哥五姐死的时候你在哪？”龙小七的目光充满了杀机。

“任务。”龙大的身体有些颤抖。

“妈妈死的时候你在哪？！”龙小七脸脖的青筋暴起，咬牙切齿。

“任……务！”

龙大的声音哽咽了，失去了所有的沉稳……

爷爷死的时候，龙大没回来；母亲死的时候，龙大没回来；二哥四哥五姐他们死的时候，龙大也没回来。甚至说二哥他们的骨灰盒都是别人送来的，而龙大从离开的那一天开始，就一直都没回来。

“任务？嗯，为国为民，算是个理由吧，呵呵。”龙小七突然一笑，掏出一根香烟点燃，指着里面的坟墓道：“行，我让你进，进去给我磕头，一万个！磕完了，我就代表家人原谅你。”

龙大点点头，一步一步向陵园里走去。他的速度很慢，像是在辨别方向，迟钝无比，但最终还是走到自己母亲的坟头前慢慢跪下。

“哗啦！”

龙小七朝着坟前洒下两把尖锐的碎石，叼着香烟冷笑着看着龙大。

面对龙小七故意的举动，龙大没有任何责怪。他开始磕头，每一次都重重磕下，磕在碎石之上。

一个、两个、三个、四个……短短的时间里，龙大的额头就变得鲜血淋漓……

从下午到晚上，从晚上到清晨，整整一夜过去了，他才磕满了一万个头。

当龙大从坟前站起来的时候，一张脸早就面目全非。无数小伤口交叠在一起，皮肉翻卷，鲜血淋漓，看起来凄惨无比。但是那副

墨镜还戴在脸上，至始至终没有取下。

龙小七一口烟雾喷在龙大脸上，伸手向对方戴在脸上的墨镜抓去。

“啪！”

龙大一把抓住龙小七的手腕，轻轻摇头道：“我要跟你谈一谈。”

“墨镜很酷，我就缺这么一副墨镜，给我，否则免谈！”龙小七充满了无赖。

龙大怔了一会，慢慢松开手，轻叹一口气，任由龙小七取下自己的墨镜。

拿过墨镜，龙小七狠狠将其摔在地上，抬脚踢去，并且用尽全力的进行碾压，直到把这幅墨镜踏成碎片。

“哈哈，我不小心把你的墨镜踩碎了，哈哈哈哈哈……我不是故意的，我是有意……”

陡然间，龙小七的声音戛然而止，死死盯着龙大的脸，瞳孔狠狠收缩，偏偏眼睛瞪得圆圆的，几乎能把眼角撑裂。

他看到的是两个惨不忍睹的窟窿，那是用刀子把眼珠子生生剜出来留下的窟窿，触目惊心，恐怖至极。

龙大瞎了，他瞎了！

“其实大哥还是挺帅的，对吗？”龙大绽放出一个笑容，罕见的开着玩笑。

龙小七的脸色变得难看无比，忽然像是想到什么似的，疯狂的把龙大的上衣扒掉，露出对方身体。

“你、你、你……”龙小七死死盯着龙大的胸膛，慢慢地向后退了好几步，伸出颤抖的双手指着对方的胸膛发出嘶哑的声音：“谁干的……谁干的？告诉我是谁干的？老子要灭他全家！”

正常人的胸口是胸骨支撑起来的，上面有皮肉，可龙大没有。因为龙大的整个胸骨都没有了，他之所以还能站起来，是因为一块人工打造的胸骨支撑着。胸骨半透明，甚至都可以看到跳动的心脏！

瞬间，龙小七变得凶残狂暴，嗜血狰狞，充满滔天虐气与霸道，甚至带着一抹让人膜拜跪服的威压，叫人忍不住的想颤抖。

龙?! 对，是龙的气息。龙小七瞬间散发出来的气息根本就是龙的味道，霸气无双，傲世寰宇的一头恶龙！

龙大笑笑，用一种虔诚的口吻轻声道：

“为国为民，虽死无悔，小七，我们是龙家人。”

“噗通！”

龙小七重重跪在龙大面前，抱着他的双腿发出撕心裂肺的嚎哭：“大哥!!!”

龙大瞎了，龙大废了，生不如死！

龙大伸出手，轻轻抚摸龙小七的脑袋道：“你可以飞翔了，我回来守家。”

而此时，龙小七已经哭成了泪人……

一直以来龙小七都是恨龙大，痛恨无比！

龙大把二哥带走了，二哥战死；龙大把三姐带走了，龙大把四哥带走了，四哥战死；龙大把五姐带走了，五姐战死……

他怎能不恨？可在这一刻，所有的恨意都像冰层一样瞬间崩溃。

“我们龙家的每一个人都在守家，不管男丁还是女丁。有的在守小家，有的在守大家。守小家者面对的就是寂寞，面对的是坟墓；守大家者，踏进的是坟场，等待的是墓穴。”

龙大站在母亲的坟墓前，背着双手，一脸的平静与沉寂。这是经历过生死之后才会呈现的模样，他压根都不记得自己究竟经历过多少生死战斗。

龙小七默默地站在一旁，死死咬着嘴唇，高高地抬起头，静静倾听。

“我们龙家从上到下，全部是职业军人，我们用自己的生命守卫着国家。从祖辈开始就一直这样去做，后代也得一直这样去做。没有任何理由，只有无怨无悔地去付出，这是属于我们龙家的忠诚与骄傲，得世代代去守护。”龙大依旧一脸的虔诚，道：“或许会有许多人嘲笑我们，骂我们傻，骂我们呆，可骂我们的人永远也不懂什么叫做忠诚，什么叫做信仰。你在这里守护的是小家；我在外面守护的是大家，我们都在守家。”

大家不存，小家何在？有国才有家，有家才有国，国兴则家昌，国破则家亡。国是港湾，家是根本。

“但是我撑不住了……”龙大无奈地笑笑：“一直以来我都以为自己可以撑起一片天，可现在我已经撑不住了。小七，你三姐失踪了，你小哥也失踪了，我没有看好他们

……”

“你撑不住还有我。”龙小七叼上一根香烟，抽抽鼻子笑，一脸轻松地说道：“撑不住就说，你以为你是谁？龙家又不是只有你一个人，你能做的事，我龙小七也能做。呵呵，大哥，你知道吗，其实你是我的偶像，从很小的时候就是。虽然我恨你，但并不妨碍你成为我的偶像。当我看到二哥他们的骨灰盒一个个被送来的时候，在我伤心欲绝，一个人痛哭的时候，只要想到你还活着，就不会崩溃。你是我们兄弟姐妹几个的第一人，是天！”

“天塌了，废了。”龙大道。

“还有地！”龙小七猛地转过头，盯着龙大瞎掉的双眼高声道：“天塌下来还有地撑着，你是龙家第一人，我是龙家最后一人！”

死的死，残的残，失踪的失踪……龙家守护着国家，守护着人民，只剩下最后一人。

龙小七扔下龙大返回砖房，拿出一把剪刀把自己的长发剪掉，用白醋把胸前的龙头刺青洗掉——这是贴上去的。

人总得经历一些之后才会成熟，恍然间，龙小七成熟了。他知道自己将要踏上怎样的一条路，更清楚自己要做怎样的事。

“天塌了有地撑着，不管是谁，敢动我的家人，老子必然以牙还牙，以血还血。”

龙小七干脆无比、义无反顾地离开他的家，踏上属于他的征程，开始翱翔，开始放飞。

此时此刻，连他都不知道自己的眼神究竟有多么恐怖。拴了十几年的桀骜灵魂彻底自由了，而自由的那一天，就是他疯狂释放的开始！

“沙沙沙……”

陵园里，换下军装的龙大开始慢慢地扫地，一下又一下，接替龙小七变成守家人。

当整个陵园打扫得干干净净之后，他就坐在几座坟墓前静静用那双什么都看不到的眼睛盯着前面。

如果他的眼睛没有瞎，或许应该在流泪吧……



# 鸽子洼小学

陈朋友

一

鸽子洼小学已经很长时间都缺席一位语文老师了，原因是金平老师被调到城里教小学去了，那位置就一直缺着，也一直有数学老师闫玲玲代教。同学们都笑这个年轻而又没有经验的女老师，特别是作文课上当她说自己高考时候作文只得了30分的时候。闫老师土气得很，都什么时代了，大夏天的还扎着大辫子，甩来甩去的，像条绳，同学们暗地里都喊她“大绳子”。

村民们在路上见着金平回来的时候，都暗暗地骂他不是人，没良心的狗。别看他穿戴得帅气了，头发也牛添的一样滑顺，人们都不正眼看他，起初他也感到有一些难为情，或者说是一种惭愧之意，可是后来，渐渐大家碰面的次数多了，他也就感到无所谓了，也还像以前一样趾高气扬地走路了，而不是见着乡里乡亲都低着头，直不起腰杆：别看不起我，我一样在城里教小学。甚至还有村上的干部托请他把自己的娃子弄到城里去上学呢。

闫老师的眼睛最会瞪人了，可是那些土里土气的孩子们真的不害怕她的眼睛，总感到她不是一个女老师，而更像是一个大妈，鸡毛蒜皮的小事没有她不问的，也没有她不管的，很多的家长都说孩子你看着办吧，还别说经过她调教的孩子也还算懂得文明礼

貌的，那些赶集的老太太最爱夸，夸说闫老师真是个好老师。

甚至鲁校长能看得出金平没走的时候，闫老师是多么的欣赏这个热情高涨的青年，好像还有一些淡淡的说不出的喜欢吧。自从金平走了，闫老师的担子重了。金平这狗日的，从进了城里的小学，好像只在春天的时候回来过学校一次，那脸上的笑像花朵一样假，要怪罪谁呢，本来好好的，闫老师非要说什么金平有才华，窝在这乡旮旯里可惜了，要他看什么教材，学习什么师范类的书籍，还帮他东借西借地凑书籍，等一切都好了，金平就像大鹏鸟一样展翅飞了，看上去闫老师没什么失落感，其实她那是倔强。

对于我来说，金平能走我应该庆幸这是天降的好呢，不瞒你说我心里喜欢着闫老师呢，她呢喜欢金平，金平走了，我暗暗高兴。闫老师住在学校里，她父亲去世得早，和母亲相依为命的过日子。那时我们一起高中毕业了，高考落榜以后我回家跟着父亲一起种大棚蔬菜了，大队部很可怜她娘俩，就一致推荐玲玲到小学里教学了，她能教学，我打心里高兴，最让我不高兴的是金平这家伙也教了学；当初我们三个人在那条通往乡村小学的路上，我是表了态的，说打死都不想当个老师，当个自由的农民也不错，没什么紧要的，也没什么不紧要的，种些庄稼，种些

药材,收收种种,种种收收,虽然和皇天厚土打交道,那也不乏一种人性的淳厚。玲玲不说话,倒是那个金平口若悬河,一副藐视一切,妄自尊大的样子,我心里极不喜欢他那种洋洋自得的样子,在我眼里金平是一个浮夸的人。

不管怎么说,金平走了,也可以说我的敌人走了。我每次去小学找玲玲,她都爱理不理的,总是说教学很忙,没时间陪我说话,我知道这只是我自己一个人的兴致,每次灰溜溜地走,心里都不是一种滋味,喜欢有错吗,我无数地问自己,在那条通往乡村小学的路上,我迎着热情的太阳,就好像看见玲玲的那朴实的影子一样,我一次次满心心地充满希望。总对自己说,不要灰心,不要灰心,爱情是每天热情的太阳。

## 二

有时候你爱一个人没有人理解你,但你不求更多的人理解,只要心爱的人能知道你的那份心思就够了。可玲玲之所以那样的疏远我,甚至每次给她送新鲜的蔬菜她都似乎要推辞,我心里明白着呢,金平比我有本事,有出息,人家多少是吃国家皇粮的公家人,我呢,一个盛气不足,倦气有余的庄稼人,试问天下有多少女人不具备那颗虚荣的心呢?说真的要不是和金平同窗三年,要不是乡里乡亲的,我真的要和他斗一斗呢,即使是最后伤痕累累我也愿意付出那为爱的一搏。

世界有时候是你想的那样子,有时候又不是你想的那样子,以前我怎么看他金平都不是个什么能当官的料,可是第二年他竟然当选了春风小学的校长,这不是助长他的嚣张气焰吗?唉,这么浮夸的人也能当校长,我是多么地败兴啊!在田里,看着那些迎风成长的蔬菜,看着那些蔓延的遍地绿色,我感到自己这样为别人的事弄得自己心思大乱,是真的不值得,也许是自己敌对的心太强了,所以目光总有些偏见,不想了,好好种自己的菜吧,生活该怎样它就会怎样的。

上次给玲玲送菜的时候,大妈说腿上生出半巴掌那么大一块牛皮癣,玲玲说她上课脱不开身,就让我进城卖菜的时候顺便带着大妈到皮肤科去看看,临走了非塞给我 100

元钱,我说什么都不要,她可生气了,那眼睛瞪得我浑身不自在,把钱捏在手里,我感到自己的心是那样地虚。每次给她送菜在那条上学的路上,那些鸡巴孩子都喊我卖菜的大叔,我大吗?是不是脸色被太阳晒得很黑的缘故,显得有些老气了,喊得我愈发感到自己像受了伤一样。有时候真的不想去给她娘俩送菜了,可是人又想过来了,就算只是一个认识的乡邻,送点菜不也是应该的吗?更何况每次送菜的时候都能和玲玲搭讪两句,那话虽然不是多么的温暖人心,可是那柔声细语多么像三月里的小雨,有情场,有韵味。

玲玲的妈有点像河南的妇女,总是喜欢头顶着一块毛巾,不管春夏秋冬都是那样在头上顶着,那块毛巾已经很旧了。等我卖完了菜,在去医院的路边上给她买了一块新毛巾,老人家很是欢喜。到了医院,皮肤科里的大夫说这就是牛皮癣,顽固得很,弄得老人一脸的愁容,还没等医生说完,大妈就拉开了要走的姿势,嚷嚷着“不看了,不看了”,我说既然来了怎么不看呢,要不回去怎么向玲玲交代啊。那医生见此情景更是有些不耐烦了,“去去,拿几贴牛皮膏药就行了,下一个!”我到拿药的窗口去拿药了,本来打算拿个十五贴够她老人家用个一阵子的,结果那膏药贵得吓人,奶奶的这真是吃人的药,一帖三十元,没办法我只买了十贴,身上卖菜的钱也所剩无几了,真有些尴尬。可是开着机动三轮飞奔在县城通往乡村的大路上我还是那么的高兴。宽广的路面像是年轻人的前程一样,其实我高兴的是能为玲玲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我愿意,即使达不到她的要求,我也是开心的。刚回到家,玲玲就问我钱够不够,我说够,够呢,临回来的路上我又跑到鞋店里给她买了一双白色的凉鞋,我拿出来让她试试,她拿眼光砸我,愤怒的表情让我不知如何是好,“这是剩下的钱买的。”我结结巴巴地解释说,她才弯下身去,看她穿在脚上正合适,也好像有些女子的气质了,我打心里喜欢着呢,虽然自己不是多么有钱,可是还有什么比这简单的生活开心呢?

第二天我听卖菜的一位同行说了个治疗牛皮癣的偏方,用锅底的灰掺些头发灰用香油搅和一起用,效果会很好,我就像得



了至宝一样，恨不得马上飞到玲玲的学校里，告诉她这个消息。可是这一天茄子卖得很迟，多么好的茄子就是没人看得上，等啊等啊，好不容易等来一辆收茄子的车，大家一拥而上，等我挤过去的时候，老板说已经收得差不多了。我是多么的沮丧，他看我一脸的苦相，就笑着说，“年轻人，看你也不容易，就破例再收一点，不过要不完你的这一车”。我得到救星一样感激地望着收菜人“行行行，多少都行”。我就忙着称斤两，他站在一边看，越看我的茄子越新鲜，就动心了，说全要了，我不知说什么好，只好每斤给他便宜二分钱，真是遇着好人了，我感激着上苍对我们的眷顾。

就这样还是到了下午三四点钟的时候我才赶回到菜地，感到又渴又累，从地里扭出两根黄瓜，用手搓搓就吃了。嘎嘣嘎嘣的正吃得香，有人拍了一下我的肩膀，抬头一看，是衣冠楚楚的金平，摩托车擦得锃亮，别说他带着一副墨镜我差点认不出来这小子。我不好意思地把剩下的另一根黄瓜递过去，谁知道这么干净的人，接过来就和我一样嘎嘣嘎嘣地吃起来，看来我真的要另眼看待这位同窗了。

“给，这是我给玲玲他娘买的百癣灵。”

“你怎么不给她送去，让我去，我不去。”我没好气地说。

“我去也行，正好有件事要和玲玲说呢，玲玲也能考个在编的老师呢，马上就要考试了，让她准备准备，那我走了。”说完摩托车一溜烟消失在那条通往小学的路上。

麦田里飘着麦香，五月底的天气，燥燥的，太阳的脸上好像荡漾着一层我永远不能懂得的红红的晕。还去玲玲哪儿去吗？已经有一个人在哪儿了，他们是不是在一起快乐着呢？我感到自己很累，本来想把这个无意之中得到的偏方要告诉她的，让她惊喜一下，可是现在还有这个必要吗？有人送更好的药去了，我本想讨好的把戏就这样夭折了。

猛然站起来，心里一阵阵燥热，浑身满是愤恨的力量，恨什么呢，说不出，狠劲地把柴油机发动起来，跳上机动三轮车用脚猛踩油门，那台破旧的机器像发了疯的大象，

烟尘扬起，整个的那条路都消失在了柔弱的霞光中了。

不知道是谁家的锅灶开始冒着炊烟，弯弯曲曲，袅袅依依，缠缠绕绕，似在云雾里，又似在梦里一般，无限遥远。

### 三

鸽子洼小学坐落在一个四周都是荒沟的土坡上，唯一的一条通路的两边都长满了杂草和野树，尤其在夏天多雨的节季，野蒿野草更加疯狂肆长。有几次东边的那个男孩子们的厕所都给暴雨冲塌了，修了补，补了又修，已经完全没有了个厕所的形状，到处是屎和尿，断砖头。没地方尿尿，孩子们都跑到屋后的小沟里掏出小鸡就泔得很远，像一个个小喷水龙头。屎和尿掺和在浑浊的泥水里，看来不晴天也没法修，鲁校长就很急。

清晨的小学很静，只有很少的几个孩子，他们在教室门前嚼着方便面，“咯嘣嘣”的发出声音，我笑他们是老鼠。玲玲的屋子里还亮着灯，因为屋子只有后墙上一个40厘米见方的小窗口，所以屋里就是白天里依然暗得很。她的母亲主张闺女早点找个人，嫁了也有个住处。她老人家甚至也想过金平这孩子，只是还是觉得金平靠不住，因为玲玲嫁过去不可能就丢下娘的，而这正是金平和金平家里所不能接受的，所以我就成了她心中最合适的人选，就因为我家不是很富裕，也没什么好挑剔的，家里也没有什么过高的条件，农村人吃不上什么好的，也穿不上什么好的，但是一起将就着过生活还是可以的，况且我家也决不会嫌弃玲玲带着她娘的。

我已经看到了，玲玲为了讨好金平渐渐地也打扮自己起来了。今年夏天竟然也穿起花裙子，那花边把两条白皙的腿衬耀得更加迷人 and 美丽。可是自从玲玲穿上了花格裙子，整个人倒也精神了许多，比起以前的确是有些与众不同的气质了。

放下菜园子里的活，我有事没事就朝小学里跑，不是因为我一心里有着那个美丽的人儿，课下了我还能和鲁校长在他狭窄的办公室里下几盘象棋呢，鲁校长的象棋里有高招，常常让人防备不及，杀得我防不胜防，自

然是我输得多赢得少。鲁校长是个老学究，学问大着呢，我最欣赏的是鲁校长的书法，他还谦虚谨慎地送我一幅大字呢，“自强不息”四个字写得那真是，有骨有肉的。

但金平却很反感鲁校长，说他是老传统，没有新眼光，当然也看不到新世界，更没有新的教学模式，所以两个人总是别别扭扭的，金平走了，可是鲁校长并没有高兴，而是觉着学校还真的缺少了什么似的。不过现在有玲玲在，孩子以前从来不唱歌，现在倒好，每天早自习不是先背书，而是先唱歌，那些乡村的孩子发疯了一般，把吃奶的劲都给抖落了出来，声音把整个破旧的学校给震得要散了架一样。小学清晨的天空水洗一样的明朗，校园中的那铁杆上的迎风招展的红旗，在金色的阳光照耀下，更加的鲜亮，徐徐的微风吹进教室里，孩子们的脸上荡漾着无限的幸福。

鲁校长说，等天晴了，凑了一些碎砖头，让我把那厕所给堆砌起来，几个老师也帮着。那天我忙得一身臭汗，顾不上尿尿的恶臭，到下午的时候修好了，我又耐着臭，把那几个茅坑给重新堆砌一下，又用碎砖头铺一条砖路。走出厕所的时候，孩子们都远远地躲着我，说我是一个浑身散发着臭气的人。可是那天玲玲对我特别好，也特别温柔，这是我最想要的感觉。浑身虽然臭气熏天，可是心里却美滋滋的，大妈非要我在学校一起吃晚饭，鲁校长毕竟是老学究，慌忙地去买些熟菜，几个老师也一块吃。

#### 四

不知不觉又到了“六一”儿童节了，鲁校长再没有什么好的助手了，喜欢热闹的金平走了，就只有玲玲了，比起其他几个老师，闫老师是最能带动气氛的了，孩子们喜欢她，大辫子也给剪了，秀气的短发让她脸上发出一种更迷人的美丽。鲁校长亲自写好大红的标语，五年级的孩子帮着闫老师拉绳子挂标语，闫老师的个子不够高，就让同学搬板凳，可是还不够高，就再擦一条板凳，闫老师说够高了，同学们都看见够高了，有同学扶着板凳，一边看闫老师的高跟凉鞋，那脚真好看，衬托着白凉鞋。

可巧几个孩子闹着玩，一下子碰着了板凳，把闫老师给摔了下来，一个趔趄，闫老师从擦着的两条板凳上摔了下来，幸好有一个学生机灵，慌忙地托着，但还是崴了脚，“妈呀，妈呀！”闫老师惊叫着，一身冷汗。鲁校长那边正准备演讲稿，听到喊声，慌忙跑过来，这大会马上就要开始了，偏偏这时候出了乱子，这不是蜂窝里撩火吗，真是添乱。闫老师已经被更多的孩子搀扶起来，鲁校长额头冒了汗，开会事小，主要是闫老师还能上课吗？

果然不出鲁校长所料，闫老师的脚第二天肿得像乌青的萝卜一样，鞋子都穿不上了，到镇卫生院看看，医生只是说崴了脚骨，贴几贴膏药，拿点小药吃吃就好了，注意多休息。

这孩子们的课怎么办啊？我去学校看看她，顺便又给她娘俩捎点菜，没想到刚到学校门口，就被鲁校长拉住了，我还没弄清怎么回事，就被拉到他的办公室，我想这大清早的怎么能陪你下棋呢？况且我还有许多的事情呢。

“我给你说，闫老师的脚崴着了，你也知道，本来学校的孩子就越来越少，可不敢再耽误了孩子们的课了，临时也没有安排，措手不及，只有拿你当顶罪羊了，给孩子们上几节课吧。”

“那不行，不行，我没教过书，那岂不是误人子弟。”我连忙推辞。

鲁校长看我连连挥手，他额前就冒出来很多的汗珠子，秃秃的脑门子上一颗一颗地滚落下来，砸在地上。我也急了，怎么办呢，正当我犹豫的时候，玲玲一瘸一拐，呲牙咧嘴地过来了。“闫老师你正好来了，这家伙我说让他先给孩子们代几节课，他都见死不救，你说咋办？”他鲁校长抢先告了我一状。我，我低下了头，像自己真的做了什么亏心事一样，我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怎么了。“你就帮帮吧，你看孩子们都快走完了，都到闫楼小学去了。”玲玲的语气弱弱的，可却逼入我肺腑，我暗暗点了头。把菜给她放下，默默地顺着那条小路走了，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也许我一生只能是一个走不出土地的农民，心理永远是那样卑微。

第二天我给那些混孩子上课，二十来个



混蛋娃子都一起喊我“卖菜哥”，我无语以对了。勉强着代了几天的课，但是我所讲的大多都是庄稼地里的学问，种菜的方法，这些生活的经历让我讲课的时候总是管不住自己的嘴，一吐露就出来了。也许这些天真烂漫的孩子都不该是种地的命，他们该有他们更好的前程，二十几个孩子多么可爱啊，红扑扑的脸膛，朴素素的衣着，身上有着无限的春光一样的精神和神态。是的，也许他们应该到更好的学校去接受教育，去接受更广阔的知识。说真的，教课比我卖菜都累，都费力，可是我还是愿意尽我最大的努力，把那种种地的尽头和卖菜的喊声发挥出来。

此时走在那条小路上我才感到自己知道的太少，知识是那样的贫乏，这又激发了一种少年时那种想再去学习的冲动。是的，无论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都应该不断学习，因为你不知道说不定知识什么时候就给派上了用场，当你悔恨的时候，已经晚了。那几天的夜，父母见我在窗下看书，还以为我发什么神经了呢，是因为贫穷才认识到学习的重要性吗？是不是有点晚了，其实他们哪里知道我是为了那些稚嫩的孩子呢？

有一天下课时，玲玲说我比她讲得好，特别是作文课，虽然说的都是些乱七八糟的农村里司空见惯的事情，可是那些都毕竟是真实的，是孩子们眼里能看见的，心里能感觉到的。她笑了，说没想到我是这么一个人，没看得出来，以后还要请教请教我呢，这又让我惭愧得无地自容。

## 五

不知不觉半月过去了，玲玲的脚渐渐地好了，可是学校里五年级的学生又转走了四个，鲁校长唉声叹气地在校园里踱来踱去的。其实那几个走的孩子还真舍不得走呢，一个劲地给他们的父母哭着说陈老师的课真的很好，甚至比起闫老师都要好一些，很爱听，可是他们的父母哪能相信一个从来都没有教过学的人呢？胳膊终究拗不过大腿，他们还是泪汪汪地走了，还给我挥挥手呢。尽管我一边教课，一边还要去地里整菜，可是我总觉得那些流泪的纯情的眼睛，就像我小的时候一样，充满了一种对于知识的渴

望！我一个人走在孩子们上学放学的路上，自己的心不由得阵阵发酸。是什么让我这样呢？

人生也许只能这样了。玲玲的脚还没有完全好，鲁校长怕我影响不好，就赶紧把我换了下来，那天我一身的清爽，应该说感到轻松一些才对，可是我怎么都高兴不起来。鲁校长买了花生米和猪头肉，还让大妈弄了一个凉调藕，一个豆腐皮炆辣椒，我本来是不喝酒的，可是那天不知怎么郁闷的心就是想把自己喝醉，怎么回家的都不知道，玲玲说天还阴着。就记得这些了。

没多久时间，班里剩下的孩子们的家长也都要把孩子转走，鲁校长还是那样唉声叹气地在校园里走来走去。鸽子洼小学的命运真的要结束在他鲁校长的手里吗？你似乎能看到那秃秃的脑门子上方飘着朵朵的乌云。农村人进城打工的越来越多，留守儿童也就越来越多，有了点钱的家庭都想把自己的孩子送到好一点的学校去，最好要有中午一顿饭的学校。闫楼小学正好满足了这些家长的需求，其中也有不少是正规师范学校毕业的老师，当然田小娥不是，可是田小娥的父亲是窑湾村的大队支书，再说了人家长得也像个老师的样，干净不说，就是那个苗条的身材就让金平这小子一个劲的屁颠屁颠的跟着献好呢。

人怎么能不认命呢。鸽子洼小学果然被县教育局叫停，鲁校长提前退休，那几个年龄大的老师都被调到镇上的幼儿园去了，只有玲玲没有正式的安排，她一个人躲在屋子里。她妈天天打探外面的消息，可是入秋了开学了都没有个音影，这怎么能不叫人心急呢？尽管我还去送菜，可是空荡荡的校园里，静得吓人，院子里不知啥时候落叶四起，风卷起来又落下，就又被肆虐的风更高地卷起来，有的被抛上了屋顶，有的就又飞回到原来的地点。我不敢说什么，怕她伤心，只是说会有安排的，会好起来的，一切都会过去的。大妈一个劲地让我去想办法，我也是热锅上的蚂蚁，没个出路呀！在那条孩子们上学放学的路上，我又一次一个人迷茫地蹲在路边，看远处的田野，看那条远去的弯沟，看就要落去的太阳，我想只要人还活着，就应该

有办法的,我忽然想到了金平这家伙。对,就找他。

从这里到金平家不到二里路,我习惯了大步流星地走路,这段路不在话下。可巧金平在家,“哎哟,稀客,怎么有空到我这一亩三分地里来?”一副挖苦的样子。我笑笑说:“无事不登三宝殿!”于是就一五一十地把玲玲的事给他说了,看看能不能帮帮她,不看僧面看佛面嘛!无论如何你也要帮这个忙,我几乎是哀求他了。此时他沉吟了半刻,低下头想了想,笑着说:“行,我答应你,不过我有个条件,要是哪天我们学校里缺了老师了,你也一定要帮着代几节课。”我回眸一视他,唉,没办法,挖苦就挖苦吧,谁让我求你呢?其实我是相信金平的,他虽然貌似很傲,可是他的心地依然是纯洁善良的,我们中学同窗几年,我太了解他了,只要他张了口就八九不离十能把事情办好。

## 六

不出一个星期,玲玲就被金平安排到春风小学当了临时的二年级的语文老师了。那天临走时我都给金平说了,说不要说是我求他让她去的,否则她会心不安的。金平这家伙这次果然是心眼小了,一直都没提。

可是这样的日子没有好多久。田小娥不愿意了,自从金平经常出入玲玲的那间是办公室也是宿舍的小屋子,她田小娥就看不顺眼了,至于为什么,这只有他金平知道。

而且她田小娥说了,要金平想办法把闫老师和她对调,否则有他金平好看。这下可把金平弄得是一筹莫展了。那天进城卖菜顺便给玲玲送去一些,恰巧遇见了金平,他把我喊进他的办公室,说了这一档子事,我暗暗佩服这家伙真走运,桃花运,仕途运,都让他摊上了,这样的事你就是找我又有有什么用呢,我又能帮上什么忙呢?田小娥的父亲为你当选春风小学的校长是暗中帮了忙的,这谁都知道。那时你对田小娥好,其实你又真心喜欢玲玲,可她田小娥能放过你吗?我只有说:“对调就对调呗,那有什么办法?”金平斜了我一眼,好像对我很是不满意,那意思是说我都帮了你的大忙了,你可倒好,冷不冷热不热的。你这是帮我吗?这叫正中下怀

才对呢!我确实没有什么好的办法,玲玲那儿我能说吗,即使有点情分,可那也是自己张不开口说的呀,我能说玲玲你和田小娥对调一下吧!那玲玲不恨死我才怪呢!再说了,好不容易让玲玲进到城里的小学,尽管是临时的,可那也是城里的小学,也要比起乡村小学要体面一些吧。田小娥那里我就更不能说了,她洋气得要命,傲慢矫情,我最不喜欢这样耍小性的女孩子,娇滴滴像春天的夜莺。再说了我去说那又算什么事呢。

金平看我不说话,有点急了,平时很少抽烟的他竟然点上了一支烟,我趁他不注意夺过烟盒,自己也点燃一支,他看了看我,我看了看他,两个人同时“噗嗤”一声都莫名地笑了。“金平,我想问你,你真的喜欢玲玲吗?”我尽量平稳自己的语气,说出这句话时,我的心跳得是那么厉害,他看看我没说话。不说话,我心里一阵阵不安,这家伙心里还真的喜欢玲玲。“那你呢?”他把烟头狠狠地踩在脚下,反问我。“我,我不知道?”“不知道,不知道,你个大骗子!”他好像有点恨我了,这也是应该的,就像我对他一样的心。我再不能说什么,就站起身来走出了他的办公室,径直朝着县城的大街走去,此时的街面上行人稀少,天阴沉的,好像要预谋一场雨的来临。

回来的路上我一直想,一直想,我是不是有毛病,自己为什么要那样着急呢?又为什么不敢给这个自己的对手摊牌呢?好像上中学的时候老师就给我说过,你这人什么都好,就是心小胆小,不敢面对该面对的,不敢追求该追求的,也许真是这样。

又一个星期过去了,村里人说看到金平从城里回来再不是那种趾高气扬的样子,整个人好像是泄气的皮球一样,也许这就是生活吧。给予你的时候你感到快乐,让你失去甚至让你做你不愿意去做的事情的时候你又是伤心的。

从那天以后,我进城卖菜的时候,就很少再给玲玲送菜了,因为我知道金平是真的喜欢着她,她也是真的喜欢着金平,喜欢一个人就应该让她幸福,而我呢,也要让她幸福!听人说田小娥暗暗的骂了金平呢。最使我没能料到的是傲慢的田小娥竟然有一天



跑到我的菜棚里来，见着我就大哭起来，我慌张地劝她说：“小娥，你别哭，有什么事你说嘛！”“你还说什么事，都是你！都是你！要不是你求着让金平帮着她，她能到春风小学吗？”“你怎么知道的？”我装作一脸的诧异。“哼，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看你一脸的苍白样，做了亏心事就该敢担当。”我沉默了，是的，我的确是做了，可是帮助玲玲走出生活的困境真的就是一件亏心事吗？也许人世间的的事情都是这样的，从来都没有什么对与错，只是在不同的人的立场上有不同的观点罢了。“你喜欢玲玲。”她渐渐停住了哭声，又是这样让人左右为难的话题。“唉，喜欢又能怎样，不喜欢又能怎样呢？”“你就是个白板！喜欢就去追呀，整天地窝在你的菜棚里！”她拿那双流泪的眼，狠狠地瞪了我一下，转身跑出了菜棚，骑上那辆小巧的自行车消失在了中午的阳光里。这让我浑身一抖，没想到我竟是那样的害怕，平时看不起她的我此时却感到她是那般的可爱了。

## 七

时间和事件有时候捉弄你，让你自己都觉得好笑。就像我改变了对田小娥的看法。田小娥果真生气了，竟然搬动他当村支书的父亲到金平那儿说理去了。结果是金平同意玲玲和田小娥的对调问题，但是自己也决心再回到农村小学去，这么一个大的决策，原因谁也说不清楚，听田小娥说最近闫楼小学的情况也很糟糕，说不定长此以往也要和鸽子洼小学一样的命运，金平在叹息了一阵之后，才做出这样的决定的。

金平这家伙是个有脑壳的人，你不佩服不行，这一招果然狠，田小娥就像被大树抛弃的落叶一样，索然无味地一个人嘟嘟囔囔的谁也不知道说的是啥。人都说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这样简单的道理狗金平会不知道吗？可能所有的乡村小学最终都会沦为像鸽子洼小学一样的一个烂摊子，而且越来越烂，原因是年轻一点老师的不愿意来，即使有师范类的学生来了，呆不了多久还是要走的，有点经验的又都给调到城里去了，长此以往，师资力量匮乏，只剩下一些精力不济的老教师，他们按部就班的传统教育是

多么的刻板啊。孩子们不喜欢，自然就没有了学习的兴趣。有些老师为了给自己脸上贴金，期末考试都是开卷考试，还不让学生回家给家长说，等到孩子们上了镇子上的中学，家长才知道自己家的孩子成绩差得像裤裆。

还是玲玲大方，说为了感谢金平，要请大家一起吃一顿羊肉汤。面对这样的邀请，本来我不想去，真的不想去，原因是金平在，我岂不是多余！硬着头皮还是去了，没想到还有田小娥，我的天，这不是乱了套吗？最好大家都保持镇定才是，我提提神，抖擞抖擞精神。全天下的羊肉汤也许就是一个味道吧，辣辣辣，还是辣，我本来心情就不好，不断地被辣味呛得咳嗽着，喝了两瓶啤酒。金平更是了得，一口气吹了三瓶，田小娥也有意给金平看一样，也喝了两瓶，只有玲玲不喝酒。不喝酒也不说话，都不说话。都给辣得满头大汗，我想说什么可是我却不断地擦着汗。

“小娥，其实我真的不是针对你，当然我也没有你想得那样伟大。你看社会这个形势，大家都挤破了头往城里钻，农村的小学真的是个头疼的问题。我们还年轻，还应该为教育事业做点什么。”终于金平打破了大家的僵局。还是一片沉默，没人回应。

“再说了，玲玲来这里也是教不多长时间的，终究还是要被替换掉的。我想我们都是农村长大的，还应该回到农村去，还应该回到农村去！”他声音低低的重复着。看起来像是受伤了的狮子一样。我知道再喝下去，他就要大吼大喊了。

“走吧，我们一起到闫楼小学看看吧！”田小娥柔声细语地说。

“走，以后闫楼小学食堂里的蔬菜我包了，保证新鲜绿色无污染！”我似乎兴奋起来了。

“走！”玲玲站起身跨到了我的自行车后座上。金平一屁股坐在了田小娥的小自行车的后座上了，田小娥秀溜溜的身材就像春天里摇摆的柳树一样，左一下右一下地摇曳着，我们几个一身轻盈得像几只鸟儿一样穿过县城东的铁路桥，直奔乡村的小学而去。

# 小小说五题

王巍

## 伤

女人在街角上停下来。

右手揩了一下头上的汗，低头看了看三轮车上满满的黄金瓜和麦黄杏，又看看放在布兜里面十公斤称重的秤，想：都说矿上的人有钱东西好卖，不知到底咋样？她想朝街里面挪挪占个好位置，又担心自己第一次做生意，收税的人多收费。再看看太阳正在东山的树梢上托着，街上的人还很少，就决定先到街旁的房道里转转。推起三轮车时，她又抹了一下额角的汗，直后悔去批发水果时起得太早，忘了带条擦脸的毛巾。

矿，坐落在市郊区的一个镇上，镇上一个不大的贸易市场。贸易市场地处市郊、矿、镇和农村几者之间，人流杂乱，各色人等，一些小商小贩太野蛮狡猾，收税收费很头疼。工商所内部建议：以毒攻毒，收税收费雇佣当地小痞子最好，每月适当上交，相互利益，省心省事！

外号叫螃蟹的混混有熟人就给放了进来。几年来，凭着他棕红色的扁身子，搥胳膊，一人走路占数人空间、说话面无表情，语气无丝毫螺旋式的强势姿态，除了有一个外地人不懂“事”，被打得不敢回来外，竟一帆风顺，身后只跟着无须多言的税务所收费

女即可。倒还有一件异事，螃蟹从不收卖螃蟹人的税费，他老婆私下问他为什么？五个字：喜欢吃螃蟹！

女人，卖了几斤黄金瓜，又汗涔涔地转回街口时，螃蟹看见了她。“交三块钱！”螃蟹说着，后面的女子就开了叁元的票，放到了车箱内的黄金瓜上，等着拿钱。

女人笑笑，说：“街上摆小摊的收三块，我只在房道内转着卖，给一块吧？”

“不要废话，”螃蟹说，“三块就三块！”

“我就给一块！”女人以为像在自己的男人面前，可以任性，可以讨价。

螃蟹见女人不听话，拿起秤就走，女人一把扯住了螃蟹的衬衫后襟。有谁敢碰螃蟹的舞钳呢，螃蟹“啪”地一声，把女人的秤折了，扔了。这是女人没想到的，秤断的声音震撼了女人最心底的城墙，这是她四十年来第几次触碰这种不能接受又难以愈合的撕裂呢？

“你凭什么折我的秤？！”女人三步跨到螃蟹面前，再一把抓住螃蟹的衬衫前襟，并在手上绕了一个挽，愤怒的眼神燃烧着螃蟹趾高的风帆，劈劈啪啪的声音，引来陆续上街或下街的人，最多的是那些退了休而无聊在路边打牌的老头和闲聊的老太太们。女人看着折了秤，枣木的断纹向天张望着，心如抽筋断骨的痛，那只是一根断裂的木棍么，

那是她从今天起，想要自立自强的脊梁呢。她对着螃蟹不依不饶，“你凭什么?! 你凭什么折我的秤?!!”

“松手!”螃蟹大声吼，平时他根本不须高声说话，小贩们就乖乖的听他指令了。这一声很吓人的，有一旁站着患心脏病的老太太，手都伸向了口袋里的速效救心丸。女人揪着螃蟹衣服的手丝毫未动，反而攥得更紧了。她是经历过这种吼声的，第一次面对的是她的父亲，当年十九岁的她，迷恋上了在她村里盖房子的爱说笑话的小伙子，小伙子为了省下娶媳妇的昂贵费用，在一个月夜的玉米地里，把生米做成了熟饭，并私奔了六天。几个哥哥把她抓回来时，她父亲只一棍就打断了她的腿，她不哭，也不求。她父亲吼问：“还跑不跑?!”她不回答。几个哥哥轮番跺了一脚，再问，她说：“同意我和他在一起就不跑……”她父亲气炸了，喊道：“给我滚，永远不要再回来!”她就拖着骨折的腿去找小伙子，小伙子发誓今生对她好，并把她的腿慢慢治好了。

围观的人越来越多，驻足的人多，劝说的人少。有人低头交耳说：这女人长得还蛮好，衣服也穿得和体，头发还喷过保湿啫喱水呢。女人喋喋地向路人争辩着自己的理据：“人家摆地摊的收三块钱，我转房道也要三块吗？我说给他一块，他逮手就把我吃饭的秤给折了，你仗谁的势？仗公家？公家就不讲理了吗？两口子离婚，人家还得听听双方的意见呢，我第一次卖菜不懂世道，一块钱实在不行，我再给你就是了，你凭什么不让我说话，你折了我的秤，你就是天了吗?!”螃蟹尽其愤怒地甩了几下女人，女人几个踉跄东倒西歪，就不松手。

半个小时过去了，众人劝说螃蟹，给女人十多块钱，算赔她的秤吧。螃蟹的脸像螃蟹进了沸腾的开水里，腾地更红了，说：“收税不是买菜，讨价还价，她妨碍公务，就是违法，我赔她什么？她不扯我衣服我能折她的秤吗？”人们都听见这话没有力度，他像偷女人被老婆捉住那样站在那里僵持着，尴尬着。

跟着开票收税费的女子，找个角落给镇工商所打电话，工商所说：“这点破事螃蟹弄

不好，谁能弄好？这次怎么熊了？你先回来吧，让他自己解决去!”收费的女子悄悄地就离开了。螃蟹思忖着：打电话给一帮弟兄们来助威，说是被一个女人拽着了走不开，也够没面子的，不如不打；对，农村女人最怕派出所，螃蟹想到这儿，吼声又响：“走，上派出所!到派出所解决!”边说边抓住女人两只手腕全力往街上拖，以吓退女人的纠缠。女人像一包装满粮食的破麻袋，沉在地下，死死地拽住螃蟹的衣服，任凭屁股、膝盖、小腿及脚踝骨在水泥路上翻滚摩擦都不松手，正似大闸蟹紧紧钳住了猎物虾鱼。螃蟹无计可施不得抽身，他想把衬衫脱了来个金蝉脱壳，但女人穷凶极恶一定还会抓住他的裤子的，万一松了皮带露出什么，岂不成为笑柄，以后还怎么混事呢，跑？跑了更掉身价，一只鞋子蹭掉了，睡在路上和螃蟹相望。

女人不再鸣理，自己也累了，大家也都已知道了事情的来龙去脉。眼下就做一件事，捆住面前这个折她秤的三十岁左右的男人，赔她的秤，电子称还没舍得买，这是她借邻居家的秤呢，所以要赔，一定要赔!女人想起了儿子的学校建议学生们多读课外名著，于是孩子放学来家不做作业，明目张胆地看各种书籍，看美国作家海明威的《老人与海》，她气愤地到跟前拿过就撕，儿子冷静地说：“你尽可以把书撕毁，但就是不能消除我要看书的渴望!”女人停下了动作，坐在当时才上五年级的儿子身边，复述了海明威的原话：“一个人并不是生来就要给打败的，你尽可以把他消灭掉，可就是打不败他!”儿子惊奇道：“妈妈，你怎么知道？”女人眼角湿润了，说：“妈妈就这么过来的，家庭妇女就不会看名著了吗？”

一个小时了，螃蟹真地急了，说：“你松不松手？再不松，大家看着，我就不客气了啊!”众人就说女人：你这样死拽着人家，也不是个办法，你先松手再说也行呀。女人一瞬间差点松了手，她忽然想起：那个老人孤单地在大海的深处，独自面对一只比船还大的鱼，手攥钓索两夜三天，都不放弃，于是，她攥得更紧了。

螃蟹见众人有偏向他的意思，在吼叫摔扔无果下，扬起他那厚厚的、历经数次群殴

或单打独斗的手掌，高高地向趺在地下的女人脸上劈去！“啪”的一声那么地响。这种决绝的、割裂的、撞击心灵的、不能接受又难以愈合的伤痛，使女人想起了会盖房子的丈夫，现在当了工头。那天晚上回来，给女人二百块钱，说：“我又给她弄人流了，你去买纯奶和鸡蛋瞧瞧她。”她羞愤难当，这个曾向她发誓的男人自过了四十岁以后，就在外面不断的猎奇换女人，而且不以为耻，反以为荣。自己的男人跑别的女人被窝，还要她去掌灯，这是多么大的耻辱啊！然而，她没有办法，这个男人是她自找的，尽管父母“真心恼不一百天”现在允许她回娘家了，但决不能去娘家诉苦，即便几个老哥和侄儿们还念及自己是他们的妹妹姑姑，可嫂子侄媳妇们总会热言冷语，指东道西地笑话自己；再说，也不能和孩子们说他们的妈妈曾经是裸婚私奔的过去。哑巴吃黄连，有苦肚里咽，一切都要自己去承受。不去，坚决不去！什么都可以失去，自尊绝不可没有！

“你以为你多尊贵吗？”丈夫指着女人骂，“你这些年只在家带孩子，这楼房，这家业，包括你买卫生巾的钱，哪一分不是我挣的？我在外面玩个女人咋的啦！现在的男人谁外边没三两个女人，没有的都是无能！再说，你去看看她，人家心里一暖，她男人就不会讹诈我了不是？你去不去？！”

“不去！”女人话还没落，她的曾经向她发誓的丈夫，一巴掌就掴了过来。这种决绝的、割裂的、撞击心灵的、不能接受又难以愈合的伤痕，在当年她父亲打断她的腿并赶她出门时就霹雳了一回，但也从那时起，她已学会在治愈的伤口上筑起一道保护自己、建立自强的墙根。她什么也没说，起身迅速从身后捉住了丈夫稍长的头发，摁倒床上，任男人辱骂吼叫，她就不松手，期间还用腿蹬了一下男人的裆部，男人累了厌恶了就妥协了。虽然不用再去看那个野女人，但，孩子们长大了，男人不再给她在家照顾孩子的理由。这时，她决定走出门去，出自己的力，花自己的钱。丈夫的一巴掌下去，犹如一把刀，在女人的心上劈开了一条河，同时她也在河岸上构筑了预防决堤的围墙，是守卫也是自强。

螃蟹一巴掌下去，女人还是不松手，不哭也不求。众人纷纷上前指责道：“鸡不跟狗斗，男不跟女斗，你不能打人家呀！”

“你怎么能打人呢？你今天不赔她秤，看来是走不掉的。”

“你那手多重啊，把人打坏了怎么办？”

女人眼睛一闭头一软，身子歪在了一边，额头上淌着虚汗，手一点不放松。

“看看，她晕过去了。”有老年人叫，对螃蟹说，“你就掏点钱赔给她意思意思吧，你也好走！”

“赔吧，赔吧，不赔，这女的是不松手的。”人们跟着说。

螃蟹早弄了一身汗，今天是摸着丝瓜子B了，不顺。他也想有个台阶下，就掏出口袋的钱，五张都是百元的，该倒霉，没有零钱。顿了顿，抽出一张递给女人，人们趁机劝女人说：“快拿着，松手吧，赔你钱了。”女人才松了手，螃蟹脸红红地大步向街上走去。

有人把女人扶起来穿上鞋子，替她拍拍身上的灰土，擦擦额头的虚汗，安慰她以后别到这儿卖了。女人酸木的手握着赔秤的钱，低头认真地算了算，够了，够赔李大娘家的秤了，可我以后还能再来这里卖水果吗？她自己心里想。女人没有看大家的表情，她知道人们低声嘘叹她坚强的同时，落在她身上的都是同情的目光，她没有哭，自己在心底流下了两行孤单的泪水。

女人缓步走向自己被螃蟹拖离了几十米的三轮车，虚弱地推着车正要离开时，两三个穿制服的工商来了，旁边还有螃蟹，其中一个人指着女人说：“停一下！别走，说你呢！”

## 出浴

画家杜，自加入国家美协后，名声大噪，上门拜师者络绎不绝。

以前有人拜访，杜自感豪迈。如今这轰破门的出出进进，却令画家心烦意乱，最后——关门谢客，求得安宁。

灵感很调皮，也不是你静了它就驾临，杜



关了数日——一幅无成,心烦。其实,杜画家一直想画一幅美女出浴图。当下,各个领域都在热衷于勾勒人体,尤其女人,尽管目的不同,总之都是艺术。偏的,杜画家构思得好,就是动起笔来画不出个意境。画家想,咱身价既已“登峰造极”,作出的品就得上档次,即便赶不上残缺的维纳斯之神,神秘的蒙娜丽莎之美,至少“美女出浴图”的出现,也要在当今画界荡起层层波澜,圈圈涟漪。

他妻子一身赘肉,任你怎么诱她出水总也不成芙蓉。无奈,杜画家自己跑洗澡间一遍遍出浴以求灵感,到头来是——无用的倍增,有用的却无!烦闷之愁取酒借之,忽然发觉“关门”后,身边已多日不见“语言”了。酒意一催,杜画家想要说话。于是,似算命先生抽签一般,从一大堆来访者的名片中,任意取出一张叫一朵云的女性来,再怎么也是异性相吸吧,至于这人长什么样,他可记不起来,因为倾慕他的女子太多了,伸手一抓一大把。凡事多而不精,杜画家竟也没挑拣出青出于蓝的鹤来,作一知己。

电话拨通了,杜画家已做好以长者谆谆教导、指点迷津的端势。铃音响了数下,才传来一朵云有礼貌的声音:“喂,你好!”

“干什么呢?这么久才接电话?”画家有所不悦,觉得主动找你说话,已经有失身价。若不是嘴巴寂寞,非立即挂断不可。

“我,我,我……”一朵云不爽。

“我什么?”画家有点不耐烦了,“我时间很紧,你在做什么呢?”

“我,我在洗澡!”对方鼓起勇气回答。

“嘿!”画家一激灵,“洗澡?在洗澡啊。”

“是,我刚出来,”一朵云羞答,“身上滴着水,所以没来得及接电话,我还没穿衣服呢。”

真是天赐机遇,杜画家拨打电话的手甚至有些颤抖,连说:

“哦,好好,那你先穿衣服,别冻着了,我过会儿再打……”

大约半小时过去了,画家想,可以打电话了。其实不到三分钟。

一朵云的手机又响了。

“喂——,你好了吧?”是画家有磁的声音。

“没,上身穿了,下身还没穿呢。”一朵云

如实回答。

“哈哈,”电话里传来杜画家爽朗的笑声,“我的天!你这样容易使人犯罪,你干嘛要告诉我你在洗澡呢。”

“啊!”一朵云脸烫到心里,“因为崇拜先生,不敢说假话。”

画家灵感突至:一身体各处悬挂着水珠儿的女子,湿漉漉的头发半遮着脸面,一手拿着浴巾准备擦拭,一手接着电话,既紧张又喜悦的忸怩,水灵灵地展现在杜的笔端。“唰唰”一幅印象派《美女出浴图》跃然诞生!

后来,画家杜因《美女出浴图》的轰动,再次抬高身价,晋级荣登美协主席。他只是偶尔会记得有个倾慕他的女子叫一朵云。

一朵云大脑的芯片里,却永远储存了杜画家有磁的音质;每次洗澡,也都成为一种浪漫的体味。多少次她回拨那个名人曾经打过来电话,又自觉地挂断。

杜画家又开始构思新的画卷了。

## 二胎

几年前,我想再生个小孩,再生,就是第二胎,那时没有政策,也不敢。

有些事真不明白,走着走着就变道了。眼见着单位正红火呢,却要破产了。说破产到清算,断断续续,就仨月俩月地不上班,偶尔点个名,把大伙喊去搞一下卫生,发个生活费。男工们要养活老婆孩子,急得挠头。女工们,看几天韩剧后,觉得无聊,便去街边发传单,到饭店刷盘子,临时挣些家补。

而我,决定趁此机会生个孩子。十月怀胎,一朝分娩,也就是大半年的事情,到那时新单位也已就绪,谁也不知谁也不晓。再说了,只要让孩子生下来,他就有了公民生存的权利。我果真就躲在家里孕育了。女人怀孕瞒三不瞒四,就是说,三个月以前根本看不见,四个月就略略显形。我很好,五个月半月时我还在小区内,大明大亮地走。衣服胖大些,人家也不觉得,偶尔有人问:“呀,小月,你好像胖了?”

我就装模作样地把两手往肚子上拍,再

扭扭腰上的肉,说:“就是呢,你看,几个月不上班,闲着就吃胖了,哈哈!”

六个月,肚子明显地大起来了,我不再下楼,别说单位领导看见了要开除公职,就是楼上楼下、小区内的同事发觉了也不行,给计生委写匿名信,后果很严重。于是,我很小心。

每天,小姑子买菜做饭。白天里,老公他们上班的上班,上幼儿园的上幼儿园。我就在房子里散步,从南阳台踱到北阳台,再从北阳台踱到南阳台。看天上的白云被风拂过,捎来一片希望;看一群大雁往南飞,带去北方的思念;看小麻雀耐风霜抗严寒的样子,飞来飞去无所惧;看树叶儿渐渐发黄,风吹过,几片树叶儿在空中炫舞;看楼下做操的老太太们,染过的头发,中间又生出了一圈白色。我还看见,一群人买炒花生,一个妇人付钱后又偷偷地抓了一把,走着吃着。等等。总之,我看见很多,但,这一下却说不完。

电话响了,家人都不在,我不想接。停了。又响起,我才犹疑着,接了。

“喂——”

“是王小月吗?”

“哦,是厂长啊!我是王小月。”

“你到单位来一趟。”

我下意识地摸摸自己的肚子。

“什么时候去?”我嗫嚅地问。那时,第一次知道词语“嗫嚅”的滋味。

“就现在!”挂了。

身边没有人,就是有人谁也帮不了,是单位的电话呢,不好违抗。

我又穿上庞大的衫子,到楼下小屋推出自行车。看见谁,我都用力吸着肚子,故作走路轻松的样子。单位没有两公里,院子里空荡荡的,远远地看见厂长的办公室,门开着。车子放在一边,我使劲吸着肚子往办公室的门口走,厂长看见我,就盯着我看——深深地看,我心里发憷,就更用力地吸肚子。

“厂长好,有什么事吗?”

“哟,看不出来嘛!”厂长说。表情很严肃。

“啊?什么看不出来?”

厂长依然严肃,“瞒得挺深啊,王小月!”我一下子就崩溃了,厂里知道我怀孕的

事儿了,这是谁打的报告啊。完了,都六个月了,俺两口子已找人做过B超,确定是个男孩啊。我的眼泪都要流出来,只得无助地说:“厂长,您是怎么知道的啊?”

“哈哈,我怎么知道?”厂长站了起来,拉开抽屉,拿出一张长方形的纸,说,“这稿费单都寄过来了,我替你签收的,怎么能不知道!”

我的眼泪哗地就流了下来,忙走到厂长面前接过稿费单,“是吗?厂长,您吓死我了……”

“傻丫头,给你报告好消息,还怎么吓到你了呢。不错啊,在单位待几年,竟不知你还是个才妈,《新安晚报》呢,30元,不错不错!”

我又定睛看了看,确实是《新安晚报》,30元。心中激动又释然,连说:

“真是谢谢厂长,惭愧得很,写这么多年,才第一回发表,收到稿费单呢!”

“去吧,也不要你请客了,给老公分享去吧。”

记得我离开厂长办公室时,至少说了二十遍“谢谢”,肚子都忘了收。

瞒来瞒去,十多年过去了。一家四口人出去散步,已退休的老厂长碰见了,拍拍儿子的臂膀说:“我当时就想,这写文章就这么难,发表一篇文章,作者都要哭得泪流满面,原来,还有你在妈妈肚子里闹呀……”

## 我有钱

“来来来,止住一切和钱有关的话题,喝酒!我再打一次通关。”老八说着话言随手动就从上首的位子上晃了起来,因为屈身倒酒,老八的肚子倾凸到桌面上,使得鳄鱼牌皮带钢扣与碗碟之间有触碰的音符。坐在他右首的女同学看得真切,心说,被他碰过的那盘玉米羹我是不会再吃了,肚子何故吃得这么大,伸得这么远啊。“好了,依然是按顺时针的次序,首先从甲同学开始——,来来来,倒倒倒,甲同学,听说你混得还不错,我有钱,用得着老八的时候,尽管说!”甲同学想到儿子要出国,深深地看了老八一眼,



一口饮下了杯中酒,就为老八这句话。

来来来,倒到倒!乙同学,听说你混得不错,我有钱,用得着老八的时候,尽管说!乙同学想到要买车,深深地看了老八一眼,一口饮下了杯中酒,就为老八这句话。

来来来,倒到倒!丙同学,听说你混得不错,我有钱,用得着老八的时候,尽管说!丙同学想到买新房,深深地看了老八一眼,一口饮下了杯中酒,就为老八这句话。

来来来,倒到倒!甲乙丙丁辰巳午都已通完,最后转到了未同学和那位女同学这儿。“啪”地一声,未同学的肩头被老八狠狠地捶了一拳,瘦弱的老未差点被楔到地下去。老未不敢抬头正视老八,不是因为上高中时老未偷偷挤过老八的芳草牙膏,或者还有两次偷偷抹过老八的大宝,而是……自己……

“老未——!!”这一喊,一圈交头低语的同学立即把目光和耳朵“唰”地送了过来,“老未哎,你真让老八哥心疼啊,唉,就说,你看你,你——看——你——你怎么?咱们今天同学们聚到一起不容易,你怎么——你怎么穿这身衣服就过来了呀?!”

“我——”老未说,“你们刚才打电话叫我立即过来,那时,我刚把修鞋的车子推回家,这身衣服是我堂弟春上从监狱出来送给我当工作服的,时间紧,所以……”

“我有钱,老未,用得着老八哥的时候,尽管说!”未同学想到病重的妻子,深深地看了老八一眼,一口饮下了杯中酒,就为老八这句话。

老八的手颤颤地为女同学斟了一杯果粒橙,女同学的心就颤了,颤的是老八当年写给她的情书,到现在还背着老公偷偷地掖藏着,藏着的还有老八在高中毕业联欢会回去的路上,猛地从背后亲了她一下,拔腿就跑留下的那一吻,之后就再也没有见过面,直到今天。

“今天唯一的女同学!听说你混得不错,我有钱,用得着老八的时候,尽管说!”女同学想到女儿要上美院做画展,深深地看了老八一眼,放下果粒橙,自斟满满一杯酒一口饮下,又伸手挖了一勺玉米羹,就为老八这句话。

黑夜因为老八的酒,显得通明。因为老八的话,大家喝得热火朝天。老八说去趟卫生间,回来急匆匆地说,“我天天忙得很呀,各位,这又刚接一个电话,我的一个客户从广州赶了过来,我要先走一步啊,有事电话联系。”老八屁股一晃走了,留下一桌子菜。

五分钟后,甲去卫生间一趟,回来急匆匆地说,“刚接个电话,我爱人忘带钥匙,要我回去翻阳台,我要先走一步啊,有事电话联系。”甲屁股一抬走了,留下一桌子菜。

十分钟后乙去卫生间一趟,回来急匆匆地说,“刚接个电话,我的第三夫人正在妇科做人流,一定要我陪着才能做,我要先走一步啊,有事电话联系。”乙屁股一扭走了。留下一桌子菜。

半个小时后,丙丁辰巳午几位同学都去卫生活个电话,回来都急屁屁地走了,留下一桌子菜。

未同学和女同学送走同学们,触膝长聊,从小学的笑声飞过眼角,到现在的热泪浸湿几次衣襟。服务员过来说:“你们去前台付一下帐吧。我们要下班了。”

两人四目交流,环顾一周,感觉有一种东西从头凉到脚跟。女同学看了看未同学身上的劳改服,快步去了前台。未同学抓了三次头发,皱了五次眉,叹了口气,跺了十次脚,方几步奔到前台一把推过女同学。“这个菜单我来买!”

“未——!”女同学刷刷流下眼泪,“你家……”

“在你面前,我还是男人!”老未说。女同学看见未同学把身份证压在了那儿,不知低声说了什么。

一个星期后,老八的电话不断响起,第一个是甲打来的,并说了原因。老八哈哈一笑,说,“老甲呀,你怎么不早说,我的钱全打到广州进货了啊。等钱来了,我一定通知你,啊”

半个月后,老乙打来了,并说明了原因。老八哈哈一笑,说,“老乙呀,你怎么不早说,我的钱全炒房了啊,等钱来了,我一定通知你,啊。”

一个月后,丙同学打来了,并说明了原因,老八哈哈一笑,说,“老乙呀,你怎么不早

说,我的钱全炒股了啊,又换了辆新车。等钱来了,我一定通知你,啊。”

未同学打电话的时候,他爱人已经到了必须住院的时候。老八哈哈一笑,说,“老未呀,你怎么不早说,我的钱前些天全借给甲乙丙丁他们了啊,等钱来了,我一定通知你,啊。”

最后一个女同学打来的,女同学运用了好几个关联词语说明了原因。老八哈哈一笑,说,“我的妹儿呀,你怎么不早说,我的钱借给未同学给他爱人治病了啊,谁让咱们都是同学呢,缓过这几天,等钱来了,我一定亲自给你送过去,啊。”

七百多天以后,天作合,大家又碰到了一起。老八言随身动从上首的位子上晃了起来,说,“来来来,止住一切和钱有关的话题——喝酒!我再打一个通关……”

## 暖

林秀英瘦得皮包骨,胸围如同男人的标志,没有任何做女人的风韵。就是这样,她还不能看自己的丈夫老翁。

我之所以没用“嫌弃”,是因为林秀英确实不愿意“看”到自己的男人,这事儿我们一个村的人都知道。

也难怪,老翁三十的时候就秃顶驼背,身上的大雀子像黑夜不小心掉下来的星星布满脊背,捏捏他的肉,皮下还有几处囊肿。林秀英跟自己的娘说,她吃也吃不胖,就是因为看见老翁就呕心,当初怎么就瞎了眼。她娘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吧。

婚后几十年,林秀英都不和老翁同床,还有一个不能明说的理由是,老翁若有机会和林秀英在一起时,林秀英会如上刑一般,不是幸福的呻吟,而是痛苦的哀叫,老翁那厉害劲儿,用林秀英的话说,是哪个女人都受不了。

老翁每日里不大言语,家里地外的活儿全干完,也得不到林秀英的正眼相看。每次吃饭老翁都端上碗,把大馍掰开中间夹上菜,远远地蹲在墙根下吃一口喝一口。邻居

看见了打招呼说:“老翁,吃饭啦?”

老翁嘴里有饭,两颗大黄牙一扬,就“嗯,嗯。”两声,赶忙端起脚前的稀饭吸溜一口,对着人家的背影说,“恁吃过啦——?”

他的三个孩子常常觉得老翁可怜,埋怨林秀英不该这样对待父亲。林秀英说,“他一个孤儿,我来到他家给他生下两儿一女,这辈子够他的了。”几个妇女一起赶集时,林秀英就把这话倒给同伴们听。

同伴就说,“林秀英,你们家大事小事,老翁都让着你。你不看人家,不理人家,人老翁没一句怨言,可现在都五六十岁的人了,你该对人家好点。再说啦,老翁从小没爹没娘的,够可怜了,摊上你这个女人,没得好气。”

林秀英就拢拢头发,说,“唉,我也不知道,就是不能看他,咋觉着别人家男人都比他强。”

“一家不知道一家,”一个妇女说,“哎,秀英,你们长年累月不在一起,当初三个孩子怎么来的呀?”

妇人们一致来了兴趣,说,“是啊是啊,你还说从不和老翁沾?”

林秀英布满皱纹的脸迅速红了一下,道:“那还能没有个一回两回的嘛!”

“哈哈……哈哈……”

三个孩子陆续成家后,林秀英依然不能看老翁,更是月把二十天两人不说一句话。林秀英做好了饭,像唤小猪一样敲敲盆,吼一声“吃饭!”这时,无论老翁在哪个角落里缩着,都会很快走过来把自己的饭端走。

这样的日子,两个人都习惯了。

突然,有一天,林秀英病倒了,是肺癌。她自己说,都是日子不顺心,气得。

孩子们来看看,到晚上都走了,林秀英依然不愿意看到老翁在她面前磨来磨去。老翁若坐在床边,林秀英一准给他个瘦骨嶙峋的背,老翁心疼,想去摸摸,又不敢。

他忽然想,林秀英若是先走了,自己怎么办,要不要再去找个女人弥补这几十年的冷落。想到这儿,老翁就想到了张寡妇,张寡妇每次迎见自己,都不看他的脸,眼睛的光总是落在他身体正中间的部分,又快速地移开,那意思,老翁懂。



那一夜，雨，不停地下。老翁养的鸽子咕咕地鸣叫，显得哀鸣。

“老翁——”

老翁两手抱着头正昏昏欲睡，一声呼唤，就像不说话的老牛突然轻唤牛郎一样，老翁猛地抬起头，林秀英的眼睛正切切地看着他，那是老翁从没见过的眼神，竟让他浑身舒爽，血液奔流。老翁激动得嘴唇哆嗦，问林秀英：“你，你可是喊我？”

林秀英没说话，伸过来一只手，老翁一把攥住了，两手握得紧紧。

“我走了……你就再找一个吧……一定比我好……”林秀英吃力地说。老翁低下了头，张寡妇就映入他的大脑屏幕里，恩爱。他又仓皇地摇了摇头，想说“说的啥话呀！”

林秀英却攥了老翁的手，看着老翁的

脸，说，“他爸……我……对不起你——！”

林秀英说出这句话时，泪也从眼角同时滑落，湿了一枕。这一声“他爸”，这一声道歉，这一行眼泪，只把老翁想要向往的梦搅得粉碎，蹲在林秀英的床边，放声就哭，哭得彻心彻肺，那声音像小孩子受尽了委屈被大人理解一样。

林秀英发表时，老翁还攥着林秀英的手不放，一句话不说。妇女们都说，林秀英那样对他，他竟还舍不得。老翁自己知道，林秀英生命最后的一句话，温暖了他一辈子冷却的心。

老翁今年八十了，还是一个人……

# 爱在雨季

况成燕

许多年前，一个春寒料峭的早晨，天上下着蒙蒙细雨，我坐在去姨妈家的长途汽车上，眼睛望着车窗外被迅速推移的景物发呆。雨点轻轻地拍打着车窗上的玻璃，发出“啪啪”的声音，仿佛在敲打着我的心，心里升腾起一股莫名的悲哀，情绪低落到了极点，不禁想起唐后主李煜的一阙词来：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车厢里冷冷的，我闭上双眼，任由思绪如同我邻座男士手中的烟一样飘忽不定。那个叫任海的男孩模糊的脸在脑海中逐渐清晰起来，越来越真切地立在眼前，使我无法逃避，一想到他，心还是悠悠的痛，一年多没见了，他还好吗？

我和任海从初中到高中一直都是同班同学，他是个很俊朗的男生，班里的女生大多都喜欢他。我们就读的那所高中离家挺远的，骑自行车单趟就要将近两个钟头的路程，平常是住校的，只有在周末的时候才回家。因为和任海的家离得比较近，所以每到星期五的下午他总是约我结伴而行。

在我们女生宿舍的楼下，长着一棵枝叶茂盛的法国梧桐。每到周五下午是没有课的，午饭时间刚过，任海就会很准时地推着他的那辆有点破旧的自行车，眯着眼睛，对

着宿舍二楼我的窗子喊：“景文，景文！快下来！”而我也总是在室友的哄笑声中仓惶而逃。站在他对面，要仰起头才能看到他的脸，我嗔怒地责怪他：“以后别再叫得这样大声了，别人要笑话的。”他却得意地冲我挤眉弄眼，毫不在乎的样子。

高中三年一晃就过去了，快乐的时光总是如此短暂，我不禁长长地叹了口气。坐了两个多小时的车有些倦了，还好就要到了，售票员正在扯着嗓子提醒乘客准备下车，我也从恍惚的回忆中回到了现实。

从汽车上下来，还没站稳脚跟，姨妈就一把把我拉进怀里，把伞整个的罩在我头上，自己身上淋湿了也不顾，她爱怜地打量了我一番说：“景文，等你老半天了，坐车累了吧，怎么还是那么瘦啊，不过倒是比以前长高了很多，真是个大姑娘了。”我也是几年没见过姨妈了，她比我记忆中的样子见老了许多。她拉着我的手直到家门口才松开，这让我感觉到很大的温暖。

在姨妈家的这几天，雨一直在下着，似乎就没有想停的时候。我站在阳台的窗子前，看着细细的雨丝轻柔地落在楼下路旁的那棵棕榈树宽大的叶子上，我的思想又把我带回了那年夏天的雨季，那个叫任海的男生，一连几天打着伞在我家门前徘徊不定，我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地如此憎恨他，总觉得



他的到来是为了向我炫耀他手里的那份录取通知书,而我却什么也没收到。我落榜了,心灰意冷,感觉前途一片茫然,谁也不想见,谁的话也不想听,就想一个人静静地待着。

终于有一天,在见到我的时候,他对我说:“景文,去复读吧,我在大学里等你,你一定行的,要对自己有信心。”可是,我对自己没信心,我开始自暴自弃,我谁也不理,更看不到他眼里流露的忧伤。我没有去复读,只是在我们矿上办的一个小厂子里找了份临时工,每天过着浑浑噩噩的日子。一想到任海就会心痛,虽然我们从没向彼此表达过什么,但是我知道在我们彼此的心里早已认定了对方就是要用一生去爱的那个人。

美丽的青春已随着时间的推移消失了,我任性拒绝了任海对我表达的情感,那个夏天的雨季是那樣的漫长而寒冷,一个人在雨中彷徨复彷徨,不知道接下来的路要如何继续。任海带着遗憾和忧伤离开了我们曾经一起嬉闹玩耍的家乡,到很远的地方念大学去了,而我从此就再也没快乐过。

咚!咚!咚!敲门声打断了我的思绪,在厨房忙碌的姨妈赶忙跑去开门,就听见一个年轻的声音在说:“阿姨,你好。”“快进来,快进来,怎么也不打把伞啊,瞧,都淋湿了。”姨妈热情的声音里带着许多的关切。那男的声音有点尴尬地说:“刚下班,以为雨会停,就没带伞,还好下得不是很大,这点小雨淋不到人的。”“景文!”姨妈在叫我,我应了一声走过来,也想看看家里来了怎样的客人。姨妈说:“快帮我招呼一下客人,厨房里我还忙着呐。”

我用眼皮打量了一下站在我面前的那个人,他看起来二十三四岁的样子,个子不高,浓眉大眼,显得斯斯文文的。他见我看着他,有点不好意思地把额前垂下的一缕湿漉漉的头发向后捋了捋。我把他让到沙发上坐下,给他倒了杯水,他拘谨地坐着,不知道应该说点什么。还好,姨妈忙完了手里的活,走过来跟他唠起了家常,说的无非是家里的父母身体怎样,兄弟姊妹几个,还有就是工作上的一些事情,姨妈每问一句他都是恭恭敬敬地回答,很有礼貌的样子,给人的感觉是个稳重的青年。

这个人没坐多长时间就走了,姨妈送他下楼回来,问我对他印象如何,我立刻明白了她的意思,羞怯地不知如何回答。原来这就是前几天姨妈在电话中提到的那个人,我本来对相亲是不感兴趣的,无奈姨妈的电话一个接一个地打过来,家里人就劝我说:“也老大不小的了,该到了找对象的时候了,就去看看吧。”我当时的心境很坏,就想换个环境也许会好点,权当是出门散散心,对相亲是不抱任何希望的,因为我知道,我是不会再爱上谁的了,我已经没有了爱的渴望和心情。

第二天,姨妈早早地出去买菜了,而那个男孩却来了,他还是那样斯斯文文的,不太爱讲话,我们尴尬地坐了好一会,他开口问我:“什么时候回去啊?”我说:“准备明天就走,要上班的,请的假快到期了。”他沉默了一会说:“你的电话是多少,我可以给你打电话吗?”我说:“家里没电话,打电话要到邻居家里去。”他又说:“把你的地址给我吧,我给你写信。”我顺从地从里屋拿出纸笔写下了自己的地址递给他,他小心地对折好了装在上衣的口袋里。他看着我:“你会给我回信吗?”我摇摇头,很诚实地回答:“不知道。”他就笑了,忽然发现他笑的样子很好看,淡淡的,柔柔的,让人感觉温暖。

他要走了,我送他出门,他在下楼的一瞬间转过身来对我说:“景文,你太瘦了,以后我一定会把你养得胖胖的。”望着他离去的背影,眼泪一下子喷涌而出。他凭什么断定我会嫁给他,而我的眼泪又代表了什么?直到后来他真的成为我的老公的时候,我才明白,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缘份吧。

回到家没过几天就收到他的第一封信,他的字端端正正一丝不苟的。他告诉我他的名字叫韩磊,二十四岁,他还说他第一眼就喜欢上了我,希望能成为朋友。可是我却对他没什么感觉,在我的心里除了任海再也容不下别人了。

我没有给他回信,依然过着平静的日子,只是心里苦涩涩的总也高兴不起来。那年我二十岁,对未来一片茫然。每天,机械地上班、下班、吃饭、睡觉。这个世界的一切仿佛已经与我无关了,年轻的心变得沧桑而多



愁善感,很想结束生命,结束这尘世间的一切,这样,对我而言可能是一种最好的解脱。

令我没想到的是韩磊并没有因为我的漠然而放弃我。他的信依然每个礼拜都来,清清爽爽的字体,不温不火的言语,他跟我谈他的工作,他曾经有过的爱情,他对社会的认识,对人生的看法,以及对我的关切之情。我始终不愿给他回信,他的信无法打动我日渐枯竭的心。

尽管如此,在我的生活里已经无法避免地有了韩磊的影子,渐渐地等他的信就成了习惯。

转眼间,已到夏季了,又一个梅雨季节来临的时候,我见到了任海。他在我下班的路上站了很久,我愕然地望着他,不知所措。天上下着雨,站在伞下的他浅笑盈盈地望着我,我突然有了错觉,仿佛又回到了高中时代,他站在我宿舍楼下的梧桐树下眯着眼睛叫我的情景又一次出现在眼前。他还是他,什么也没变,只是我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我了。

他说:“景文,你还好吗?”我好吗?我好吗?我无语凝咽,转过头不去看他。

他说:“景文,想你了。”而我又何尝停止过对他的思念啊。

他说:“我放暑假了,开学就是大三了,你再等我两年,两年后我来娶你。”

我的心在他的注视下碎成一片,痛再一次渗入骨髓,我知道,过去的一切早已过去,我们已经成了不同的人,他大学毕业以后肯定不会再回到这个偏僻的地方,他是那么的聪明和优秀,有着光明的前途,而我,什么也不是。我的自卑战胜了感情,我不能,我不能答应他,更不能爱他,两年对我来说太遥远了,两年后的结果谁又能为我保证,何况我内心的自卑已经使我无法再一次面对他了。

我说:“任海,忘了我吧。”他摇摇头,更深切地望着我。我说:“我们不可能在一起。”他眼睛里流露出一抹忧伤。我说:“天下的好女孩多的是,请你放弃我,好吗?”

他说:“我不会放弃的,景文,除非你结婚,我爱你,今生只爱你一个。难道你忘了我们过去在一起的快乐时光?”

曾经的快乐我又怎能忘记,可是,那已

经成了回忆。我仰起头,泪斐然而下,他伸出手想去抚摸我的脸,我向后退了一步拒绝了他,此时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尽快离开他,逃离他目光的注视,逃离这段痛苦的感情。我转身而去,不顾他的挽留,不顾他因为想抓住我而悬在半空中的手。我丢掉手中的伞,用最快的速度向家跑去,我听到他在我身后呼唤我的名字,我不回头,不能回头。雨还在潇潇地下着,我的心一片汪洋。

可能是淋了雨的缘故吧,我病了,一直在发烧,还伴着咳嗽。我躺在床上翻看韩磊的信,已经有厚厚的一叠了,这个韩磊还真是有耐心,几个月了,我一封信也没给他回,可他的信还是一如既往地寄过来。我有些感动了,决定给他回信。

在以后的日子里,韩磊的信成了我的精神寄托。我决定忘掉任海,从心里彻底忘掉他,重新开始我的爱情。我一封接一封地给韩磊回信,在书信的往来中我们加深了对彼此的了解,渐渐地,我就喜欢上了这个诚实善良的小伙子了。他虽然不浪漫,也不会说什么花言巧语,但是,他的真诚,耐心和热情慢慢地融化了我心里的那块冰。酷热的夏季过去的时候,我的心情也随着天气变得爽朗起来。

金秋十月,丹桂飘香,我决定去看韩磊。因为他的一再邀请,更是因为想给自己一次爱的机会,我又一次坐上了去姨妈家的长途汽车。此时的心情跟第一次截然不同,心里有了一份期盼,一份思念和一份对未来美好的憧憬。

刚到姨妈家的第一天,就见到了韩磊。他满头大汗地跑来,眼睛里闪烁着兴奋的光彩,他望着我却无语。我怜惜地说:“跑什么呀,瞧你,满头的汗。”他憨憨地一笑说:“这不是想早点见到你吗?”我一听就笑了:“你就那么急着见我呀。”他的脸唰地就红了。

黄昏时分,他约我出去散步,我们沿着田野的河堤漫无目的地走着,天边的晚霞灿烂,凉爽的空气里飘荡着草木的气息,我穿着淡黄色的风衣好似一片落叶,齐腰的长发在柔风的吹拂下妙曼地飘动。我跟韩磊虽然才是第二次见面,但是我们熟悉的仿佛是深交多年的朋友。





“景文。”韩磊轻轻地叫我的名字。

“嗯。”我抬起头看着他。

“从我第一次看到你就爱上了你。”他说：“我知道你还不是很喜欢我，但是请你相信我，我会尽我所能地给你最好的生活，用我全部的心思爱你，不让你受到一点伤害。”

他深深地望着我说：“我不知道要用多久才能使你爱上我，但是，我会耐心地等待，我会为你改掉所有的缺点，直到你爱上我。”

面对他的表白，我心里像泛滥了潮水，雾气在眼睛里扩散，任海的声音突然在我耳边回荡：“景文，我爱你，只爱你一个……”我不知道这个时候为什么会想起任海来，我以为我可以忘记他，但，我发现，我不能，怎么也不能。

怕韩磊看到我迷茫虚幻的眼神，我赶快低下头来，一缕发垂下来遮住了我半张脸，韩磊伸出手，轻轻地为我拂去，顺便把我揽进怀里。我感觉到他热烈的心跳，任海的影子又在眼前晃动，我不能自己，失声痛哭起来。他惊恐地放开我，不知所措。

他说：“景文，对不起。”

“请你别哭，好吗？”

“是我不好吗？景文。”

我看着他焦急的样子于心不忍，擦去脸上的泪水，勉强露出一个笑容。我说：“韩磊，你很好，不是你的错，是我不够好，我是因为被你的话感动了所以才哭的。”他默默地望着我，什么也没说。

我们就这样一直走着，漫无目的地走着，一轮新月升起来了，挂在遥远的天际，清清淡淡的几颗星星仿佛在窃窃私语，不远处的万家灯火忽明忽暗，这样一个安静的仲秋的夜晚，我跟这个叫韩磊的男孩慢慢地走着，这一走没想到竟然走了一辈子……

在姨妈家的这几天，韩磊一直休班陪我，他带我到附近的一个集镇上去玩，农村

的集逢双不逢单，偏巧那天又是礼拜天，集上异常热闹。地摊上摆着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商店里挂满了花花绿绿的衣服，路边玩杂耍的，套圈的，掷飞镖的……到处围满了里三层外三层的人。

我在一个旧书摊前驻足，蹲下来翻看那些发黄的旧书，不知不觉的就入了迷，等我看累了站起来时发现韩磊不见了，我用目光在人群里惊恐地搜寻，却看不到他的影子，那一刻，突然害怕起来，怕以后再也见不到他了，他是那样好的一个人，我绝不允许自己失去他，在我的心里突然意识到他对我是多么的重要。我焦急地在人群里寻找，千帆过尽皆不是，我只等他一人。

当他的影子穿过人群来到我的身旁时，我几乎要哭出来了。他自责地对我说：“对不起，景文，我不是故意要离开，你看，我买水去了。”他拿着两瓶饮料给我看，我哽咽着说：“以后不准你离开我，知道吗？”他把我的手握在手心里说：“景文，我向你保证，一辈子不离开你。”

就这样，他牵着我的手在人群里穿梭一直没有松开过。

回来后，我决定嫁给他。

我们把婚期定在第二年的四月份，正是鸟语花香的好时节。我剪去了我的长发，也剪断了属于少女的所有的情怀，我告诉自己，在以后的漫长的岁月里，我的生命和我的爱就只属于韩磊一个人了，我要好好爱他，只爱他一个。往事如烟随风飘散，记忆深处的伤痛被尘封起来，我的未来不再是个虚幻的梦，我看到了幸福就在不远处。我知道我已经走出了人生的雨季，迎接我的将是大片灿烂的阳光。

那年，我二十一岁，一袭火红的嫁衣，做了韩磊最美的新娘。

# 情愫

## 小亮

这天黄昏小雨刚停，院子里存了些水，一家人在屋里吃晚饭。弟妹们耐不住，又跑出去玩了，走到院子里叫：玉秀，有人找你！玉秀先还以为弟妹们寻她开心。待她知道是真的，同班同学冯宁已经站在她家门口了。

她万没想到。平时不大有人来找她，偶而有，也是三两个要好的女生。

玉秀正坐在桌旁帮母亲糊纸盒。她比母亲糊得快，而且方方角角特别上眼。当下玉秀手里也不停，只对冯宁笑笑，说，是你啊冯宁，晚饭吃过了吗？

冯宁也笑笑，站在屋地上，说，刚刚吃过。

玉秀糊完手上的一只盒子，才拖过一只方凳，用揩布仔细擦了，端到冯宁身前，说，坐一歇吧。

冯宁却不坐。他朝玉秀爹叫了一声：玉秀爸爸。又朝玉秀娘叫一声：玉秀妈妈。

玉秀爹正仰在竹椅上闭目养神。他睁开眼，坐起来，点点头，说，你是我们家玉秀的同学？冯宁点点头，说是的，我们从小同学。玉秀爹唔了一声，从小板凳上拿起半包黄山牌，抽出一支递给冯宁。冯宁忙推辞说，我香烟不抽的。玉秀爹举着那支烟说，不抽的？看看你那两根手指头。冯宁竖起自己的手一看，焦黄的半截，就红了面孔，接过那支烟，点了，坐到玉秀爹身旁。

老油条，玉秀在心里嘀咕，你什么时候从小跟我同学。

与玉秀恰恰相反，冯宁的功课相当好，偏偏他不愿意念书。冯宁人瘦长，很白的脸。女同学都对对他不错，他自己心里也明白，但他装得不明不白。有的女生找他问功课，同他挨得很近，故意形成耳鬓厮磨之态。冯宁不是往错里指点，就是推说自己也不懂。那些女生，痴的就信以为真，精的就面孔一红退回去。

玉秀从未有过这种举动。不是她对冯宁有好感，也不是她对冯宁没有好感，而是她对功课了无兴趣。

去年冬天很冷，下了北方罕见的大雪。大家踏着吱吱咯咯的雪上学，一路看电线垂成银弧形，街树妆成琼枝玉挂，说不出的滋润。到了学校扫雪，玉秀觉得非常可惜。女生们扫到最后，已是满面扑红，还不尽兴，就抓起雪来相互追打。

冯宁一直没有动手。他把手抄在裤袋里，站在走廊看。两个女生说，好啊冯宁，你逃避劳动。冯宁摇着腿说，你们是在破坏。女生们七嘴八舌道，瞎讲，怎么是破坏？冯宁说，还不是？多好的景致，就这样扫光了，瞎起劲。玉秀听了看他一眼。女生们气得叫，十三点！神经病！于是哇的一声，雪团纷纷砸向冯宁。

冯宁落荒而逃，奔回教室。

玉秀一时记不起冯宁是从什么时候跟自己同学的。她抬头说，你怎么知道我家的？

我也不知道，冯宁说，我吃过饭瞎走走，正巧碰到你弟弟妹妹。

你怎么知道是我弟弟妹妹？玉秀说。

我也不知道，我看面容像你，我瞎猜，冯宁说。

想不到你家房子这样小，冯宁又说。

玉秀爹仍仰在竹椅上假寐，不时睁眼打量一下冯宁。玉秀娘始终没有开口，她已在不经意间把这男孩看得差不多了。她想既是玉秀的同学，不过十七、八岁吧，怎么这样瘦长，很老成的样子。她瞄瞄女儿，女儿只管低了头，两只手忙得紧。

玉秀娘就开口问，你家住在哪？

冯宁欠一欠身，说，玉秀妈妈，我家住得不远的，铁路过去，矿工人新村。

玉秀娘说，工房啊？冯宁说，嗯，工房。

玉秀娘又问，你爸爸妈妈在哪块做？

冯宁说，我爸老早没有了。我家里以前开杂货店。后来不开了。八年前，矿上出事，我爸爸也没有了，我娘也老了。

玉秀娘啧啧道，作孽的作孽的。家里兄弟姐妹几个？

冯宁说，只有我一个。

玉秀娘大为过意不去，连连摇头：那你和你娘靠啥过生活？冯宁说，不要紧，玉秀妈妈，我家里钱还是有一点，都是我娘赚的，我娘现在还可以摆摆香烟摊。

玉秀娘只是连称作孽，似乎自家好过许多。玉秀爹睁了睁眼，怪自家女人话多，也觉得这男孩肚肠短，样样肯说。

冯宁却意犹未尽，提着凳子坐到玉秀身边，看她糊。痴着眼睛看了片刻，说，玉秀妈妈，你们天天夜里这样做，挺辛苦的。

玉秀娘说，不碍，我们习惯了。

冯宁自顾自说，辛苦，很伤眼睛的。

玉秀娘觉得这男孩很会把话往人心里贴。她看了他一眼，笑着说，不要紧，不是做到很晚，做着玩的。

冯宁说，这种活我娘也做过好几年，把眼睛也熬坏了。说着他在玉秀和玉秀娘当中挤出一块地方，抄起一叠纸板，折折叠叠地

操作起来。

玉秀给冯宁让了一让。她看冯宁做得自然，心里也就坦然，不过总归有些感动。

她就说，冯宁，其实你功课不错。

是吗，冯宁说，瞎混混。

玉秀看了他一眼，说，班上都说你人聪明。

冯宁笑了。玉秀看清楚他右嘴向上一牵，很顽皮。冯宁说，我知道，我这个人是有点小聪明。

玉秀把头一歪，说，但是你不应该吃香烟。

仰在竹椅上的玉秀爹睁一睁眼睛。玉秀娘也瞥他们一眼。

冯宁摇摇头，说，没有办法，唉，吃过晚饭，看看老娘蛮辛苦，就代她守守路灯下的香烟摊。一倦，就弄一根抽抽，辰光一长，就有了香烟念头。

玉秀手上做得飞快。一张纸板横竖一转，眨眼糊出一只盒子。

她问，你娘倒舍得你去守烟摊？

她哪里舍的，冯宁说，她指望我读完职业中专继续念大学呢。我呢，有我的办法。我把作业簿一本一本摊给她看，“喏，都是九十分呐。”我再手里拿一本课本，“喏，我帮你一边守摊子一边看书，两不耽搁。”嘿，我娘就相信啦。

玉秀笑了，点一点头说，你真有办法，你待你娘也好。冯宁说，所以，不是我不想读书，是我不能扔下她一个人，孤孤单单的可怜。

玉秀爹猛地坐起来，竹椅一阵乱响。他大声问，小兄弟，你茶要不要喝一杯？冯宁忙说不喝了，谢谢你玉秀爸爸。

这边玉秀爹早已倒了满满一杯。玉秀娘走到厨房去，好好地拧了一把毛巾进来，说，孩子，擦一把脸吧。

冯宁就停下，接过毛巾来，舒舒服服大擦了一把。

冯宁走的时候，玉秀送到院子门口就不送了。夜里的星星明亮。冯宁说，玉秀，你听到学校推荐工作的消息吗？

玉秀低着头，说，听到一点，说是都分到私营企业，是吗？

冯宁说,是的。今天我到班主任教师家玩,她也这么讲。她说可能两个方向,一个是服装厂,一个是机械铸造厂。玉秀,你愿意到哪个厂?

玉秀迟了一迟,说,我不知道,我想大概差不多的。说完她倚在门上看星星。

冯宁说,我也没想好。你不要送,我走了。

玉秀说,那你走好。

玉秀爹最近略觉得身上好些,他连吃了十几帖中药。孩子们在一个梅雨季节中长大了不少,夜半在床上摊手摊脚,屋里空气闷扑扑的,叫做爹娘的睡不着。可恨他变不出房子来给儿女容身。他最大的本事不过是弄些黄泥,把墙壁泥平,再刷上白灰。家里房子虽然狭小拥挤,但总是给他弄得结实,不漏雨。沿铁路一带起起伏伏的民居里,这样简陋的房屋实在很普遍。

住在铁路边上的孩子,读不出书并不奇怪。职业中专课程,对玉秀已经很难。跟那些发育得太出格又疯颠颠的女生比,玉秀仅仅是读不进书而已。她坐在下面发呆,看着窗外,老师们觉得这女孩不讨厌,她就是学业荒废了,也荒废得很含蓄。

下午的课一结束,玉秀便溜出学校,沿着村头河堤走,闻河水气息。她不喜欢这条污脏的流水,那种味道说不出是香是臭。她立在河桥上,看两岸新起那么多楼房,想自家爹娘苦了一世,今生不知道有没有福气住这种高楼。自家是个女孩子,高官不得做,骏马不得骑,爹娘差不多就是白养自己一场。

下午的河流,黑水给太阳照得波光粼粼。一艘拖船转过弯,推着一尖白浪,向桥下驶来。拖船越驶越近,白浪越滚越大,从她脚下的桥孔穿过。黑水给船排向两岸,撞在岸上又涌回河心,在河心相撞后返回两岸,往返几次波浪变轻,少女玉秀能够听到水花破裂的细碎声响。

回到家中她洗被子。她把被子浸在大木盆里,把力气泼在搓板上。她对弟弟的被子格外敏感,闻得出那股尿臊气。她打开煤气炉烧饭,红融融的火舌头从煤气管眼里钻上来,一耸一耸的;一股煤气烟气袅袅地无声地钻进她小巧的鼻子,她舒舒服服地打了两

个喷嚏。

她闻惯了这股微臭的煤烟味儿。

她喜欢在晚上闻干净被子的香味。

冯宁第二次到玉秀家,是梅雨季节过后的第一个晴天。玉秀爹站在院里,正打算把厨房收拾一下。

冯宁先给玉秀爹递烟。他递的是红苏,这种牌子,玉秀爹年节才抽一两包。玉秀爹喷着烟说,小冯,里头坐。冯宁喷着烟说,不要紧,外头立一立好了。

玉秀爹就随他去。玉秀爹把手上一把瓦刀一把泥铲敲打得叮叮当当,铲去上面的陈泥,又蹲下来,在砖头上蹭。

冯宁蹲在他的身边。看着他做。看了半根烟功夫,冯宁慢吞吞说,玉秀爸爸,其实你院子里可以搭一间小屋。

玉秀爹叼着烟,看了他一眼。他早就这样想过,可惜大点的孩子都是女的,没有个帮手。冯宁说,其实你造得矮一点,不要超过正房,街道办事处不会来管。玉秀爹说,嗯。冯宁又说,其实你不用花钞票买砖头。玉秀爹笑了,完全是对孩子的宽容,说,不买,砖头啥地方来呢?冯宁认真地说,真的不用买,可以到外头去拾。铁道边,建筑工地边,还有自由市场摆摊儿的地方。不管他半块头还是小半块,都可以派用场。

玉秀爹着意看了看冯宁:小冯,你在乡下住过?冯宁说,没有,我生在矿山长在矿山。玉秀爹说,那你怎么这么在行?好像乡下刚出来的?冯宁不好意思地说,我想到哪里就讲到哪里,玉秀爸爸你见笑了。

这一老一少在院里自自在在讲闲话,那边玉秀和她娘同往常一样,在院子里摆起小桌,糊起了纸盒。玉秀爹端起茶杯,大大喝了两口,一抹嘴说,小冯啊,可惜我没有你这么大的帮手啊,如果有,我就有这个气魄,在院子里造他一间屋。

正糊纸盒的玉秀甩了甩头发,说,爸,以后我天天去拾砖。玉秀爹说,不要瞎讲,你还要读书。玉秀说,早不读了,老师在上头讲,我们在下头讲。老师也不管。冯宁说,玉秀爸爸,我可以帮你,反正我们现在也是瞎混,你放心好了。

临分配前,学校里反而恬静了。玉秀心

里却一日比一日地溢满情感,感觉校园原来值得留恋。她推着爹从矿里借来的小铁斗车,穿街走巷拾落砖。几天下来,眼里心里都是砖。上学的路上,放学的路上,上小菜场,只要看见落砖就留下心,下午一定来拾。偶尔捡到块把整砖,觉得非常开心。起初她由家往远处拾,拾满一车往家里推。后来拾出了经验,把车推出去,由远处往家里拾,拾到家门口正好满一车。她被孩子们错当过拾荒的乡下人,追过她,还丢过石头。她站在河桥上发过呆,引起好心人的注意,怕她是那种寻短见的女孩,细看,这女孩宽衣宽裤,不像那种吃饱了多愁善感的,才放心走开。其实她是在回味。上午一群女生在长廊里疯啊,挤啊,一热,一胀,就可以感觉到自身的丰满,就都消了声,站在廊下。她回味着那一刻尴尬。那一刻男生们在远处静观。她知道冯宁就在男生里,她偏不向那边看。

晚上冯宁常来。他把玉秀日里拾来的砖分开,大的归大的,小的归小的,码好。整砖特别宝贝,摆在雨水淋不到的地方,留着打地基用。有了冯宁,弟弟妹妹吃了晚饭都不出去野了。特别是小弟蛋蛋,盯在小冯屁股后头转。玉秀将他们一个个赶出去玩。冯宁的本事就是跟什么人都有话说,对什么事情都不怕做。他一块一块刮净旧砖上的灰泥,敲着听听声音,再码起来。他做得既耐心又随意。玉秀爹已经在院里拉起线绳,挖起地基沟来。冯宁还会停下来,看着挖泥的玉秀爹发一会呆。玉秀爹歇息,冯宁就凑上去和他对点香烟,然后像个苦力似地喷出烟来。这时玉秀看冯宁就特别陌生,甚至有点别扭。她看出她爹很惬意。她娘也挺满意,口里小冯小冯地叫。她就想不通,甚至有那么一点恼火。

晚上不是做到很晚,因为还没有那么多的砖,散装水泥也还没有弄到。当爹娘回到屋里,弟弟妹妹睡前在床上叽叽嘎嘎的时候,玉秀和冯宁坐在院子里看夜景。一列煤车地动山摇地从旁边驶过,弄得整个院子颠颠荡荡,一会儿又复平静,驶过去的列车在远方拉出歉疚似的长鸣。

冯宁说,玉秀,我挺羡慕你的。

玉秀说,我有什么好羡慕的。

冯宁说,你弟弟妹妹这么多,屋里日脚过得火热。

玉秀说,你不要寻我开心了。我家里挤得只等拆墙了,还是你家好。

冯宁说,我家里有什么好?

玉秀说,你家里只有你和你娘,房间那样宽舒,住了也开心。

冯宁说,可惜我帮不上你忙。

少女很自尊:我们不要谁帮,我们家有志气。

冯宁点头说,对的,做人就要有志气。我特别佩服我老娘,她就有志气。

玉秀也点头,说是的,你老娘不容易,一个人把你带大养大。

冯宁埋下头,沉默一歇说,玉秀你什么时候到我家去玩,你就觉着我老娘好了。

玉秀侧着脸,在看远方的路灯,也不知冯宁这句话她听进没听进。蛋蛋不肯睡,跑出来,爬到小冯哥哥膝上缠。冯宁把他放在膝上,说,蛋蛋你赶快睡觉,再不睡,大灰狼要来吃你。蛋蛋说,我不怕,我要小冯哥讲故事。冯宁说,你要听故事?那你先唱只歌给我听听。

蛋蛋嘻嘻笑了,双手一拍,就把玉秀日常教他的。一支歌谣唱出来:

三月三,菜花黄,什么菜,塌棵菜,什么塌,六和塔;什么六,青团绿;什么青,大麦青;什么大,长衫大;什么衫,牛郎衫,什么牛,双角牛;牛,牛牛,牛牛不碰头。

唱罢扑到冯宁怀中,说小冯哥哥唱。冯宁夸了他,也唱了一只歌谣:

小小麻皮,要做生意;去贩西瓜,烂在手里;去贩青盐,焯在屋里;去贩裘皮,变成蛇皮;去贩人丁,各走东西;去贩鸦片,两只喷嚏;啊嚏,啊嚏,两个警察捉进去。

拍了一张集体照,大家告别母校,回到家里待分配。玉秀很留恋学校,细细品味,仿佛学校被她带回家一块。照片洗出来,每人分到一张。有事没事玉秀就捧在手上横看竖看。拍照的时候大家嘻嘻哈哈。玉秀偶然一扭头,看见冯宁恰巧站在她身后,一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的架式。玉秀就同别人调换了一个位置。可是,照片洗出来一看,冯宁还是站在自己身后,一脸的不在乎。玉秀一看照



片上的冯宁就有气。玉秀娘看见这张照片，说，多好的一群丫头小子，谁家有这么一窝，事也有人做，饭也有人吃。玉秀爹说，只怕养不起噢。

在院里起屋，是夫妻两个一生中的壮举。屋起得很慢，一天起一层，或者半层，甚至十几块砖，完全看情况而定。倒显出砌墙的玉秀爹很悠闲，拾砖的玉秀很忙。这间不知可不可以盖的房子，压得老夫妻心头沉甸甸的。玉秀看着自己拾来的烂砖头，竟然一块块站了起来，在小院里四四致致围出了一个屋框，真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不知为什么，今天冯宁没有来。玉秀爹不提起。他叼了烟，眯着一只眼，用瓦刀挖了泥，甩在墙上，一块一块地砌砖。砌出几块，再回头，敲敲这个角，磕磕那条边，上下左右瞄准足，捧起茶杯大口喝茶。砌墙已成为他一天的消遣。对于冯宁，他完全没有去多想。他知道这孩子本是可来可不来的，玉秀娘也不提起，但她比较多地注意女儿的表情，企图从中得到一点什么信息。但女儿的表情更加沉静。于是玉秀娘不说也不问，一家人都不说。非常有规律的是，当玉秀爹感到腹中隐隐地有些不舒服时，女儿正好把中药煎成浓浓的一小碗，捧了出来。

玉秀在一旁所做的事，就是把每块砖在桶里浸湿，然后递给父亲。湿砖吃泥，把得牢。这时冯宁悄悄走了进来。他蹲在玉秀面前，一边摆弄着砖，一边观察玉秀的表情。玉秀沉着脸，自顾自做着。冯宁低下头，轻声说，这几天我一直跑班主任家里。玉秀站起身，帮她爹弄泥，冯宁盯着她的背后。

冯宁这些天确实在跑班主任家，而且还提了点礼物。冯宁希望能跟玉秀分到一厂。与玉秀相比，冯宁似乎想得太多。玉秀在单纯中透出沉静，冯宁则在老成中露出单纯。

忽然一些泥浆泼到冯宁的脚上。他一抬头，看见玉秀正把桶里的泥浆泼出来，眼里似乎没有谁，口中自言自语地嘀咕，谁喜欢到哪儿去就尽管去，谁也管不着谁。说完挺起腰身去提清水。冯宁茫然四顾，发现玉秀爹和玉秀娘不知什么时候都走进屋去了。

冯宁叹了口气。

小屋就如同这家中的几个孩子，沉静地，充满韧性地，一天一天长起来，大起来。每天从这里开过的几十趟列车，都把它摇晃得更加结实。

小屋落成那天，玉秀爹请冯宁吃饭。

那天大家返校领推荐表，玉秀才知道自己和冯宁分在一厂。起初她很意外，内心深处隐隐快乐。但同学们对她报以诡秘的笑容，向她致以莫名其妙的祝贺，玉秀的脸羞得很红。她感到冯宁不讲理，他的少年老成中有一些狡猾。她不甘心这样输给他。

鬼使神差，这天冯宁戴上了金戒指。也许是图新鲜，也许是为使自己像个大人。但他绝不是为了显富。冯宁的两只金戒指，都是老娘早早为他准备好的，但他从未戴过。当然玉秀家也有这东西，玉秀娘就有一只，不过仅仅是一只。如果往下一代传还很麻烦，不够分。这就是差别，其实这种差别并不大。

喝酒的时候冯宁有些拘谨，话不多。玉秀爹和玉秀娘也看出来，冯宁这孩子话越来越少，显得心事重重，不像刚来时那样话多。两位老人把冯宁当大人。玉秀爹和冯宁对喝，玉秀娘烧了几样小菜。

玉秀爹说，小冯，盖这房子，还是你提起的，谢谢你，来，干一杯。

冯宁举起杯，说，玉秀爸爸，祝贺你们有了新房子，来，干杯。

两人对吃一杯。玉秀爹说，小冯，难为你这样的好心，来，再干一杯。

冯宁举起杯，说，玉秀爸爸，玉秀妈妈，有了新房子，玉秀再上班赚些小钱，祝你们日脚朝上。

这句话让大家又看到了原来那个冯宁，会把话往人心窝里贴，会讨人喜欢。说得玉秀娘和玉秀都很感动。

渐渐冯宁的脸吃得通红。在灯光下，他那只大金戒指一起一落，很显眼，点着了一支烟后，或许是酒的作用，冯宁看着玉秀爹，取下那只金戒指，真诚地说，玉秀爸爸，我，我想跟玉秀，谈朋友……

玉秀爹喷了口烟，从容地笑了，说，这件事，你要去问玉秀，来，喝酒。

玉秀娘望了女儿一眼，怀疑女儿已同小



冯串通好了。玉秀急得哭都哭不出，她扭身走了出去。

冯宁久久低垂着头，玉秀爹的话使他非常惭愧。他知道自己做得莽撞。在灯光下，他拿着那只金戒指，呆呆地看了许久，揣进兜里。

月光很好，玉秀把冯宁送到门外，看到冯宁失神的样子，她有些心疼。可她对冯宁说，冯宁，我告诉你，我希望你不要和我在一月厂。

为啥？

不为啥。她抬头看了一眼冯宁，又补充了一句，这样不好。

冯宁脸一红走了。

回屋后，玉秀娘边收拾碗筷边说，冯宁这小伙子人老实本分，也挺会持家，看得出他对你是真心。

母亲冒不失的一句话，让玉秀有些愣

神。

这时，玉秀爹也掐灭手中的烟卷，若有所思地对玉秀说，学校虽然推荐了工作，可毕竟是私人小厂、不稳定，厂子效益要是不景气，还不如做些小生意。冯宁是个懂事的娃，能成为家里的好帮手，以后你和他多交往交往。

父母的话，打开了少女矜持的心结。等冯宁来，玉秀准备和他在河边走走。

玉秀满心希望冯宁第二天会来。

冯宁没有来。

玉秀觉得奇怪，冯宁为什么不来了。

玉秀爹也觉得奇怪，我那么回答他不对吗？

玉秀娘更觉得奇怪，莫非女儿回断了冯宁？

他们都等待着冯宁再来。

然而冯宁再没有来过。

# 陈玉先老师

橘子

初夏的淮北平原上，蜿蜒的淮河像姑娘裙子上的一条绸带，辗转飘逸。眼下正值午收的季节，大地上麦浪翻滚，一片金黄。不远处几台红色收割机缓缓移动，身后扬起阵阵气浪。浓郁的麦香，扑面而来，给人带来丰收的喜悦。

这天下午，我刚从家乡回到工作的城市，便接到军分区一位参谋的电话，让我晚上陪同《解放军报》一位领导吃饭。作为政府分管双拥工作的同志，我知不便推辞。谁知，就是这顿晚餐，让我圆了儿时的一个梦。

《解放军报》这位领导是报社的文化主任，姓李，大校军衔，瘦高个儿，直爽热情，一眼望去就是一位精干的军人。他这次来这里，主要是商谈军地合办《长征杯》第二届文学奖颁奖仪式的事儿。

几杯热酒下肚后，气氛立即就活跃了起来，谈话也比刚开始时随意了不少。我天生就崇尚军人，年轻时几次参军都未如愿，所以一见到军人就肃然起敬。如今与《解放军报》的领导坐在一起闲叙，勾引起我记忆中的一个人，四十年前，他就是一位让我敬慕的军旅画家。

我端起了酒杯，走到李主任跟前，欲言又止。李主任似乎看出我的心事，问：“你有什么事吗？”

我说：“我想向你打听一个人，不知你是

否认识？他还在不在《解放军报》？”

李主任连忙问“谁？”

“陈——玉——先”我有意放慢语速，一个字一个字说了出来，生怕李主任听错了。

“你是说陈老师啊！他现在已经退休了，他家就住在我家楼上。”李主任大声说道。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难道李主任说的就是我要寻找多年的陈玉先老师？放在我心中几十年的人，怎么说找到就找到了呢？世上真有这么巧的事？四十几年前的事，瞬间就像过电影似的，在我眼前闪现……

那应该是在1971年夏天的一个星期天。

当时我在上小学三年级，那个年纪正是做梦的年纪，好像对这个世界什么都充满着好奇。当时我们班上有好几个同学，家都住在人民医院家属院。那时的同学不像现在被家长管得像猫似的。我们的家长很少过问小孩的事，同学们经常一道出门玩耍。我家离人民医院很近，常跑到医院家属院玩，时间一长，家属院的大人小孩大多认识我。其中有个姓董的男同学，在那个星期天下午告诉我，说他家的邻居一个姓常的美术老师叫我去到他家去，我问他找我什么事。他说他也不知道。下午我忐忑不安地来到了常老师的家。

常老师的家住在家属院临街的转弯处，





他家的一面墙是弧形的。一走进他家,就看到房间里摆放着几个书架,书架上堆满了书籍,走近一看,全是美术方面的书。就在这时,常老师乐呵呵地从里屋走了出来说:“你是董开奇的同学吧,你常到我们家属院,我认识你。”他说的董开奇就是我的同学,跟他家是邻居。“是的,你找我有事吗?”我急忙想要找到答案。常老师却不慌不忙地说“我看你很聪明,对美术感兴趣吗?愿意跟我学画画吗?”那个年龄的我,什么都想学,满口就答应了下来。

这时他忽然又以严肃的语气说:“画画是一门艺术,必须打好基础,必须多观察大千世界,必须从素描开始。”常老师边说边走到书架前,从中拿出了一本书:“这本书你要看看,作者是《解放军报》画家,他以画速写著称,是我们的老乡,他叫陈玉先。”我翻了这本书,书上画的全是人物舞蹈,我很着迷,忙问:“画得太好了,他是怎么画出来的?”常老师说道:“陈玉先家就住在南菜市,从小家里很苦,是靠自己的勤奋,才到《解放军报》当画家的。”

从那个星期天下午起,我便跟着常老师学画画,后来,画虽没学出来,“陈玉先”这个名字却像刀刻的一样,印在了我的脑海里。转眼我上了初中,那时正值文化大革命中后期,只要毛主席语录在中央广播电台一播发,哪怕是晚上,同学们都会自觉地来到学校,参加游行,又是呼口号,又是刷标语。我作为学生干部,又有绘画基础,必须“冲锋陷阵”,写大幅标语,写大字报,非我莫属。那时候社会上流行行漫画,什么牛鬼蛇神了,什么批林批孔了,什么反击右倾翻案风了,什么都画。我们学校也跟着画。每次写画时,我心里都在想:我什么时候能像陈玉先那样,做一个解放军画家呀!

那个时代文化产品缺乏,家里既没电视,也没有报纸杂志,好在我们学校离市图书馆很近,下午放学后我就跑到图书馆阅览室,拿着学生证,去借阅报刊。当时我最喜欢看的有两种画报,一是《解放军画报》,一是《朝鲜画报》。看《解放军画报》就是想看陈玉先的作品。当时他画的大多是舞蹈,在我印象里最深刻的是他画的《长鼓舞》:一位美丽

的朝鲜族姑娘,胸前挂着长鼓,右手高高地拿着细细的鼓槌,扭动着细腰,随着舒缓的音乐,飘荡着纱裙,柔情似水,翩翩起舞。陈玉先把她画得惟妙惟肖,静中有动,画内有诗,形里有乐。在我眼里那位朝鲜族姑娘简直就是下凡的天女。

终于有一天,我听到一个让人难以置信的消息:陈玉先从北京回家乡了!我记得那时正值放暑假,天很热,知了在树上叫个不停。我约了几个小伙伴,告诉他们一个解放军画家从北京回来了。大家对解放军都很崇敬,听我这么一说都非常兴奋,决定非要见上他一面不可,于是我们来到了南菜市。到了南菜市后才发现,那里太大了,散居着上万户居民,面对茫茫人海,到哪里去找陈玉先呢?几个小伙伴灵机一动,问谁家回来了解放军,不就能找到了吗?我们就挨家挨户地问,不厌其烦,心中只有一个愿望:一定要见到陈玉先!正当我们精疲力尽的时候,终于问到了陈玉先的家。我们不敢敲门直入,只能“潜伏”在不远处,等着陈玉先出来。等来等去,腿都站麻木了,陈玉先还是未出门。我们终于忍不住去敲门打听,一个老者开门告诉我们:陈玉先外出。我们几个小伙伴都很失望,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踏着月色,回到了家中。

虽然这次没能见到陈玉先,但是他在我们内心深处却深深地扎下了根。

转眼四十几年过去了。文革早已结束了,我大学毕业也参加工作了,但是我却一直未能见上陈玉先一面。在这些年里,只要我见到《解放军报》,就要自觉不自觉地翻开看看有没有美术插图,有插图就要看看是不是陈玉先画的,若是的,我就要认真端详,细细品味,陶醉在绘画大师给我带来的艺术享受中……

“陈老师,有人要跟你通话。”不知什么时候,李主任已拨通了陈玉先的电话,打断了我对过去美好时光的回忆。

我战战兢兢地从李主任手中接过电话,激动得真不知说什么好,几乎语无伦次道:“陈老师,我是看着您的画长大的,我们虽没见过面,但在我心中我们已认识了许久许久……”这时,似乎陈老师说些什么,我已经听



不清了,只听到自己的心在呼呼直跳。

当我放下电话后,李主任才告诉我,受我的邀请,陈老师答应两天后来我们这里参加颁奖仪式。而且李主任又说陈老师能来,一定会给仪式增添光彩,他可是在军内外有影响的大家啊!

两天之后,颁奖仪式终于开幕了。《解放军报》对此高度重视,总编辑谭健将军亲自出席,全军各军种各部队来了好几位将军及几十名校官,一时间宾馆接待大厅内内外外,红旗猎猎,星光灿烂。晚餐是在欢乐的轻音乐中进行的,因为有事,当我进入宴会厅时,晚餐已经开始。

我四面张望,努力在寻找着陈玉先老先生。这时李主任走了上来问:“你还没见到陈老师吧?来来来,跟我来。”说着,他便领着我来到一个人面前:“这就是你要寻找的陈老师!”

我简直都不敢相信我的眼睛,站在我面前的人,就是我四十余年前想见的解放军,一个让我从小得以认识绘画的陈玉先老师!他高高的个儿,皮肤白中透红,额头上没有一丝皱纹,只是头发上有几根银丝,眉毛黑而不密,特别是那两只眼睛清澈透明,炯炯有神。他穿着一件深红色的衬衫,整个身体匀称适中,温和沉稳,根本看不出他的实际年龄。我快步向前两步,紧紧握着他温暖的手:“陈老师,我终于见到你了!欢迎你!”

盛情而又简洁的晚餐很快就过去了,我陪着陈老师回到了他下榻的房间。

这时夜色已经降临。他打开房间的窗户,只见一轮明月挂在空中,初夏的微风迎面拂来,整个城市像一个即将睡着的孩子,尽管万家灯光闪烁,耳边时而传出汽车的鸣笛声,但是已失去了白日的喧闹。窗外敞阔的高尔夫球场,绿色已经变成了青墨色,一小块一小块水面在月光的映照下,银波荡漾、闪闪发光。

陪同人员给我们泡了两杯浓茶后,便关上门自觉地走了出去。我与陈玉先老师面对面地坐在一张小圆桌两旁,很自然的就聊起了他的过去。

陈玉先老师不像我想像的那样善于健谈,而是显得十分谦和,讲话不紧不慢,不慌

不急。

“你一定想知道我这些年是怎么过来的吧?”

他仿佛猜出我多年的不解谜团。

“我家住在南菜市,父母是普通工人,自幼爱好美术。兄弟姐妹多,从小很苦。小学是在一附小上的,中学上的是三中。在学校我就参加了美术小组活动,当时正值大跃进年代,诗画满墙活动,在全国搞得热火朝天,我和同学一起画壁画,写标语,边学边画,这对我的美术爱好产生了极大影响。由于家境贫寒,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我15岁初中毕业后,没有上高中便参加了工作,先在一个小厂工作。工作后,我成了工厂业余文化活动积极分子,把板报、墙报、海报画得有模有样,于是被区文化馆看中,调去当一名美工。在文化馆工作期间,我从朋友那里见到契斯恰柯夫的《素描教学》,使我大开眼界,明白了素描是一切造型艺术的基础,而素描、速写不仅可以成为世界名画,同样可以造就艺术大师。当时根本没有什么条件,有半截铅笔头,一张便纸就很不错了,每天不分白天晚上的画,尤其对动态人物,注意观察,一画就是半天,有时忘记了吃饭。”

说到这儿,陈老师呷了一口茶,完全沉浸在对过去的回忆之中。

“1962年,我报名参军入伍,离开了家乡那年,刚刚18岁。来到部队,穿上军装,成为一名解放军战士,感到无上荣光,仿佛天地无限宽广。到部队后当上了一名警卫战士,整天执勤、操课、拉练、站岗,紧张的军旅生涯,激发了我的艺术潜质。我平时随身带着速写本,干什么就抽空画什么,我把那些稚嫩的作品经常投到军师级报刊上去发表。后来首长看我机灵,又酷爱美术,就把我调到电影队当放映员,画幻灯片。到了放映队,真是如鱼得水,白天有大量时间用来画画。19岁时,我创作了一幅版画《老列兵》,后来被中国美术馆收藏。1964年,各行各业都在搞大比武,我所在的电影队代表军区还参加了全军幻灯片比赛,受到部队领导表扬,我为此立了战功。特别是我编绘的《怎样绘制幻灯片》,由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在电影队晚上放电影,实际上对我来说就是



学习,电影的内容,不仅使我思想政治上受到教育,影片中的人物,还成为我观摩的速写形象。我一边放电影,一边习画,不时往《解放军报》投稿,开始很少被采用,后来不断地被采用,由此引起了《解放军报》的关注,把我调到《解放军报》社任美术编辑,从此我开始从事专业美术工作。那是1968年,我刚刚24岁。到了北京,我见到了许多画坛前辈,学到更多的东西,在思想和艺术上都有了飞速的进步。哪知自从调到军报,我一干就是46年啊!”陈老师无比感慨,不难看出,他对《解放军报》是充满了多么深厚的感情啊。

“我刚调到《解放军报》时,正值文化大革命初期。我画了许多宣传画,其中创作了现代京剧《红灯记》全剧人物造型图,现代芭蕾舞《红色娘子军》舞蹈分解图,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当时影响很大。1972年我又与同事合作创作了油画《延安整风》、《秋收起义》,这两幅画,五、六十年代出生的人,大多有印象,不少家里墙上都贴有。《延安整风》画的是毛主席在延安礼堂站在主席台上讲话,背景挂的是马克思列宁像,台下是当时一些中央领导人和工农兵代表。《秋收起义》画的是毛主席带领着一批工农队伍,打着带有大五角星的工农红军旗帜,行进在泥泞且带有杂草的道路上。这两幅画都被中国人民军事博物馆收藏。那个时候,全国非常注重对英雄人物的宣传,我专门为长篇小说《高玉宝》和《张思德》画了封面,为《大寨人》配了插图,后来又在《解放军文艺》上发表了中国画舞蹈人物组画现代舞剧《草原儿女》。1974年和1979年我先后担任了全国美展和全军美展的评委。”陈老师侃侃而谈,看似对个人艺术成就的回忆,其实也是对自己经历过的那个年代的一份眷恋。

我一看手表,时间已经不知不觉地过去了三个多小时。我感到十分的内疚,为了满足我多年的愿望,占去了陈老师这么长的休息时间。我连忙站起身来告辞,并约好明天去隋唐大运河博物馆参观。

第二天吃过早饭,我驱车便早早来到宾馆大厅候客厅。这时看到《解放军报》文化部的李主任也在这里,他今天要前往淮海战役

前委总指挥部旧址参观。

“怎么样,昨晚与陈老师谈得很晚吧?一定收获不小吧!”李主任肯定地说。我说:“是啊!非常感谢你,李主任,是你让我能与陈老师得以见面的!”

“陈老师可是出了名的快手,他在军报的经历,使他有超乎常人的速度。他不仅速写快,画其他画种也得心应手,尤其是连环画。上个世纪80年代,连环画曾在美术界创造了辉煌,各家出版社争相出版他的连环画。1993年,为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00周年,多家出版社要出版纪念画册。这项工程要求高、时间紧、任务重。陈玉先是这些出版社首选作者。特别是连环画《毛泽东青少年时代的故事》是中国连环画出版社的重点图书,有上百幅作品,出版社的负责人告诉我,最担心的是画家不能如期交稿。后来才得知,陈玉先的稿件是最先交的,不仅按时,而且品质很高。他的画来源于生活,生动传神。他的速写因其特点突出,被誉为‘玉先速写’。他不仅在美术界得到高度评价,在普通百姓中也有着惊人的感染力。”

李主任向我介绍说。

“2009年,在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之际,陈玉先的水墨舞蹈画展喜庆中华,在刚刚落成的北京荣宝斋大厦展出,引起了极大反响,不少观众特意从外地赶来参观。最让人感动的是几位海政文工团退休的舞蹈演员,她们是从报纸上看到画展消息后,相互转告,结伴而来。在展厅见到画家后她们激动地说:我们从小当兵就在文工团跳舞,跳了一辈子舞,也看了你多年来画的舞,我们家里至今还保存着你几十年来画的舞蹈作品剪报,你的舞蹈画太好了,比我们在舞台上跳得还精彩。有些专业演员看到陈玉先的水墨舞蹈作品后都说:太精彩了,陈老师肯定学过舞蹈,不然的话,舞姿不会画得这样准确、生动、到位,有的动作难度我们都难以达到。”李主任越说越动情。

这时候,陈老师大步走了过来,当他听说我们在谈当年几个海政文工团退休舞蹈演员自发结伴去看他的画展之事后,他笑着说:“不值一谈,她们过奖了。”可见先生多么从容低调,清澈坦荡。



从宾馆到博物馆还需要相当一段车程。  
“陈老师，李主任他们都说你是快手。这个快手得来不易啊！怎么形成这个风格的？”

“别听他们瞎吹。如果真的要说话，这可能与我军人有关。这几十年的部队生活，我不少时间是下连队采风，我几乎跑遍了全军各部队，从内蒙古草原到南海海礁，从西藏雪山哨卡到东海之滨舰艇。特别是1979年我到云南边境自卫还击战前线当战地美术记者。在那个炮火连天、硝烟弥漫的日子里，我与年轻的战士们朝夕相处，同住猫耳洞，同吃肉罐头，手拿速写本，把他们挖战壕、打阻击的身影，一个一个场景都要画下来，不快不行啊。我记得一天，敌人向我军阵地打炮，炮弹落下来声音都不对，“日——碰！”当时一颗炮弹正好落在我前面不远处的水泥地上，我连忙趴下，真是万幸，这颗炮弹炸到了水泥地上，由于夹角大，这才使我避免一难。我正要转移时，却听到了战壕里一声惨叫，原来另一颗炮弹弹片击中到一名战士的左肩膀，炸了一个大窟窿。我当时就一个信念：绝不能丢下战友！于是我来担架，和几个战士一起把那位战友抬上了汽车，这时那位战友的鲜血已浸透了我的军衣……后来我才听说我救的那位战友，牺牲在送往野战医院的路途中。战士们是在用生命来打仗，我是流着泪用笔来记录着他们的英勇无畏。想想那位牺牲的战友，我是怀着对他们的崇敬来作画啊！”说到这里，陈老师嗓子已哽咽了。

“嘀嘀”——随着两声汽笛声，把我们从炮火硝烟里拉回了现实。在参观隋唐大运河博物馆时，望着一件件珍贵的古件，陈老师嘴里不断地发出“好！”——“美！”的赞叹声。

参观完博物馆后，我便安排陈老师在一间靠近海关大楼的休息室里小憩。

这里位居城市的东郊，我们陪陈老师登上了大楼顶层的平台上。这些天，媒体上一直在报道外地的雾霾，而我们这里的天空湛蓝湛蓝的，西边的几朵白云在落日的照耀下，泛出了层层玫瑰红。我们仿佛是来到了氧吧，大口地呼吸着这里的空气，空气是那样新鲜，让人心旷神怡。远处的龙脊山脉绵延起伏，红光发亮；脚下的东湖湖面波光闪

闪，倒映出一栋栋别致的楼房；从东南方带过来的暖洋洋的风，吹得柳树一片荡漾。

“陈老师，昨晚我从你房间回去后，上网专门看了你的艺术年表，自你1979年参加对越自卫还击作战后，你即加入了中国美术家协会，并出版了战地速写。我计算了一下，你一共担任16次全国全军美展的评委，作品还赴台湾香港及新加坡、马来西亚展出，为此中央电视台在1986年和1996年两次播出了你的专题片，你在1999年应聘担任了中国美术家协会连环画艺术委员会副主任职务。尤其在去年，中国美术家协会专门为你在中国美术馆举办了舞动中华艺术展，轰动了海内外。”我如数家珍地把这些向他一一道来。

“陈老师，你的作品最大特色是什么呢？”我想知道画家对自己作品的评价。

陈老师先是笑了一笑，然后思考了一下：“如果一定要总结提炼的话，我把它概括为：雅俗共赏，积极向上，简洁明快，清新流畅。”

“好！好！好！”我连说出了三声“好”。这正是时代的呼唤，人民的需求，艺术的担当。已经到了傍晚，我喊了几个陈老师的老乡，来到布置典雅的一个小餐厅，想一边陪他喝酒一边与他闲聊。

这时陈老师主动说，“吃饭之前，我为你们每人画一张速写肖像。”大家都喜出望外，屏住呼吸，纷纷摆出姿势。

只见他，随手从包里拿出铅笔和画夹，先是对每个人的形象观察了数秒钟，便十分专注地动手画了起来。陈老师夹笔的姿势与常人不同，一般人画画是用大拇指与食指夹笔，而他是用食指与中指夹笔。他先画人的轮廓，再画五官，基本上是用五分钟左右就完成一个人的肖像创作，每个人都画得十分逼真，尤其能抓住每个人的特征，寥寥几笔，就把这个人的神态跃然纸上。这就是基本功，这就是他四十年磨砺的功力。

他说：“主要是和大家接触的时间太短，对大家的情况不是很了解。”我知道这是陈老师谦虚，他是在寻找神形兼备，是在追求艺术的内涵啊！

陈老师不胜酒力，但是还是很高兴地与



我们酌饮。正当我们兴高畅饮的时候,陈老师突然提出要为我画张人物水墨画,顿时让我喜出望外!

在画室,他铺好宣纸,拿出了他自带的几支毛笔,先是用笔头比划了几下,然后就沾墨启笔。开始我们都不知他画什么,画着画着,一个美丽的姑娘,跃然纸上,并且胸前挂着一只鼓。细看,是一个朝鲜族姑娘,正在跳“长鼓舞”。整幅画正像是我四十几年前在图书馆里翻阅《解放军画报》时,看到的当年他的那幅作品。却原来,他是在圆我儿时的一个梦呀!

他笔下的这个朝鲜族姑娘风神秀逸、魅力无穷,整个造型舒放自如,那种韵律之美、动态之美,被陈老师笔墨书写得酣畅淋漓。这个人物性格鲜明而又富现代感,笔墨变化而不失整体,人物刻画精微而不失洒脱,线条刚柔虚实多变,墨韵润泽灵动,结构光影并用,彩墨精妙艳逸。整幅作品激情飞扬,满纸生风,将中国水墨画的灵性和精髓发挥得淋漓尽致。

他是在以千万分之一的速度把那最美的一瞬间进行定格!旋律与影像,水墨与舞蹈,是他用心在传达。在他的这幅水墨舞蹈作品中,我仿佛看到的不是舞蹈者在舞蹈,而是水墨在舞蹈!是陈玉先老师在舞蹈!

我知道,陈玉先老师不是舞者,但我宁愿视他为真正的舞者。他笔下人物的姿态并不只是那一位舞者的再现,而是在提炼舞蹈姿态之美,创造一种极致的审美追求。从这个意义上讲,陈玉先先生不愧为是绘画艺术上的一位舞者。

这时陈老师已完成这幅画的创作,正提笔为这幅画题名,只见他题写《欢天喜地》四

个字。然后又拿出自己的印章,稳稳地按在了画纸上。

“这么多人围着我,看着我来现场作画其实是很困难的。更难的是水墨舞蹈人物或许在中国画创作中最难的一种,因为作者需要用眼睛、用心、用艺术的眼光来捕捉一个舞蹈者,并且还要为她定格,再要用中国画的方式来表现,就难上加难了。再者,水墨画画法必须得快,不能像画油画那样可以进行雕琢,可以进行覆盖。”乍听,陈老师好像是在向我们传授技法,而我知道这是他在阐述一种艺术生命的真谛!

这时天色已晚,大家意犹未尽,为了不影晌陈老师明天回北京,大家与陈老师一一惜别。

当我再一次握紧陈老师的手时,既感到温暖,更感到亲切。暂短的两三天里,我感到我与艺术贴得是那么的近,老师的情怀是那么宽广,心境是那么超脱!在当今市场经济大背景下,艺术圈里不少人在朝“钱”看时,老师却能静下心来,沉得下去,朴实无华地在创作着老百姓欢喜看的一个个小人物,这就是一个解放军艺术家崇高的精神境界!

第二天,我因有一个重要的会议,只好委托工作人员把陈老师送上了火车。

一个星期过去了,我已把陈老师为我创作的《长鼓舞》装裱好,挂在了我书房的墙上。

今天在阅览室里,我偶然在翻阅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总编辑林阳先生文章时,发现了他对陈玉先这样一段评价——“他是自叶浅予先生之后,中国现代舞蹈人物画最重要的承继者和开拓者。”

# 张丽散文两章

张丽

## 相山拾影

—

淮北人难道还有没登过相山的么。

我曾创下一天四次登相山的记录，两次陪爸妈锻炼身体，两次被李先生陪着锻炼身体。事后我大致算了下，该有近三十里的山路崎岖吧。这个貌似疯狂的事儿，我当时干得热火朝天。究竟是一座山哺育一座城，还是一座城反哺一座山。作为一个资深淮北人，也很难分清其中累累况味。我常常觉得，相山是淮北最好的宝藏。有时候，又觉得淮北的人才是。谁让这个城市，因地少人稀而互相倚靠，形成了一种叫人情味的东西呢。这让淮北城愈来愈显现出平乐体贴的教养与气质。

从我居住的小区到被人们称作相山“三号门”的地方仅有百余米。踏上三个方圆很大的平台，顺着三号门直走或右走，沿着台阶可以进入一片林木幽深处，拾级而上，但见松柏密植成行，一片苍郁，隐隐约约，充满气势。若再往前，便是阳光晴暖，别有洞天，山林广阔了。

和初到淮北，对相山的认知有大不同。

我辗转城市各处，经过七次搬家，方懂得它寻常之处的不寻常。说来，我现在这住处，也实在是妙，分野了市区一静和一动。上走可曲径通幽，往下走就是城市最繁华所在。以金鹰商场为首的商业区每日市声隆隆，逢夜晚，街市更显匡阔，霓虹幻影，书写城市种种佳美。喧闹与静寂，尽显人生两种极致，就像痛苦和欢乐一样，都不是生活常态。因此，千帆过尽，平淡是另一种情深。像这相山，大静无言，岿然不动，仿佛可以矗立于太荒。

相山一天，始于三号门旁的早市。通常，爸妈都是九点入睡，四点半起床，然后登山。返家时在早市买新鲜蔬果和杂粮，再拿回曦强酸奶。他们每天约走十五里山路，经儿童乐园、水上公园，一路往前，过显通寺、动物园等地标景观返回。很多时候，我不得不为爸妈的毅力点个赞。不过，后来我发现，像他们这样每天坚持晨练、夜练的老年人，多的像相山上的老树。不管骄阳似火，无论雪虐风饕，不惊不惧，有淡看世事的洒脱。完全一副杨绛先生：“人生最曼妙的风景，竟是内心的淡定与从容”的风范。我就想，大概人只有到一定年纪，才能做到与自己相守，不喜不悲吧。有时，妈实在看不过我的日常作息，语重心长说：“你要早睡早起，不要老坐在电脑旁，要常爬爬山，多做运动啊。”云云。于是乎，我的生活方式隆重其事，提前进入暮年。



我不再一曝十寒,而是每晚上山,徒步或骑行上班。正因此,我得以识见,一个不一样的相山,和一个于往常颇不同的人生要义。

某天上午,我准备徒步上班,突然心血来潮,想要从山上穿行。早市还没散场,二十米的小径熙熙攘攘,堆满小贩凌乱的摊位。他们仿佛可以提供给附近居民,一切生活的可能,这些简单营生,不虚伪,也不奢侈,质朴却富庶。就算不买卖,那么望上一眼,也会让人产生无限暖意。小贩吆喝声,交易中的讨价还价,呈现出生活的原本。不是风景,胜似风景。就近的平台上,有正甩手甩脚做运动的大爷大妈,偶尔有一搭没一搭拉家常。我故意放慢脚步,想听他们谈话。大爷说:“你身体怎样啊?要注意饮食啊!”大妈说:“是啊,咱们到这年纪了,可真是快要快活着过。”之类。我猜想,他们晨练结束后,也会像爸妈一样,顺便买回一家人吃的食材吧。与他们相遇,我有一种相知的感觉。这让我的徒步深具意义。久而久之,我竟十分迷恋,这些熟悉的陌生人制造出的人间种种,他们离我很近,居相山一隅,生生不息,绵延悠长。

## 二

有段时间,我常翻看微友塔拉农庄写的博文。她喜欢登上相山,至峰顶,鸟瞰城市万象。或施施山林最深处,探幽寻胜。一日,她写:“遇见野樱花,遇见梨花。今日新的遇见。昨天遇见朴树。冬天树叶落尽时,分辨不出,花开时才惊见不同。山本是野山,顺势辟为公园,几十年过去虽不断人工删减,仍不失天然野气。”塔拉还写下更多关于相山的句子,并为它们匹配一幅幅美图。仪态万方。读后甘之若饴,令人憧憬。引发我对田园生活神驰,编织一个又一个文艺梦,投射相山。

有一天,我走过三号门右侧长长的台阶。人未见形,先闻其声,有淮北梆子唱腔传来,高亢激越,朴实端庄。像隐藏在密林中的梦境,等人无意间闯入,并配合它。后来,听妈妈说,常有戏曲票友在亭台里吊嗓。碰巧了,会看到伴奏的乐师,甚至有化了简易妆的戏者,他们还唱泗州戏、花鼓戏等。有时,这里

聚集众多观众,只见那,听者有意,唱者更卖力。淮北人了然,身处的这座城,是一个矿山城市。早年,有大帮四面八方建设者涌入。因此,任再多艺术形式,也有广泛的群众基础。生未净旦丑,这里是人生的另一方舞台,充满心平气和,是山间万物的小确幸。君见,小小相山,竟如此神奇,承载着淮北城幽幽历史与风情。

山林里,沃腴物华,最是不缺奇花野物。既有刻叶紫堇等,自然生成,像一串串粉蓝风铃,随春风舞动;又有人工种植的丁香树一类,每逢花期,妩媚千结,万树霞光四溢。一次,雨后傍晚,我和李先生入山散步。是早春,山林气温适宜,薄薄轻雾,仿若神秘主义美学,眼前有不真切的朦胧感。一眼瞥见,昨日尚能一赋的玉兰,已残香落地。那一瞬,我想起木心的句子:“枯萎的花,比枯萎的叶子更难看。”心中顿生苍凉。李先生说:“看看,莫不像人生一样,无限韶华,到头来全归尘土。”历经风霜的玉兰花仿若一种象征,让人洞见生命里无法避免的徒然。

偶尔,午后晴好,我去山林小转。十四点的相山,一片静谧。最适合“当我谈登山时我谈些什么”的思考。我并不是经常迷恋光和影的魅惑,林间是自然赋予淮北城的馈赠,我怎能冷落它。村上大叔跑步时对自己说:“或许我不该仰望天空,应当将视线投去我的内部。我试着看向自己的内部,就如同窥视深深的井底。”嚯,我敢打包票。那些灵感小闪的碎碎念,无不是我登山偶得。那个隐藏于井底的自我,逐渐浮出水面,真正形成。我还多次,追溯遥远的过去,和原来那个少年相谈甚欢。想我彼时,丢下身边嘈嘈切切、鼓荡难平的大时代,如走进一个干净的房间,把门反锁。我的内心被浩瀚的寂静填满,义无反顾,断难再容纳任何的声音了。

## 三

周末,或小长假,相山成为观光客和孩子们的嘉年华。皖北小城,又是新城,拿得出手的休闲娱乐场地,非相山公园莫属。若你看到公园一号门、二号门外,私家车排长队,



人声沸腾时,那便是相山要开门迎客的节奏了。

还住城市新区时,我会选个明媚天,带大宝姐姐和小宝弟弟登山游玩。不堵车的话,从我家出发,也就十五分钟车程。快捷方便,这实在算是城市迷人之处。相山一号门外,好不热闹。最忙活的,要数那一位位手工食物制造者,他们面前的一台台简朴手推车,及一块块应景的小小广告牌,充满温情蜜意。炸年糕的,卖面皮的,烤鸡蛋糕的,甚至还有日本舶来的关东煮。隔老远,就能闻到香气,让人忘忧。姐弟俩爱吃关东煮,可真是奇妙!少年世代,总是更偏爱遥远的别处。喏,那些滑腻腻、甜兮兮、又分明咸乎乎的复杂味道啊。我在一旁观察制作技艺,手工制造者们手法娴熟。与城市新兴的各类连锁快餐不同,这些食物凝聚了他们的体温,和真心实意。有时,我们会碰到卖棉花糖,和吹糖人的,这可真是甜蜜的邂逅!姐弟俩兴奋稀罕,拿在手里,舍不得吃。当妈妈的,更是惊奇又意外,那是事关另一个童年最美的符号。旧时鲜活的滋味,如动物糖人般,栩栩如生,一并浮现眼前。

近些年,相山不断修葺翻新,它越来越气派了。城市的决策者愈发关注它的长成。民间传言,某日,有领导进山视察,入厕,看脏臭凌乱,一时无法下脚,便下令大加整治。如今,市民也再不受其扰。这倒是为淮北民生添件大喜事!若相山是淮北灵魂所在,小小厕所,虽上不得台面,又何尝不是相山文明之显现。果然,随后,我在网上碰巧看到,一观光客写的一篇“淮北印象”文章。大意是,他来淮北出差,早听淮北是煤城,就想这城必是脏乱差极了。哪知,进城一看,比传说中要好上一百倍。正巧,入住相王府宾馆,得以夜游相山公园,观感更佳。紧接着,对淮北城自是一顿海夸。

相山的确益发中看,它时不时大张旗鼓搞些牡丹展菊花展等,为园子增添美感和人气。还有新砌的亭台楼榭,一旁伴以紫薇和海棠。闲适漫步时,一不小心,就会有惊喜与生趣。姐弟俩童年时期常玩的儿童乐园、体能乐园,人工湖里各类动物小船,也常常旧貌换新,不时加入新奇事物。在这里,一代又

一代淮北人被接纳和欢送,一段又一段旧时光随山风自然流逝。

都是相山在醉人啊。

## 教育巷,寻常也动人

辛弃疾先生在《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中写:“斜阳草树,寻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辛先生登高远眺,看到的竟是那些平常街市。怀古念昔,感喟里有数不尽的白云苍狗。

对一座城市的认知和了解,我们常会通过建筑形态完成自我建构。淮北人记忆中,教育巷是这座城市建筑群里的一个标志性符号,充满了意境之美,彰显着复杂的、精深的经济、政治、文化等内容。

然而,早些年,我并不知道它。因为更早前,我不是淮北人。

刚来淮北,和同事租住在市区东部的一间四十平米民房里。夏时火云如烧,冬时寒风侵肌。那时,我和现在的95后一样,年轻得不像话,似一颗冬草莓,不爱理会生硬的天气,只是努力生长。偶尔,受了伤,惶恐过,孤孤单单的。可接着,会用更多时间渴望新生活,想想也是蛮拼的。今天,城市大规模大建设隆隆日上,民房早已粉身碎骨,昔日同事也远走另一座城市。于是,再看过去,很多事情都变了,变得让人无从相认。也有没变的,是民房附近常年不衰的市声。绵绵不绝耳。当然,这有个秘密。此地是一个商业圈,为首的是个功能越来越齐全、商品越来越丰富的批发市场,它不惧岁月残酷,没有衰老,倒愈发呈现绛色的魅力。

市场取名久兴,名字好听吧,有人声鼎沸的热,我的感觉。“久”自是长久之意,而“兴”,有哪个店家不希望铺子兴盛昌隆呢。对自己给“久兴”的解释,我充满自以为是,就像生活中,你们也常自以为是的那样。我真是有些日子没逛批发市场了,多是闺蜜妍



带给我它的音尘。我早就搬离民房，认识了一些人，经历了一些事，攒下了一堆堆从别处淘来的物品。倘若肯花时间回忆一下，那大概有近十年的样子，我开始流连和批发市场完全不同的友谊巷、新华巷、教育巷等各具特色的巷们。

对教育巷在兹念兹，要从我第七次搬家说起。

起初，我真心不喜欢现在的这个新住所。刚搬来的第一个晚上，我没睡好，不适应这里的沸腾。半夜，无可奈何，爬起、坐着，强睁着眼睛和那些沿街的喇叭声儿较劲。与此处相比，我彼时的旧居位于城南，旷阔静寂，高大帅气，俗气地说，它配得上这座城市房地产地建筑的称号。我曾用心安理得的虚荣，享用过小区洋气的草坪和茂密的金桂，学着像那些成功人士一样，捧杯咖啡，懒洋洋站立19层的飘窗前，俯视低处的一切事物。可不是，我就仿佛真地不同寻常起来。小区平日里像一座湿漉漉的孤岛，疏离了城里的一切。喜闹的人会觉得它冷清，很没人情味，有强烈的距离感。可是，倘若你不是鱼和熊掌俱要的贪心人，又有点儿文艺情怀，一心想拥有伍尔夫说的那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那么这里绝对是个好选择。我是念旧的老派人，对于曾亲密过的人、物，或环境，久了，自把其融入肌体和情感中。因此，与旧时住所的关系，正是物我相依，俨为一体了吧。为什么搬家，有一个郑重其事的理由：方便孩子上学。没办法，中国式家庭，孩子的教育问题压倒一切。我那点儿好不容易修炼的女权思想，在大是大非前乖乖折了腰。新房子所在的小区位于市区西北，距离教育巷几步之遥。这片居住区域，充满古老的仪式感和庄重感，有沧桑美。小区外，还遍布一处一处的住宅，那些或高或矮的楼房，严严实实，密密匝匝，盘根错节地分布着，延展着。

说起教育巷，淮北城也算人尽皆知了。其“著名”之名原因之一，我思忖，或在于，附近有全市闻名遐迩的幼儿园、小学、初中。后来我常想，这教育巷中“教育”二字莫不是由此而来？不过，一切要用事实说话，于是，求

度娘半天，可终究还是没搞清楚。又想，是否因为有市教育局大院座落于此呢。

今时教育巷，商业已相当成熟。与现代“商业先行，住宅随后”的房地产开发主流相比较，它拥有得天独厚的天资禀赋。很久以前，散落矗立的各幢居民楼，就自然催生出处处沿街商铺。日韩精品女装店、童装店、美容美发店、卤肉店、苍蝇馆等等，一应俱全。它宛若含着金钥匙出生的富二代，不需劳其筋骨、大动干戈，轻而易举，历史形成规范的街区和超高的人气。在购物的外来者眼中，教育巷的商业气息里混杂了更多的人间日常，小街小巷里，各色人等奔波汇聚，组合出质朴的社区生活原貌。放学的孩子和妈妈间聪明的对话，老太们聊天突然就爆发的爽朗大笑，烧饼炉里炕出的小麦粉混合葱油的香，匆忙的汽车留下的汽油味。在时间里、空间中偶遇，彼此相逢一笑，宣告着生活之于人的无上意义。这些由瞬间组成的世间种种，怎会不吸引人靠近？若再玩味，教育巷还兀自有见过世面，落落大方的从容美，大美无言，鼓动着城里城外的人来去频频。

是闺蜜妍，她可是与潮流共舞的人。八年前，第一次来教育巷购物，就是她带我来。

女人家家的，自是像爱惜羽毛的鸟一样爱那些美衣。批发市场和友谊巷的服饰风格，或轻薄单一，或花里胡哨，它们再也不能满足已倾向偏成熟风格的女性审美。教育巷商业一条街，恰如其分表达着我们对潮衣的不孜追求，更何况，还有美食啖。当时若是今日，我们也定会喊出“这世上，惟有美衣和美食不可辜负”的口号吧。姐妹牵着手，聊几句八卦，漫无目的，碰上有眼缘又有身缘的，顺手淘一件。若时间尚早，坐下歇个脚，吃碗姐妹面皮，或涮碗麻辣烫。若劲儿够大，就往南转到孟山路，去几家女装专卖，对比一下衣服价格，款式，再总结时尚风向。零碎半天，总算心满意足，回家了。

张怡微在《都是遗风在醉人》中，写她就读的逢甲大学所在的台中市时说：“城市是通人性的。每一座城市，都有它独特的在世性情，有其与众不同的伦理”。其实，作为城市整体的各个部分，又何尝不是。

在教育巷住下后,我终于不再像一个外来者那样,去附会它、局限它,而开始像对待亲朋一样,去体贴它、爱恋它了。

每日上下学,教育巷与洪山路交叉口上方的一小门口总是车流如潮。这番由车辆密度所制造的喧扰,一般会持续半个钟头,让车主们不堪其忧。拥塞之中,也有景致。常见到如雀儿般的少年四散开来,呼朋引伴,勾肩搭背,一窝蜂跑到学校对面的炸年糕铺子、蛋糕店、文具店、书店,旁若无人,各取所需,一派蓬蓬勃勃的模样。看到他们奔跑、嬉闹,我常会想起布莱克在《天真的预示》中写的:“一颗沙里看出一个世界,一朵野花里一座天堂,把无限放在你的手掌上,永恒在一刹那那里收藏”。人的一生,既存在黄庭坚“去国十年,老尽少年心”的境遇,生命自是脆弱无常。堪忍世界,多有困顿,终也算常态。所以,年少芳华,何其幸运,就是一首动人的诗歌啊。在教育巷这个带有商业倾向、平常浅近、充满变数的市民文化氛围中,喧声欢腾间,还可以见到这样一处充满童趣的天真桃

源,弥漫着自由,无拘无束,冲破禁锢的健康味道。不免让满是倦怠的人又充满斗志,焕发出勇敢活下去的无畏气概了。

教育巷风光无限,自是迷人,可终是需要懂它的人。就像无人欣赏的花,也寂寞。一个地名,本是无感无温度的几个字,自身没有任何意义。是人,赋予它百转千回的心绪,解读一番,到头来,长成一个又一个新鲜的故事。

每日进出家门,我路经多个街头巷口。无论是不经意瞥见,一位从路边楼道最深处陪萨摩犬散步的姑娘;还是早晚间,专门停下,凑跟前听听,那些成片扎堆打牌的老年人,暮年里,闲适的对聊欢谈。想来,无非都是你我人生的一部分,存在即合理,当下是一切。哀悼那些熄灭的微光,每一个新的继续,又得以别有况味。浮巷若梦,正所谓时易世变,孤身在陋巷,然不改其乐吧。



## 赵素萍散文两章

赵素萍

### 裁一段流年的光华， 向着阳光生

那晚，我记住了圆圆大大的月亮；那晚，我记住了浓浓的楝树花香。

以后，每当我依你肩头甜甜欲睡时，便忍不住想问你：还记得楝树花香吗？痴痴地凝望着你的眼睛，我就是这么个傻气的女子，总是逃避一切与柴米油盐有关的话题，烟火纷纷，我却日日梦想在你的瞳仁里永远印上我的痴情与浪漫。

不知不觉中，转眼间这一年又过去一大半，时间转眼即逝，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以前的许多事情——曾经对过往风风雨雨的感慨，曾经对美好人生的向往，曾经对未来事业的憧憬，曾经对理想信誓旦旦的执着，在经历了一些事情后，一切似乎都变得淡泊了。总想在这个秋日时节，偷几日清闲，远离嘈杂的街市和熙攘的人群，去大自然里体味另一种心境……

我是农村里长大的孩子，所以关于童年的记忆，最多的就是土地和绿色，尤其喜欢那种绿草的味道，它让我安静。记得那些童年的岁月里，放学回家，便与小伙伴们去下

地割草，有时也与大人一样下地用力刨土，土地很硬，大人们都很顽强。我们这些孩子常常是蹲在大人旁边，看大人汗水流出来，脱了棉袄……想到这我不禁想起我的母亲。那时候，父亲在矿上上班，家里只有母亲一个人干活，母亲像男人一样能干，每天吃饭都喊不回她，爷爷给我们出主意，告诉母亲家里来了客人，她才肯回家。我拉着母亲的衣角，脚步凌乱，满心欢喜地回家去……

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母亲随父亲农转非迁户来到矿上，终于过上了城里人的生活。如今已近古稀之年的母亲，虽然不是当年下地干活的母亲了，可她依然勤劳能干，积极向上，照她的话说，那是与时俱进。每天忙着照顾上学的侄儿，间或与邻居大妈遛弯，还坚持读书看报，生活的状态积极而时尚。我知道母亲的春天虽然已经过去了，可她常说，人活着每一天都应该是阳光的，只有向着阳光生长，你才能感受到温暖。

在我的办公桌前，一群绿色植物簇拥着，暖春抑或寒冬，散发着生命的气息。

每天，我走进办公室，第一眼看到的除了窗外的阳光就是这些绿色植物的勃勃生长的身影，清晰地映在我的眼底。许许多多的日子里，她们都是安然地心甘情愿地沐浴着阳光，或强烈，或暗淡。枝叶，只朝着窗外生长。我把它们转过来，充满朝气的嫩芽，胖



唧唧的,心为之动,由生爱怜,过不了一两天,她们又会情不自禁地转过头去,只给我一个美丽的背影。锈迹斑斑的花盆、干枯酥软的落叶和积年的灰尘占据着窗台,宛如被岁月遗弃的时光。

一个人独处的时候,喜欢静静地听着歌,望着身旁或盛开,或静默的花儿,我知道,作为一种生命,每一盆花都有来历,每一株植物背后都有故事。面对她们,心里暖融融的,绿色给我诸多安慰和满足,也给我很多美好的回忆。

“对生命最好的尊重,就是每天都把时间消耗在有意义的事情上。”青年相声演员白凯南在他的微博上这样写道。我很喜欢也很赞同这句话。在现实生活中,我是一个幸运的女子,因为有深爱着我的人的支持,我才能如此肆意地成长,想写就写,想画就画,做着对一个女人来说极为奢侈的事。我这人碰到什么事不喜欢寻根究底,想什么问题也不愿往深里去,瞬间即止,感觉便可,典型的女式喜乐哀愁飘忽而零碎,全无数。因而,常常觉得自己还没长大还不够成熟,一直保持着率真、简捷、鲜活以及稚拙的性情,在生活里总是俯拾皆美,着实如孩童般生活。于是,虽然多年来守住了这份执着与宁静,却无法让自己变得深刻。

生命不息,溢香不止。总喜欢像花儿一样生活。双休日,来到东湖公园格桑花景区,满眼盛开的粉色紫色的格桑花像一个个精灵,让我的心情一下子美好起来!格桑花不仅耐得住高原火辣的阳光和雪域的风寒,更让人们不可思议的是在淮北平原上格桑花居然也安静的盛开着。她美丽而不娇艳,看上去弱不禁风的样子,却是那样的坚强。人们因它的绽放,而看到了生存的希望,站在花丛中,我常常为这些格桑花顽强的生命力感动不已。这些普普通通的格桑花啊,没有人会在意她们生命的始末,她们就那样生生不息地独自绽放着美丽的风采。一路走来,沁人心脾的芳香,被淡淡地释放着。就像我们年轻的生命由柔弱变得坚强,由单纯变得成熟,成长也许都需要这样一个过程吧?!

我还爱这个季节的向日葵。想起她,就情不自禁地想起了故乡,想起那广袤的田野

里,蓝天白云,晴朗的天空下,一大片向日葵,那般阳光,那般灿然。喜欢向日葵皆因她向着阳光盛开,朝气蓬勃。

离开家乡近30年了,自从爷爷、奶奶、姥爷、姥姥相继去世,这些年回去的也少了。记得小时候,有一次,我看见自家院子里几颗向日葵低垂着头,便突发奇想,将向日葵挺立起来,正对太阳。爷爷看见了狠狠地批评了我,说我是在帮倒忙,向日葵是不能一直头朝上的,这样里面多余的雨露排不出去,便会霉烂。从那时起,我幼小的心里便懂得了,低头才会更好地成长,才会收获果实。我的灵魂仿佛永远栖息在童年那颗的向日葵里。如今,没想到在我工作生活的煤矿塌陷地建起的湿地公园里也能见到大片大片的向日葵,它们都谦虚地微低着头,微笑拥抱每一天。我赞美向日葵,更希望自己像向日葵一样,永不言败,做一个像向日葵般温暖的人,永怀一颗向上的心,心里充满爱,充满阳光。挽起一朵花的微笑,总会在不经意间的时候,收获一份美好。

今年春天,与母亲回了趟老家,只见多年不见的院墙早已不存在了,院子里杂草丛生,院中的小树纤细的枝条上,冒出几个棕色的小包,这让我多少有些欣慰,它能够在小院里安家。还有一棵树根扎沃土,蓬蓬勃勃地生长,显得很茁壮。它枝叶繁茂,比碗口还要粗。我看见它泛着白霜的青树皮,涌动生命的脉搏,似乎在唱着春天的歌谣。

左邻右舍坐在门前闲聊,她们喊着我的小名,“大风啊,这么多年不见还和小时候一样漂亮,哦,该喊大名才是,叫个啥来?”“就喊小名,好听。”我笑着,由衷地高兴。不仅仅是因为夸赞,那称呼是多么亲切!我感觉自己像在梦中,我能够在她们脸上看到岁月的沧桑。我不禁想,房屋在不断老去,唯有树木,依然郁郁葱葱,唯有人们的质朴亲和没有变。

曾经的我是那么执着地想拥有一个院子,有许多花儿和几棵树,它们是属于我的。如今,没有一寸土地是属于我个人的,树木也不再属于我。如同我梦里的故乡,消失在高楼林立阴影里。于是,我只能把花草养在盆里,瓦质的盆子,有我爱来的,或者在落莫



的角落里捡来的。这些普通的花草，发新芽，长几片叶子，都使我欣慰，至于哪一盆植物突然开出了小花儿，就更加让我喜出望外。

回首往事，曾经走过的路模糊了又清晰，一串串足迹深浅不一，那些跌跌撞撞的步履，那些轻舞飞扬的背影仿佛还在。那些陪着我一起数星星的儿时玩伴，那些与我一起豪情万丈的莽撞少年，那些给我带来幸福、让我衣食无忧的亲人，还有许许多多似曾相识的不同时期的朋友，静静地从我眼前停留、飘过、定格在记忆深处。有时候，我想，时光带来了欢乐，带走了悲苦，带来了忧愁，带走了纯真，带走了光阴，而我在中年以后又能留住些什么呢？！静静地梳理深深浅浅的记忆，我收获的不仅仅是成长，也学会了珍爱自己的痛苦，珍爱自己的忧伤。爱自己身心在岁月的历程里留下深深浅浅的伤疤，我想，它们定是人生历程里真实的见证吧。

这些年常常被钢筋水泥包围着，无法呼吸。窗外的街道日夜喧闹着，我已经习惯了沉寂在噪音里，安静地读书，写字，画画，回忆。为了充实自己，不至于让自己年轻的生命颓废在柴米油盐里，我靠文字支撑生命的快乐与充实。也喜欢泡在网上更新博客，刷新朋友圈，常常会陷入那些亦梦亦幻的感觉里。行走在文字间寻觅着自己生命的意义，然后让他们融进我的思想，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

一阵风吹来，金秋十月是有些凉意了。一串串雨丝从空中飘落，晶莹剔透，淋湿了我的记忆。我无法判断，在多年之后，如今貌似宁静的岁月是否如那年那月，也能留给我挥之不去的记忆，就像现在感慨童年的懵懂，不知身在福中。是啊，走过光阴，走过故事，走过经年的繁琐，回想这段人生旅途，将生活中点滴的往事细细回味，内心都有一种很深的感触，那些温暖的话语，心酸的故事，都被四季的掩埋一去不返，留下的却是埋于心底真实的感情一路相随。我想：在今生，我已经得到了可亲可敬可爱的亲人与朋友们，我是多么幸福！有梦的岁月随着风已飘向了远处，有梦的季节却依然在不变的更替着。从你们那里，我收获了许多，那真诚的笑脸，那情意满怀的帮助！原来，上苍一切的安排

都是有深意的，我愿意沿着既定的轨迹走下去，知恩并且感激。

我很高兴我能成为现在这样的一个自己，有自己的生活方式，有自己的思想，虽然不完美，我还是很喜欢，不羡慕谁不哀怨自己。努力做好自己，努力修行成为一个美好的女子，爱生活，爱大自然，掬一捧泛黄的光阴，裁一段流年的光华，做红尘中一株闲花，轻轻掠过秋凉，向着阳光生长！

## 清茶氤氲， 依一抹书香与你相望

似乎不经意间，天气渐渐凉了起来，花儿慢慢开始枯黄，心里无端地被一丝淡淡的凄凉氤氲着……流水般的时间，已缓缓进入秋天的河道里。

午后，从慵懒的被窝里爬起来，梳洗打扮一番，让平时扎得结结实实的马尾放松一下，镜子中披肩的卷发似乎增添很多女人味；从柜中找出平时很少穿的长裙，莞尔一笑，让自己清清爽爽地出门。

一个人静静地坐在“悠仙美地”靠窗的吧台，喜欢这里不是因为“在悠仙美地消费、休闲成为一种时尚”，单单喜欢这里别具一格的环境，舒适温馨，望着窗外或灯红酒绿的霓虹灯，或静静矗立的高楼，往下看匆匆行人和车来车往，你可以什么都不用想，让身心尽情放松，不要让寂寥的心事伤感了岁月。沐浴着午后的阳光，一杯淡淡的雨花茶茶香氤氲缭绕，捧着《晚安玫瑰》有意无意地品读着，迟子建娓娓道来的故事情节把我带到了故事中，我仿佛就是书中女主人公赵小娥。

往日，喜欢约上三两女友一起，或纵情唱歌，或喝茶聊天，可现在我的心情却只适合一个人静静地呆着，我渴望读书能使我浮躁的心平静下来。在这样的时刻，我更多地想让自己的思绪与时间一起飞进书中，去感悟书中的女主人凄美的爱情，坎坷的生活。



《晚安玫瑰》是迟子建一部反映都市生活的中篇作品。小说以第一人称叙述。赵小娥，相貌略丑，在歧视中长大。无论在爱情还是在生活中，都处于劣势，但同时她又是有着自己个性的。吉莲娜是她的第三个房东，已八十多岁了，终身未婚。吉莲娜和赵小娥两个女人在感情上都没有得到幸福。整个故事娓娓道来，没有惊天动地的情节，却能够让你走进久久难以自拔，不由自主地联想到自己——在我的生活中没有阴暗更没有歧视，每天八小时的工作，做着与自己的爱好相同的文字工作，八小时以外自由自在，相夫教子，与故事中的主人公相比是何等的幸福！

捧到《晚安玫瑰》，因马先生的推荐并慷慨借书于我。我看了三遍仍不忍丢下，日日装在包里，哪怕是坐在上下班的公交车上，想起来便忍不住翻看几页。

马先生读了这本书时，在博客中评论道：“在迟子建的笔下，美丽的哈尔滨笼罩着的淡淡的哀愁，这是一个罪恶与救赎的故事。自然清新的语言，不动声色的叙事，隐藏在内心的悲哀，灰姑娘的现代版。现代人的脆弱和感伤，悲情的小人物生活折射城市悲情的一面。”可见同样的一本书，在不同的年龄阶段的品读，参悟出的道理迥然不同。除了喜欢这部作品，我更喜欢迟子建这个人，这位生长北纬53°线上的漠河小镇的女作家，她的笔下刻尽了人生的五味杂陈，带着生活的憧憬，坚强，无惧，是为“忧伤而不绝望的写作”。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我只能是遥不可及的仰望。

淮北的秋天总是很短，在这么一段冷热交替的分不清是夏是秋的时光里，我总会情不自禁地想念生命中曾路过的一些人一些事。音箱里，缓缓地流淌着石头与李雨儿深情地吟唱“你的影子已看不清，我还在寻觅当初你的笑容……”不经意间，竟然泪湿眼底。有时想念一个人就是这样，没有原由，这么想念一个人，可他或是她却不知道有一个人在静静地想念着他（她）。

是啊，想念的距离有多长？我想，应该是可以从一个人的心脏一直延伸到另一个心脏吧。不管时间怎么地变迁，你我怎么地改

颜，我仍会如此的想念，如此的年复一年，你知道吗？我也会长大，我也在慢慢老去。想想也是啊，这长长的一生中，有多少人值得我去想念啊！李雨儿竭斯地演唱“千年以后繁华落幕，我还在风雨之中为你等候……”震撼人心。石头、李雨儿演唱的《雨花石》对我来说是最好版本，这首歌被他们俩演绎得天作之合，简直是为他们量身定制，百听不厌，每次听它都十分震撼。

可是，你说你怎么看不到我在线？呵呵，那是我设置了“在线对其隐身”，既然当年错过了花季，也不必在秋季里哭泣了；既然沉默成了我们的语言，就无需再有任何牵联。这世间有许多情感，都背负太多的无奈，欲爱不能，欲罢不忍。谁又可以静坐在云端，冷眼俯瞰凡尘烟火，做到纤尘不染？尘世里美丽的相逢，总是让你情难自禁，只是我知道，很多很多的所谓缘分终究难以维系一生。于是，我收拾心情，将关于你的一切打包删除。

我是一个相信缘分的人，而我与C的相遇相知是一场开花结果的缘分。清楚地记得那年秋天，我一个人落寞地坐上长途去找我的闺蜜，就在那个美丽的秋天，就在我坐进座位四目相对的那一刻，从此，他走进了我的生命里。佛说前生五百次的凝眸才换得今生的一次擦肩。那么，今生我与C的相遇相知相爱是不是也是一次来之不易的爱的修行呢？

二十一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缘分，让你我风雨走过。困难重重你不曾走远，曲曲折折我不离不弃，谢谢你，一路相随，包容我说走就走的任性。就在这个十月一日，我们的乳白石婚纪念日子里，我突然有种走近大海的冲动，于是，一路走来，我们相依相携。你说，海水有多长，我们的日子就有多长……

置身于碌碌红尘中，每一天都有相逢，每一天都有别散。放逐在茫茫人海里，常常会有这样的陌路擦肩。某一个人，走进你的视线里，成了令你心动的风景，而他却不知道，这世界上有过一个你。又或许，你落入别人的风景里，却不知道，这世上曾经有过一个他。不知道多年以后，有缘再次相遇，算是初见还是重逢？

常常感到迷惑:是因为爱情多一点才让我这么单纯?还是因为爱情少一点才那么单纯?除了你的笑容,再温热的阳光也不会开出灿烂的花朵。或许,就因为我爱你,所以才多了信任少了防备,伤害使我长大,让我现实,但我仍然相信这世间是有真正的爱情的,没有你的陪伴,我的世界将失去色彩……你会陪我一起慢慢变老吗?

在时光里,许多人和事,就那样不经意丢掉。已是黄昏,酷我里石头与李雨儿嘶声裂肺地唱着“千年以后,繁华落幕,我还在风雨之中为你等候!”歌声撩得我温柔地伤感着,“石对雨的爱就像蓝的海,虽有万千语不知怎么去表白”,是啊,又有多少故事重复上演?!

我深深地懂得,梦想不沾染尘埃,只是为什么在现实面前,我对梦想还这么无理由地热情着,关于未来,我还会有心潮涌动。虽然那些倒退的时光,是那么的美好。曾经的年少,曾经的张扬,曾经的梦想,如烟花般璀璨。在渐行渐远的岁月里,我屏蔽了现实的虚伪龌龊,试图找回童真的轨迹。

已逝的青春年华都在流年中安然滴过。

原认为自己是一个可以耐得住寂寞的人,可是,不知道从何时开始,我突然害怕起寂寞来。曾经我特别喜欢一个人逛街,一个人吃饭,一个人静静地坐着,可我越来越发现现在的我特别不愿意一个面对大片的空白时光,不想让自己沉浸在思想里,渲染在回忆里,一个人安静地做着除了看书以外的事情,将成为一件很难的事。

于是,每到双休日,我都有些恐慌,工作日时像上学的孩子盼望放假一样,可一旦休息了又觉得心里空落落的,渴望上班。喜欢一个人的小时光,那是梦想对浪漫对书卷的自己,我不想让自己不食人间烟火一样的生活着,我要实实在在地生活。我不要一个人寂寞地呆着,在这个清爽的秋日,且让我们氤氲在茶香里,依一抹书香,用素心素笔,写下暖暖的时光。

与爱情同在,与友情同在,与文字同在——

还记得那晚,巍邀请几位朋友小聚,我

们如约而至。端起酒杯前,让巍致开场词,她便满含深情地从她如何走进这个圈子说起,大家都认真地听着等她结束发言,可看她越说越有兴致,似乎三句两句是难以结束,见此情景,有人忍不住地说:“咱先端起酒杯,等会你再接着说。”大家举杯共饮之后巍真的继续她的成长经历,动情之处眼睛里竟然闪着泪花。大家边喝酒边调侃:“太煽情了,太煽情了,把大伙都煽得擦眼泪了。”

我与巍临座,时不时地我们俩拥抱着一起,我也被她的情绪感染了,两眼湿漉漉的,一边还要哄着她:“今天你请客可不要太激动,咱把大家招待好才是最重要呢。”我知道,我们都是喜欢文字的女子。喜欢文字的女子大都是感性的,我们喜欢带着感情去理解身边的人和事,尤其是朋友们的关怀,关注,以及每一次的相聚,每一个老师也罢,朋友也罢,他(她)的一言一行、音容笑貌,都会刻画在我们的心里,尽管我们平时言语不多,但心里却早已领会。因为我们看上去单纯,可我们都很善良很聪慧,懂得感恩与尊重。

席间,说到感动之处,巍与我相拥落泪水涟涟,我也受她感染泪湿眼底……生活中,我们就是这样多情多思多感的女子,我们大都以书为伴,对生活,对人生,对事物有自己的见解。看似不食人间烟火,其实内心更懂如何生活,我们就是喜欢文字的女子。

多愁善感大抵是我们这样的喜欢文字的女子的天性,常常会因为花落叶零而感慨,会因为一句不在意的言语受到伤害而独自落泪伤感难眠,尤其是自己深爱的人,往往会因为你的粗心会忽略了一颗柔弱的心。春也是因为文字我们相识并相交的。常常在阴天下着小雨的时候,她喜欢一个人骑自行车来到郊外,不论东西南北,不管是何地,她便会一个人情不自禁地让泪挥洒,哭累了,便拿起电话给我打电话,让我猜她在哪儿,我知道这个时候如果她再不清醒再不说话,就会不能自拔。电话里,说着只有我和她自己能懂的心灵深处的感受。渐渐地,她会忘记自己身在何处,释怀并大笑:天晴了,蓝天白云,美丽的不仅仅是心情。



这就是喜欢书香,喜欢文字的女子。

近年来写出的东西大都是些随感,没有特定的人或物,只是,每一段文字都来自于对生命的执着,让美好在心。在纷扰的世界里,用文字寄托心底的话语,仿佛在喧嚣的都市看到一望无际的草地,让自己的心时刻处于一种平静、淡然的状态,让自己也感染身边的人在繁琐的生活中看到一缕明媚的阳光,那种绿色的张扬,生命的乐章,激励着我们这些喜欢文字的女子奋力前行。

是啊,现代人读书学习也是快节奏,方式多种多样,尤其是网络阅读、微信阅读,只需轻点鼠标,便可享受了。这个时代变化得太快了,一不留神你就落后了。为了不至于OUT,我开博客、上微博、微信,更新QQ空间,下载了电子书,可是我只是偶尔看一下,感觉总是没有纸质书香更能让人着迷,喜欢那种手捧书本的感觉,亲切而温暖。徜徉在文字中,吮吮着书中的美味,让思绪跟着文字行走。

一直以来都喜欢书,有了自己的书房后,最喜欢的就是那两组书柜了,书放满了,便叠摞在书的最上面,哪怕夹缝里也塞满了书。就连办公室里的办公桌、办公柜子里也

都放满了不同类型的书,每次清理办公室,同事都说我不要的旧书还不扔掉,可我总是舍不得扔,心想好不容易收藏了这么久,早晚会有用的吧!一本喜欢的书我会常常带在身边,睡觉时放在床头,上班时放在案头,想起来就会顺手翻一翻,再烦乱的心都会瞬间释然。

喜欢读书的女人心灵都是丰盈而富有的,总爱做梦。常常会冥思苦想,种种有关于情与爱的文字,哪怕一点点蛛丝马迹也能引起感伤,那些忧伤的情诗、愁绪满怀的文字都是在这种心境下写出的。人到中年,尤其作为女人,生活的阅历和岁月的风霜在脸上留下的痕迹,因为有书为伴,我们从不会抱怨;读书的女人就像一杯淡淡的雨花茶,时时散发着幽幽的香气……

我喜欢有方向有目的的生活,即使不再是青春年少,可我依然坚信梦想。一路走来,呼吸着阳光的味道,总能让自己的生活变得精彩美好,让泛着皱纹的脸庞依然挂着纯真的微笑。在青春的岁末,喜欢文字的女人,品一缕茶香,依一抹书香,且行且慢,在这个容易感伤的季节里,你我心灵相望。





散文作坊

# 高标独秀

刘志远

一直想去安庆。

不是因为听惯了单位中几个人的安庆腔，也不是想去听正宗的《天仙配》、《女驸马》黄梅调。

据说安庆是一座风景秀丽的江城，它南临奔腾不息的长江。江边有座迎江寺，迎江寺内有一座著名的古塔，名叫振风塔（又名万佛塔）。此塔建于明穆宗隆庆四年（公元1570年），砖木结构，虽不是最高最大，却是万里长江岸边唯一的古塔。

想来站在那古塔之上，看一江波涛奔腾——

可以吟咏：无边落林萧萧下，不尽长江

滚滚来。孤帆远影碧空尽，唯见长江天际来。

可以感慨：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泣下！

可以思索：滚滚长江东逝去，浪花淘尽英雄……

一直想去安庆。

要在早几年，我会说是因为海子。一个叫查海生的安庆高河人，与我同龄，生于安庆农村，只是他走的更远些，并且写出了一些让人匪夷所思的诗歌。

我曾想过，带着《海子的诗》，站在位于那山坡上的海子墓前，高声或只在内心中吟



诵着：面朝大海，春暖花开……表达出对一个诗歌天才的膜拜。可能，我也会在那山水田野间行走寻找，就如到了我自己的故乡一样，试图找到些契合内心的东西，然后去看一看可能已是白发苍苍的海子娘。

然而，虽然我是一个不停行走的人，但是至今还没去过安庆。

年龄渐长以后，一个怀揣多年的愿望越来越强烈了——去安庆，寻一寻百年前的陈仲甫。

有段时间，我的枕边摆放着《陈独秀传》。已记不清是哪一年得到这本书的，反正读了后，我就不能放下这位“从秀才到总书记”的安庆人。

当然，我知道他是托派分子，是被开除党籍的中共五届的总书记。早年从宣传中已留下“不是好人”的印象，可能就如同他的性格似的，我也多年执著地想去安庆这块成长了他的土地上寻个明白——这种卓尔不群的锐利目光和深邃的思想是怎样生成的？就如想探究一棵参天大树所扎根的泥土、身处的环境、岁月经历。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的神州，那是一个怎样的时代呀！清廷腐败，军阀混战，几千年封建思想顽固不化，新兴资产阶级呈现出彻底性和软弱性，变革维新，复辟登基，丑剧闹剧不断上演……可是，就在这样的时刻，一个土生土长的有着浓厚安庆腔的青年出现了。

正如他的名字一样，在那种混乱的腐朽的奄奄一息苟延残喘的时代，他一枝独秀，成为高标。

陈独秀（1879--1942），字仲甫。他六岁跟祖父读四书五经始，先后经历了“封建儒说”、“选学妖孽”、改良主义的“康梁派”、反清革命的“辛亥乱党”、资产阶级革命的民主主义者、马克思主义与早期中国共产党的领袖、托洛茨基主义反对派、超阶级民主主义者的追求和探索道路。

在二十世纪初，可以说就思想之激进革命之彻底而言，是很少有人能和陈仲甫相媲美的。

他很早就从思想启蒙入手，进行政治革

命，而康有为、梁启超辈多沦为“改良党”；胡适在他的督促下，写出了《文学改良主义》，同时，他自己写了《文学革命论》，从而掀起了影响持久的新文化运动；他创办主编《新青年》杂志，出任北大文科学长；他在全国范围内培养革命人材，为积极彻底的改变中国做充分的人才准备；他砥砺鲁迅写出《狂人日记》等名篇，以文学实绩来印证新文学运动，为中国现代文学奠基；他热烈欢呼苏联之“十月革命”，与李达一起商讨并积极组建中国共产党……

正如毛泽东在1945年中共七大预备会上评价他的那样：“关于陈独秀这个人，我们今天可以讲一讲。他是有过功劳的。他是五四运动时期的总司令，整个运动实际上是他领导的。他与周围的一群人，如李大钊同志等，是起了大作用的。……我们是他们那一代人的学生。”“那个时候有《新青年》杂志，是陈独秀主编的，被这个杂志和五四运动警醒起来的人，后头有一部分进了共产党。这些人受陈独秀和他周围一群人的影响很大，可以说是由他集合起来，才成立了党。”

暂且不去说陈仲甫那些世人皆知的事，只是从他充满传奇的一生中选取几个小片断，就足以让我们看清他是一个怎样的人。

陈家不仅在安庆有一座五进递三个天井的大宅院房，在辽宁彰武县有土地200亩，在安徽省贵池县有水田800亩，在多地开有铺房店面……而陈独秀是这个家族实际上的唯一继承人。按今天的标准，说他是“富二代”“官二代”（其养父是举人，官至府以上省级以下的道员），是不为过的。然而，这时的陈仲甫一个“纨绔子弟”在干什么想什么呢？

1897年，陈仲甫“痛感时势日非，不堪设想”，写下了《扬子江筹防刍议》、《扬子江形势论略》，还准备写《湖中北师》等文。

别的不说，就今天所能看到的他的最早的一篇文章《扬子江形势论略》来说，全文7000多字，广征博引，纵论长江上自荆襄，下至吴淞口的形势。文中对长江流向、缓急、深浅和江面宽窄、江渚、江岸城镇设施都有详尽陈述，并参照历代战争的得失，提出了加强长江防务的具体方案。



写此文时的陈仲甫，是18岁。在今天“百度”“搜狗”普及的情况下凑成一篇文章似乎不是一件难事，可是一百多年前的陈家少爷，怎么就写出了这样的宏篇巨论来的？

1932年，这时的陈独秀在政治上已转向托派，成了共产党的反对派。这年10月15日，陈独秀在上海被国民党中统特务机关逮捕了。陈独秀一生奔走革命，多次被捕，这已是第四次。前几次总是经过营救，很快就被释放，而这一次却被判刑坐牢了。

10月19日，他乘夜车，被押往南京。在沪宁列车上，陈独秀“酣睡达旦，若平居之无事者然”，他这种处危不惊，置生死于度外之神态，一时传为佳话。10月25日，国民党军政部长何应钦传询陈独秀，陈无畏无惧。传询后，许多青年向他“索书纪念”，陈独秀欣然挥毫，写下数张纸：“三军可夺帅，匹夫不可夺志也”，“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莫等闲，白了少年头”……墨尽方罢，见其威武不能屈之铮铮铁骨。

陈独秀被交法院审理消息传出后，蔡元培、胡适等纷纷向他推荐辩护律师，章士钊更是以著名大律师身份倾情为他辩护。1933年4月中旬，国民党政府江苏省高等法院三次审讯陈独秀等人案件。

陈独秀对章士钊煞费苦心的庭辩，大不以为然，拍案而起，发表自撰辩护状。庭上他慷慨激昂，义正言辞，把自己变成原告，把法庭当成战场。宣判时，他当场起立大声抗议：“我是叛国民党，不是叛国！”

1933年6月30日，陈独秀被国民党政府判刑8年，关押在南京第一模范监狱。在狱中，他坚持斗争，对当权者表现出极大的蔑视。一天，大画家刘海粟来探监，一对老友手拉手，在狱中旁若无人，谈笑风生，狱中人见之，无不惊讶异常。临别陈独秀写下对联作为纪念：行无愧怍心常坦，身处艰难气若虹。

在狱中，陈独秀除了与反动派斗争外，把大量的精力放在研究历史文化和写作上。在朋友们的帮助下，他读了很多书，列出宏大的写作计划。他准备在两三年内，除了文学著作外，还要写下列各书：《古代的中国》、《现代中国》、《道家概论》、《孔子与儒家》、

《耶稣与基督教》、《我的回忆录》等。

仅以他只写出两章的《我的回忆录》为例——“没有父亲的孩子”和“江南乡试”两篇文章发表后，由于内容精彩，取材和写法堪称典范而震动文坛，被称之为“传记文学之瑰宝”。凡读过这两章者，无不为其奇特的情节，绚丽的文采，幽默的笔调所倾倒。

1934年写成的五十六首七言绝句《金粉泪》，更是满纸悲愤，字字殷血。诗言志，既表现出他刚正不阿的风骨，又表现出他的泼辣尖锐，生动幽默的文笔。其诗谴责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讥讽国民党卖国求荣、当权者腐朽堕落。诗中点名的就有蒋介石、汪精卫等几十位“党国”要员，可见陈独秀不阿权贵的凛然正气。

在狱中，他还一直在自己一直兴趣很浓的文学音韵学上下大功夫，都取得极高的成就。直到1987年，文天谷教授还认为“仅就他的三部著作（《字义类型》、《实庵字说》、《小学识字教本》），达到总的水平来说，恐怕目前还没有能超过的。”

1941年冬天，对于陈独秀来说，是一个贫困交加，病痛不堪，十分难熬的一个冬天。他在1938年7月初拒绝美国、香港等地邀请后，几乎抛弃一切颠沛流离入川。先重庆，8月3日移居江津县城，又由于难以安身，最后定居在距县城约20华里的鹤山坪。

这时的陈独秀不时“血压高涨，两耳日夜轰鸣”，加之亲朋先后故去，已觉老之将至，终于只有一些“最后见解”，抛弃一切主义了。“终身的反对派”陈独秀走进凄凉的晚年。

由于物价猛涨，偏居一隅的他生活十分窘困，不时靠典当度日。当时，他住两间破屋，上无天花板，下是潮湿的泥地。下雨时，满屋漏雨，室内陈设十分简陋，多余之物尽被当出，唯书房墙上挂着一张岳飞“还我河山”的四个大字拓片。

当时全靠亲友救济的陈独秀，仍为自己立下“三原则”：一、素无知交者，更不愿无缘受赐；二、国民党著名的官僚和共产党的叛徒赠送，即使出于同情而非政治拉拢，也坚决拒绝；三、“无功不受禄。”



一次,罗家伦、傅斯年两人送钱给他,他不要。他对这两位曾是北大学生,现今的高官说:“你们做你们的大官,发你们的大财,我不要你们的救济。”

另一次,朱家骅曾赠他五千元支票一张。五千元对贫困中的陈独秀来说可谓是巨款了,然而他拒之;朱又托张国焘转赠,又拒之;张又托人寄赠,他还是不收……

1942年5月27日,陈独秀在江津城郊病贫寂寞中死去。死时他上无片瓦,下无葬身之地。只是在友人的帮助下,才入土为安,走完他坎坷曲折而又卓尔超俗的64年人生。他死得并非像他的人生那样充满传奇、惊世骇俗和独标一格,而是一派落寞和孤独。

我生亦晚,不能亲身经历那个风雨激荡的年代,不能亲耳聆听先生那慷慨激昂的演讲,就想去安庆,去从精神上感受一下他的独秀高标。

我会在他生活过土地上行走,想象少年时他怎样在祖父、兄长的鞭策下读四书五

经,他怎样在“藏书楼”上演讲,看是不是还能找到一张“安庆俗话报”,想象一下他怎样从安庆出走,搅起神州狂澜,死后又怎样经过不少波折才落叶归根。

当然,我一定会去安庆市北关他的墓前。我会献上鲜花,凝视着墓碑上的名字吟诵孟子的话:“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

我会在那个一定不宏大的墓地转而又转,已是知天命之年的我,心中一定还会追问:何为天命?人这一生的意义何在?短短几十年中是不是要活出些精神?又该以什么样的标准去生活呢?

仲甫先生,您会哈哈一笑吗?您会再一次说出:“我不懂什么理论,我决计不顾忌偏左偏右,绝对力求偏颇,绝对厌弃中庸之道,绝对不说人云亦云豆腐白菜不痛不痒的话,我愿意说极正确的话,也愿意说极错误的话,绝对不愿意说不错又不对的话。”

人生难得十全十美,那么就一个高的标准来说,陈独秀活得也的确实实在在。

高标独秀,诚然!



# 临涣人·临涣茶

侯良丽

这是安徽北部的一个小镇——临涣。

天刚朦朦亮，怡心茶楼的老板郑同川，打开茶馆的连扇门，捅开炉灶，开始了他每天重复不变的生活。茶水在沸腾，临街的早点铺子迎着赶早的人们，怡心茶楼也迎来了第一批茶客。

早上8点，街市开始热闹起来，怡心茶楼屋里屋外被茶客围得满满当当。在临涣，茶馆，似乎就是古镇的名片，而古镇，又好像是一个茶的家园。

临涣的意味，在于一个“老”字，老街、老巷、老树、老茶馆、老茶客、老烟袋、老旧的茶话。

历史上临涣曾为郡、为县，四面八方的客商聚集在一起，茶文化的密码，在岁月的变迁之中，深深地融入了这块土地的社会经济和人文历史之中。

早在东晋时期，临涣街上便有一些固定的茶摊。进入唐代，出现了茶馆。宋元时期，茶馆在临涣古镇上已相当普遍。至明清，临涣茶馆已成为一大景观。鼎盛之时大小茶馆有二十多家，茶客摩肩接踵，穿梭不断。临涣人的饮茶习惯也自此沿袭下来。

古镇还有着革命的传统。文昌宫，淮海战役总前委指挥部，当年硝烟环绕，胜利在此运筹帷幄，如今已成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临涣独特的泉水，是临涣茶的生命之源。临涣多泉，回龙泉、金珠泉、饮马泉和龙须泉，被称为“四大名泉”。现在仅存的是龙须泉。

说来也怪，用来泡茶的茶梗竟取自100公里外的六安，也叫红茶棒，它与临涣似乎有一种天然的默契。就是这种在六安本地也很少用来沏茶的茶梗，经临涣泉水的沏泡，



浓汤一样的“临涣棒棒茶”，便与茶馆里早烟的味道，喧嚣或者寂寞，温暖相拥。

怡心茶楼是临涣规模最大的茶馆。茶馆的主人郑同川会经营，人缘也好。他的茶客既有不足百米的乡邻，也有慕名而来的远客。英国五星级酒店的老总杨茶客，每年都来茶馆度假，一些摄影家和记者们也喜欢来此采风，没有被现代文明摧毁的生活原生态，似乎让人们找到情感的回归。

老茶客董家坊，老家在河南，年轻时遇见了临涣茶馆，这里，就是家了。茶馆北门的石凳，似乎就是给董爷留的。大家叫他董爷，不只是他已79岁的高龄，还因为董爷有明星范儿，只要镜头一对准，他很快就能入戏，擎着两尺多长的旱烟袋，在茶水与烟火的迷雾中高高的仰起头，像一尊雕塑。在临涣茶馆，见到董爷是需要缘分的，因为他还有份放铁炮的活儿。放铁炮，也叫“打三洋枪”，就是谁家有个红白喜事，上门放串鞭炮，说几句表达喜悦、或慰藉亡灵的话，董爷说话中听，乡里乡亲喊上他来家放铁炮觉得有面子，给别人5块、8块的，董爷总是要多一些，还把上好的菜给董爷带着。逢上好日子，董爷要跑上两三家，十里八里，风一样的赶过去，从不误事。董爷一生未娶，多年前收养个流浪的男孩，有些智障，董爷给他取名“自来”，自来也是20来岁的大小伙了，虽然有些傻，但从不着事，给董爷倒茶，买烧饼，有时也学着董爷的样子，端起一袋旱烟，静静地抽……

在临涣茶馆，每个人，都可以找到尊严的。

临涣人离不开茶，即便是北方农民最为忙碌的午收季节。

距离怡心茶楼不远的麦田里，毛安拉走最后一拨麦秸，又能在茶馆多泡上一会儿了。从记事时起，毛安就跟着爷爷来茶馆，喝茶早已成为一种习惯。

毛安属小龙，刚满50岁，但看上去年龄要大得多，这与他常干体力活儿有关，忙了农活儿就去建筑队帮人盖房子，中午累了就到茶馆喝茶歇歇脚，到上工的点再匆匆地去，有时晚上收工也得来茶馆泡上一会儿解

解乏。经常有外地的茶客问他：老人家70几岁？毛安笑答：不到80！毛安的幽默、健谈、博学是临涣茶馆出了名的，只要毛安一到，很多老茶客都会围上去，听他天南地北的段子，听他发布的时事新闻，包罗万象。毛安爱读书，遇上些文化人，喜欢上去搭讪几句，聊聊三国、红楼梦、聊聊梵高的画……毛安，那个有着红茶棒一样的肌肤，笑起来双肩都在抖动的大哥，有着茶一样的朴素、温暖、敦厚。

毛安的午饭也是在茶馆里吃的，大馍配上茶，纯粹，香甜。当地人把这些嗜茶上瘾，整天泡在茶馆的茶客，叫“茶癮子”，他们多是一大早不急不躁的来，再不紧不慢地掏出些零钱，块儿八毛的往桌上一放，茶馆的主人就会抓上一把硬邦邦的茶梗，放在茶壶里冲泡。茶客的茶时光，就这样开始了。

有茶就有谈古论今。蹇叔、嵇康，一代又一代的仁人志士，骨子里散发着独立与侠义的气蕴。这种气蕴，早已溶于临涣特有的不紧不慢的节奏之中，茶不过是这种情怀的载体，茶文化，浓缩着一方百姓的精神。

在这里你可以高谈阔论，较劲竞技，可以休闲娱乐，待客接友，可以议事决策，调节纠纷。一壶老茶、一盘花生、一捧瓜子儿，再平淡的日子，有了茶，就有了滋味。

氤氲的茶香中，煤炭，木柴，茶梗，陶壶，这些茶馆里常见的外在的物质存在，与人们寻求的心灵慰藉不谋而合。一桌桌的茶客，似乎有你，也有我，有草根一样生长的，有花一样盛开着的，有莲一样心事的，茶，可以温润，也可以疗伤……

今天的临涣茶馆已经超越了“喝茶”的概念，那是一种对生活 and 人生的感知。

郑同川最能品出茶味道的层次。略有苦涩之后，是淡淡的清新与含蓄的甘甜。

几年前，一个朋友做生意贷款需要担保，找到了郑同川。不幸的是，这个朋友在一次意外中去世，还款的事一下子全压在郑同川身上。那段时间，他没有心思打理茶馆的生意，也不愿出门，只是默默地喝茶，默默地看着茶客们打牌，聊天。妻子依然很忙碌，茶客们依然在茶馆里进进出出，说着，笑着，喝



着……看着茶客们有了茶就有了快乐,郑同川也渐渐明白,品茶,能够品出不一样的人生。

欠下的钱就这么慢慢还着。漂浮的茶雾,慢慢散开了……

郑同川现在很享受,端茶,送水,看着小外孙在茶馆里跑着、闹着,郑同川擦着孩子的“鸭尾巴”,茶馆里的童年,会给孩子留下怎样的记忆……有时,郑同川干脆就躺在摇椅上,打开手机和天南地北的摄影爱好者微信聊上几句。他还向我们炫耀,正在读博士的儿子,一组茶馆摄影作品刚刚获了大奖。

一位作家这样描述中国农民淳朴的生存观:他们在埋头种地和低头吃饭时,总不会忘记抬头看一看天。在临涣茶馆,老茶客也会喝上一口茶,抬起头,看看天。

在临涣,乡土观念和亲情观念早已化成深深的情节,植根于茶客的骨髓中。

临涣古镇现为中国文化艺术之乡,安徽省历史文化名镇。政府部门对茶馆实行抢救性保护,镇里对茶馆主人实行年度一次性补贴,把每年的农历二月二定为“棒棒茶”节。

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多家主流媒体进行过专门采访和详细报道。《英国卫报》记者欣然,在《见证中国》一书中,用大量文字记录了临涣茶馆,巴黎世界民风民俗摄影展上,一组临涣茶馆的照片还获得金奖。

被临涣独特的茶文化所滋养的蹇叔、嵇康,甚至包括郑同川、董爷和毛安他们都不曾想到,文化的滋养会以这样的方式延续,绵绵不息,生机勃勃。岁月更迭,而不变的脉络恰恰是临涣历史文化的载体和见证。

浍河水静静地流淌。古城墙散去远古的刀光剑影,凝视着脚下这片土地的丰厚与殷实。

临涣中学的校园中,青春在接龙。不远处的临涣工业园,和美好乡村深情对视,完成梦想与幸福的对话。

古镇临涣茶馆的生存与发展,在于茶文化的底蕴。去茶馆喝茶依然是临涣人生活中最难舍的部分。

夜深了,郑同川还为毛安留着门,他知道,再晚,毛安也要过来喝茶。

临涣人、临涣茶,一份情怀,一种滋味,延续着小镇的千年历史和独特文化……

# 我心目中永远的英雄偶像 ——岳飞

(外一章)

唐怀升

近日寻找资料翻看书橱,又见到多年未看的《说岳全传》,不由触动尘封心中的“英雄情结”。重读此书,仍然感慨万千。

我对岳飞的认识,始于40年前“文革时期”偷来的一部旧书。就是这本书使我认识了民族英雄岳飞和卖国贼秦桧,并由此形成了影响我至今,并将影响我一生爱憎分明的“忠奸观”。

1970年冬天,三哥从大队部套间仓库的窗缝间,用高粱秆挑出一本少皮缺页、中间拦腰断裂只余书脊处相连的、被作为“封资修大毒草”收缴进去的繁体字旧书《说岳全传》。父亲曾听过经鼓书艺人改编的大鼓书《说岳》,对英雄“岳爷”推崇备至,便让“农中”毕业的大哥读给全家听。

那个冬天,全家三代人集聚在关门闭窗的堂屋里,祖母、母亲摇着嗡嗡的纺车,父亲抽着旱烟袋,我们兄弟则围火而坐,尽管外面大雪纷飞、天寒地冻,而我们每个人心中却激情翻滚,跟随着故事情节的起伏跌宕,

沉浸在悲喜交集的情感里,为岳家军的胜利而开颜而欢呼,为朝政的昏暗而切齿而痛骂,为忠良的遭陷而痛心而悲愤,为奸贼的受惩而大快而解气。民族英雄杀敌立功“精忠报国”、奸佞贼子卖国求荣残害忠良的故事,使我懵懂初开的少年心灵受到强烈震撼,直摧得我热血沸腾、涕泪交流。激昂悲壮、爱恨交织的感觉让我刻骨铭心,混沌的思想像被盘古的利斧猛劈了一下,“忠”、“奸”、“善”、“恶”的界限立即泾渭分明起来,强烈的爱憎情感开始萌芽,善和恶的分界开始明显,忠和奸的标准开始确立。决心长大后也要做“岳元帅”那样“精忠报国”的人,为了自己的国家驰骋疆场不惜马革裹尸。而对“毁我长城”的张俊、秦桧那样的奸贼之流,绝不能姑息迁就、心慈手软,一定要斩尽杀绝。

转眼四十多年过去了。随着对历史知识的丰富,虽然知道宋朝时期的战争是中华兄弟民族间的“阅墙”之争,可岳飞“民族英雄”





的形象在我心中始终没变,这恐怕是历史原因造成的。每次重读《说岳全传》,都对英勇抗击外敌侵略、一身正气永不向邪恶势力妥协的民族英雄更加敬佩,对贪生怕死、卖国求荣,为了自己的名利不惜冒天下之大不韪“毁我长城”的卖国贼更加不齿,对善恶、忠奸、爱憎的理解又深入了一层。在我的影响下,妻子、女儿都对《说岳全传》产生了浓厚兴趣,争读之余,纷纷称赞忠良、怒骂奸贼,对善恶、忠奸的理解和看法和我同出一辙。

## 弃草

办公楼房间重新粉刷好后,那些暂时挪放在走廊里的花草被陆续搬回各办公室。只有一盆“金边吊兰”,孤伶伶地被置放在卫生间洗手池下的角落里,已有十多天了无人认领,成为一株可怜的“弃草”。

这是一只直径十厘米左右的土黄色泥盆,盆里的“金边吊兰”羸弱瘦小,只有五六片叶子,叶长不过七八厘米,叶梢已见干枯。可能因其貌不扬,没多大观赏价值,或主人室内原来摆放它的地方已摆上比它漂亮的花草,或摆放了别的什么东西,已无它立足

之地;又因其貌不惊人,不能讨人注意和欢欣,所以也无人将它收养。花盆里的土已干得结成一块,吊兰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死,我想大概是其置身于洗手池下,经常有小水滴溅在泥土里和叶子上,再加上泥土和叶子共同努力吸收空气中水分为己之用的结果。

当这株吊兰引起我的注意,并确定其已成弃草时,我将它搬进室内,放在阳台上,浇足水。水进入泥土时,我听到一阵“滋滋”的响声,我想这是泥土发出的激情的欢呼,既是为其自己,更是为扎根其中的吊兰。泥土是母亲,吊兰是孩子,哪个母亲不为孩子的生命和幸福担忧?!

这株吊兰在得到阳光照耀下,甘露滋润后,重新扬起生命的风帆,两天后叶儿开始泛青,有了精神,数天后草芯里便长出新叶。

我常常在浇水之后,望着吊兰出神。

想这吊兰初栽时,主人一定是喜欢它的,因此有肥料喂养着,有甘露滋润着,生命无忧无虑,是何等幸福,活着又是何等容易。成为弃草之后,无人关怀,无人问津,只能靠自己的叶子以及扎根的泥土拼命吸收水分,才能勉强维持自己朝不保夕的生命,活着又是何等艰难的事啊。唉,命运实在是变化无常!

几个月过去了,这株吊兰长大了许多,翠绿的叶子生了一根又一根,整天生机勃勃。昨天,芯儿里又蠢蠢地冒出一个新芽,我想这一定是一根能垂吊下去、尖上长出一大蓬兰叶,长长的蕊儿——吊兰有了制造分孽新的生命的能力了!

# 岳父的故事

宋同文

又到季节秋凉时。

两年前的秋天，一个风扫落叶的下午，在外面溜达一圈回家的岳父，准备让儿子陪着到澡堂洗个澡，在出门后转身找钥匙的时候，感觉心里难受，就倒在了儿子的怀里，走了。岳父无疾而终，离开了我们，享年 83 岁。在最近的两年时间里，老人的音容笑貌依然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

岳父叫侯家让，是一位老革命、离休干部。

## 一、故里

岳父的老家在利辛县展沟镇展沟集，是他出生和少年时代生活的地方。刚参加革命时的那几年，他也是在这里度过的。

展沟在春秋时期为楚国州来邑和蔡国故地，位于淝河下游西岸，偏居于寿州、颍州之间，明朝时属凤阳府寿州，清朝时属凤台县，民国时划到阜阳专员公署。在《晚清泉雄苗沛霖》一书中，有关于苗沛霖火烧展沟的记录。可见，在历史上，展沟的名气确实不小！

展沟历来以侯、黄、王、蔡四大姓人最多。生活在同治年间的侯姓老祖侯青云是个秀才、乡绅。岳父的曾祖父侯心田，是光绪年间的武举人。岳父小时候见到过家里有成箱

子的线装书，里面有《诗经》、《易经》、《春秋》等古籍，有关公刀、手梢子、九节鞭等练武用的家什，还有一个大砚台。可惜的是，在抗日战争期间，日本鬼子扫荡展沟前，这些东西或埋了或扔了，都丢失了。当时，日本人每到一处，最先要杀的就是识文断字和练武之人。到了他祖父这一辈，家境就开始走下坡路了。他祖父是当时的“土地丈量员”，专门为乡人的土地买卖做丈量工作。祖父去世比较早。一天早上，他看到粪池满了，就拿把铁锨，将大粪甩到粪池边上晾晒，然后运到地里做肥料。干完活，觉得很累，就在床上躺了一会儿。吃早饭时，家人喊他，没应，走近一看，死了。那一年，他父亲才 18 岁。民国时期，父亲娶了母亲，分家时得了 18 亩土地。但是父亲好赌，常常整夜在外面赌博，欠了许多赌债，家里不得不卖地来替他偿还。最后只剩下两亩半薄地，这哪里能维持一家人的生活呢！

## 二、成人

岳父有姐弟六人，上面两个姐姐，下面弟兄四人。在兄弟中，他排行老大。因为家里穷，岳父很小的时候，就跟着乡人学做生意，在集镇上买卖羊皮、狗皮什么的，挣点小钱补贴家用。集镇上有所小学，看到别人家的





孩子读书识字，岳父也想上学，家里就让他去了。可是，经常只读一学期，下学期就不能读了，因为家里没有钱，没法供他。过一年，家里能积攒点钱，他又去了。这样断断续续，岳父的小学就读了8年。让岳父感到庆幸的是，在姐弟中，只有他是个识文断字的人。

1947年秋天，十七八岁的岳父已经长成一个帅小伙，个子比一般孩子都高些。这时，国民党政府又开始派壮丁任务了。保长是岳父的本家，就悄悄地跟他父亲说，让孩子出去躲躲吧！那时，二姐已经嫁到了不远的村庄——李圩子，他就跑到了二姐家里，跟二姐夫一起逃了出去。二姐夫挑一担子公鸡母鸡，他呢，背着四只鸡，一起向蚌埠方向走去。他有个叔叔在国民党统治区蚌埠开饭店。两个人颠簸了两天半，赶到了叔叔那里，就在饭店里帮工，挑水劈柴、刷锅刷碗，干了一个多月。年底，家里捎信来说，家乡解放了，没事了。两个人就告别叔叔，高高兴兴地回到了展沟。去了一趟蚌埠叔叔家，岳父就跑熟了路，他也把小生意做到了蚌埠。他跟几个乡人一道，挑着自己收购的羊皮、猪鬃去蚌埠卖。然后用买羊皮的钱，买些布匹、食盐、火柴等回来。就这样来回倒腾了几趟，挣些钱，换些粮食，维系着家人的生活。因为岳父识字，村长就让他帮助村里写写画画，收公粮时记记账。解放军是1947年末到展沟的，并建立了展沟区政权。1948年6月，新政府领导看小伙子真诚憨厚，精明利索，还是个文化人，就跟他他说，你脱产吧？他疑惑地问，脱产啥意思？领导说，脱产就是当公家人，吃公家饭，跟共产党干革命。他回答说，好！这样，他走进了革命队伍，当上了村里的财粮员。

### 三、公差

让岳父记忆深刻的是，他成为公家人之后，为解放区政府采购办公用品的那趟历险过程。

1948年秋天，乡村粮食丰收。农村的秋庄稼已经归仓，政府征收的公粮也都收上来了。区领导知道岳父曾经做过小买卖，就安排他一个任务，到国统区蚌埠市采办钢笔、

墨水等办公用品。他说，好，保证完成任务！

当时，家乡有个船队，经常在展沟集和蚌埠之间做生意，装些粮食到那里去卖，然后买些布匹、食盐等生活用品回来，再卖给乡人。岳父打扮成商人，把500斤黄豆装在乡亲的船上。展沟集就位于西淝河岸边，他们的五六只木船组成的船队，从西淝河出发，进入淮河，经过凤台，再往蚌埠方向前行。为安全起见，他们一般是白天行船，晚上吃住船上。那天，是农历八月十四，晚上，船队走到凤台县城南淮河水域的硃石口，就听见城区方向枪炮声此起彼伏，火光冲天。这是解放军攻打凤台县城的一场战斗，从晚上一直打到下半夜，枪炮声方才停止。第二天，凤台县城解放了。可是，三天后，解放军因故撤走，县城又被国民党占领了。那天晚上，岳父和乡亲们在木船上呆了一夜，第二天天一亮，又继续赶路了。水路行船，从展沟集到凤台县城是75公里，要走一天时间；从凤台到蚌埠是150公里，要走两天。船队进入蚌埠时比较顺利，出来时却遇到了麻烦。他们在蚌埠卖了粮食，买了些盐呀、布呀、火柴呀什么的，还有黄表纸等百姓日用品。岳父用500斤黄豆卖的钱，买了两支钢笔、一打（12瓶）墨水、一捆黄表纸，还有一麻袋（200斤）盐。岳父知道，像食盐、黄表纸、布匹等百姓日用品，国民党是不检查的。但是，墨水和钢笔不行，一旦查出来，他们说你为共产党办事，后果就不堪设想了。所以，为避免麻烦，他把墨水和钢笔藏在了黄表纸里面。在蚌埠辖区的一段水道上，有两个国民党兵追上船队。他们端着长枪，就像我们在电影里面看到的一样，这瞅瞅，那捅捅。在最前面的一只船上，他们问，谁是管船的？一位刘姓老乡刚想上前搭话，就被他们一枪托打到了河里，好在使船的人都有好水性，他很快就游到了后面的船上。这时，两个兵又跳到第二只船上搜查，眼见就要搜到藏匿办公用品的第三只船上时，有两个乡亲忙趋步上前，把身上的几张国民党金圆券塞到他们手里。有个叫王家兵的老乡急中生智，赶快点燃了烧饭的柴火，又马上泼了几瓢河水，船上顿时充满了呛人的黑烟，两个人被熏得只咳嗽，忙捂着嘴离开了船队。船队逆流而上，

经淮河到了西淝河上游，属于解放区的地盘，大家才松了一口气，悬着的心终于落了地。这一趟来回，他们走了五六天时间。

#### 四、护粮

1949年6月，岳父被安排到展沟区政府担任财粮会计，后来还担任过经费会计。这期间，他经历了不少事情，也有许多故事。这里，我简略地介绍一两件事。

那时候，凤台县城已经解放，展沟区属于凤台县管辖。在区里工作，经常要到县里报账、领款，每月两次。展沟集离凤台县城几十公里的路程，那时没有车，来回都是步行。每次回来，天都很晚，经过一个乱石岗时，心里也发怵。但是没办法，还要硬着头皮走过。岳父说，小时候，有两件事给他留下深刻的记忆。当时，家乡有“金展沟，银看疃，赶不上陶集一夏天”之说。什么原因呢？因为陶集是个土匪窝。每到夏季，土匪活动平凡，都把抢来的牲口赶到陶集去卖，陶集市场就比较活跃。1943年，国民党骑八师来到并驻扎陶集，一举端掉了土匪窝，还把一些土匪枪杀后，人头悬挂在陶集街头示众。这样，那一带社会才算平静。后来一次，是共产党队伍30多人在展沟集西南一个叫胡楼的地方开会，发动群众闹革命。国民党队伍离这里不远，听到消息后，前来围剿，外围的哨兵发现晚了。这时，他们在紧急解散群众的同时，往外突围，国民党兵就在后面追赶，一千人被逼泗渡淝河时，有18个人淹死在河里，成为烈士。现在，西淝河坝上还立着一块纪念碑，记录着他们的革命事迹呢。也许，这两件事情，给岳父心中种下了参加革命为百姓的种子，所以，在共产党政府需要的时候，他毅然投入了革命的队伍。

岳父第一次拿枪是在1949年底，正值冬天，区里征收的公粮囤积在苏湾村高庄一个地主家的仓库里，准备装船运到凤台县城。高庄距离区政府有6里路，隔着一条河。一天晚上，正在装船的时候，村民们受到坏分子煽动，前去抢粮。消息传到区政府，区长李万康忙带人跑步赶去处理。当时，也没有几个人，有个叫侯传德的公务员背个长枪，

里面装了三发子弹；我岳父也背个长枪，枪有7斤半重，背带还是用麻绳编的，里面只有一颗子弹。他们赶到后，民警班到河边看守船上的粮食，其他人就赶往仓库位置，很远处，就看到黑压压的一大片人。快到仓库时，他们对天空放了几枪，以起到震慑的作用。听到枪声，村民们看到政府的人来了，很快都作鸟兽散了。他们经过摸底，抓走了两个挑头的人。岳父说，当时我们人少，也不知道害怕，只知道为共产党做事，没什么好怕的！

#### 五、丢枪

我听妻子说过，岳父在干公安时曾经有过丢枪的经历。具体怎么回事，她也说不清。我跟岳父提起这事时，他说，哪是丢枪呀，只是一时慌忙忘了，想起来后，马上就找了回来。要真丢枪了，那还了得呀？

1953年1月，岳父因工作需要，调到凤台县公安局任政保股股员。这一年，他通过学习党的政策及有关公安知识，参加了政府组织的“退道”工作。前两年，亳州、蒙城一代，会道门组织活动猖獗，并发生过暴动，马桥乡的一个团委书记就被他们杀害了。后来，经过严厉打击，抓捕了一些骨干分子。但是，还有不少群众相信这个邪教。政府就组织一些干部下乡宣传政策，大张旗鼓地宣传“退道，退道，永不上套”，希望信教群众能够醒悟。曾参加过会道门组织的群众，只要保证不再参加活动，就不再追究。1954年5月，岳父光荣入党，成为一名共产党员，并被委以重任，调任县农业合作总社人保股股长。当时，正值全国开展“四清”运动，县里开始对机关人员进行清理，并成立了“五人小组”（肃反办公室），岳父是五人成员之一。有人举报，县农林局的一位干部，出生地主家庭，身上有人命债。本着“不冤枉一个好人，也不放过一个坏人”的原则，岳父和一位同事赶到位于庐江县普济圩的白湖劳改农场，找一位犯人进行核实。当时，他身上带着一把三八式盒子枪，里面有几发子弹。这把手枪，平时都别在腰间，晚上睡觉时，就放在枕头下。那天，他们在农场完成了核实任务，晚



上住在农场招待所里。第二天早上,就急着往回赶路。刚出农场岗哨时,岳父顺手往腰间一摸,枪没了,知道遗落在招待所了,就急忙回去找。他知道,在这里,枪是丢不了的。这次外调,证实了那位农林局干部曾参与过杀人事件。随后,就被清理回家,并逮捕归案。

这是证实一个人有罪的外调。后来,他独自一人去核实一个人的无罪外调,更能看出岳父意志坚强,对党和人民负责的工作态度。

1957年冬天,县农业合作社有个叫孙兆文的,原在国民党队伍里干过译电员,解放时,投诚到共产党队伍,并参加过淮河治理,后被安排到合作社工作。有人举报,说孙在国民党队伍里当过电台台长。按照当时的政策,如果是台长,就要按特务、反革命论处,是敌我矛盾。如果只是译电员,就只按一般历史问题处理,不再追究,也不影响他的正常工作。孙兆文档案里记录的是译电员,自己交代也是译电员,现在有人说他是台长,他是不是隐瞒了历史问题,就要有个甄别核实问题。如何证实真伪?当时,孙兆文提供了一个人的姓名和家庭住址,这个人姓刘,能证明自己的身份。但这个人的老家远在湖北沙市公安县的一个乡村。

眼看就要到春节了,天寒地冻的。可是,岳父为核实孙的身份,也是对一个人的政治生命负责,毅然踏上了未知的外调远途。那时候,交通工具极为不便。他从凤台县坐了一天的轮船,赶到蚌埠市;从蚌埠出发,坐了两天的火车,到武汉;从武汉搭乘一个敞篷汽车,又跑了一天,赶到沙阳;然后又坐了一天汽车,到了沙市。这时,天上下着雨雪,道路泥泞,身上的棉衣都湿透了。又值春节放假期间,本来就极少的客运车辆也停运了。他不得不在沙市住下来。在一家招待所里,他买来木炭生火,将衣服烤干,吃不惯南方的食物,每天多是吃一些面条充饥。这一住就是一个星期。天放晴了,还是没有汽车,他就一个人沿着长江边的泥路,往公安县方向行走。一天时间,他走了60多里的路程,赶到要找的乡村时,早已筋疲力尽了。他找到村里的干部,询问这个人的家庭情况。他们

说,这个人不在这里,1950年曾给家里来过信,是从贵阳寄来的。他在村财粮员家住了一夜,第二天又赶回公安县,找到公安局的同志,请他们开一张去贵阳的介绍信。他原来的介绍信只写到湖北公安县。他带着新开的介绍信又出发了,先是回到了沙市,在沙市买了轮船票,乘船逆行,走了一个星期,赶到了山城重庆。重庆的天气又热得不行,棉衣根本穿不住,就脱了,揉吧揉吧背在身上。他要从这里再乘汽车去贵阳。可是,车票比较难买。平时,都要提前一个星期购票,才能坐上车。一个星期时间,那可怎么办?他正在售票窗口着急时,一个人来退票,正好是当日去贵阳的,他惊喜万分,几乎是把退票抢了过来,然后就急急忙忙赶车去了。从重庆去贵阳,路上要四天时间,途中还要住三个晚上的旅社。第二天晚上,也许是太疲惫了,岳父睡得很沉,早上4点多钟起床,简单洗漱后,背起棉袄就往停车的地方赶。到车上时他才发现,公文包没带。他的公文包里装着现金、粮票、介绍信,还有那把三八盒子枪。这次他真慌了,心里那个急呀,没法形容。好在车还没开,住的地方也不是太远,就急忙往回跑。赶到旅社,服务员都还睡着呢!他叫醒服务员,打开房间,公文包还在枕边,纹丝没动地呆在哪儿呢!这就是我妻子说过的岳父丢枪的真实来龙去脉。

贵阳这么大,找一个人,还不是大海捞针呀。他到贵阳后,找到公安局,然后一个派出所一个派出所的查找,又是一个星期时间过去了,终于查到了要找的刘姓同志,并预约了谈话时间。这位刘姓同志,原在国民党队伍里也是译电员,但他是共产党的内线,他证明孙兆文当年只是个译电员的身份,并出具了相关证明材料。他十分欣慰地完成了这个任务。跟岳父聊天时,他说,这个家伙,过去在家乡肯定吹牛说,自己在国民党队伍里当台长。不然,怎么能有台长一说呢?

这一趟外调,岳父走了一个多月,回到家时,人已瘦得不成样子,岳母心疼得直掉眼泪。岳父跟我说,如果不是一个认真负责的人跑这趟差事,很快就能赶回来,跟组织说一声查无此人了事。那样,不仅对不起当事人,也对不起自己的良心。

## 六、游街

像岳父这个年龄段的人，又是老革命，在反右倾和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冲击是正常的事情，但跟岳父谈及这段历史时，他说起来，就像在说一个有趣的笑话。妻子也曾说过这样一件事情，在岳父带高帽子游街时，比她大两岁的二姐，还跟着岳父要钱卖烧饼吃呢！

在公安系统的几年，岳父长期奔波在外，一年在家的时间不到两个月，辛苦疲劳。那时，岳父已经结婚成家，并有了儿子。在这期间，岳父53岁的父亲因患痲病去世了，母亲带着三个弟弟艰难生活，需要岳父有所照应，岳父便心生“退意”。那时候，岳父在展沟区政府工作，岳母在区卫生所当助产士。本就认识的两个人，经人撮合，一拍即成。岳父个子高高的，一表人才；岳母白白净净的，贤惠漂亮。岳母出生在地主兼工商业者家庭。解放前，她大伯当过国民党营长，三叔是临泉县政府参议员。她父亲在临泉县长官店开中药铺，雇有几个徒弟，骑自行车从亳州进中药材。家里还有60亩土地，由长工打理。岳母有两个哥哥、一个弟弟，大哥还是国民党排长。因家庭殷实，岳母小时候就被父亲送进学堂，并在幼师学校读了一年书。解放后，又到新政府办的护士学校学习，毕业后被分配到展沟区卫生所。那时候，区政府办公室在一个旧庙里，是个大院子。岳父结婚的新房就布置在大殿东头的一间屋里。两个人打了结婚证，带上自己的被子，放在屋里的一张旧木床上，晚上在食堂里请几位领导吃顿饭，就算结婚了。后来，岳母跟随岳父的工作调动，辗转了几个地方，最后落脚在县城。岳父性格耿直，岳母性情温和，两人相亲相爱，琴瑟和谐。

我查看岳父的履历，对他在大跃进、反右倾及文革期间的工作变动有了清晰的脉络。他于1958年12月离开公安系统后，先在凤台县农校担任总务主任，后到展沟中学任副校长（负责全校工作），丁集中学任副校长兼革委会主任（负责全面工作），关店中学革委会主任（负责全面工作），五·七大学教

改组长。1971年10月调任县委办公室任行政组长，正科级，直至离休。

人生不可能都是平顺的，途中总会遇到一些龌蹉小人，给你使坏，让你难堪。岳父印象最深的两件事，一是“黄豆事件”；二是“文革游斗”。岳父到展沟中学任副校长时间不长，就被上级安排参加农村沼气检查工作，半个月回来后，公社机关党支部组织开会，要他写检查。他感到莫名其妙，更不知道检查什么。当场就有人说他不老实，开始批斗他。那时候，正是“深挖粮食反右倾”的时候，大家都吃大食堂。批斗他，是因为他侄子偷了生产队的一笆斗黄豆，藏在了学校食堂里，说他知道，故意隐瞒不报。当时，他有个堂兄在学校里当炊事员，这个侄子就是堂兄的儿子。对这件事，岳父下乡十多天，根本不知情。那个年代，无理可讲，岳父百口难辩。批斗一通后，他被下放到一个村里看食堂。在村里呆了两个星期，他找到县教育局领导说明事情原委，又被安排到了丁集中学任职去了。过后，时任展沟中学教务主任的王汉举，对他说了实情。学校姓丰的总务主任想把岳父挤走，自己来当学校校长，就跟公社办公室一姓李的主任狼狈为奸，一起合谋借机陷害岳父。做恶事的人，不一定就能得到好处。后来，丰总务的校长梦也没能圆上，上级又安排别人接任了校长一职。在丁集中学任职期间，岳父被抽调到县纪委参与“甄别平反”工作，就是对反右倾期间处理错了的事进行纠正，对处理错了的人给予平反。岳父代表县纪委正好负责展沟区的工作，在组织开会时，曾经陷害过岳父的两个人也在现场，在讨论曾被冲击的公社第一书记问题时，两个人又要争着发言表态，被岳父当场喝止。也许，这就是岳父对他们这种小人的一点报复了。

我一直以为岳父在文革时期受到冲击，是受岳母家庭成分的牵连，实际上不是那么回事。尽管岳母也曾经历过小范围的批斗会，但岳父戴高帽子游街却是另外一回事。

文革初期，岳父在丁集中学任副校长兼革委会主任。当时，全国兴起红卫兵大串联活动，县革委会组织的红卫兵代表团串联去北京，丁集中学也成立了红卫兵代表团分

团,时年36岁的岳父任分团团长,与大家一起去了北京。在天安门广场,他们和全国各地涌来的红卫兵一道,高呼着“毛主席万岁”、“共产党万岁”的口号,看到了站在城楼上挥手致意的伟大领袖毛主席,还有周恩来、林彪、陈伯达等时任党和国家领导人。回来后,文化大革命进入高潮,红卫兵造反派推翻当权派执掌了政权,一大批老干部、老革命、政府工作人员被打倒,被批斗。有个曾在丁集中学上过学,后在阜阳农校读书的李姓学生,是个造反派小头头,回到母校参与运动,关键是想表现自己的能耐。他找到岳父闲谈,问岳父是否受到过冲击,岳父一时没反应过来。李姓学生说,就是你挨过批斗、游过街吗?岳父说,没有。李姓学生说,那你就参加批斗会,然后游游街吧。岳父说:好!这样,他就被拉去参加了有丁集区委书记杨泽远、副书记李佩贤,丁集公社书记蒋硕兵、主任王贵如,区委宣传委员黄春生,卫生所长孙志强,还有营业所、林业社、合作社、食品公司等单位的头头们组成的18人游街队伍。现在看来,那就像是一场闹剧,一场儿戏。然而,就是这样一个自上而下的闹剧,全国有多少人被批斗、被打残、被致死,有多少家庭妻离子散,父子成仇,有多少仁人志士不堪忍受折磨,悬梁自杀,跳楼自尽,真是一场在全国范围延续十年的噩梦!

## 七、盖楼

岳父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许多人都佩服他。从1971年10月起,他担任县委办公室行政组长,负责后勤工作。当时,县委有两个招待所,一所位于淮河边,二所紧邻县

委县政府,但都比较简陋,设备也比较陈旧,没法住人。县里开会,基层来人都住学校的大通铺。1975年,县委决定扩建第二招待所。那时,凤台县属阜阳地区管辖,打报告,批了15万元建设费用。所长一听,15万元够干什么?就不愿意干。领导说,你不干,就休息吧!然后指派岳父负责,组织扩建工程指挥班子。领导要求,招待所改扩建后,要管20年不落伍。岳父心里清楚,这个要求,恐怕三个15万都打不住。改扩建工程于1976年7月15日动工。当时也没有什么预算,走一步算一步,盖一层想一层办法。15万花完了,就要借钱,每次借钱都召开办公室研究,与借款单位协商,然后签字画押。他们先后从教育系统借款7万元,敬老院借款5万元,林场3万元,还有一些单位三几千元的,建设用水泥全部赊账。3年后,二所四层新楼完工了。这时,凤台县又划给了淮南市管辖。楼房盖好了,室内设施还是空空如也。岳父和他的同事又一起想办法,到淮南钢厂联系,焊制铁床;从淮南洞山饭店赊了520床棉被,新棉被做盖被,原来的旧棉被做垫被,一间屋安放四张铁床。这样,县委县政再开会的时候,大家就有了住处。最后算账时,整个工程花了47万元。在这三年时间里,岳父都是吃住在工地上,筹钱、筹物、盯工程进度,兢兢业业,如履薄冰,不敢有半点马虎。新二所开张后,县委县政府领导又把所长一职安在了岳父的身上,让他兼职。

岳父说,那时候,各单位开会都住新二所,一张床铺,一晚上住宿费是两块五毛钱,资金回收也比较快,也就三年时间,就把原来的借款、欠款全部还清了。后来,他就几乎成了专职所长,直至离休。离休后,享受副县级待遇。

# 生命中的煤

肖震

—

对煤的认识,最初是从乡村开始。在我刚开始记事的时候,村里建了一座砖瓦窑。村里的老牛拉了几大车黑黑的东西,堆放在砖窑的门前。我不知道这一大堆大小不一、块状未状的东西是什么,问大人,大人说是煤,是烧火用的。我就纳闷,这黑黑的东西能生成火?村里河岸边黑黑的塘泥怎么不能烧火呢?当一大串鞭炮在窑厂上空被点爆的时候,窑,点火成功,一铲铲黑黑的煤被送进炉膛里,变成熊熊燃烧的火焰,把土砖坯烧成硬邦邦的砖块。我才知道,煤燃烧的能量是巨大的。

不久,做农民的父亲走进了煤矿,做了一名矿工,在井下从事挖煤的劳作。那时我

还小,每次爸爸回家,总带一些好吃的东西,这让我在村里小伙伴面前有了炫耀的资本,我爸爸在煤矿上班嘛!可村里大人们却不屑着说:“有什么好骗的,挖煤的煤黑子而已!”我不知道,“煤黑子”就是形容煤矿人,还据理力争,我爸是煤矿工人。有一年,父亲拄着拐杖回来了,右脚大脚趾头没有了指甲盖,村里的老洪爷爷嘴里咬着旱烟说,煤黑子的命是挂在裤腰带上的。那时,关于煤的细节我知之甚少,直到我也带着希望带着憧憬走进了煤矿,才对煤有了一点认识。

高中毕业,我在南方辗转了几年后又回到了父亲劳苦半生的煤矿。每天上班就是挖煤,把埋藏在地下亿万年之久的煤从几百米深的井下挖掘出来,运往全国各地。用煤取暖、用煤发电、用煤带动一切……



初进煤矿时,对什么都是新鲜的,井下一切的机械设备都是为煤而备的,一切为着煤运转。打眼、装药、放炮,把如山、如墙、如壁垒一样的煤体崩倒崩碎;跪在煤里滚在煤里,身上流出的汗水滴在煤里,混合成煤的分子,与煤一起被我用手用铲子揽进运煤的设备里,源源不断地运到地面。一个班下来,不知有多少汗水滴进了煤里,我自己也成了“煤”,身体上黏附着一层煤粉,我和一群热血的工友们,除了白眼珠和牙齿依稀是白的,其余全是黑的。每天高强度的劳作,使我的身体像散了架的疲惫。虽然很累,可每月有一叠钞票换来可口的饭菜和鲜亮的衣物,也会让心内产生对煤的喜爱。因为有煤,我们的生活发生了变化。可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让我对煤有了恐惧。塌方,我不知道具体是什么原因导致了那次塌方事件。和我一起下井的两位工人被埋在了煤里,扒出来时,已没了呼吸,全身像煤一样黑,黑得使人发怵和心颤。是煤夺去了他们俩的生命。虽然,在以前就模糊的听说过,煤矿有瓦斯,如若爆炸可瞬间致人死亡致人残废致人流血,没有切身经历的时候还不以为然,在面对了工友的死亡之后,对煤又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煤,也是害人的东西。这时,我突然彻底懂了当初村民所说的“煤黑子”的命是别在裤腰带上的那句话……

那几天,我对井下割煤机割煤的声音十分敏感,那种“嚯嚯嚯”的声音和煤成块成片倒下的声音充斥着听觉,让我时刻有种隐隐的不安罩在心头,我怕煤的无情与残忍光顾到我。在割煤机割煤的时候,我看到上、下山来回长度二百多米的煤体,被割煤机切割成块成方地坍塌在运输机里,我又怜悯起煤来,在地下酝酿了亿万年之后,有着强大能量的煤原来也是这样的脆弱可摧。面对割煤机的切割,我感觉坚硬锋利的切割刀在插入煤身体里的时候发出的沉闷“嚯嚯”的声音像是从我的骨头里发出的。看似笨重的割煤机在人的操作下,上下前后灵活自如地切割着煤体,犹如切割着我的肉体、内心、灵魂,那声音有着尖锐的疼痛,来自煤的哭泣,来自工友家属伤心欲绝的哭泣,像散落飘起的煤屑煤粉,让人不能眨眼和呼吸。时间久

了,煤粉沉积在挖煤人的身体里肺泡里,不得不在咳嗽中为煤弯下腰身。

## 二

在最初认识煤的乡下,冬天村里烧窑的时候,我们一群孩子,挤在暖暖的窑洞里,看熊熊的大火在炉膛里跳跃舞动,把我们的小脸映得通红。片刻之后,被冻僵了的小手和脸颊上的五官就暖和得像有许多条虫子在上面蠕动,痒痒的,舒服极了。烧窑的老阿伯就会笑呵呵地从炉膛下的煤渣灰里扒出几只红薯给我们。在香甜的红薯里,我们嘻嘻哈哈着,是煤给我们的严冬带来了身体上的温暖和味觉上的满足。再看黑黑的煤被投进炉膛后,很快的燃烧,变成一团团一条条的火舌,舔舐着窑洞里的砖瓦。砖瓦就是因了煤的煅烧才成了砖瓦,之前,它叫土坯。还是因为煤,才成就了砖构的高楼大厦。只是这生成的一栋栋一排排的摩天大楼,在金碧辉煌的掩饰下,能想到其最初的能量者——煤吗?能想到以煤为燃料而生成的电,所产生的动力作用吗?这不禁又让我想起了小时候在乡下街上的铁匠铺里,那呼呼蹿起跳动成火苗的煤,能让坚硬冰冷的钢铁变得通红柔软如泥。一群群在百米井下战顶板、御煤尘、防瓦斯、治水患、冒着生命危险拼搏奉献的挖煤人,他们不就是一块块燃烧的煤吗?燃烧了自己,成就了别人,为人类带来光和热。

捧着一把把有着我汗水和体味的煤,我感动万千。煤啊煤!矿上的一切工作都是因为你而运转,因为有了你,国家变得富强,时代进步,人们的生活发生变化,而更有一些生命的陨落也是因为你而陨落。每次在媒体上看到某煤矿因塌方、瓦斯、煤尘、突水的事报道,我的心都紧紧地揪着,在心里为他们祈祷平安。

渐渐地,我变得异常敏感和脆弱起来。工作中,小心又小心,严格按照煤矿规程规范操作,深怕因为我的失误伤害了别人、伤到了自己,同时也怕被别人伤害。休班的夜晚在灯下爬格子的时候,冷不丁听到公路上传来救护车鸣叫的声音,那种声音如针一般

穿透夜的深邃与静寂,直刺入我内心,让我颤栗和不安,深怕煤制造的事故再次残害我的矿工兄弟。一夜在惴惴不安中迷糊地睡去,第二天一早就赶往矿里打听昨晚救护车器叫为哪般。我内心一度虚弱得像被炉火烧透的煤渣,经不起一丁点的重压便粉碎如齏粉。

### 三

我不知道有多少生命因煤而过早的陨落,又有多少家庭因煤而失去幸福。小区里一位坐轮椅的年轻人,他是因为煤坐的轮椅,一位失去一条腿的,用拐杖代替另一条腿,更有令人发指的矿难,因为煤一条条鲜活的生命瞬间消失,一个个家庭因为煤而解体……我依然能清楚地回想起矿难之后的画面中那撕心裂肺的哭声,让人颤栗和心酸。而这样的事竟然把我和母亲也吓了一跳,好在只是有惊无险。有一年的一天中午,家属院的王姨心急火燎地跑到我家。未进门就嚷起来:“他姨,井下塌方埋人了,死了几个人,也不知道是谁。你当家的上早班吧,还不快去去看看去。”王姨气喘吁吁地说。母亲正在厨房案板上切菜,乍听这话,心里一咯噔,刀就切在了手上,鲜血霎时就流了出来。母亲也顾不上疼,系着围裙就往矿里跑去。刚放学的我,站在厨房门口,看着母亲跑了出去,也跟着她后边跑出去。跑着跑着,我的泪就出来了,我知道,父亲今天早上和我一起起床去上的早班。

跑到矿里,副井口围着好多人。家属们哭哭啼啼的,焦急地注视着升降的罐笼。保卫人员在井口维持着秩序,矿领导安慰着大家,仍然被心急如焚的人群推来搡去的。矿上出事,好似天塌。母亲随着涌动的人群声嘶力竭地喊着父亲的名字,向走下罐笼的矿工打听消息。好容易又上来一罐,在穿着脏脏的窑衣,满脸煤灰的十几个人中,母亲眼睛一亮,看到了走出罐笼的父亲。那一刻,母亲冲过围观的“人墙”不顾黑黑的煤灰,抱着父亲大哭起来,哭得母亲满脸泪水,嘶哑着嗓子说:“吓死我了,你要出事了,我和几

个孩子咋弄呀?”父亲劝着母亲:“哭啥,我不是好好的吗,别哭了……”父亲劝母亲别哭了,自己却也忍不住地流泪了。

曾有人说,中国的煤,抓一把攥在手里,能从指缝里渗出血来。事实也许真的是那样。

### 四

煤矿是不同于其他行业的特殊职业,在煤矿上,有着铿锵玫瑰之称的女人们,与男人一样,一生都在与煤矿同呼吸、共命运,苦并快乐着每天的生活。可以说,煤矿的生存与发展离不开女人们,女人是矿井的半边天。而黑色发亮的煤,也是她们生命中不可缺少的点缀,炫丽着她们璀璨靓丽的人生。

她们因煤而结缘,煤就是她们的“媒娘”。她们相亲前的第一个条件就是问可干工(煤矿上班)吗?如果说介绍的男孩没干工,一切都免谈;反之,则一切都好说。在煤矿辉煌的时候,一些市内医院、学校,有着体面工作的女孩们都甘愿“屈尊”嫁给煤矿工人,在她们眼中,煤矿工人虽然苦点,但却是高收入人群。所以,在煤矿,只要干上工,都是可以娶到老婆的。

嫁给煤矿工人的她们,贤惠、温柔善良,是勤俭的家庭主妇。她们倾其一生的心血相夫教子。她们的丈夫都在那百米井下摸爬滚打,侍候男人吃饱喝足是她们一天生活的必修课。在男人清早上班后,无论寒暑秋冬,她们从不贪恋懒觉的早早起床,收拾床铺,把房间收拾得洁亮、温馨;接下来就是买菜、烧饭,围着三尺锅台像陀螺一样的忙碌着,构尽心思想方设法的为下井的男人做可口的饭菜。闲下来的时间里一边陪孩子做作业,一边在心里一遍遍祈祷着男人的平安,倚门翘首望着男人归来的路口。待下班后的男人进得家门,接过外衣递上拖鞋,把男人“让”到饭桌边,泡上一杯茶,倒上一杯酒,饭菜热了一遍又一遍也不嫌麻烦,眼角眉梢在丈夫的吃喝声中溢满了笑。矿上的家庭主妇们并不管制下班归来的男人喝酒,因为酒能驱寒保暖和解乏。有好多年轻的主妇放弃了自己



做女孩时的理想与爱好,全心服侍下井挖煤的丈夫吃好、喝好、休息好,让男人在家横草不捏、竖草不拾,做标准的家庭主妇。更有服侍患病的公婆十年如一日的不嫌不弃,用孝心诠释着矿工女人的伟大。

有一群有着双重角色穿工作服的女人们,她们的身影穿梭在矿里的角角落落,奔忙在家与矿之间。在宏伟的“天轮”绞车房,她们用娴熟扎实的技术与女人心细如针的细腻、敏锐操作着绞车的运转,用高度的责任感一遍遍旋转着“天轮”,运送着上井入罐的矿工们。在灯房,她们用心擦拭着一盏盏矿灯,不厌其烦地做着发灯、收灯、维护着矿工“眼睛”的工作。她们在发出每一盏灯的同时,会对矿工说上一句“注意安全”或送上一个微笑,像矿灯一样温暖着每一位矿工。还有在机修车间、拣矸楼、料场等,都能看到她们的身影。她们穿着蓝色的工作服,戴着长檐圆顶帽、防护手套,在机械车间与沾满油污的庞大的机械设备打着交道,查找隐患,修复更换磨损的零部件。在输送原煤的皮带机房,她们戴着口罩,全副“武装”,双手利落地在运行的皮带上挑拣着煤中的矸石、杂物,以提高煤的质量。在料场装卸的她们,辛苦自不必说,在风霜雨雪、烈日酷暑的日子里,装道板、半圆木、塘材、笆片、黄沙、水泥等,矿上的生产用料,全是经她们的手上下“起舞”后运送到井下工作面。每一吨原煤的产出都有她们的一份功劳,劳累了一个班的她们,回家后又继续另一个角色的忙碌。

积极参加义务劳动,佩带红袖章,在井口为上下井的矿工端上一碗茶,递上一块西瓜、一个面包,她们是工会协安员。举办活动时带着慰问品来到区队,下到百米井下掘进头、掌子面为矿工师傅送上慰问品的同时,用圆润、甜甜的嗓音,多彩的舞姿,奉上一道自娱自演的文化大餐,让矿工在紧张忙碌的工作间隙感受轻松的娱乐,用她们柔弱的肩膀撑起一道“柔情防线”,共保安全生产。在节假日里,为退休职工送去一份温暖与关怀,给困难户排忧解难……让矿工感受工会大家庭的温暖与厚爱。更有白衣天使、绿化环卫的大姐用热情与汗水装点着矿山旖旎风景。

毋庸置疑,女人在矿山发展中发挥着男人不能替代的作用。煤矿上的女人们,她们工作起来风风火火,全然没有女人的娇情与羸弱。

## 五

也有人,从未成年起,就把他的一生交给了煤,与煤打了一辈子交道。我的岳父,就是这样的人。从15岁开始为了生计,便在日本人开的煤窑里干活,直到55岁退休,挖了40年的煤。煤,对于他来说,是生命的一切。没有煤,他养活不了寡居的老娘;没有煤,他成不了家、养活不了五个子女、过不上颐养天年的生活。每次我去与他小酌,聊得最多的话题里总是与煤相关。五个子女和女婿也都在煤矿,在他看来,只要在煤矿上班就能吃穿不愁。而让我最为感动的是,2012年在岳父离世的前一个星期,竟然让我用车载着他再去看看生命中的天轮。于是,我写了一首诗歌《一位矿工的年代史》以告慰他的在天之灵:二零一二年/父亲,像一片秋叶终于站到了季节的边缘/一次又一次,无奈地在太阳下蹒跚/当你最终读懂/瓦斯监控、电子定位仪这些新名词/你还能辨认出当年的巷道吗?/眼神浑浊,终于再也不能远远地看一眼/看一眼,劳苦一生的矿井/当旋转的天轮最终隐蔽在温暖的高楼中/当金色的井架又一次在田野矗立/你提议,再去那条离井架最近的小路走走/——好!你等等我们/这个周日就陪你去走走……

在煤的背后,我看到一位位挖煤的人,从青年到老年,他们的脸部从光滑到满布皱纹,像煤的纹理,一道一道的,煤送走了一代人,又迎来了一代人。年轻的一代沿着他们的足迹继续着他们未完的挖掘,从一条巷道到另一条漫漫延长的巷道!

几位年老的挖煤人,在新村小区里悠闲地散着步,表情中有兴奋有失落,但更多的是退休后的淡然与充实。他们曾和我现在一样,在煤的海洋里摸爬滚打过。我不知道,退休后的他们,内心是否会在一定的环境下想

起年轻时与煤尘封的记忆、想起掌子面热火朝天的挖煤场景？曾经有过的泪水与疼痛会随着时间的渐渐远去而淡薄如纸呢？会像远去的轮船经过的水面平静得无法再有清晰的记忆吗？也许会有隆隆的炮声、哗哗的流水声、机器的轰鸣声还响在耳畔。我不知道，他们对煤曾经带给他们身体上的疼痛还时有疼痛的感觉吗？也许在退休时依旧能有一副完整的好身板才是他们最为欣慰的。看着新村内退休散步的挖煤人，让我突然意识到，他们多像一坨坨燃烧过的煤渣，在火焰熄灭后沉积在角落，再次等待挪作他用的机会。

## 六

煤矿工人所从事的不是一般的劳动，而是钻进地球的心脏，去掏它的五脏六腑，同地球进行一场残酷的战争。……煤矿工人为了给工业提供粮食，为了给人类提供光和热，不仅牺牲了自己本该享受的那部分阳光，而且还有青春和生命！

最近两年，随着国家进口原煤量的增

大、天然气的开采和对环境的保护等因素，煤炭市场出现了前所未有的低迷。可以说，煤炭市场的黄金时期已然远去，这就意味着煤矿工人的收入大幅度减少，更有一些煤炭企业因资金周转困难纷纷关停，甚而以至于出现了温饱生存问题。于是，在坚持观望了一段时间、确认国内煤炭市场再无好转之后，一些人选择了离开，一些人则因同样的原因故土难离，继续坚守在煤矿。我相信，对于离开的那些人，无论他们将来做什么工作，生命历程中在煤矿掌子面、掘进头热火朝天地用生命去拼搏的那段经历将永生难忘；而继续坚守在煤矿上的，他们余下的人生还将与煤共存，与煤共荣，直至死生与煤！

旋转的天轮，在日出日落中，正生生不息地旋转着，提升着一吨吨耀眼的、有着生命的乌金重见天日。矿工，伟大的矿工啊！不愧是用生命拨动黑色与灵魂交响乐的乐师，那精美的旋律正从一条巷道飘到另一条巷道。这一条条不断延伸的巷道，就像流淌在身体里的毛细血管，无穷尽地延伸、延伸，延伸着……



# 孩子， 我只是偶然做了你的母亲

武艳

一

那时儿子刚刚三岁，我和老公因为家庭琐事争执了来，本来也就芝麻大的事情，老公可能对我说两句好话就过去了，可倔强的老公偏偏不喜欢这一套，愤愤地丢下一句：“简直不可理喻！”的气话之后，一个人躲到卧室，还悠闲自在地看起电视。

这无形中好似在我心中添了一把火，好啊，你说我不可理喻，那我就不可理喻一回给你看看。我气愤地环视了一下周围，看到了放在茶几上的水杯，我使劲拿起来重重地摔在地上，在房间里专心玩玩具的儿子听见动静很快跑了过来。我一看，连儿子都跑出来了，这当爹的怎么还那么淡定呢？忽然，我发现地上还放着儿子的一个塑料小椅子，我举起拼命地摔着，椅子的后背摔坏了，儿子心疼地喊着：“我的小凳子！”便跑过去要去扶起来，我立刻一个箭步冲过去，抓起来继续摔，椅子再次掉下来时，已经全部四分五裂了。儿子吓得哇哇大哭，边哭边叫：“妈妈坏！”我知道那是儿子的心爱之物，可我当时已近乎歇斯底里，哪儿还顾得上母亲形象、淑女风范，只是一味要发泄心中的怒火。儿子越来越大的哭声，终于让老公走了出来，

看到发疯似的我，他抱起儿子一句话不说又走回卧室，直到我发现房间里再也没有便宜的东西供我摔时，才结束了这场没有对手的战斗。

第二天，母亲邀请我们回家。吃饭时，儿子要吃排骨，老公给他夹了一块。儿子可能不喜欢，居然从碗里拿出来生气地扔在地上，还狠狠地在上面踩上几脚。儿子从来没有过的这种“恶劣”行径顿时激怒了我，我把他叫到一边，狠狠地训斥着。母亲也在一旁惊讶地说：“这孩子，从来都没有摔过东西，今天是怎么了，跟谁学的呀？”老公听了以后“嘿嘿”一笑，反问了一句：“跟谁学的？”紧接着对我挤眉弄眼之际咽下了后面的话，我蓦然想起儿子刚才的举动好熟悉啊，那不就是我昨天的翻版吗？

二

儿子性格活泼开朗爱交朋友，每每双休日他总会带许多小朋友到家里玩耍，并和他们一起分享他心爱的玩具和爱吃的零食。

一个周末，儿子照例带几个小朋友在家里热热闹闹地玩着。大概是渴了，只听到儿子对小朋友说：“我让妈妈给你们拿牛奶喝。”接着就听见儿子大声喊我：“妈妈，快给

我们拿牛奶喝！”我连忙走出去拿，可一看只剩两盒了，这远远不够小朋友分的啊，算了，留给儿子晚上喝吧。于是我出去对他们说：“没有牛奶了，阿姨给你们拿苹果吃，好吗？”别的小朋友倒没有异议，只见儿子飞快地向厨房跑去，还没等我反应过来，他已经把剩下的两盒牛奶拿到手里，还质问的口吻问我：“这不是牛奶吗？”当着那么多小朋友的面，儿子让我如此难堪，我大为恼火地说：“这是留给奶奶晚上喝的，你不能喝！”儿子胆怯地看着我生气的模样，又听说是给奶奶喝的，便把牛奶放回原处。

小朋友都走了，儿子轻轻地问我说：“妈妈，那牛奶是留给奶奶喝的吗？”我知道他想喝，不忍再骗他，就对他实说：“是留给你喝的。因为只剩两盒了，小朋友一人一盒分不过来，所以就没拿出来。”“那你说谎了。”儿子接着说，“可是妈妈，你不是经常说骗人不是好孩子的吗？”

望着儿子困惑的表情，我无言以对。

### 三

晚饭时，儿子像往常一样边吃边玩，到最后，他剩下一点饭却起身离开了，我知道吸引他的动画片要开演了，便生气地叫住他：“过来，把饭吃完再走！”他转身停下来，可怜巴巴的对我说：“妈妈，我吃不下了。”“真的吃饱了？”我又确认了一下。“真的吃饱了！”儿子很急切地点着头。我知道他在撒谎，好在现在不是艰苦年代，让他饿一点也没关系，便很不耐烦地说：“好，好，你走吧。”儿子放心地走了，谁知没走两步，他却回头对我说：“妈妈，你刚才的那个样子，很丑，像个老太太。”我听了“扑哧”一下乐了起来，我把他叫到面前，笑着问他：“你说说看，妈妈怎么丑了，怎么就像老太太了？”儿子见我并没有生气，更加的大胆，他开始惟妙惟肖地表演着我刚才生气、皱眉、高声训斥他时的模样，逗得我哈哈大笑。“妈妈，你现在的样子最漂亮！”他又不失时机的补充了一句。

真没想到，小小的儿子竟会有这样富有哲理的审美标准。想一想，一个人在愤怒、生

气的时候，心里充满了仇恨，面目当然是可憎而丑陋的了，而一个人在开心、微笑的时候，心里充满了爱，面容会一定是和蔼而美丽的。

### 四

几天前，和儿子一起在电脑上玩，儿子看到QQ上别人给我送的贺卡，而我当时也正准备回赠，他立刻被那些五颜六色的贺卡吸引住了，高兴地说“妈妈，你也送给我一张吧！”我说：“没问题。”就这样，儿子挑选了一张最喜欢的，我发到了他的QQ上。

没想到儿子竟然也回赠给我一张署名为《健康第一》的精美贺卡，在优美的音乐声中，几个黄橘子和绿橘子逐渐清晰地浮现，其中有三个橘子还被画上了人类的表情，这三个橘子萎靡不振地趴在地上，眼神下垂，眉头紧锁，两手无力地摇摆着，接着，橘子慢慢地隐去，一双少女的手，托起了两只青涩的苹果，它们刚开始表情和橘子一样也是疲惫的，但随着一颗心的到来，两只苹果慢慢地鲜活起来，它们渐渐扬起了充满生机的眉毛，睁大了清澈明亮的双眼，咧开了幸福快乐的小嘴，两只手有力而富有节奏的挥舞着。同时，在这一幅幅可爱的画面上，还配上了这样几句旁白：“每天的生活，忙忙碌碌，紧张紧张，希望认真努力的你，记得好好休息放松，不要累坏了自己，健康第一哦！”

此时，看着早已进入了甜蜜的梦乡的儿子，我不禁一遍遍地问自己，这真的是个十岁的调皮捣蛋的小男孩送给我的新年祝福吗？因为我不太能够相信如此充满男子汉体贴和有力的祝福是从这幼小的身躯中发出来的。

一个人成为了另一个人的母亲，并不是她一定就比对方具备了为人之母的资格、品质、学识和能力等，而仅仅只是一个时间上的偶然。

在我们人生的道路上，表面上看来是我们在教育孩子、在陪伴孩子，但有时候，在许多生活细微之处，孩子也会变成我们的老师，因为，他们拥有世界上最纯净的心灵。



# 十三岁

温 顺

我终于长大了，一张梦寐以求成熟的脸，有了保护自己的能力和一付强壮的身板。今天的我究竟几岁呢？母亲说我二十三岁。而当我取出身份证确认时，眼中的出生日期仿佛是十三岁的年月。我一点也不觉得惊诧，因为十三至二十三之间只有十年。十年，说长亦长，说短亦短，我记忆的芯片里可以取出许多存储，而且没设任何密码。

——十三岁的自己很胆小很懦弱，傻傻分不清楚一只长得很凶的猫跟一只看似温顺的狗有何区别。那时的自己很怕狗，甚至有理由相信一只布丁大的狗仅凭两颗锋利的乳牙便足以将软弱的自己撕得粉碎，猫亦是如此。十三岁的自己或许还在漂泊，即使身体已经找到了归宿，可心确依旧漂泊不定，有家没家亦没有区别。十三岁的自己很想有个家，可是十三岁的自己偏偏又讨厌面对着家人。十三岁的自己总觉得自己和孙猴子一样有着共同的身世，只是上天也太刻薄，给了自己何等人物的身世却不忘剥夺自己身上所有通天的本领。因此，我注定要被人欺凌并受尽磨难。十三岁的自己早已习惯了远离家的生活，别人孩子的欢乐都在家里，而我的欢乐永远都在远离家的地方。其实，那也算不上是什么欢乐，充其量只能算是在远离家的地方不会有那么多的痛苦罢了。在远离家的地方，身边的同龄人们都雀

跃着像鸟儿一样的幸福，因为他们都被父母呵护着，他们都在家里，那些才是真正的家。他们快乐的最大原因还因为我，因为他们可以嘲笑我，欺负我，捅了纰漏，还有父母买单。十三岁的自己不懂得感恩，认为把自己带到这个善恶分不清的世界而又没尽抚养义务的两个人，是我今生最仇恨的人。

——十三岁的自己总以为这些漂泊在外的日子与家人维系着的并不是血缘而是金钱。他们用金钱收买着那些代替他们来抚养我的人，他们成功了。那些所谓的亲戚皆被收买，但惟独我，即使他们为我花去一座金山的钱财也收买不了我的心。我并非铁石心肠，我的心只会被另一颗叫做母爱的真心所收买。父母收买的那些人到底对十三岁的自己怎样？我真的不敢想象，我想我的生活会像地狱。十三岁的自己也会经常做着噩梦，魔鬼永远都是那个陪着猫咪玩耍的女孩。

二十三岁的自己劝十三岁的自己放下仇恨，她们都曾是你最亲近的人啊！只要二十三岁的自己可以放下仇恨，忘记过去，那么就不会有人再记起从前。二十三岁的自己呵斥十三岁的自己，让他放下仇恨，忘记过去。二十三岁的自己劝诫十三岁的自己也知道吧，起码也有人肯为在外面一文不值的你花大笔大笔的钱，而且一花就是一辈子的承

诺。十三岁的自己不能理解,只是二十三岁的自己在感慨,如果当初不是那两个最仇恨的人,你还会在这里吗?没错,你应该不会,你也一定不会再受苦受罪的了,因为你根本不会存在。因此,你今天也不会有资本去执着地追求恋爱和幸福的生活……

二十三岁的自己其实也并没有真正的成熟,我只是觉得于心不忍,曾经的他们都已慢慢变老,唯有曾经被欺负的自己在一天天的走向成熟和强壮。岁月的年轮已经在惩罚着他们当初肆意的青春,我又何必再补上那温柔的一刀呢?二十三岁的自己在想,当初也正是母亲妊娠时所挨下的一刀才有了今天的我,母亲为我已经挨下了一刀,我又何必咄咄逼人不忘前嫌呢?二十三岁的自己在劝十三岁的自己,该是时候释怀了。

二十三岁的自己脸上至今还留着被那只猫利爪抓出的痕迹,甚至还在隐隐作痛。那只猫的主人便是那个陪它玩耍的女孩,也就是那个比我整整大了七岁的亲姐姐,尽管至今我还不愿承认她。二十三岁的自己找不出理由不去和她亲近,因为血缘上我们是亲姐弟。十三岁的自己做不到,十三岁之前的自己更不会原谅她,十三岁以后的自己觉得她不可饶恕,就该遭到报应。可到了二十三岁,我本该有能力摆脱她的欺负甚至是虐待,我甚至还可以亮出我本该在七八年前就该亮出的拳头来捍卫自己的尊严。可那时我太懦弱,我因此也受尽屈辱,泪水伴我度过每一个不敢睁开双眼的夜晚。可今天,二十三岁的自己却要背叛十三岁前后的自己来讨好她。二十三岁的自己听见十三岁的自己嚎啕大哭……那个曾经的我是怎样在这位看似温柔懂事的所谓亲姐姐面前受尽屈辱?别人不晓得。外面亲戚都知道她知书达理,乖巧可人,只有十三岁的我视她其实是蛇蝎心肠,是个画皮般的恶魔。她用她如同那只恶猫般的利爪抓伤过我孤苦无依的心,是她

强化了我从小的奴性,让我在还未来心侍奉父母前,已经开始为她揉肩捶背,沦为了她的奴隶。武力威逼下,软弱的我无奈地成为她的奴隶。父母也只能干瞪眼瞎着急,她早已给我驯化的没有了骨气,她一次次用些近乎变态的方法来践踏我的尊严,直到在她面前我都忘记了男孩还有尊严一说。二十三岁以前,我都一直以为我在生着病,而且是一种心理和生理的双重疾病。我不会笑不会诉说,因为生活对于我来说没有什么开心可言,即便去诉说,又有谁会相信一个十三岁孩子说的话?尽管这一切都曾在我身上真实的发生过,可没有人愿意去相信,因为她掩饰得总是那么的温柔,没有人会相信她可人的外表下藏着一颗会吃人的心。父母任由她胡作非为,我便成为了她蛮搅胡缠下的牺牲品。十三岁的我哭得很伤心,很决绝。二十三岁的自己确在告诉自己,不哭,这一切二十三岁的自己都要会忘记。二十三岁的自己劝十三岁的自己,或许三十岁的姐姐也有她的苦衷吧?其实她如今也很内疚。二十三岁的自己看见了三十岁的姐姐,她已经成了家,也有了一个可爱的孩子,是个女孩。尽管家里老人们都想要个男孩,可她却拒绝了,她只想要一个孩子,无论男孩女孩。如今的她,带着女儿想尽一切办法的让年迈的父母开心,尽享天伦之乐。

二十三岁的自己是时候该释怀了,就让那些该死的痛苦回忆都去见鬼去吧!二十三岁的自己有信心抚平十三岁前后受伤的心;二十三岁的自己知道十三岁的自己其实是善良的,只是被一些不该有的痛苦记忆蒙蔽了眼睛;二十三岁的自己相信十三岁的自己会消失在从前的人生里。

二十三岁的自己也一直在等待,等待彻底遗忘的那一刻,让十三岁从我记忆的芯片里删除。





# 这片热土 (组诗)

邵敏

## 那一座相山

时光的腿很长  
时光的脚步很轻  
被时光包围的寺庙  
封存着一千七百年的禅语

春天出逃的牡丹  
秋天圈点的菊黄  
冬天造访的雪花  
夏夜重生的榴火  
这些熠熠发光的词语  
虔诚、沉默、盛大  
仰望峰顶明亮的真理

那么,选一个晴朗的日子  
看阳光在山的眉宇间闪烁  
听一枚禅意叶子落入静寂的湖心  
——像不经意的梦  
像无法更改的过往烟尘  
像一朵花回归果实里打坐  
山林里不时落下几滴鸟鸣  
像,来而又去的你我  
遛鸟的老人抖落陈年的雨水  
摸出刚刚装进怀里的“老庙窝”

## 那一湖碧水

——写给华家湖

其实,我无意冒犯你的尊严  
选择一个萧条的季节前往  
只为了慰藉多年隔空的思念  
我也想顺着冬天的脉络  
理清驻守相城边缘的你  
如何导航四季的风帆

其实,不管你  
选择淡漠或者遗忘  
都不能忽略一片芦花的张扬  
风拂过柳树苍老的脸颊  
枯瘦的草丛豢养着婉约和繁华

其实,这些都不重要  
重要的是——  
天鹅巡回在春天的故乡  
白马入芦苇  
时光染秋野  
蝉鸣,雁群,摆渡的船夫  
都从一片梦里离去  
都会,踏着现实的霞光  
——归来



## 那满山希望

——写给南山

不缺席的,不仅是热烈的阳光  
不违约的,不仅是愈来愈高的蓝天

原野收集了一年的证据  
万物,在风的引渡下  
感谢记忆里最初的汗滴  
时光终被染上霜色  
油菜早已不再彷徨  
桃花的心事归于尘土  
杏林犹抱着一望无际的念想  
连绵的雨丝织成不断的瞭望  
南山奏起斑斓的乐章

哦,真喜欢翻阅秋天的日子  
在并不巍峨的南山上  
捡拾原野践行的誓言  
密密匝匝的芬芳里  
你听,成熟的鸟鸣  
跟山坡上的豆荚一样饱满

## 那一树绯红

——写给徐里杏林

只一眼,你就占据了我的全部  
当我走上坡顶  
当我用目光梳理溪水  
当我跨越不期而至的相遇  
你用,纷纷扬扬的粉雾  
——笼罩我  
用漫山遍野的红雪  
——覆盖我

这漫山遍野的欢迎词啊  
让我不知所措  
你藏在花瓣里的火苗  
煨着我日渐微凉的心扉  
我学着你,开始忽略身上的年轮  
保留枝干上的一朵春天

此刻,秋风拂过  
你的被收割干净的版图上  
弥漫着果实以外的香气  
还有——  
尘世间沉甸甸的你我

## 那一条老街

——写给石板街

喧嚣落尽  
尘世慢慢凉了起来  
  
窄窄长长的巷道  
在晨光下是暖的  
在夕阳下是朴素的  
在夜色下是群居的  
或许,一只猫突然醒来  
面对你怀里断裂的石磨  
说些谁也听不懂的词句

一位老人  
存着陈年的故事  
如酒 香着,清澈着  
在看不见的雨水里  
一次次醒来

从老潍河东岸,启程  
读你百年短暂漫长的光阴  
读你沉寂包裹的内心  
在世人看不见的迷雾里  
油茶壮馍的吆喝依然保留最初的姿势

繁华过后,沉寂是一种力量  
百年孤独是,爱也是

## 那一片菲薄

——写给东湖格桑花园区

高远的天空下  
有草原的味道



引诱南归的雁群  
像纯净的口哨  
像许多年前说我爱你

在一首流浪的歌谣回家之前  
广阔仁慈的大地上  
你少女一般的花朵照亮我的生活  
我小心地筛选眼睛里的遗物  
红的,白的,紫的,还有  
忘记盛开的那一朵  
像多年之前  
黑暗中的悲伤  
像马头琴里未拉完的惆怅  
像我,心甘情愿地被浪花包围  
像刀子,像飞溅的碎片  
在看不见的尘雾里  
坚持着点燃最后的火焰……

或许,在最初的地方  
那些塌陷的区域  
重新长出湖水和芦苇  
你看,流水平静地洗刷着光阴  
在痛苦沉淀之前  
就让我说出再见,让我  
用明亮的孤独重新编织内心  
寻回马背上的阳光  
找到,叩响天空的门环……

## 那一团榴火

——写给四季榴园

你高举的火把  
把田野映衬得更绿  
年年岁岁,在小城的深处  
点燃五月向上的世界  
像波涛,撑开  
一片浩大的天宇

一朵榴火的愿望  
花苞里包裹的秘密  
像古老的井通往东海的深意  
像新鲜的榴花溪  
沾染着莲花的香气

你血液里的闪电  
像盛开的烈焰  
在一场雨水到来之前  
在我的目光迟到之前  
你用火扶住梦的骨头  
迅速盗取了五月的孤独

穿越百年盛开的声音  
穿越碑文上曾经的雨水  
你依仗古老的甘泉  
灌醉、引诱这个城市

现在,我在你的身边  
驻足,怀想,瞭望  
听风不期而至地摇摆  
你紧握饱满的证据  
用笑靥打开真诚和晶莹  
一股清澈的泉水  
缓缓流过小城,流过  
你我脚下信任的大地

# 时光标本 (组诗)

王明文

站在时光的左岸  
为流逝的所有美好  
写一首赞美诗  
为所有的悲哀  
举办一次葬礼  
捞起细碎的星辰  
晾干  
让它们继续闪烁  
我所做的就是  
为时光制一些标本

经年的大雪不间断地飘落  
掩盖了生活的真相  
别说你很痛苦  
我会误以为真  
告诉你,我更痛苦  
就让雪继续下吧  
在第一朵雪花飘落之时  
我就开始沉默

太阳和月亮碾压了日子  
那些破碎的细节飘飘洒洒  
我的双瞳即使是大海  
也容纳不下  
我所能做的就是  
为时光制一些标本

让你一读再读  
直到泪流满面

## 流年的阳光

远方的大河已经熟睡  
我还在时光里奔跑  
一些词汇引领我的影子  
学习飞翔

紧紧握住那张旧地图  
在日月修改的地方仔细对比  
问津的渡口  
少了些温暖的渔火

预设的幸福在远处唱歌  
荒凉而快乐  
我可能会一再错过  
然而,这一切不可阻挡我

雪花静静地满天飞舞  
春意的种子落下来  
我无视沿途的一些风景  
只贮藏阳光  
这样,流年就可以淡淡地香





## 叩问生命

站在山顶  
我却做不出指点江山的姿势  
风吹乱了我的头发  
也吹弯了远处的河流

那些河流仿佛沉默不语  
以舞蹈的步伐前进  
不会回头  
远处的静只是假象  
如同这俗世的生活

众语喧哗里的寂静  
热闹而苍凉  
在没有诗人的年代  
我学习写诗  
在我所能抵达的高度  
看风景

我用文字叩问生命  
岁月,经不起手触摸  
如伤心的醉酒者  
吐出一滩昨日  
泣不成声

## 月亮花

今夜,我在宁静中炸响  
把自己开成一朵月亮花

藤蔓顺着水声无限伸展  
缠绕我的无眠  
让我的沉默有所归依  
一些值得怀念的日子已经融入夜色  
不知所终  
这样的宁静适合我对苍茫全部敞开  
用月色煮一首小令  
找到爱自己的方式  
  
我救不了破败的时光

也赎不回被日子绑架而去的忧伤  
错过开放,不是季节的错  
在冰与火之间不愿老去  
皆因抱定遗憾

## 在城市种植诗歌

城市的人们像狂风中的植物  
相爱与相恨,或者漠然  
红绿灯以秩序  
指挥杂乱无章的鞋子

泅渡人海,其实很累  
一个人独坐才能舒口气  
把挣扎的肌肉放松  
放松的时候才更能感知疼痛

世界太大  
大得让我自卑到尘埃里  
在尘埃里,存在的意义  
渺小得可以忽略  
世界太小  
小得容不下我的悲哀

在太阳落山之前,永是希望  
每一缕阳光都隐藏着力量

风的去路,你无法阻挡  
如同箭镞,生锈也瞄着自己的方向  
执着地在《诗经》和《楚辞》里行走  
在现实和浪漫的生活里  
我种植自己的诗歌  
花开花落总是风景  
尽管转瞬即逝  
如同匆匆而过的身影

城市的脸我读不懂,推开窗  
书页刷刷啦啦地弹奏生命  
淡淡的草木气息灌注我  
我知道,一个人的历史  
也可以波澜壮阔



## 真相

月色破碎的声音  
瓷质的心痛铮铮作响

风的姿态  
太极高手一样  
柔中带刚  
伤人于无形

流沙一寸寸地进攻  
放眼看过,一些日子早已沙化  
只有记忆的马蹄在上面奔跑  
迷眼的风景  
也须珍惜

站在时间的刀锋上  
我感受锋利  
失声惊叫的声音  
刺穿呼啸的岁月

学会深爱之时  
只一个手势即可否定  
而且恰当好处  
茫茫大雪覆盖了生活  
只待雪融之时  
才可看到真相

## 细数光阴

那些曾经伤害了时光的人和事  
无论是谁  
都可以宽恕  
却无法原谅与忘记  
这一切都是必然

在厚厚的落叶里  
裹挟了多少欣喜与悲哀  
那些生长不需要理由  
那些心愿也已经苍老  
斑驳成记忆中的残花

洒落一地,等待风起

荒凉的田野一望无际  
仿佛生活,让我在其中感觉卑微  
做一个深呼吸  
庄稼的香味似乎仍在  
朴实得如同泥土的气息  
话语之外的意义沉入土壤之中  
这世界,没有哪一种语言可以扛起

用目光点燃太阳和月亮  
那些伤痛和幸福都可以触手可及  
细数光阴,如同抚摸每一个麦粒

## 隔世的悲欢

绿色的火焰遍地燃烧  
蓬勃得让人心痛  
这样的春色里万物花开  
恰如初始的爱情  
一切都美好  
一些鸟鸣落下,如雨点  
浇灌着这季节

我从上一个冬天走来  
这一切,仿佛隔世  
大海一样奔腾的群山起伏着我  
大风吹不散的无眠  
栖于胸中的枯枝上  
遥望着什么

这尘世有太多的悲哀  
那些花瓣飘落  
仿佛那么多的话落入尘埃  
都会被淡淡忘记  
而那些流水声则保持奔走的姿势  
穿过梦境  
浇灌失眠的星星

走过四季,就如同走过了一生  
隔着生生世世  
那些悲欢却又在眼前



# 高翔组诗

高翔

## 南山行

周末,与友骑行南山,景色与去春依旧……

春天来了  
空气中弥漫着唐诗宋词的味道  
所有,都已被他们写遍

忽然想起  
客机已经失联一年了

一切都变得奢侈  
连同一个人

是谁钓起一湖春光  
我无处躲藏

## 等风来

我独坐在花园的尘埃里

爬墙虎的白发疯长  
皱纹上了蔷薇的脸  
等待 等待

除了等待我还能做些什么  
就把一切交给风  
听鸟儿亮起歌喉  
等阳光再次倾泻

就把一切交给风  
闻泥土芳香氤氲  
看井水泛起微澜

一起等待的 还有  
绿苔 荒草 木门 摇椅  
他们都在侧耳倾听  
失联客机的消息  
还有你欠我的那一个表白

## 时间都去哪儿了

糖果纸  
从书本里起飞  
振动一下翅膀  
梦就醒了

屋檐下  
冰凌滴成沙漏

树叶落了  
顺流而下  
水穷处  
有人依河而立  
拾起

## 给女儿

清明之后  
谷雨之前  
一个多雨的季节  
我在阳光里迎来前世的情人

桃是你的腮  
梨把手指染白  
你是最特殊的那朵  
在这一季花开

草长莺飞十一载  
雨生百谷欣欣然  
曾插几支柳  
今日已成荫

如果一直在秋千上  
让我等待你在尖叫中飞回地面  
或者一如风筝  
至少,我还牢牢地拽住手中的那根线

## 珠

和思念一样广阔的还有  
夜空  
月华凝结成  
泪珠  
只为和星星一起点亮  
你的梦

当朝霞将守望  
涂红

以露珠的形象  
静立在必经的拐角  
为你歌唱

用汗珠作线  
将自己串起  
缠在你的手腕  
以佛的名义  
护佑你

## 小格里

深呼吸  
把山吸进肺里  
把水吸进肺里  
把万物生灵吸进肺里

做一只虫子  
格里的虫子  
小格里的虫子  
没有什么不好

那一池秋水  
刹那间映出我的前世今生

渐渐熟悉  
每一个草本植物  
给每一朵花  
起一个温暖的名字

我和白云  
有自己的语言

树根如水般蜿蜒  
如果有幸变成琥珀  
不必再有君生我生的感慨

身在格里  
格外叫世界







## 时间煮雨 (组诗)

华虹

### 所有的开始都是美好的

原来春天复苏的不单是蓬勃的绿  
还有大片大片忧郁的蓝  
勿忘我点起蓝色的小灯盏  
在矮矮的山坡幽怨地望天

一定是她蔓延了你的忧伤  
这名字关联太多的情愫  
绮丽的缱绻 无尽的缠绵  
以及浓得化不开的愁云惨淡

春风得意一路推波助澜  
麦浪,油菜花田,甜腻的空气  
春水微颦的眉头  
以及难展的欢颜

黄昏时分可以大肆渲染你的忧怨  
但请在黎明前弥散  
如果今天有雨那就像孩童一样踏水而歌  
如果太阳出来那就握紧明媚和灿烂  
因为,所有的开始都是美好的

### 丈量四季

不知从何时起  
为躲避时间的追杀  
我开始让年龄潜伏  
我想用新的视角和计时  
重新丈量四季  
重新开启事物的认知  
用婴儿的眼睛和初心

茫茫大千里  
时间你真不必盯我太紧  
你去完成你的使命  
我也有我的

就让我做那只散淡的蜗牛  
吸紧大地  
用慢亲近所有  
以触角温柔地感知 试探  
一些小小的惊喜的涟漪  
扩散,慢慢地  
扩散

只要天空还有一抹蓝  
就让我写诗



让我从容地爬进宽广的四季  
用一次生命的轮回 捕捉  
春妩媚秋丰盈  
夏热烈冬沉静  
在风中聆听  
花香虫鸣鸟语  
还有寂静

当我醒来  
阳光又用万枚金针射我  
和时间谈谈价吧  
我要的不多  
一片叶子一滴露珠  
一块荷塘一段静谧  
一个微笑和一句叮咛  
还有  
一条足够遥远的路

### 我们的一生都走不出童年

雨把三月洗得清亮  
小小的荠菜花盛开溪头只一夜间  
萤火一样的米白点亮我的眼  
瞬间亮起的还有我河边  
山脚的童年

那时的荠菜同我一样灰头土脸  
却被我寻觅的小铲当作至宝  
挖野菜的小孩是田野上的音符  
纵跃和欢呼间完成春天的交响

那时的快乐和味觉简单  
我喂的小兔喜欢大叶青和猫儿眼  
我们爱的是蒸葛花炒洋槐和荠菜饭  
喜悦的山花开得满坡满眼

贫瘠和生动都走不出回忆  
我们的一生都无法走出童年  
我时常在梦中惊唤  
荠菜灰灰菜面条菜 那边那边

### 黑咖啡

把自己投进夜的黑  
一如把方糖投进黑色咖啡  
意念的棒开始翻搅  
溶解,溶解  
苦,溶入夜  
我,溶入咖啡  
初初的苦涩  
被梦酿出了甜  
足够醒时回味

### 夜雨喧哗

夜雨喧哗出寂静  
闭起眼,铁马冰河  
半尘烟沙  
意识的潜流喃喃呓语  
试图输出波形  
却总被词语绑架

雨花的结系于根系  
所有的纠缠都盘错于暗里  
盼一次痛快的奔涌  
像这透雨一样  
不停地 不停地下

已是花开半夏  
日影与繁华一寸寸矮去  
虚弱地张望  
无力感让我想向一切妥协  
灵魂里仅剩的笃定  
可足够  
偏安一隅  
跟随这雨一路向下  
直抵根须



## 哪一种相守可以终结寂寞

寂静的夏夜  
这最繁茂的时节  
亦有树叶打着飘零的旋  
坠落深谷  
不绝于耳的声响  
轰鸣回荡

哪一种欢笑可以不沾苦涩  
哪一种相守可以终结寂寞  
你离去的意志  
落叶般的决绝

我决定  
在西风到来之前  
不独登临高楼  
天涯路漫漫  
我又能望向何处  
何处才是归途

跫音不绝  
只须坚信  
过客与归人都在走回乡的路  
纵我不往  
子宁不嗣音  
纵我不往  
终有梦相萦

## 思念

夜的潮汐退去  
无眠是搁浅的枯蚌

徒劳地张望着今生

明明灭灭的渔火灯枯油尽了吗  
一如行将燃尽的爱情  
和注定无果的等待

眼泪是大海的思念  
叹息是深情的思念  
而此刻你是我的思念

## 通连

莲,独自开着  
安静地敛着细香  
尘埃和喧嚣开始沉淀  
清风的齿逐一梳理无眠

你试图层层剥离生活  
像剥落玉米的层层绿衣  
解开真相 也许仅是一片  
未成形的虚无

夜的手弹拨无极的弦  
轻拢慢捻着  
光影拉着意念极速舞蹈  
浅梦设法泅渡彼岸

何样的脉络才能通连这尘世  
莲花笑而不语  
莲叶猎猎招展  
一丝神秘  
随风潜入涟漪

# 疲软的太阳 (组诗)

单勇

## 疲软的太阳

早晨的太阳是疲软的,举而不坚  
黄昏的太阳是疲软的,困倦萎靡  
这疲软的太阳,像极了我那帮  
早出晚归的下井兄弟

太阳,我崇拜的火  
我是你众多兄弟中的一个  
——地心深处的采煤工  
不要嘲笑我脸的黑  
不要嘲笑我牙齿的白

不要问他们是谁  
你众多兄弟中的一群  
一起喝酒。醉后滚倒在一起  
像一堆散乱的土豆,不  
土豆是酿不出酒的  
他们是地心深处被煤尘漂染的  
一束束  
火红的高粱

昨夜,雪随东风来,太阳疲软  
今夜,雪随西风来,太阳疲软  
太阳,和你一样疲软的兄弟

黑色之下,梦见了  
远方的婆娘,和那  
时空里的一团白

春夜寒凉,我想偷偷潜回  
800米以上的人间  
手握绽放的腊梅和迎春  
于陌生的春天里,向你  
——因兄弟而蒙羞的太阳  
道个歉

## 老 D 披身月光去上班

立春后的第六天  
机电工老 D 披身月光去上班  
凌晨 5:00,铃声响。起床  
穿衣,洗脸,匆匆喝杯茶  
一夜失眠,没来得及刷牙

立春还不是真正的春天  
去往等车的路上  
没有花朵。只有一只猫  
悲情而又亢奋,不遗余力在  
叫春



月光是唐朝的,憾事是老 D 的  
井下一周。修开关 10 台。磨水泡两个  
一周休班回家一次的老 D  
澡堂里,他每次都用心刷掉  
指甲缝里的煤尘和油垢  
妻子的皮肤闪烁光泽,不容玷污  
井下太过昏暗。老 D 说  
妻子的身体是他唯一光亮的宿地  
第一周:她把时间给了生病的母亲  
第二周:她把身体租给了淘气的二姨妈  
第三周:她把乳房的归属给了淘气的孩子  
(老 D 是在一次酒醉后,这样埋怨着)

黑房间里,老 D 焦虑不安  
不停翻开手机看时间:  
22:27,24:23,1:16,2:08,3:00  
剩下 2 小时怎么办?  
疲倦,疲倦,还是疲倦  
失眠,失眠,还是失眠  
老 D 想起月光,15 岁少年,和那  
初次的羞愧  
距今过去 25 年。他手随意念在游走  
呵,热浪来袭。  
老 D 再次看到了月光里的闪电  
闪电里,花枝痉挛

老 D 不老,今年 40 岁  
2015 年 2 月 9 日,凌晨 5:30  
星期一。40 岁的老 D 匆匆忙忙  
他身披月光赶往 100 里外的煤矿去  
上班

月光是诗人李白的,憾事是矿工老 D 的

### 矿工老 B 的爱情叙事

矿工的爱情,地心的煤  
埋得深,开采难,也不值钱  
如果,煤是深埋的爱情  
也应该是一点就着的,像滚烫的火  
针对两种不同的观点,50 岁的掘进工

老 B 比较倾向于后者  
他的爱情,缘起于一根女人的皮筋  
据说,皮筋是在菜碗里发现的  
如果按规定举报  
矿上可罚餐厅窗口 200 元,奖励就餐人  
老 B 却把皮筋偷偷藏进手心里  
工友们都说老 B 变傻 B  
被喊做傻 B 的老 B,从此和窗口的女人聊上  
了天  
老 B 说:你的头发真好看  
老 B 说:你扎头的皮筋在我手里面  
老 B 说:我要是举报,你会被罚 200 元  
老 B 还说……  
聊的次数多了。半年才能回东北老家一次的  
老 B,知道女人家住矿外的村庄里,知道她  
儿子在外上大学,丈夫常年打工在上海  
老 B 还知道……  
情人节那晚,老 B 突然失踪了  
这下,让习惯了他打呼噜,放屁  
磨牙,说梦话的工友们  
彻夜无眠。只听得春风里的野猫  
歌声甚欢

### 春天里的一块煤

一块煤,踉跄着  
在运出煤矿的路上  
在 2015 年的春天里  
多了一串寒冷的记忆  
骤跌的身价抹去它昔日  
崇高的光环

只是一块煤  
请允许,它以卑微的身份  
喝上一杯酒  
燃烧了这么多年  
也沉默了这么多年  
它真的好想一醉方休  
掏掏心窝子,找人唠唠嗑  
春光明媚的三月  
听说它所在的煤矿

有几十名职工提前退休了  
有两个大学生不辞而别了  
还有年轻人走出煤矿打工去了

只是一块煤哟  
它也有伤痛的眼泪  
路边的花好香,开始有了  
酒水的味道,煤醉了  
索性就让它酣畅淋漓痛哭一场  
说说积压心底好久的话  
替那些砸断腿的,绞掉手的  
崩瞎眼的……  
替那些工作面、掘进头  
潮湿阴暗的地层深处滴汗的,流血的  
一块煤,行走着

黑黑的脸庞,太阳的心脏  
既然注定燃烧就是命运  
2015年的春天里  
它会擦干眼泪,抹去忧伤  
穹顶之下,高擎希望的焰火  
努力找准绿色的方向  
只为同一种汉字书写着的  
——中国梦

## 除了矿难,煤矿拿什么上头条

说这话时,我和兄弟在喝酒  
说这话时,我深感罪孽深重  
春节,矿井停工5天  
他说进矿20年来第一次

喝酒时,他笑:一个唱歌的男人  
求婚一个演戏的女人  
上了头条?

喝酒时,我哭:兄弟矿井发生突水事故  
被困7名工友全部遇难  
也上了头条!





## 在路上 (组诗)

刘 军

### 列车上

带上我的心情  
与你的故事相邻而坐  
我们是两个萍水相逢的过客

命运巧妙地把我们安排在  
同一节车厢的同一张座椅上  
两个相邻的数字  
解不开两颗不同性别的心

你默默地望着窗外  
飞逝而过的田野、远山  
宛如一幅连绵不绝的风景画  
尽收眼底  
擦肩而过的列车  
拖着—声浓烈的叹息  
拉扯着时间和空间渐渐远离

我也默默地看着窗外  
在你看见的风景里看着自己  
沉默是寂寞的旅途  
最忠实的声音  
—段狭长的隧道  
让明亮的车厢瞬间进入了夜晚

透过玻璃窗  
我看见了你的目光  
正好落在了我的眼睛上

### —滴水伴着我旅行

当我的目光遇上了水的晶莹  
我的心底被—种纯洁征服

这个早晨  
透过玻璃窗  
我和—滴水相视无语  
我们用目光搀扶着彼此  
远离故乡

窗外的风  
把这滴水吹成了  
—条断断续续的水线  
宛如谁的泪珠  
在窗玻璃上写下细长的心曲

当水线干涸成—条水痕  
我突然从离别中惊醒  
亲爱的旅伴



就此别过了  
在祖国的天空下  
我们曾是最短暂的同乡

## 在高速路上

在高速路上  
我看见一群猪  
被一辆卡车运载着奔跑  
它的速度足足有 100km/h  
它们一定听到了风  
呼呼地从耳朵边刮过

阳光懒洋洋地洒在它们身上  
它们一个个微闭着眼睛  
享受着这最后的懒洋洋的时光  
我知道过不了多久  
这辆车一定会在某个地方停下来  
之后的事情,你可以想象

当我卸去一路的风尘仆仆  
享受着一顿丰盛的晚餐  
一股淡淡的肉香  
在喧闹的餐桌中轻轻飘荡  
我知道了  
它们原来早已经到达了那个地方

## 钥匙

从白天走向夜晚  
来到异地的宾馆时  
夜色已合上了虚掩的窗帘

疲惫和陌生  
像一对影子在心底蔓延  
我顺势躺在了洁白的床上  
准备做一个洁白的梦  
一种坚硬的东西抵在腰间  
隐隐地传来一股尖锐的疼痛  
顺着口袋摸下去

我摸到了金属的冷  
一串钥匙  
像一个忠实的旅伴  
毫无察觉地  
陪我走过一段孤独的旅程

我轻轻地端详着  
这一串沉默的金属  
它像一双手  
悄悄地帮我打开了  
千里之外的家门

## 春运

两个绿色的汉字  
从冬天的白雪中探出头  
像沉睡的麦苗  
打探着春天的消息  
一年一度  
中国的大地上  
上演着一场春天的朝拜

报纸、电视、网络上  
铺展着鲜活的故事  
一号加粗的黑体字  
总是在醒目位置  
不断刷新着失控的数字

在售票窗前  
无数双手等待着  
一张回家的判决书  
漂泊劳累了一年的民工  
在长长的队伍里  
突然读懂了洛阳纸贵

在清晨午后和傍晚  
一声声汽笛  
拉响了回乡的号角  
有人在站台上挥手  
有人在车厢里哭泣





# 徐敬东的诗

徐敬东

## 我宁愿喝醉

如果 爱情是一场催眠  
在每段付出的感情里  
总会有一个人献祭了灵魂  
总会有一个人收获了残忍

走过了岁月的沧桑  
蓦然回首才明白  
原来我耗尽了所有力气  
躲开的只是你一个转身  
却躲不开无法挥去的思念

许多往事闪现  
清晰  
缠绵  
如片片桃花  
飘落在我的指尖  
旋落成轻叹

曾经以为  
一个人的独舞

会很完美  
曾经以为  
时间会慢慢承载遗忘  
浅笑流年里不会再有心痛和忧伤  
如果酒醉是一种释放  
我宁愿喝醉  
谁能告诉我  
我能否在醉里找到你

## 花朵

一场雨后  
季节开始变高 变软  
许多死去的花重新回到枝头  
渐次开放  
让一万个沉默冲出呐喊的胸膛

这些开始自由说话明艳发光的身体  
像一个个临花照水的女子  
让低到尘埃的心  
松开尘世中照见的内心苍凉和茫然  
在变暗后刹那闪亮

这注定是一次再生的阵痛  
让躯体更高  
内心疆域一点点辽阔  
接近闪电 雷光  
接近星辰翅膀  
抵达梦想的天堂

### 在枝头过冬的柿子

我不知为什么  
光秃秃的树枝上  
只挂三颗掬丸样的柿子  
是主人嫌弃  
它们不够光艳甜美  
还是因为当时青涩  
蠕动的虫子  
没能穿透胸膛  
留下骷髅的核  
抑或  
一场秋风  
满地狼藉  
姐妹们留下大地狂欢的证据  
为泪 为雨  
你们  
侥幸躲过  
像三个结义的兄弟  
在风霜中  
武装自己如铁的外衣  
  
经历刀剑的柿子  
什么样的冬天挺不过去

### 振作

花朵  
在和谐的春风里 娇艳  
情意  
在温暖的阳光下 发散  
梦想  
在执着的跋涉中  
不再遥远  
人生  
在不断的积累中  
丰富内涵  
  
明媚的心情  
让春天花香四溢  
静静的行走  
慢慢的生活  
让春天趣味盎然  
  
把窗户对开  
让春光照进来  
把心灵敞开  
让春风吹进来  
把日子过好  
让幸福溜进来  
  
让过去的成为过去  
从今天开始  
让冰冻的心复苏  
让消沉的你我重新振作  
在这个春天里  
你我都有个美好的开端





## 梁咏赋的诗(七首)

梁咏赋

### 中秋的月亮在远方

有没有二十四桥  
有没有什么人在等待  
都没有那么重要  
我和月亮彼此都在远方  
打磨自己  
中秋的月亮是一枚光亮的戒指  
它要在一个指头上对爱情发誓  
思念被糖衣蜜汁包裹之后  
距离是一个想象精美的礼盒  
今晚的天外有玉树和桂花酒作伴  
我的前世来生都是月亮的亲人  
它用唐诗宋词载着我跨越想象的指缝，  
真实隐藏下来，虚幻光怪陆离  
这个时候很想静下来  
把忙碌的铠甲卸下  
用最亮的月光洗涤一下耳朵，  
听一听这个世界的心脏杂音  
天空装饰的多像我新居的卧室  
我高枕无忧的空间  
梦想在窗外探头探脑  
秋虫们喝醉唱累之后  
月亮也背离我渐渐走去  
中秋只是一个时间  
月亮却是一种距离

月亮之外，我的中秋之夜一点一点走远……

### 秋天在我的手指间辗转反侧

每一片叶子都是秋天的手稿  
我一遍又一遍翻找那篇关于你的日记  
那片最红的枫叶是醉了的  
在 9.18 的那天晚上，世界紧张的只有呼吸  
甘旗卡只是一个小站  
那一夜，我的秋天突然变凉  
我高耸的思念怦然倒塌  
塞北的秋天  
我冰凉的双臂拥抱石头  
高处的风站在高处嘲笑  
低处的野草低处把我看得更低  
我尴尬地误入风景  
实际上我是一个不速之客，  
秋天的颜色 大地的时装  
我诗歌的微信，  
我突然想，20 岁我写的是诗吗？  
那些整行的文字  
就像站在秋天里的野草干瘪而又瘦小  
我不会惭愧那些直白的爱情  
在秋天里燃烧成灰烬  
每一棵桦树，每一片叶子都被我爱过，也都



爱过我

秋天用成熟的静统一着树木,叶片,果实  
闭上眼,秋天高举着手,微笑着,  
风一样走来  
带着玉米苹果的体香  
真的,秋天就在我的手指间辗转反侧……

## 转山

他把脚步当作一把尺子  
不停地丈量着虔诚  
石头熬成白雪  
白雪守成石头  
岗仁布钦成为神山的头颅  
他的头上蓝天的颜色很重  
脚下石头的呼吸很轻  
高扬的头颅俯瞰着芸芸众生  
释迦牟尼把自己的血肉  
都喂养了十方的神仙  
他自己后来也成为一尊神佛  
梦想中的殿堂有多少  
现实中的痛苦就有多少  
扎布热寺,确古寺,哲热寺,祖珠寺  
各有各的圣灵  
每一位朝拜者各有各的心事  
道路是坎坷曲折的  
狂风暴雪能检验出转山者的虔诚吗?  
寒冷的春天里能喝出青稞酒的温暖吗?  
朝圣者手中的经轮已经转落了昨夜的星辰  
转来了今朝的红霞  
逆时针和顺时针的转山  
其实都是一样的距离  
多少个 57 公里都是他们内心的距离  
转的圈越多就离他们的梦想越近  
4800 米高绝对是最低的底线那些稀薄的呼  
吸有些湿性锣音  
每一步行走每一次叩首都有金属的声响  
还是用心听一听吧  
蓝天之外,白云之外,石头之外,森林之外  
那些转山的声响  
让我感觉自己除了虚伪就剩下一副空壳……

## 我在虫鸣里寻找故乡

一千种虫鸣在今夜里此起彼伏  
那是河流的喧嚣,那是游子的梦呓  
是萤火虫在燃烧自己  
我的星空挤满星星,不知道哪一颗就要陨落  
这虫鸣就像漂浮的夜色,我随处可以触摸  
这些虫鸣多么像泪光,在游子的眼角闪亮  
山岗上,道路旁,乡村的低洼地,  
城市的拐弯处  
海潮一样漫过来,我也在虫鸣里飘浮  
我好像看到一个原生态的乡村乐队  
纯粹用纯粹的民间方式演奏  
那个领衔的蟋蟀就是我童年的伙伴  
那个协奏的纺织娘就是我的同桌  
还有蚱蜢、螽斯、油葫芦  
在我的耳边甜言蜜语  
这是一场偶然邂逅的音乐会  
只有我一个听众  
让我听得泪流满面  
今夜的虫鸣,有许多的方言  
我听到那些亲人的窃窃私语  
听到他们在呼唤我的名字  
今夜,这些虫鸣就是我骨髓里疼痛的响声

## 星的葬礼

梦见另一个夏夜,一颗星的葬礼  
一个诗人的手高擎他诗歌的火焰  
如果真有上帝,我也想要一个  
告诉我怎样守护她白云的悲伤  
大海的深痛  
雷电不要趁火打劫  
我在雷雨中仍然坚如磐石  
在雨中  
看你行走,这世界上最美 T 型台  
那些疯狂的风是疯狂的伴舞  
我是一个激情的看客  
一个夏天,一颗星的葬礼  
我的手上粉碎着栀子花香  
我走后松山湖就睡了……



## 佛兰德斯红罂粟

用残阳的眼泪制作恐怖的铠甲  
红罂粟，一群的红罂粟，  
像一群红鳄鱼在觊觎天空  
白色的血液是魔鬼的火种  
夜来香唱得太狐媚了，千言万语，追梦人也不能明白你的缠绵  
天高云淡，  
只有孤独的草原在用民族唱法歌唱  
你的爱就像一千个火苗跳舞，用旋转的红舞靴吸引眼球  
我血红的眼睛只能滴出白色的汁液  
佛兰德斯红罂粟，你来自乡村，来自麦田，  
来自佛兰德斯  
美丽成死亡，死亡成美丽  
从哪里来就到哪里去，红罂粟已经忘记了自己的故乡  
你沉静一会 我会醉酒  
你疯狂一回 我会中毒  
美的不能再美的红罂粟，我的思念已经成瘾  
我的天边越来越红……

## 今夜，我的钥匙丢了

今夜，我的钥匙丢了  
我身体的某个角落  
有一个冰冷的房间  
太阳无法融化里面的冰冻  
我无法打开这突然生锈的锁  
曾经公园一样敞开的微笑  
我无法回答我自己  
我的钥匙，孤零零的钥匙  
它被抛进了黑暗的喧嚣  
我看见魔鬼一样黑的夜空  
星星在炫耀自己的眼泪  
我在和一把锁住时光的锁对话  
沉默，仿佛我已不在这个世界  
我无法进入自己的局部  
我不知道那些锁的密码  
无意中我一直做着懵懂的人  
也许我注定是一个失败者  
机遇总是擦肩而过  
我总是坐在颠簸的车上  
让它带着我在这个世界上颠簸  
视觉和幻觉，活着的和死去的  
都被我锁在一个冰凉的世界  
我的钥匙丢了从此不再寻找……

# 梁作成的诗

梁作成

## 走寿州

王朝的背影化骨为水  
带着千里的笑声  
随淮河一路向东  
两岸树枝挂满欸乃  
独留一座春天的古城  
在浪花里摇曳

这是祖先咀嚼的四月  
微雨初霁  
染紫燕翅 飞过枝头  
飞过星云  
停在月亮的背后  
剪破的天空被风抬高  
花朵开始在枝头争吵  
树冠挤满了鸟鸣  
这让我的心情格外清新  
迷乱于一片招摇的风情  
城墙的灰砖  
住满了水稻花的歌声  
城里的姓氏  
南来北往  
更迭着春秋

大难不死的城  
四月的到来节奏整饬  
恬静 安逸 虔诚

我看见树枝  
在经过短暂的茫然后  
再次找到出发的路径  
天空开始辽远 清明  
风和日丽  
油菜花太阳一样奔放  
小鸟在天空忙碌  
搬运河流和大海  
清点花蕾的名字  
月光叮当  
弹奏着欢乐颂

仙气十足的八公结满花蕾  
梨白桃红  
映出炼丹的唯心  
石头中蹦出当初的火苗  
晋的兵法  
风声鹤唳  
草木孵出满天星斗  
一夜成兵

三千年像迟缓的蜗牛  
为了等我  
寿州用最华丽的沧桑  
迎接我  
用她柔情似水的三姐妹  
迎接我  
也许我该做楚国砖  
淮南子的成语





晋朝的箭簇  
或者一夜成仙

此刻 我放弃灵感  
放弃语言和韵脚  
只做寿州一块蓄满霞光的城砖

### 菊花点灯

如果一朵菊花可以走遍大地  
她必然来到九月  
她来的时候  
人类永远不会理解为何

风吹过来  
火焰升起  
远远照进喧嚣城隅

很久很久了  
在梦里醒着亮着  
提着纯洁的身体  
看见上帝  
菊花有着不为人知的激情与秘密

曾经柳绕堤岸  
燕语呢喃  
一转眼 落满了霜  
有经年的水和山  
远了马蹄  
寒了稻香

如果心还在黑暗里流浪  
借一朵菊花的光芒  
如果诗还在修辞和语言中练习  
借一朵菊花的王座  
安放孤傲的灵魂

当所有的星辰熄灭  
菊花会走出紧密的花蕾  
提着灯笼  
走遍大地

### 艳照门

是过气的女星  
与黑客合谋的  
置之死地而后生  
一次性革命

### 月下相山

鸟不再在树枝开放  
风收手了调情  
石头停止收割潮湿的时光  
松脂停止了自身的酒香  
路标不再用清晰的文字指示人间  
寺庙不再打坐 念经

月光  
只有月光 毫无倦意  
偶尔发出叮当  
叮——当——  
叮叮——当当——

### 区分度

倏忽而过的脸  
丝绸一样在我心底  
悠悠铺开

如果一朵花  
被我长时间凝视  
一开始她会害羞  
然后她会自己擦掉胭脂  
像一个实在的女人  
结出果实  
长出褶皱

短暂的叫花  
对立的叫繁殖

# 第二届安徽美术年度庆典活动

## “行走·交流”展出 淮北站

在第二届 ZKART 安徽美术年度庆典活动拉开序幕之际，其系列活动中的全省五个地市“行走·交流”展出从马鞍山市首站开始，将在今年年底汇集体合肥进行展出。

淮北市作为“行走·交流”活动五市之一，经过推荐，以我市美术家协会主席团成员为主要作者，同时在积极推出我市青年画家，共选出 12 位画家参加了此次活动，这是我市美术界一次较为整体的向外展示成果与交流的机会。



# 紫气东来话相城

相城老马



那一日和朋友上山，登顶电视塔，鸟瞰相城全貌，心中感慨万千。这些年淮北的变化太大了，用“日新月异”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山上小憩，我和朋友聊起相山、相城、相王……

据史书记载，“相土”（相王）为淮北市历史上第一位有确凿文字记载的部落首领。诗经中“相土烈烈，海外有载”（另有史书记载为“海外有截”），说的是4000年前，商部落为了向东扩张，或是为了躲避水患，相土驾着自己发明的马车，带领族人，从商丘一路东进，到了此处，便停下扎寨，筑土为城，繁衍生息。这就是最早的相城。

作为淮北市的象征性雕塑——“相王建城”，如今在市中心大润发购物广场前矗立。“相王建城”恢复了它最初的名字：“相土东来”。于是，山与城便冠以“相”字，名曰相山、相城，沿用至今。

为纪念淮北的这位“相王”，早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淮北市就请著名雕塑家叶毓山创作了“相土东来”等3件具有象征意义的城市雕塑作品。1995年作品完成后，以“相王建城”为名安置在两宫广场上，受到广大市民的喜爱。进入2000年，由于城市建设，雕塑被搬迁到相山宾馆东侧公园里，后来又移至淮海路中段人行道边的一个角落里。最

终落脚在大润发购物中心广场。

我常常站在这座雕像前，看着相王沉默无语。“相王”依然是坐西向东，驾着马车英姿勃勃，精神抖擞，充溢着阳刚男人的精气、神。此刻，我仿佛看到相王当年驾车率部落由西（商丘）向东（相城）的情景。

相传，4000多年前，那时居住在河南商丘附近的一个部落的首领名叫相土。相土由于治理部落有方而声名显赫，人们都尊称他为相土君。相土是个大有作为的人，在他的治理下，商族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有较大发展。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商族部落日益强盛，于是便决意向四方扩张势力。商族所到之处，其他弱小部落相继被征服，其势力范围一直延伸到山东渤海边上。

那时，他的部落常以打猎、捕鱼、开垦土地种植作物为生。有一次，他外出途经相山，发现这里山川优美、森林茂盛，便高兴地手舞足蹈。回去以后，他便动员大家移居。当秋收已毕，相土便叫部落收拾好家什搬家。因为没有运输工具，相土叫人砍了一棵搂把粗的大树，用锯锯成一段一段的，从树心处钻个眼，再用木棒穿在锯成的树心眼里，然后将木棒绑在人字架的小头处，叫两个人推拉着东西走。后人称这种东西为原始的独轮土车，并形成后来的马拉车。



到了相山,这里果然山清水秀,名不虚传,大家十分高兴。这时人们便问这是什么地方?相土也不知道,有人建议说:“相土,是我们部落的首领。我们的住地背靠一座大山,就叫相山吧!”后人为纪念相土来居,便把此地命名为相城、相山。

相山公园里有一处人文景观“历史长河”记载着淮北悠久的历史:

春秋(公元前699年)冬11月,鲁庄公与宋公、卫侯、陈侯会盟于袤(今渠沟镇),共商攻打郑国,未克而返。这是我市历史有明确纪年的开始。

春秋(公元前588-576年)宋国共公为避水患,经睢阳迁都于相。

战国(公元前268年)宋国被齐、楚、魏所灭,相属楚地。

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224年)秦统一中国,置相县,属泗水郡,郡治相县。同时,置轻县(今濉溪临涣),亦属泗水郡。

汉高帝四年(公元前203年)改泗水郡为沛郡,辖37县,治所在相县。

汉武帝元狩六年(公元前117年)沛郡改称沛国。宣帝地节九年(公元前69年)曾改为彭城郡,黄龙元年(公元前49年)复称沛郡。并置竹县,属沛郡。

三国(220-265年)曹操分沛国置谯郡,轻县属谯郡。曹丕分沛国置汝阴郡。相县初属沛国,后属汝阴郡。

西晋(265-316年)复置沛国,国都在相县。

东晋(317-420年)晋室南渡后,相县先后入后赵、前燕,相县一带屡有战事发生,为戎马兵革之地,所属屡有更易。

南北朝(421-528年)相县归刘宋,属徐州沛郡(郡治在萧县),不久相县、轻县相继入北魏。

北齐天保七年(556年)废相县为相城乡,并入符离县。此后,相城无县以上建置。

隋开皇九年(589年)相城随符离县属彭城郡。

唐元和三年(808年)在相地筑城,发现“投火可燃”的石墨(即煤炭,时未开采)。

唐元和四年(809年)割徐州所属的

符离县、蕲县,亳州所属的临涣县,泗州之虹县建宿州。

宋元丰元年(1078年)苏轼(东坡)任徐州知州时,派员在萧县白土镇北孤山一带“访获”煤炭,因作《石炭歌》咏之。

元至元二年(1265年)撤符离、蕲县、临涣3县并入宿州。

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烈山一带农民发现露头煤,并开始凿挖。

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高宗皇帝御赐“惠我南黎”匾额,悬于相山庙。

咸丰五年(1855年)秋,濉溪任集人夏白在南坪集起义,为捻军蓝旗首领,屡败清军。

宣统二年(1910年)烈山矿工江思运因作歌谣抨击矿主、工头,被毒打致死,引发矿工群起罢工。

中华民国元年(1912年)市境分属安徽省宿县和江苏省萧县。

1948年11月,市境解放。

1949年6月,市境分属华东局皖北行政公署宿县专区之宿县和萧县。

1953年2月,市境分属濉溪县和萧县。

1958年5月,淮北煤矿筹备处成立。

1960年4月,建立濉溪市。

1971年4月,更为淮北市。

1977年2月,宿县地区所辖濉溪县划归淮北市管辖。今市辖相山区、杜集区、烈山区和濉溪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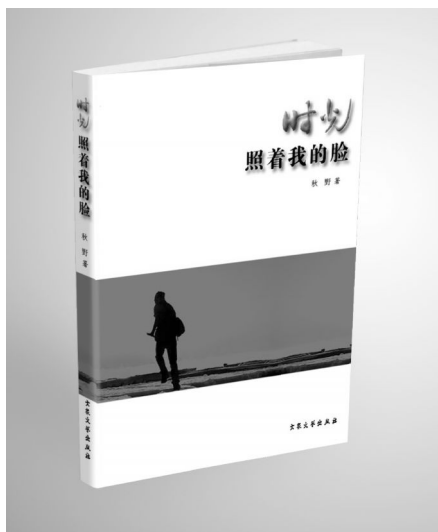
历史是根,文化是魂。历史和文化是一个城市的灵魂。商汤十一世祖相土,建城相山脚下,发文明之滥觞,此后历代王朝在此设郡置县。蹇叔、桓谭、嵇康与刘伶等先贤圣哲,现代雕塑大师刘开渠,皆生于此或长于斯。

如今的相城淮北,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建设“精致淮北”。特别是近年来挖掘隋唐运河文化、红色旅游文化、雕塑文化、汉文化资源,建设了隋唐大运河遗址博物馆、隋唐大运河博物馆、淮海战役双堆集烈士陵园、中共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临涣文昌宫等旅游景点,打造出独具淮北特色的文化旅游名片。相山、相城,南山、南湖,描绘出美丽相城的未来!

# 直达心灵的时光

——读秋野长篇小说《时光照着我的脸》

刘健



长篇小说《时光照着我的脸》

作者：秋野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13 年版

秋野是我一直比较关注的一位作家。多年来不仅在许多文学期刊上读过他的小说，而且先后读了他的《我们不能走》《去看一条河》等中短篇小说集。在我认识的作家中，秋野是一位最具作家气质和特性的作家。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对于文学，秋野是一个惜言如金的人，见他更多的，或是豪爽喝酒，或是忧郁愁容，或是孤傲寡言，几乎不曾谈论过文学，更不会提及自己的创作。日前，读了他的一部以矿工生活为题材的 20 多万字的长篇小说《时光照着我的脸》，让我不禁想到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作家终究是要凭作品说话而立身的。

英国作家毛姆说：“为艺术而艺术不会比为喝酒而喝酒更有意义。”显然，秋野已经穿越为艺术而艺术、为技巧而技巧的阶段，进入创作的成熟期。透过《时光照着我的脸》，你可以看出，秋野的才气，在于他不需要用华丽的辞藻或者诡异的构思，刻意制造波澜壮阔的冲突，而是用直达心灵的笔调，记录静静流淌着的一条生活的河流，记录阳光下河流绚烂多彩和夜幕下的潮湿阴暗的



一面。与追求色情、暴力、玄幻或者心灵激烈碰撞的“重口味”的小说相比，秋野洗尽铅华，涤荡矫饰的小说风格，会让你在人物命运、情感的纠结中渐入佳境，带你走进返璞归真的另一重境界，引领你重新认识生活，重新感悟爱情、亲情、友情的真谛。

作家的成就，往往取决于他对生活思考、概括和反映的深度。秋野的积淀和深度，在《时光照着我的脸》中得以展示。他以现实主义手法，第一人称的叙事方式，讲述了“我”在父亲渐行渐远的呵斥声中，从懵懂少年走向刚毅壮年的成长经历。两代矿工，一对父子，友情、亲情、爱情，人与人之间相互关系的变动与调整，心理上的投影、感情上的潮汐，政治上的态度，以滴水穿石方式，向读者展开了四个年代矿工生活的画卷。

对矿工来说，阳光再次照在脸上，也许意味着重生，这绝对不是耸人听闻。在数百米深的巷道里作业，不知道下一个时段将会发生什么。正如赵成山对秦胜田说的那样：“咱们干的活，是在石头缝里刨食吃，说不定那天被石头挤没了就没了。”老一代矿工即小丽的父亲秦胜田在意外塌方中死去，留下了孤儿寡母；新一代矿工王小宝不幸触电身亡，让沈晓红成为遗孀。但那些事故毕竟是偶然的，因而，作者并没有过多地渲染恐怖与悲情，而是以冷静的笔调还原了他们带有普遍性的生活真实。

老一辈矿工赵成山与沈振东、秦胜田、王达敏兄弟四人，同时进矿拜张老海为师，他们最终的分化和生活走向，也不可避免地打上了时代烙印。老实本分的矿山劳模赵成山为人正直，成了师傅的上门女婿。秦胜田在矿难中去世，赵成山责无旁贷地担负起抚养小美、小丽的责任，并阻挠王达敏和小丽母亲刘兰“偷情”，反对小丽和周小五的婚姻，新老观念不可避免地发生了碰撞。王达敏娶了粮站的姑娘，并生了小宝，但他们的婚姻并不幸福，长期过着两地分居的生活，似乎他和小丽的母亲刘兰的偷情才是爱情。老三秦胜田探亲时救了一个男孩的命，便成了这男孩的姐夫。二师兄沈振山娶了吃商品粮的寡妇，即沈晓红的母亲，最后因向造反派告密致使师傅自杀，在内疚中抛妻弃

女远走他乡。在大伟和沈晓红的婚礼上，在得了矽肺病的父亲的咳嗽声中，沈小红的母亲、小宝的母亲，以及结伴而来的王达敏和沈振山同时到来，错综复杂的爱恨情仇，在师哥赵成山一声“都坐吧”的招呼声中前嫌得以冰释。他们历经沧桑，在迟暮之年“相逢一笑泯恩仇”，也让读者纠结的情绪得到释放。

对主人公赵大伟，秋野选择了时光棱镜下的一个特写——一张丑陋、憨厚、正直的脸。因为丑陋，所以他自卑。他对爱情、学业、事业没有苛求，他不敢追求小丽和沈晓红，选择了像大多数矿工子女一样安身立命的方式——待业，就业。他不刻意逃避现实，拒绝了周小五公司高薪的诱惑，像父亲一样，踏踏实实地干好他的采煤工作，并得到了提升的机会。他唯一的一次抗争，是告倒了贪污工人奖金的上司——他父亲的徒弟，有恩于他、提拔他当队长的区长胡道。在人情、恩情与正义之间，他毅然选择了后者。虽然他被免去了队长，还被人打断了腿，但最后靠小丽的丈夫周小五帮助他讨回了说法，并把赔偿的一部分钱分给生活拮据的工友们。在大伟身上，秋野让我们看到了亮点，看到了底层工人的正义、良心和悲悯情怀，感受到人间的温情。

对新生代群体的刻画，秋野文笔老辣，三两笔便见筋见骨。咬着手指头，小辫在太阳地下一甩一甩，撅着屁股捡树叶的可爱的小丽，漂亮、机敏的小宝，语言泼辣的沈晓红，执着地追求小丽婚后另寻新欢的痞子周小五，考上大学的小美，远嫁他乡的大凤，以及工友蚂虾等，均投射了特定环境下人物的性格特征，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

梦想与现实的纠结与缠绕，构成了小说《时光照着我的脸》小说环境的基调。少年时期的赵大伟是一个多梦的孩子。之所以多梦，是因为他对父爱、友情、爱情，以及未来美好生活有着无限的憧憬。当他辍学走进社会，走进煤矿，一切都变得十分现实而具体，对一切都不再有奢望，这反而让他心境淡然，也不再有梦。

全书在结构上采用时间线索组织材料。即按照上个世纪70年代到到2000年四个



年代，线性地推进故事情节。通过一条暗线——一个又一个的梦境，起承转合，给读者某种暗示，同时埋下伏笔。秋野通过梦境这条暗线，使人物的命运在梦境与现实的交织中得到规划，人物的性格特征和价值观念也得到深化和张扬。

小说的开头，即描写患了重感冒的“我”的第一个梦，梦见小丽“丢了”，被一个留着平头的男孩拉着手，两人沿着路边朝大街深处走去。紧接着的另一个很长的梦里，出现了“小丽，小宝，还有一位我不认识的女孩……”作者通过两个梦境，巧妙地安排小丽、小宝率先出场，接着，另外两个至关重要的人物周小五和沈晓红也继之而来，给他们未来走进赵大伟的生活埋下伏笔。显而易见，小丽“丢了”，是对赵大伟和小丽爱情无果的一种暗示，那个“留着平头的男孩”，就是后来娶了小丽的周小五。另一个“我不认识的女孩”，则是小宝的遗孀，即后来成为他的妻子的沈晓红。

赵大伟不再有梦，源于对父爱渴望的瓦解。为保护小丽，他和小宝打了周小五，而父亲闻讯后居然“没吱声”。受到鼓励的大伟判断错误，竟然做了一个倍感温暖、如释重负的梦，梦见父亲慈祥和蔼地摸着“我”的头。在姐姐大风上大学，因为“杯子事件”“我”再次受到父亲和呵斥的时候，得到父亲慈爱的梦想破灭，从此，“多梦的我，长达二十年再没做过一个梦”。赵大伟也从此辍学，走向社会，在家属队干“待业”，然后招工进矿，开始了无梦的岁月。直到20年后，赵大伟娶了沈晓红，圆了爱情梦，才开始重续旧梦。在新婚之夜的梦境中，小丽在小河的对岸，“正张着嘴朝我和沈晓红喊着什么……”不久接到小丽的电话，周小五另有新欢，小丽的婚姻出现了新的拐点，波澜又起。

秋野在这个承前启后的梦境和现实的交织中收束全书，仿佛一部交响乐戛然而止，既起到全书首尾呼应的作用，又反映了对现实的关照与无奈。而观照现实的原则，恰恰是文学具有强大生命力的根源之所在。

关于爱情。秋野通过“我”对爱情的态度和实践，给了我们一个比较从容的答案：那不是寻求刺激的生殖冲动，也不是充满私欲

的强取豪夺，因而不需要刻意求取。沿着生活的河流慢慢流淌，水到渠成，自然会流到爱的港湾。在他看来，爱情不是刀子与火焰般的烈酒，而是一坛陈年的女儿红，在岁月中发酵，历久弥香。慢慢品尝，不反胃，不上头，渐渐沉入血液，沁入肺腑，深入灵魂。

赵大伟和小丽可谓青梅竹马，相濡以沫。在小宝看来，小丽就是大伟的对象。但他们两人最终并没有走到一起。因为丑陋，大伟自卑。进入初中，他“变得愈显张狂般的丑陋”。他总是低头走路，“脚步是踉跄的，沉重的”，“迟缓的脚步像我人一样忧愁和胆怯。”而小丽越长越漂亮，“漂亮的让我心疼”。这种强烈的外貌的对比，必然造成心理障碍，给他和小丽之间的爱情划上了一道无形的鸿沟。大伟对小丽没说过缠绵的话，没写过情书，只是打心眼里呵护着她，不想让她因为自己的丑陋而委屈了。

赵大伟对小丽私生活的关注程度甚至还比不上小宝。小丽被周小五纠缠，是小宝告诉他的。小丽顶替接班、当了一名灯工，工友们都想“钓她”的消息，也是小宝告诉他的。但大伟一点也不觉得惊讶，笑着说：“谁想钓谁就钓呗。”而小丽对大伟的感情似乎也仅仅停留在关心自己的大哥哥的范畴上。在她看来，大伟是她的兄长，是玩伴，而不是爱人。因而，当家里开小煤窑有了钱的周小五再次“钓”她的时候，她不顾赵成山的反对，义无反顾地投进周小五的怀抱。而大伟，则像兄长一样，没有愤怒也没有嫉恨，平静地把小丽送上迎亲的汽车，并嘱咐周小五别让她受委屈。

“花自飘零水自流”。赵大伟和沈晓红的爱，也是水到渠成“无为而治”的。在赵大伟的第一个梦中，沈晓红是一个不具体的轮廓；在电影院，替周小五给小丽送瓜子时，沈晓红也不过是一个“路人甲”，而这些看似可有可无的闲笔，其实给沈晓红的正式亮相做了铺垫。直到大伟“干待业”第一次报到的时候，沈晓红才正式出场。

沈晓红性格活泼，热情开朗，泼辣，喜欢说话，这正好和大伟的性格形成了互补。沈晓红对大伟是有“意思”的。因为父母离异，孤独感伴随着她。她羡慕大伟、小宝和小丽



的“铁三角”关系,嫉妒小丽有大伟这样憨厚正直的“哥哥”保护。她觉得大伟“像个哥哥,挺仗义的,对朋友一定很好。”在照相馆,无意中遇见大伟、小宝、小丽三人照合影的时候,沈晓红自己掏钱和大伟照了合影,这张合影,后来成为他们挂在床头的结婚照。上初中的时候,虽然她和大伟不在一个班,但很早就开始关注他。所以当大伟“干待业”第一天上班的时候,沈晓红就脱口而出地喊出了他的名字。这让相貌丑陋、心理卑微的赵大伟“除了受宠若惊,唯一的反应就是感动,而且是从心底滋生出来的感动。”他认为,沈晓红和自己一样在学习上老是成绩垫底,才是一路人。

因为在大家眼里,大伟和小丽才是一对,这让沈晓红忍痛割爱,嫁给了小宝。在沈晓红和小宝结婚那天,沈晓红借着酒意,要帮大伟找个老婆,并在大伟的反问中说:“找不到,我给你当老婆。”却不料一语成讖。

大伟因为“反腐”被免职后,为安慰大伟,小宝陪大伟喝酒后不幸在井下触电身亡。大伟几乎被自责和心痛压垮。他认为是

自己让沈晓红变成寡妇。在小宝的墓前,沈晓红突然转过脸,说:“你不是说是你把我变成寡妇的吗?那我就要你再把我把变回成媳妇!”沈晓红泼辣的示爱,把大伟从梦魇中拯救出来。大伟和沈晓红在困境中相互同情、互相支持,互相搀扶、互相鼓励,互相舔干伤口里流出来的血水,走进爱的港湾,走进新的生活。而在此时,大伟“官复原职”好消息也同时传来,使大伟在爱情和事业上得到了圆满的结局,读者“好人一生平安”的理想也得到满足。

鲁迅说:“世界日日在变,我们的作家要取下假面,真诚地,深入地,大胆地看取人生”。回避现实,就不可能发掘出生活的真实。秋野没有背对现实,回避矛盾,没有从道德和伦理上进行说教,也没有使用过多针砭现实、匡正时弊、鞭笞和谴责的笔墨,而是怀着对草根群体的深切同情,冷静地叙述现实,引导读者反思现实。这让我想起了梭罗的《瓦尔登湖》。当你心静下来之后,你才适合阅读,和作者一起思考一下自己,思考一下人生的。



实践活动，先后组织 3000 多名文艺工作者走进乡村、厂矿、军营、学校，“采、创、种、送”结合，丰富了基层文化生活，创作了一批优秀文艺作品。

2015 年 10 月，在全省“我们的沃土我们的梦”文艺创作活动成果评比中，市文联被评为“优秀组织奖”，侯良丽等创作的专题片《临涣茶馆》获表演一等奖，陈帮干、陈文骁、林敏、秋野、姚中华、李燕、张此潜等 21 人分获摄影、文学、书法、美术等二、三等奖。

## 淮北·兰州书法精品交流展 沟通两地艺术联谊

10 月 24 日，由淮北市文联、兰州市文联主办，淮北市书法家协会、兰州市书法家协会承办的“淮北·兰州书法精品展”在市文化活动中心隆重开幕。此次活动也是对 8 月 21 日兰州—淮北书法精品展的一次呼应。

此次展出的 120 件书法作品（淮北、兰州各 60 幅），题材丰富多彩、风格各具特色，地域特点鲜明，时代精神突出，体现了两市作者的基本风貌和最新成就。

此前，8 月 21 日，由兰州市文联、淮北市文联主办，兰州市书法家协会、淮北市书法家协会承办的“兰州—淮北书法精品展”在兰州美术馆隆重开幕。

联展旨在搭建两地文化交流平台，促进书法艺术的发展与提高，增进友谊，促进友好往来。也是市文联进一步推动淮北书画艺术“走出去”，宣传“精致淮北”的一项举措。

## 第六届奇石玉器书画 博览会喜迎四方来客

10 月 17 日至 30 日，淮北市第六届奇石玉器书画博览会在市体育中心隆重开幕。

悠久的赏石文化艺术作为一种传统文化和现象，正在被越来越多的人所青睐。

博览会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的商家和奇石玉器书画爱好者，远自新疆西藏，近至濉溪五河，沿体育场四周搭建了近百个帐篷和百余摊位，博览会为会员和民众搭建了一个交流、交易的平台，也给市民带来了欣赏和了解中华传统奇石玉器文化的机遇，让高雅艺术走进寻常百姓家。

据了解，博览会自 2010 年以来，已举办了六届。

## 践行“三严三实” 繁荣发展淮北文艺事业

11 月 4 日，市文联召开“三严三实”第三专题研讨会。与会党员领导干部分别结合自身思想、工作实际，畅谈了开展“三严三实”学习以来的心得体会，大家一致表示，将以“永葆共产党本色”做好文联各项工作，切实履行“三严三实”各项要求。为建设精致淮北、繁荣发展淮北文艺事业做出积极贡献。

为更好地践行“三严三实”，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早在 6 月份，市文联就结合党建工作，多次组织党员干部参观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接受廉政警示教育。大家一致认为要以案为鉴，牢记为民务实清廉，以焦裕禄、沈浩为榜样，时刻绷紧反腐倡廉这根弦，筑牢思想防线，做到廉洁自律，警钟长鸣，干净做人，踏实做事。

7 月，市文联还组织党员干部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双堆烈士陵园，缅怀英烈事迹接受传统教育。

## 第二届文化惠民活动 市民点赞书法美术作品

11 月 13 日至 15 日，由市委宣传部、淮北日报社主办的淮北市第二届读者节文化惠民消费季活动在市房展超市举行。活动以“享受文化，美好生活”为主题，宣传推介我市优秀书画作品，普及书画艺术，提升市民

文化素养,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惠民书画活动期间,我市20余位书画家为市民免费创作书画作品百余幅。另外,由市知名书画家创作的100幅优秀作品参加了展销,受到了市民的欢迎。

## 市音乐家协会积极参与淮北市市歌的创作修改工作

2015年春以来,市音乐家协会成员在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陈辉的带领下,多次陪同前来我市采风创作的著名歌词作家贺

东久、孙中明,曲作家刘青,深入淮北基层,走访美好乡村,参观现代工业园区,感受红色文化。足迹遍布烈山南湖公园、榴园村、洪庄村、隋唐大运河遗址、双堆烈士陵园、凤凰山工业园等地,写出了体现淮北历史和传统文化的歌曲《淮北是我家》。

此后,市文联又组织了市作协、市楹联协会、市音协的艺术家,对初稿进行探讨和意见交流,进一步完善了内容、彰显了淮北特色。如今,《淮北是我家》已家喻户晓,深受淮北人的喜爱。11月13日,经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成为淮北市市歌。

# 稿 约

《相城》综合文艺季刊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本着弘扬主旋律和兼顾多元化的原则,以服务于淮北精深文化建设为宗旨,特向社会各界人士约稿:

### 一、主要栏目设置

- 1、小说现场
- 2、散文作坊
- 3、诗歌长廊
- 4、相城论坛
- 5、品味淮北
- 6、书画金地
- 7、视觉空间
- 8、相城范式
- 9、协会丁台
- 10、南黎茶座

### 二、投稿要求

- 1、文本具有文艺气息,格调阳光向上;
- 2、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严禁抄袭,文责自负;
- 3、所有文稿,一律采用电子word文档;
- 4、投稿请注明:体裁、作者、题目、字数(诗歌注明行数)。稿末附200字左右简介(包括真实姓名、笔名、性别、出生年月、籍贯等)及通联方式;
- 5、本刊对所有来稿有删改权力,如有不同意,请注明;
- 6、电子投稿邮箱:ahhbx2015@163.com
- 7、纸质投稿:安徽省淮北市花园路7号北1楼《相城》编辑部。邮编:235000。